

上篇

开辟新蹊径

没有人能够因仿效他人而得到成功，纵然被他仿效的人是一个大成功。成功是不能从抄袭成功，模仿成功中得来的。成功是个人的创造，是由创始的力量所造成的，一个人一离开了自己，不想做他自己的人，而想做别的人，不想表现自己，而想表现别的人，他总是失败。“力量”是内发的，不是外来的。做你自己的人！顺你自己的性情！

世间每种职业，每种业务，都有可以改进之余地。有创始力量的人，永远不患无人欢迎，不患无用武之地。世界上能为有思想，有主张的人留出地位。社会中的最有用的份子，就是有思想，有创始的力量，有推陈出新的方法和主张的人。这种人到处需要，到处欢迎。然而社会对于那些“机器人”的需求，却并不大。

“创造”“特殊”，最能引人注意，所以可以说是带着大量的广告功用的。做事无以异于常人的人，虽则本领高强，也不能受人注意。但假使一个人能够别出心裁，用创始的，进步的方法做事，而处处都显出他的“特殊性”来，则他自然能受人注意，而凡会与他认识的人的“口”就是成为他的广告“牌”了。

但是他不可存一种错误的观念，以为做事只要新奇，准会成功。要知道只有实际的，有效的“创始”才有用处。世间有无数的人，常在追寻做事的新方法，新主张，然而从来不会有重大的成就，就因为他们的所谓创始精神，是不实际的，没有效率的。

世界上需要那些能够以更新更好的方法做事的人。不要以为因为你的主张，或者因为你的支援，或者以为你年纪还轻，做事不多，所以必不能为人所理睬。凡是能够将新鲜的，有价值的东西，贡献给世界的人，不会没有人理睬，没有人注意。有坚强的个性的人，敢于思他自己的思想，开创他自己的主张，方法，不肯亦步亦趋，而敢表现他自己的地位，最易为人所认识。能够引起在上的人或其他人也注意的，无过于做事方法的创始性与特殊性，假使那创始性是有效率的话。

最能吸引主顾的，就是那些最新式，最进步的商店，那些具有最近的营业设计，最新的，最奇特的营业方法的商店。

一个青年人所当做的一件最聪明，最重要的事，就是去求在所做的事上，表现出最大量的“创始性”就是在出发从事事业之前，立下志愿，要求在自己手中所做出的每一件事上，都烙上自己的个性，印上自己的品格，以当作你的“尽善尽美”的商标。假使他能这样做，则他不必需要大量的资本，去进行事业。他的资本，就具备在自己的身上！

（附注）创始性在原文系 Originality。

人格操守

林肯去世已经长久，然而他的声誉，益发光大增高，有如日月经天，江河行地。为什么？这是因为林肯生前，公正自持，廉洁自守，从来没有作贱过自己的人格，糟蹋过自己的名誉的缘故。在世界历史中，再找不出第二个人，其拥护正义的力量之伟大，对于世界文化影响的深切，可以比得上林肯这个人。“人格操守，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一种力量，”于林肯而证之。

青年人在开始进行事业时，假使能下一决心，将自己的人格，操守当作事业上的资本；而做任何事，都求无背于人格，则他在日后，虽或不能得名得利，但绝不致在事业上失败。反之，一个在中途失掉人格，操守的人，却永不能成就真正伟大的事业。

人格，操守，是最可靠的事业上的资本，这一点，许多青年人总是见不及此。他们在事业上，每每着重于技巧、权术、诈谋、势力、凭藉等等，而忽视了诚实及品格。但是为什么有许多公司，愿想出大量的金钱，以去借用一个已经死去长久的人的名字（当作招牌）呢？岂不是因为在那人的名字中，是包含着力量，指示着人格，代表着信用吗？想着有些人的名字，在商业界中，其信用稳固与牢靠得如同磐石一样，就可明白人格的价值了。

青年人明明知道这些事实，但还是想建筑其事业的基础于技巧，诈谋手段上，而不建筑在人格，信用的基地上，宁非太怪事？青年人之心劳咄咄，以欲置其事业于疏松不稳固的基地上。而不措之于信义，正直的磐石上，宁非愚不可及？

除了诚实，世界上别无可靠的东西，有不少人，因为离开了诚实，而终至于失败。在牢狱中，就充满了那些想要用诚实以外的方法，以冀求得便宜的人们。

成功的关键在正直、公平、诚实、及信义，离开了这些，人必不能得到真正的成功。

每个人都应觉得，在自己的生命中，是有着宝贵的人格；在这个人格，为非富贵之所能淫，贫贱之所能移，威武之所能屈；这个人格，为任何代价所不能购买的；甚至在必要时，宁可牺牲了自己的生命，以成全此人格！

林肯做律师时，有人请他为一件诉讼案中理屈的一方面辩护。他回答说：“我不能做这事。因为到了当庭陈词时，我的心中一定会不住的这样想：‘林肯！你是说谎者，你是说谎者！’我相信，那时我会忘形，而为样的高声说出来！”

一个人而能够知道尊重自己的人格，不把自己当作一件买卖品，而不肯为了薪水、金钱、势力、地位，以出卖自己的人格，降落自己的操守，则他一定能成为社会中重要而有力量的份子。

节俭才能致富

致富的艺术大部份是以节俭聚成，所有的人对于获取钱财，并不具有相同的本领，但是每一个人都可以有权去实行这个优美的道德。

一个人如果希望出人头地，必须在他的业务中也有先走一着的特点。一个人如果把那些应该在早上办理的事，移到下午去办，那不但是不良的管理，并且也是一种懒惰的性情。

要节省可以按照下列的方法去做：

一、当你要做新衣服的时候，仔细地查看一下你的旧衣服，看看它们是否能够经过修补以后再穿一年。记住在衣服上有一个补缀，而在衣袋多一点钱是更有利的。

二、当你要卖钻戒、手镯或别种零碎东西的时候，你不妨暂时忘怀（像你忘记你所懊悔的事一样），过一年再说，这可以免除你后来的懊悔。

三、如果你现在每天要喝酒，每日两次，那末在今后的一年之中，每天只饮一次。如果现在每天饮一次，那末在今后的一年中，每隔一天饮一次。如果你现在每星期饮一次，那末在今后的一年中，每隔一星期饮一次。只要使次数减少以后，并不增加所饮的量，你就可以减省一半的费用了。

休息不是懒散

不论终日用体力或脑力工作的人都有相当的休息时间。不过休息和懒散是有分别的，而且，时间是最宝贵的东西。因此，即使是休息，也要好好的利用。

有许多人，以休息为借口，而去满足他们懒散的欲望。往往有人说日间做了事，晚上就应该休息，不宜再看书或做事，而去从事他们所谓的“消遣”活动，事实上，他们所做的消遣，却比看书、做事，还耗费精神呢？

睡眠以外的休息，并不是闲着不动，而是可以从脑力和体力两点来讲的。用体力工作者，最好休息方法是运用脑力，诸如看书、下棋等等，使思想可以活动，而身体得到休息；用脑力的人，则应该运用体力活动，以使脑子得到休息，如种花、散步、打球等，都是非常适宜的休息方法。

至于睡眠，那是每一个人所需要的较长时间的休息，应该抛弃一切，得到充分的休息，到了睡眠时间，就应该静心去求安静。

打破迁延的习性

我们各人在一生中，总有着种种的憧憬，种种的理想，种种的计划；假使我能够将一切的憧憬，都抓住，将一切的理想都实现，将一切的计划都执行，则我们的事业上的成就，正不知要怎样的宏大，我们的生命，正不知要怎样的伟大！然而我们总是有憧憬而不即去抓住，有理想而不即去实现。有计划而不即去执行，终至坐视种种憧憬，理想，计划的幻灭，消逝！

希腊的神话告诉我们，智慧之女神美纳娃，有一天突然从丘比特的头脑中，披甲执戈，一跃而出的。人们的最高的理想，最大的意象，最宏的憧憬，像美纳娃一样，也往往是在某一瞬间，突然从头脑中很全备很有力地跃出的。凡是应该做着一事，而迁延不即做去，而想留待将来再做；有着这种不良习惯的人，总是弱者。凡是有力量，有能耐的人，却总是那些能够在一件事情意味新鲜及充满热忱的时候，就立刻迎头去做的人。

每天有每天的事。今天的事是新鲜的；与昨日的事不同；而明天也自有明天的事。所以今天之事，应该就在今天做完。千万不要迁延至明天！

迁延的习惯很有碍于人的做事。过度郑重，与缺乏自信，都是做事的大忌。在兴趣，热诚浓厚的时候，做一件事，是一种喜悦；兴趣，热诚消灭时，做事是一种痛苦。

搁着今天的事不做，而想留待明天做；就在这个迁延中所耗大的时间，精力，实际上也足够将那件事做好。做以前积叠下来的事，我们觉得多么的不愉快而讨厌！在当初原来可以很愉快容易地做好的事，迁延了数日，数星期之后，就要见得讨厌与困难了。所以接到信件，不容许任何来函，隔夜不覆。

命运无常，良机难再！在我们的一生中，每有良机，佳会的到临；但总是一瞬即逝，当时不把它抓住，以后就永远失掉了。

谦虚、诚恳、勤奋

不久以前，有一个新闻系刚毕业的同学问我：做一个成功的新闻记者需要具备什么条件？我的答覆只有六个字：谦虚、诚恳、勤奋。

“学识经验、机智，难道不重要吧？”

“这些都是时间加上勤奋所必然产生的。”

新闻记者接触面广，关系容易建立，要想暴得名利并非难事，但想长久得到他人衷心的欢迎与赞誉，则非保持上述六个字不可。

名记者不是写几篇文章，找几个达官贵人品题所能获致，他必须谦虚的不断求上进，诚恳的博取别人的友谊，勤奋的多跑几条权威而独家的新闻。

不管你的生命历程有多远，不管你的事业成就有多大，假如有一天你与这六个字分离，你就不能算是一个成功的新闻记者。

被誉为经营很成功的合众国际社（UPI），也承认成功是没有终极的，她在报史——“截稿时间”（Deadline, EveryMinute）的结语中也指出：“即令在五十年之后，依然无人敢表自满，谓目标已达成，或者梦幻已告实现。”

这点，不仅是一个机构，不仅是一个新闻记者，它也应说是每一个人求取成功最佳的保证。

步步高升

古代希腊诗人苏福史利斯说：“不付出勤劳，无事业成功。”今日世界上大多数的人都要谋一份工作，虽然奴隶的时代已成过去，但是你要想长久保有一份差事，并且能够得到“老板”的赞赏，你必须要灵活地运用脑力与采取主动，要以群体思想代替个人主义，下面有十个问题供你参考：

一、你是否不断地提高警觉，觅求更有效率的工作方法？二、你是否在工作上小心地节省时间与物力，正如做你自己的事情一样？

三、你愿意接受批评，而把它当作一种助益吗？

四、你尽量避免闲谈同事们的是非吗？

五、如果有必要，你肯多做工作而无报酬或无怨言吗？六、你为你的工作而保持整洁与合适的服饰吗？

七、假如你有忧伤的事或困难的问题时，你会向你的上司坦白陈述吗？

八、你肯固守所有的安全规则吗？

九、你能尽可能不与同事发生金钱关系吗？

十、你能诚实他说，你满意你正在做的那份工作吗？

以上十个问题，最理想的答案都是肯定的。

快乐必须自己找寻

作家葛若宁叙述了他的一个经验。有一次他在飞机场等待一架为恶劣天气所阻，久久盘旋而不能降落的飞机。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过去。葛先生注意到一位等待未婚妻的青年人那极度焦急不安的情形。时间每过一秒。他的情形跟着恶化。

这位有名的作家知道，若是劝这位青年不要担心是毫无用处的。于是他采用另一种方法，他走向前去和他聊天，问起他未婚妻的情形，她长得什么样子？他们是怎样认识的？于是那青年就非常起劲地谈论自己的未婚妻，不久他的忧愁竟暂时忘记了。在他不知不觉的时候，飞机已经降落了。

葛先生所用的方法，乃是将积极的思想放在青年人脑中。你脑中若有消极的思想，也可以用同样的方法，将注意力集中在那些使你得着快乐和希望的事物上。

你注意力的焦点平常在那里？是注意到你的过失，或是你所作的贡献？你所获得的批评或是夸奖？集中在你的忧虑和恐惧，或是希望与梦想上？是想到失败或是成功？想到所会遇见的障碍，还是所要达到的目的？你所想的是什么，就会决定你的态度，你的态度就决定你的命运。

你的姿势会左右你的情绪。摊在椅子上就会觉得疲倦，挺起胸膛就会觉得精力充沛。软弱无力地坐着就会有怯弱的感觉，直立起来就会高兴及充满生气。

你的声音也会影响自己的情绪。声音柔和，头脑就会冷静，说出尖锐的话，就会有忿怒的感觉。说话迟疑，就觉得不安全。声音坚定有力就会充满信心。

你的举止、走路的样子、说话的方式、写作的笔调，都会影响你的情绪。你对外表及举止加以管制，就能间接地使你的内心焕然一新。

作事的时候，若是熟练技巧不加压力地去作，就不容易感到疲倦，精力也会充沛，就会更容易成为快乐、健康及成功的人。

蒙特里奥大学的赛毅博士说：“每个人都有自然的压力水平，在这个程度上，他身心的作用都是最有效的。若是加以任何外力，使他离开了这基本的水平，就会发生不良效果。”

赛毅医生是研究人所受压力的一位权威。他说：“对一个生来活泼有精力的人加以压力，使他步伐缓慢，与使一个生来动作缓慢的人加快步伐，二者是同样不好。”

勉强自己以一种与个性不相配合的速度去工作，乃是最足以破坏宁静与造成忧虑的不智之举。应当从事试验，找出一种最配合你需要的速度。一旦决定了最有效的步伐时，便照着这节拍前进，不要随意更改。

无论什么事情临到，你只要愉快地选择，就可以消除被强迫的感觉，这样也就会使你改变态度。

研究脑科的专家们发现，新的知识和感觉籍着我们的感官进入头脑的头三十至六十分钟之内，并没有深深地铭刻在脑中，若在这个时候对它们加以忽视或忘记是最容易的。

有一位专家说，人收到了坏消息之后，不会立刻对它有情绪的反应。脑中只不过有一幅悲伤的景象。若容许这幅景象将它的信息传到小脑，小脑就会将它传到自动神经系统，这时就会发生忧虑的感觉。

发展潜在品格

每一个对于“不同凡响”、“独一无二”、“新发明”、“省钱力”这些字眼，似乎都有一点符咒作用，它们投合了人们内心存在的超特不凡，可以在人群中特别受人注目，崭露头角等愿望。

实际上，这种本性并没有什么不对，而且据心理学家说：这种根本愿望，如果能善为利用，还可以帮助人发展其未用过的才能和潜伏的能力，甚至最内向和最不活跃的人，也可以受它鼓舞。

但是一般人往往为了建立这种幻想，而耗费很多的时间、金钱和精力，甚至毕生都为此“虚度”，终至一事无成。如果我们能致力于从内心去建立自己的不凡个性，则我们必可大量消除目前正因恼着我们的不快活、不满足和挫折。

虽然人在根本上是不会变的，可是藉发展这种潜在品格，加强其固有德性的办法，却可使自己得到一个新的个性。

这种训练在时间上可能需要很长的时间，甚至是毕生，然而，受益却非常大，即使毕生努力也是值得的。

知足常乐

每个人的客观条件和自身事物的不同，所以幸福的定义，只能限于个人主观，也就是只有心理感受的相关关系而已。

一般世俗的所谓幸福，也就是一个人对生活的愿望，最基本的该是健康长寿，其次是子孙后代的繁荣发展，再其次便是属于自己的财富。首先是属于本身的，不论穷富，人总希望能多活几年，世人所谓“好死不如歹活”，那就是要健康，要永保青春、延年益寿。其次是属于自己死后的幸福，也就是人生终极目的的幸福。

因为传宗接代是人类的原始本能，不管自己终生荣辱，总喜欢能有出人头地的后代，庄稼是别人的好，孩子是自己的好，死后有个理想的接棒人，也是人的幸福。最后是财富，在物质欲望高昂的今天，没有人不以财富为最高幸福。过去有“人为财死，鸟为食亡”的古谚，为财富而情愿牺牲自己生命，可知财富本身带给人们多大的诱惑。但事实并不如此，多少人却因为有多余的财富，而遭到无比的困扰和苦恼。

其实，任何欲望带来的幸福，都会是空虚没有自信的，只有满足才是最高的幸福享受。世人所说的“知足者常乐。”那才是真正的幸福，非常充实，也非常可靠，因为幸与不幸之间，只隔了一层薄纸，而你本身就是那层薄纸，你认为那是幸福便是幸福，你认为那是不幸，便是不幸。

平凡生活的情趣

有一对年轻美国夫妇，从纽约南行，到了一处幽静的丘陵地带，看见小山旁有个木屋，木屋前坐了一个当地居民。那个青年丈夫就问乡下人：“你住在这样人烟稀少地区，不觉得孤单吗？”

那乡下人马上接着说：“你说孤单？不！绝不孤单！我凝望那边青山时，青山给我一股力量。我凝望山谷，每一片叶子包藏生命的秘密。我望望蓝色的天，我看见云色变成永恒的城堡。我听到溪水淙淙，好像向我性灵细诉。我的狗把头靠在我膝上，从它眼中我看到忠诚的信任。这时我看见孩子们回家了，衣服很脏，头发蓬乱，可是嘴唇上挂着微笑，叫我‘爸’，我觉得有两双手总是支持着我。所以我知道上帝总是仁慈的，你说孤单？不！不孤单！”

——（CharldeL.Arsbach（美国某师范大学校长）

健康、德行、智慧

在整个人生的过程中，仅是学问的获得或智力的发展，仍是没有多大价值的。许多受到不完全或单方面教育的人，已经证明不过是世界上的庸人而已；再作深一点观察，那些“伟大的才能”，有时反是作恶的工具，试看历史上的好贼坏蛋，不正是智识才能超群出众的人物。

俗云：“事事锻炼身体，可以成功体育家；专事栽培道德，可以成功道家；专事发展智识，可以成功畸形的奇人，只有聪明地从三方面联合修养，才能成功完人。”所以，一个能够展开雄才大略的伟人，一定曾经自己栽培自己，注意身心和智力三方面平均发展，而得到真正教育的人。

我们都知道，才干得教养则荣，不得教养则衰，但每种才干必须一种适宜的教养；因此，施于甲的教养，不一定适于乙，施于乙的教养，也绝不一定能适于甲。爱迪生幼时在学校里被认为是一个没有希望的孩子，但在他母亲的教养之下，终究成为一个大发明家，这正是一个绝好例证，同时，他也是得到真正教育的人一人。

人类之所以常会终生铸成大错，大多是因为他们不曾明了自己，假如我们把我们的才能估价过高，希望和成功断不会接近；假使你估价过低，企图和事业也断不会相符。以上不论那种情况，只要我们犯了当中之一项，终身断没有改进现实，使自己感到满足的一日，所以，当我们遇到一种职业机会时，首先我们应该看看自己是否适合那种职业的范围。

一个人要寻出自身能力的特点，明白怎样去加以训练，便切合实用，他必须确切地知道最适合自身的工作和地位，那么，当职业的机会来临时，便可以努力以赴，获得成功了。

不幸的是，世上有许多人对于他们自己的弱点和特点，除非经过失败的教训以后，总不能认识清楚，往往要到当他们受到阻碍的时候，才看出怎样便可以获得成功，但他们的眼睛实在睁开太迟了。

意志、决心、成功

许多人企望成功，但却从未想到自己应该下一个决心去达到成功的地步。他们永远是等候机会跑到面前，叫他可以随手招来，毫不费力。

意志和决心是成功的要素，它能把你带到江河的上游，不管水流是多么湍急，沿途障碍是多么层层拦阻。

人在年轻的时候，也许曾受过良好的教育，但是非等他自已晓得如何选择当行的道路之后，他便能成就甚么事业。世上有许多人等待着别人来推动他，鼓励他，援助他，而其实他们所能得到的是永久失望。即或有一日他们所希冀的助力临到他们，他们所期待的机会来到了，这样的人也决不会有能力去抓住它。

他们永远向人表示，只要他们也能像别人那样的机会，或是能读大学，或是能受某种训练，他们就也能作出一番惊天动地的伟大事业。但是，因为没有人送他们入大学念书，没有人叫他们受甚么训练，没有人帮助他们，因此他们只能继续等待下去。

可是同时却有许多人并没有进入甚么大学而成了名，有许多人并不等待甚么别人的帮助而自己创造了前途。

一切困难、凌辱、嘲弄，和逆境都只叫意志坚强的人更加坚强，更加勇敢。所以，在达到成功的途径上，什么都不可恃，可恃的只是——刚毅的意志和坚定的决心。

不亢不卑

在这个世界上，别人对你印象的好坏，每每决定于第一次见面，并且是那么坚牢而不易更改，所以，第一印象是非常重要的。

首先，你应避免过份做作，因为面部表情太多，将会使人感到虚伪；更不应该摆出一副冷冰冰或刻板式的面孔，要想给人一个好印象，面部表情，切忌太紧张，对于对方的思想和说话，应该采取适当的反应。

谈话的态度也是很重要的，最好多听少说，只顾自吹自擂，唯我独尊，自己滔滔不绝的人，不次将再也没有人想跟他交谈，尤其是那些处处表示自己学问，样样挑剔别人错处的人，最易引人反感。

过份自尊，对甚么人都瞧不起的人，固非所宜，但对于甚么人都自惭形秽，凡事过份自卑，唯对方之言是遵，也非所宜，最好应该是不亢不卑，保持适当的情绪表现，此乃获得别人良好印象的不二法门。

人生的旅程

人永远在朦胧的路上走着，走向黎明，要在那里建筑一座梦想中的城堡。有时他也在日没的小径上走，到了晚上小径就看不见了。可是曙光又会再度照临小径，随着新的一天的来临，他又走向阳光耀眼的康庄大道。

有时我们的脚步仿佛漫无目标，一天过去似乎毫无收获。可是每一个人对他人总应有一点价值，否则人生就毫无意义。有些人胸中没有疑问，从来不问这样单纯的问题：“我们到这里来有什么目的？”他们知道生命有限，我们在这里，领收多少，归还的将更多，要燃起已熄灭的希望之灯，要把被人遗忘的生命从孤独中引渡出来，在迷濛的征途中要带领一个迷失的伙伴，直到雾散口出，前途明朗。还要用体贴的态度来滋润那些可怜的心灵。

所以在人生的征程中，要常谛听胜利的凯歌，使我们确信我们不只是一天的孩子，而是属于永恒的公民！

处人真比处事难？

俗语说：“处事容易处人难”，这话一点也不错，的确，一桩事业的成功，虽非偶然，但也不是遥不可及的。最重要的还是你必须与四周人物和谐相处，进而获得他们的友善与支持。

因此，当你认识一个新朋友，或到一个新环境时，首先，你得保持一个适当距离，这并不说你对朋友要冷淡或疏远，主要的是你可以藉这个时间去认识对方，了解对方。

如果经过一段时间的交往以后，你认为他还存在着许多为你所无法接近的“恶习”时，你就可藉这个“半生不熟”的机会离开他。否则，一交上朋友就称兄道弟的，一旦分手，不但失去“朋友”，反将在对方心灵画上一道裂痕，朋友没交成敌人倒是多一个了。友谊是逐步渐进的，绝不是三言两语就能建造起来的，所以，当你和一个朋友初见面的时候，千万不要大吹大擂的说得天花乱坠。你的优点最好让对方慢慢去体会，切不要为了争取对方好感，而轻率的多说废话。

当你同朋友在一起而感到无话可说时，这时，你可以问他一点有关于他个人的问题，诸如问他的工作、经验、意见、赞成或反对的理由，这样，你不但能借此进一步了解他，而且也能很轻松地把僵局打开，赞成一个非常和谐的局面。

当你向对方提出一个问题之后，你当然要听他的解答了，这时你应该静静地多用耳朵来听，并在对方的说话中，适时加插上一两个短短的话语，以表示你是在注意听他的话，使他觉得他的说话是有价值的。

有时不妨偶而馈赠对方一点小物件，这不是施小惠，而是表示你随时都在关心他。一条便宜的领带，一双不贵的丝袜，都能得到超过这些物品价值数十倍数百倍的收获。

或者找一个适当机会，对他来一个理由的称赞——不是阿谀谄媚式的称赞。如果你能这样做，你就能满足一般人的欲望——他感到你是成功了。

你要人家对你发生好感，首先你得先对人家发生好感，否则，你老是无所谓地远离别人，试想，别人对你又怎么会有好感发生呢？因此，你应随时记住对方，不要凡事都抱着瞧不起的态度。

除非你是一位特别善于演戏的人，否则，千万不要太过于强调你的表情和姿态的做作，以免弄巧成拙地使人发生恶感。尤其当对方跟你谈话的时候，你所要的只是表示一个自然的你，一切人为的做作，除了令人感到你内在的不实和虚伪之外，丝毫不会有什么好处。

当朋友正忙于处理要务或研究一个问题时，切勿拿其他问题去跟他讨论，因为这时他是不喜欢有人去打断他思潮的，如果你在这时去跟他谈论另一个问题，那他一定会认为你是一个不知趣的人，而增加日后交往的障碍。

在这个完全是人与人所组成的社会里，只要你能了解上述这些要点。你必能得心应手的去应付四周的人物，对方也将对你发生好感，处处协助支持你了。

宁静之道

内在的身心宁静由于日常的控制感情，这既无秘诀又无捷径之可言。单凭看一两本书即想身心宁静亦属妄想。获得宁静的惟一办法，行之若素，思之以恒，同时要有信心。

最简单的基本实践先求身体上的镇定，不要用力踏地板。不要擦拳搓手。不要拍案叫绝怒吼。不要来回地踱方步。不要往牛角尖里乱钻。人在激动兴奋中，动作随之趋于急切。为了避免言行急躁有一最简便的巧妙方法——站稳、坐下、躺了。竭力设法把说话的声音压得低低的。

言行平和必先思想清朗，言行系诸心境，而心境影响言行。一个人的身心是永远相互为用，有一位朋友天生是个急性子，碰一碰他就捏起拳头，提高喉咙，但他有自知之明，易言之，他控制得住自己，每处此境，他立刻把手指头伸直，绝对不容弯起来，竭力地把声音放低，低得似在耳语。他说，“一个人是不可能用耳语跟别人吵架的呀！”

这是控制情感上暴躁、急促、兴奋、紧张最有效的经验之一，谋求宁静的初步当然是先从身体的动作下手，慢慢地会觉得只要压得住暴躁仓促的动作，情感的热烈自然低降，等到热烈的情感泄了气，又怎么暴躁得起来。这时候我发觉因为不再暴躁，节省下无数精力，因此你不再会常常疲倦得可怕。

遇事冷静，或不感情用事，或恬淡融融。在某些境遇下，即便显得迟钝些何妨。如此待人处事决不至搞到感情破裂的程度。言行修养到这个地步，则对人、对社会、对国家、对世界的态度必然尽情尽理而恰到好处。

人各有其聪明、智慧、个性，为理智和感情的平衡发展，不妨迟钝恬淡冷静一点，此乃中国圣贤所主张的“大智若愚”是也。

为了宁静平和，下列六点，若得经常身体力行，对你今后的生活必有裨益。

1. 清心静坐，绝对地就是宁静没有一点儿思虑。
2. 静坐完了之后，慢慢地想到自己的心像一面湖，先是澎湃不已，继而风息浪平，继而平静无波，最后宁静得无一丝儿绉。
3. 宁静之后想一两分钟，想那美丽最平和的景色，远山红霞，黎明朝暾……曾历其境，又临其境。
4. 缓缓默诵清平、朗爽、和宁的字眼、诗词、名句。
5. 回忆平生无愧于衷而心安理得的一些往事。
6. 求心的一贯宁静，复诵古今完人修身致静名句。一字一句细细咀嚼，而临绝对宁静之境。

守株待兔

在这个世界上，有许多人迷恋机会，有许多人在曲解机会，机会究竟是什么？机会确是一样非常渺茫，似无而有，似易而难的东西，它之与人生，绝不能发生决定作用，至多也仅是点缀而已。

试以投掷一元硬币的正反两面而论，究竟是正面机会多，还是反面次数多呢？

相信你我一定都答不出所以然来，因为其或然率几乎完全相同；也许有时正面多，有时反面多。但不论情形怎样，如果你长期加以试验统计的话，其机会几乎是相等的。

一个人的事业前途亦复如此，世上绝无一辈子倒霉的人，如果你总以机会未到，而为原谅自己不图进取的借口；如果你只晓得等待机会，而不去创造机会；如果你只梦想着机会到来以后如何如何，你的机会势必像等待触礁的船只一样，永远想望，永远绝望。

因为机会不是等待所能到来的，守株待兔，其愚蠢已为人所尽知。聪明的你，还在等待什么？何不急起直追，勇往前进呢？

人贵立志，只要持之以恒，光明前程指日可达成，机会不等自来；反之，如果老是执迷于机会，非但机会不来，且将噩梦连连。

成就的关键

英国却斯斐尔特伯爵 (Lurd Chelsierfield) 说：“凡是值得做的事，也值得做得很好。” 大大小小一天你至少做一百件事，你是不是每件都做得很好？还是很机械地做去，很疲累，没精打采地做去？如果一件事做得好不好你都不在乎，那么这件事一定没有做好。一旦你把心放在上面那就一定有相当的成就。小事和重大的事一样，都是一种挑战。这既然是该做的，就好好地做去。你到一家小店里，也许只买五毛钱的东西，可是交易虽少，那老板都很小心地伺候 James T, Margan 你，表现得很雅致，很准确，很谨慎，你对他也很尊敬。因此如果你做事不论大小，每件事都把他看作是你终身事业，那么世人也会尊敬你。

精神之友敌

驱除种种精神上的敌人，是需要不断，有系统的，坚毅的努力。没有决心同毅力，决不能成就重大的事。我们怎能肃清我们心中的不良的思想，挥斥它们于我们的意识圈外，而使它们不来重叩我们的心扉。假使我们不拼命的抵抗它们，驱除它们！

思想观念，像别的东西一样，是同类相吸，异类相斥的。心胸为某一种思想所占领，则这种思想一定会将与之相反的思想驱逐；乐观的思想会驱除悲观，愉快会赶走悲愁，希望会赶走失望。心中充满了爱之阳光，怨憎同嫉忌的思想，自然会逃走的。在“爱”之阳光下，这些黑影不能生存。

你当很坚决的认定，你的生命，原来应该是充溢着爱，美，真；你的生命，原来应该表现出这些，而不是表现出与之相反的东西。

常常对你自己这样说：“每次有一个憎怒，恶毒，自私，报复，悲愁，懊丧的思想侵入我的心胸，即不啻予我自己一种伤害，而在自己的心境的平安上，自己的幸福效率上，蒙下致命的打击！那种种不良的思想，都是足以阻挠我生命的前进；我必须立刻用相反的思想去消灭它们；”

不断的充溢心中以良善，忠厚的思想，爱人，助人的思想，真实的思想，健全的思想，和谐的思想，则一切不良的思想，自会望风远遁了。两个不同的思想，不能同时存在于一个心胸中。真实的思想与错误的思想，和谐思想，善的思想与恶的思想，是互相克制的。

爱人，助人，善意，亲爱的思想，都足以唤起我们生命中的最高尚的情感与情操。它们能给予我们以康健，和谐，力量。它们是生机之给予者。

在做小孩子的时候，我们在乡间赤足走路时，我们都知道避免尖锐的石子与砖块，使脚底不致受伤；然而我们为什么不知道去避免那些可以使我们受伤，使我们受苦，而在我们的生命中遗下丑恶的伤痕，种种不良的思想，——憎怒，自私，嫉忌，悲愁，颓丧，恐惧等等思想呢？这不是一件困难的事，只要把许多精神之友，请进心中：把许多精神之敌，逐出心胸就是了！

我是如何击溃我的劲敌：烦恼

在我漫长的拳击生涯中，最大的劲敌可说就是“烦恼”。我由于克服这烦恼，才获得我在事业上的活力和成功。我用来克服烦恼的方法，大概如左：

一、为了不使比赛时意气沮丧，我常常不绝地督励自己。例如和菲尔浦比赛时，我一再对自己这样说：“不管怎样，我决不懦弱，我决不会被他人击伤。不管怎样，我一定会获得胜利。”我一面嘴里这样说着，一面在内心里抱着必胜的心理。这实在有很大的效用，因为我可以使自己忘了会遇到对方的打击。我曾经嘴唇被打裂，眼睛被打肿，肋骨被打碎；有一次，我竟被菲尔浦打到绳围外面去，结果跌在新闻记者的打字机上，把这打字机都压坏了，但我还是毫不感到自己已经被打中。

二、其次，是对比赛之前所起的烦恼的排除。每当一场大决赛之前，我常常这样担心！这次也许我的臂会被打烂，我的腿会被击碎，我的眼睛会被打得突出来，甚至我的生命会送掉。由于这样的一再忧虑，我神经过度紧张，以致失眠。但这时我会对自己这样反省：“这真太傻了，事情远没有发生，而且不一定会发生，这样傻想它干什么？人生很短，未来的事，何必想得那么多那么远。人生要快乐，不要自寻烦恼，毁了身体。健康第一！健康第一！”因为我不时用这些话向自己提醒，久而久之，好像我的皮肤增加抵抗力，烦恼的毒菌也就无法侵入了。

三、还有一种很好的办法，那就是祈祷。我在此赛之前练习的时候，不消说一天要祈祷好几次，就是在正式比赛时，每场开始之前，我也要祈祷。因为这能给我勇气和自信。我平日不祈祷不上床，不先感谢神也不进食，我的祈祷都有效吗？有的，也不知有好多次数呢。

自求进步

我们随时随地可以看见，那些天分颇高的青年，一生只做些平凡的事业，就因为他们的天分虽高，却没有受过充分的训练。培植。他们从来不想求自己的进步。他们熙往攘来，所看到的，只是月底的领薪水，与领到薪水以后的几天中的快乐时间。结果，他们的一生事业，有退无进，总是卑不足道。

人们只能利用其一小部分的天赋才能，以从事事业，而不能由教育与训练，以使得全部的天赋才能，皆可应用；则他们在事业上，一定要受很大的亏累。本来足以役人的人，因为没有受相当的教育与训练，就不得不降为役于人了。

教育即是力量。你能拾得一分智识，读一些书籍，在自修上下一分功夫，就足以助你在事业上得一分上进。我认识一些年轻人，薪水很低，工作很苦，但他们利用其闲暇的时间，自修自习，以求上进；比之其在日间的工作，更为努力。在他们看来，薪水倒是小事；而求智识的进步，却是大事。

一个人能愈储蓄，则愈易致富。你愈能致富，你愈能求知。则你愈能成为有智识，你愈多储一分智识，就足以多加丰你的一分生命。这种零星的努力，细小的进益，日积月累，可以使你于日后大占便宜，——可以使你成为更广大，更充实，更丰满；可以使你能应付人生。

我认识一个青年，他常有机会坐了火车，轮船，旅行远方。每次在舟车中，他总是随身带了些读物，如像袖珍书本呀！函授学校中的讲义呀！细心研读。我总是利用了那易为一般人所浪费去的零星时间，来求自己的进步。结果，他对于各门学问，都有相当的认识。他对于历史、文学、科学，及其他各国重要的学问，读书很多，研究很深。

许多的人在空闲的时间，虚掷光阴，一事不做，或者只做些有损无益，比不做更坏的事；以视上述的那个青年，能毋愧死！

孜孜于求自己的进步的精神，是一个人的“优越”的标记，与“胜利”的征兆。

只要有人告诉我，一个青年怎样度过他的工余时间，怎样消磨他的漫漫的冬夜黄昏，我就可预言出那个青年的前程是怎样。

有人或者以为利用闲暇的时间来读书，总得不到多大的成绩，其成绩总不能与学校教育相等。因之而不想在闲暇的时间读书；这无异于一个人，因为自己的进款不丰，以为虽则尽量储蓄，也不能致巨富，因之而一有金钱，如数挥去，不稍储蓄！但是你不看见有许多人，就是因为利用了零星闲暇的时间而求得了与学校教育相等的教育吗？

教育的价值之高，与对于吾人关系之重要，无过于今日，生活竞争日趋剧烈；生活日形复杂。所以你必须具有充分的学识，受充分的教育训练，以当作你的甲冑。

我们大多数人的坏处，就在一心想望着在顷刻之间，成就大事，其实事情是要渐渐而来的。我们能够不断的努力着读书自修，以使我们渐渐的成为更广更大，渐渐的推广我们智识的地平线，才能有裨实际。

将一丝一丝的闲暇时间，铸成种种的智识，——智识是可以给予我们能力，而使我们得以上进的——这真是多么好的一种机会！难道你将不知轻重的把这种机会抛弃吗？

一般青年人，无意多读书，多思想，而不想在报纸，杂志，书籍之中，

尽量摄取各种宝贵的智识，真是最可怜，最可惜的一件事！他们不明白，他们所抛掷去的东西在别人得之，可以成为无价之宝，可以使生命成为无穷丰富的种种资料呀！

失败了以后

有很多人要是没有大难临头往往不会发挥出其真实力量。除非遭着失望之悲哀，丧家之痛苦，及其他种种创痛的不幸事实，足以打动他的生命核心，他们内在的隐力，是不会唤起动作的。

测验一个人的品格，最好是在他失败的时候，失败了以后，他要怎样呢？失败会唤起他的更多的勇气吗？失败能使他发挥出更大的努力吗？失败能使他发现新力量，唤出潜在力吗？失败了以后，是决心加倍的坚强呢？还是就此心灰意冷？

爱马孙（Emerson）说：“伟大，高贵人物的最明显的标志，就是他的坚韧的意志；不管环境变换到何种地步，他的初衷与希望，仍不会有丝毫的改变，而终至克胜阻碍，以达到企望的目的。”

倾跌了以后，立刻站立起来，而去向失败中战取胜利，这是从古以来伟大人物的成功秘诀。

有人问一小孩子，怎样他竟得学会溜冰。小孩的回答是：“其方法就在每次跌跤后，立刻就爬起来！”使得个人的成功，或军队胜利的，实际上也是由于这种精神。倾跌算不得失败，倾跌后而站立不起来，才是失败。

过去生命之对于你，恐怕是一部创巨痛深的伤心史吧！在检阅着过去的一切时，你会觉得你自己处处失败，碌碌无成吧！你热烈地期待着成就的事业，竟不会成就；你所亲爱的亲戚朋友，甚至会离弃你吧！你曾失掉职位，甚至会因不能维持家庭之故，而失掉你的家庭吧！你的前途，似乎是十分惨暗吧！然而虽有上面的种种不幸，只要你是甘心永远屈服的，则胜利还是在远处，向你招手呢？

这里是可测验你人格之大小的地方；在除了你自己的生命以外，一切都已丧失了以后，在你的生命中，还剩余些什么？换一句话，在你迭遭失败了以后，你还有多少勇气的剩余？假使你在失败之后，从此偃卧不起，放手不干，而自甘于永久的屈服，则别人可以断定，你只是个凡夫俗子，但假使你能雄心不灭，迈步向前，不失望，不放弃，则人家可以知道，你的人格之大，勇气之大，是可以超过你的损失灾祸与失败的。

你或者说，你已经失败得次数过多，所以再试也属徒然吧；你已经倾跌得次数过多，再站立起来也是无用吧？胡说！对于意志永不屈服的人，没有所谓失败！不管失败的次数怎样多，时间怎样晚，胜利仍然是可期的。狄更司（Dickens）小说中所描写的守财奴司克拉（Serooge）在他的暮年，忽然能从一个残忍，冷酷，爱财如命，而整个的灵魂，幽囚在黄金堆中的人，一变而为一个宽宏大量，诚恳爱人的人，这并不是迭更司脑海中凭空所虚构，世界上真的有这种事实。人的根性，可以由恶劣转变而为良善；人的事业，又何曾不可由失败转变而为成功？常常，据报章所记载，或为我们所亲身见闻，有许多男女，努力把自己从过去的失败中救赎出来，不顾以前的失败，奋身作再度之奋斗，而终以达到胜利。

有千万的人，已丧失了他们所有的一切东西，然而他们还不算是失败，因为他们是有着一个不可屈服的意志，不知颓丧的精神。

人格伟大的人，对于世间所谓成败，不甚介意，灾祸，失望，虽频频降临，然而总能超过。克胜它们，他从来不会失却镇静。在暴风雨猛烈的袭击中，在心灵脆弱的人唯有束手待毙的时候，他的自信的精神，镇定的气概，

仍然存在；而可以克胜外界一切的境遇，使之不为害于己。

“什么是失败？”非力（w.Phillips）说：“不是别的，失败只是走上较高地位的第一阶段。”许多人之所以成功，就是受赐于先前的层层失败。假使他没有遭遇过失败，他恐怕反而不能得到大胜利。对于有骨气，有作为的人，失败是反足以增加他的决心与勇气的。

是的！对于那自信其能力，而不自介意于暂时的成败的人，没有所谓失败！对于别人放手，而他仍然坚持，别人后退而他仍然前冲的人，没有所谓失败！对于每次倾跌，立刻站起来；每次坠地，反会像皮球一样的跳得更高的人，没有所谓失败。

忍耐的奇迹

当“智慧”已经失败，“天才”无能为力，“机智”与“手腕”已经败走，其他的各种能力都已束手无策，宣告绝望的时候，走来了一个“忍耐”；由于其坚持之功，成功是得到了，不可能的成为可能了，事业是办就了，营业是做成了。

啊，意志的忍耐，能发出多么神奇的功效！不后退，不放弃，在别种能力都已屈服败走的时候，它还坚持着。甚至连“希望”难开了战场时，它也能打许多胜仗呢。

在别人都已停止前进时，你仍然坚持，在别人都已失望放弃时，你仍然进行，这是需要相当的勇气的。使你得到比别人较高的地位，较大的薪资，使你做人上之人的，正是这种坚持。忍耐的能力，不以喜怒善恶改变其行动的能力。

忍耐的精神与态度，是许多商人得到成功的大关键。

推销生意时，不管对方的人怎样的傲慢无礼，总不会废然而返，这种商人，总能得到胜利。一次推销不成，两次，三次，四次，最后，对方不但要钦佩他的勇气与决心，并会感到他忍耐与诚恳的精神而成全了他，照顾他的生意。

在商业界中，能做最多的生意，得最多的主顾，销最多的商品，只是那咱不灰心，能忍耐，不在回答中说“不”的人，那种有忍耐的精神，谦和的礼貌，足以使别人感觉难拂其意，难却其情的人。

一受刺激就要不能忍耐的人，不会有大成就。

做我们所高兴做的事，做我们所喜欢而感到热诚的事，这是很容易的。但是要全神贯注地去做那种不快的，讨厌的，为我们的内心所反对的，而同时又因为别人缘故，不得不去做的事，却是需要勇气，需要耐性的。每天怀着坚强的人，稳健的步，怀着勇气与热诚，以去从事我们所不适宜，不想做，我们的内心所反抗，徒以义务所在，不得不干的事，年复一年地这样下去，真是需要英雄般的勇气与忍耐心的。

固执认为乏味的职位，用着全副的力量，全副的精神干去；勉强着自己，用愉快的心情去做自己内心不喜欢做的事；认定了一个大目标，不管它可喜或可厌，不管你高兴或不高兴，总是以全力赴之，——这样的人，才能得到胜利。

订下了一个固定的目标，然后集中其全部的精力以去执行那目标。这种能力，才能获得他人的钦佩与尊敬。

你能一朝树立了有毅力，有决心，有忍耐的名誉，世界上总不患无你的地位。但是假使你显出一些意志不坚定，与不能忍耐的态度，人家会明白，你是白铁，不是纯钢；他们要瞧不起你。你要失败。

没有不顾障碍，而必须向前去干的勇气，与不折的忍耐精神，总不能成就大的事业。懦弱，意志不坚定，不能忍耐的人，不能得到他人的信任与钦佩。只有积极的，意志真挚的人，才能得到人家的信任；而是要没有人家的信任，则事业要成功是很难期望的。

世界上不患无意志坚定的人的位置。人人都相信百折不回，能坚持，能忍耐的人。意志的忍耐能出生信心来。假使你能够不管情形如何，总坚持着你的意志，总能忍耐着，则你是已经具备了“成功”的第一个要素了。

自有容人处

在当今这个人浮于事的社会里，求职实在不是一件轻松如意的事情，如果你是一个专门的技术人员，可能还比较容易些，如果你是个一无专长的普通人，那便非常困难了。

谁不想得到一个好职业，可是僧多粥少，并不是人人都能得尝宿愿，因此，如何在众多“候选人”中脱颖而出，似乎是最大的因素了。

不论求职如何困难，初次见面的第一印象，将是决定你能否获得聘用的首要因素。所以，当你与对方见面时，首先应该有一个良好的仪表。这并不是说要油头粉面刻意打扮，而是穿着要适于那个职位，如果你是去应征工友，那么，一件整洁的夹克或香港衫，将是你最好的服装，切不要西装革履，让人看了有“根本不是那种料子”的感觉；反之，如果是应征职员，那么，西装领带似乎就不能免了。

其次，讲话要有条理，颠三倒四，含含糊糊，绝不能使人产生良好印象。更不要说“什么事情都可以做，任何事情我都愿意做”，因为什么事情都可以做的人，往往就是什么事也做不好的人。

你所应该做的，是根据对方所需要的工作性质，就自己相近的学经历，尽量告诉对方；你擅长的是什么，你能胜任的是那些工作，以使对方觉得你不但中看也中用。

此外，倘若不幸求职失败，也不用颓丧失望，大丈夫要有不患得失的胸襟，可能是对方没有发现你的才干，可能是你的专长不适于那工作，此地不容人自有容人处，你应该再接再厉，自有更好的机会等着你。

我不相信失败

劝你赶紧放弃掉这些坏念头，因为你想到失败就准会失败。抱定“我不相信失败”的态度。

我要告诉你一些坚持这态度的人们所获良好的结果，以及他们不信失败的技巧和方式。希望你仿而效之。假使你此刻觉得有可能避免的失败，那么你也一样地可以克服那些失败。

希望你不是一个老谋深算事事踟蹰即所谓世故得油滑混沌的人，这样的一个人不论跟他商量一件什么事，他立刻想到所有可能的障碍、艰难、麻烦，对这样的人先要帮助他变更掉遇事消极的态度才好。

他可能是一个大工厂的主脑，当董事们正在集议讨论一个簇新方案的经费筹拨，来日远景以及必有困难的解决时，他对这具有极大前途新鲜方案的尝试，彻头彻尾（表示他毫不动摇的聪明）摆出一付胸有成竹的学者风度（这是用来遮掩其内在疑虑）颇为沉着地说：“且等一下。让我们先细细考虑那许许多多的障碍和危险。”

在座的另一个人，平时很好说话，其成就与才干久为众所器重，他具有着一种不折不挠的气质溢于言表，这时他站起来问：“为什么每一次提出一个新的方案，不在事情的如何逐步展开方面多提意见，老是害怕障碍和危险？”

企业的成功十律

苦干——辛勤的工作是最好的投资。

勤学——学识使人做起事来更聪明，更有效。

创新——如果墨守成规，往往走向死路。

乐业——先要喜欢自己的工作，才会精通而胜任愉快。

确实——随随便便采用一种方法，结果总不可靠。

克难——先要有大无畏的精神才能克服困难而制胜。

人格——人之须有人格，就像花之须有香味一样。

合群——要考验一个企业的伟大，要看它是否使员工都有一展抱负的机会。

民主——对部属一定要觉得无所亏待，你才配称是成功的领袖。

求精——一个人必须竭尽心力而为之才是。如不能做到这一步，就等于没有做，前功尽弃。

Charles.M.Schwab

施而不是受

假如你相信一切生命都是有目的的，并且相信困难、痛苦、受难、挫折是必然存在，你就不会让生活中的种种烦恼，变成摧毁你的力量，而能以一种心平气静，从容不迫的态度去面对问题，逐步去寻找解决的办法，或者，认为这些问题是不可避免的。面对着问题，你就觉得需要去追求满足，不仅追求个人的满足，而且充分地利用困难的环境，充分地利用生命所赋予的力量，甘心情愿地不断下去，并且能够随遇而安，这是必然的结果。老是要求每一样东西达到百分之百的理想，这将是你会失去你现在保有的美好开端，并且意味着你在把自己抛进悲惨的自怜的泥沼里去。

假如我们所定的目标，完全不是我们的能力所能做到的，这是非常愚蠢的，它不是仅使你浪费时间，且令你觉得一无所能。反之，你可能发觉你具有的能力比你所估计的还要大，而感到惊异，并且，渐渐你还会发觉其他你过去所不知道的东西。

一个人要想获得精神上的满足，主要在于能服役于别人，忘掉自己的利益，而为别人的利益着想。

假如你能做到诚实、忠心、慷慨及无私，你就能够达到心理的健康，并且必定获得满足的生活，因为幸福的秘诀，就是在于忘记自己。

懂得享受人生

有些人头发刚刚转白，便自认是风中残烛，老态龙钟起来了；有些人虽已七八十，却仍是精神抖擞，童心勃勃，照样和后生小伙子一般。

为什么人类的寿命有长有短？为什么有些人未老先衰，有些人老而弥健？衰老的真正原因为何？到了什么程度才能称为老？怎样防止未老先衰呢？

这许多基本问题，都是人类急待揭开的谜底，虽然这些年来，由于近代医学之赐，疾病的克服与保健的提倡，人类的寿命已一天一天增高，人类的身体也一天比一天强壮，可是长寿的要诀似乎除此三要素之外，还有一个最重要的因素，那便是要懂得人生，唯有懂得人生的人，才能享受人生，才能活得更久。

我们都会看见过许多老先生老太太们，如果仅凭他们的健康状况，早该寿终正（内）寝，可是，他们一个个都是出乎意料之外，一年一年倔强地活下去。这是为什么？这就是因为他们具有一种丰富的意志，以及懂得人生。

有旺盛的生存欲的人，寿命一定长；反之，遇事颓丧，终日愁眉不展，心襟狭小的人，必多早逝。

一个合群，爱人人，人人也爱他的人，一定能却病延年；相信自己有前途，珍惜自己前途，有勇气面对将来的人，是会长寿的。

我们都知道，情绪可以影响生理；而生活力正是生命的源泉，健康固然是维持寿命的要素，然而，生活力却影响着生机。能够懂得情绪影响着生理的人，便会了解到生活力之影响生命，同时便会恍然大悟到“人生”矣。

化敌为友

怎样应付那些不喜欢自己的人，这是一般人所常遭遇到的问题，为此，社交专家们特别提出了以下三要点，以供为此困扰的朋友参考：

一、先使自己获得内心的安静，那么，不论对方作出什么举动，再也不会激怒你了。我们每个人所要培养的，就是这种宁静的镇定，当你内心安静时，你就处于一种别人无法伤害你的心境之中，一切问题自能从容解决。

二、你当毫不苟且的，诚实的作一个自我分析，问问你自己：“我内心究竟有什么东西，使我对他人这样的不友好？”你自己仔仔细细的将你自己的性格检讨一番，而且要忠于你自己的检讨，然后就努力的培养那种令人欢喜你的性格，而将那些使人不欢喜的言行加以摆脱。

三、试用一种真正发于内心的善意来对待他人，如果你真正爱他人，他人也只有以爱来给你了，切忌以沽名钓誉，商业的成功，或者任何物质目的为基础的待人态度。你爱他们，只因为你在他们身上发现到可爱的地方，如果你真爱人，他们也会真爱你了。

总之，学习获得内心的平静，设法学习自知之明，努力爱人，你就能应付那些不喜欢你的人，且可化敌为友了。

你且能哭即哭吧！

很多人都认为哭是一件可耻的事情，尤其是男人们，他们甚至在最最伤心的时候，也宁可磨牙齿、握拳头、呕吐、晕倒，冒着生命的危险，千方百计的想尽方法，总不肯让眼泪轻弹。

其实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能哭也是其中之一，假如你心中感到别扭，切莫以流泪为羞耻，务请善为利用你这点天然资源，能哭且哭吧！

根据医师们的研究：哭不但有益健康，且能消百病，当你心灵受到创伤的时候，一场尽情的痛哭，将可以使你的精神彻底为之澄清，情感为之充分发泄。这时，如果你强自抑止，只表示你是不符合自然的坚强，而且也说明了你的感情业已陷于失望之中。

在你应该把天然的保险活塞——痛哭——打开而不打开的时候，你的血压将因之而增高，消化为之失常，神经衰弱等病症就会接踵而至，这是你违反自然，咎由自取。

哭泣是脑子中比较高级的官能，它与说话、理论以及其他人类所有的官能一样，是人类成长后的产物；初生儿哭而无泪，白痴从来不会流泪，这就是因为他们的泪腺发育不完全，只有发育完全的“高级人”，才能具备这个本能。

因此，当你想哭的时候，且不必管它是什么理由，尽管痛痛快快的哭一场好了，让积存在心里的忧郁、愤怒与紧张的神经发泄发泄吧！

今日，男人们虽然也不敢再公然指哭泣为女人的拿手好戏，但痛哭仍常为一般妇女们发泄感情的良方，不信且听听她们论调：“今天真倒霉，什么事情都烦死了，痛哭一场以后，才算稍稍好过一些。”的确，痛哭平静了她们的神经。

在枯燥无味的日常生活中，琐碎的困难，令人恼怒的小问题，是我们防不胜防，避不胜避的，这也就是我们招致痛苦原因，而妇女们之所以能够安然渡过，这种痛哭就是缓和她们沉重紧张神经的良方；男人就因为吝惜他们的这颗泪珠，所以，他们要突然“中风暴毙”，这实在不得不归之于眼泪之功过。

有一般医生还说：眼泪中所含的硷，具有强烈的杀菌力，可以把鼻孔、鼻膜中，肉眼不能看见的伤风菌杀死，它是治疗伤风的万应灵药。他们甚至以为：治疗伤风的最佳处方，就是看悲剧电影两场。

事实上，大部分人都同意，他们在电影院中都比在其他任何场合更容易流泪，这是因为一般人处于黑暗中时，比较不拘束自己，因此免除了在大庭广众之下被人发现自己感情波动的恐惧，如果光天化日之下，人们就会因为羞耻的关系，勉强抑止自己了。

有一件非常奇怪，但也是非常真实的事实，就是大多数人只要想到童年的事情，不论其童年是不是快乐，大多是很容易感动得潸然泪下。

童年时代的歌曲，也是引起流泪的一个强有力的原因。许多人只要一听到童年时代所熟悉的曲调，就要觉得喉咙哽塞了。

这种流泪往往时代所熟悉的曲调，就要觉得喉咙哽塞了。

这种流泪往往是潜意识所引起的结果，如果你发现自己痛哭失声，而且又不知道“为什么”的话，你可以去寻找引你悲哀的那些联想，它时常就是这一阵不能抑止的哀愁的原因。

甚至很不容易感到的男人，也会对着一部影片而拉出手帕去拭去泪水，妇女们对于其他受苦的女人故事，更来得容易落泪，不论是一本书，一部电影，一出戏剧，或是一个广播小说，他们都能为这伤心欲绝，这种情形心理学家称之为“顾影自怜”的发泄，不论他们自己是否感觉得到，实际上，他们已将女主角的遭遇想到自己不幸的故事上去了。

说到这里，也许有些刚强的妇女会说：他们从来就没有流过眼泪。这话实在大有问题，对于一些较浅薄或暂时性的烦恼，你可能有你控制自己情感的能力，或是在别人看得见的时候，你绝不以流泪作为发泄情感的方法，但是，当你孑然独处时，或者是遭遇到一个真正的人间悲剧时，你就可能无法压制那汹涌而来的泪水了。

也许你仍要坚持的说。“我实在没有理由可以哭呀！”这里且先抛开你的理由，先请看看心理学家们的论点吧！

根据心理学家的研究发现：一个人大凡每隔廿一天，就有一件事情可以令你痛哭一番。心理学家们曾试验了数以百计的大专男女学生，得到三百零七个哭的原因，其中最普遍的理由是疲乏，四分之三的女学生说，不令在任何情形之下，若要哭的时候，眼泪是无论如何也忍不住的。

从实验中，我们也知道，在该哭或要哭的时候不哭，身体就要受到影响，原因是在感情极度冲动时，如果珍贵一颗泪珠，则体内其他器官就要代其流泪，以致破坏柔嫩的泪腺平衡，而被抑制的悲怆、愤怒或别的刺激，必引起强烈的化学变化，使神经受损，内体罹病。

因此，当你在情感上遭遇到创伤时。最好的办法就是独自去看一场悲伤的电影，你一个人去看，就可能感觉到一点孤独，而黑暗更能松弛你的自我控制，使你尽情痛哭，充分获得发泄的效果。

你能哭就表示最坏的一段时期已经过去了。在悲伤的初期是没有眼泪的，直待活力恢复后，才会流得出来，眼泪已使你的情形变为松缓。

当你走出影院时，也许你的脸色看上去并不太好，你的眼睛还有一点红，但是，你的内心却已舒服多了。

现代三大杀人凶手

癌症、心脏病和意外事件，一般人均认为是今日的三大杀人凶手。但是据纽约的何夫曼医生说，真正更为厉害的杀人凶手，却是日历、电话与钟表。

第一种是日历，它不断的催促我们，提醒说：日子快到了，该付钱了，该交货了。它使人们心情紧张焦急，对尚未临到的事而忧虑。

另一种是电话。对于许多人，电话是不可缺的工具。然而它却能扰乱清静，提高血压，造成心脏病，胃溃疡，间接引起胆结石及肾结石。

钟表是另一种可怕的凶手，早晨闹钟一响，就得立刻起身。匆忙梳洗之后，又得看着钟表囫圇吞下早餐，然后一手抓起皮包，一手将门打开，冲到街上去。

这些可怕的杀人凶手，应当怎样应付呢？

早一点上床，使你明天的精力充沛，可以把工作作得更好。

早起半小时，可以从容不迫，因而避免心情紧张烦躁。

早餐要吃得好，胃里舒服，精神充足，心里就痛快。

凡事看得开，达观的人很少生胃溃疡。

奉承不是拍马

谁都知道奉承人是件好事，可是能够恰到好处的人并不太多，我们之中有很多人就不太懂得如何去奉承别人，所以，结果往往也正适得其反。

一般人的奉承，不是离谱太远，就是含糊空泛的客套，一点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所以弄得对方不但乐不起来，还以为你是在说“相声”呢？

奉承不但现社会是一门必修科目，即连家庭主妇之中，也未尝不是一剂补药。将于上司，一句得体的奉承，也许可以使你平步青云，高居人上；在家庭中，当太太把饭菜摆出来的时候，你如果说：“这盘菜炒得真好，色香味俱佳，你在那儿学来的？”一定要比只是“好菜，好菜”的称赞不已，来得有力而具体。

当然，你这样连呼“好菜”，自然要比毫无动静好些，但并没有表示出你的欣赏程度来，这在你也许没有多大区别，但在太太的耳中听来，其作用就大不相同了。

同样的道理，对于上司一件得意事情的奉承也应如此，你一定要以绝对确实作基础，然后再以适当的润饰，保证皆大欢喜，各得所哉。

红颜佳人并非快乐之身

若说所有美丽的女人都不快乐，那当然是无稽之谈，但根据报章杂志所谈的美人看来，便可见到美丽并不是快乐之源。相反地，它却能妨碍快乐的婚姻，以及女人需要的情感调节。

虽然所有的女人都希望美丽，但真正的美丽也有缺点，它能产生身体上和感情上的问题，其他动人而并不太美丽的女人，却无此问题，美丽可能成为一种障碍。

关于美丽的女人不快乐一点，目前虽然缺少统计数字以为佐证，然而，有很多美人都承认，美丽却可能给人烦恼。美丽的女孩子于早年时候，便可能认识许多男人了；男孩子围在她左右，使她有进退维谷的经验，加以男孩子在早年即想作性方面的实验，所以，她的一举一动，都可能是男孩子们在性方面的对象，这类的女孩子，不是早期就沉溺于性方面的活动，便是时时抑制这方面的冲动。

男女杂交对任何人来说都是危险的，事实上，也没有一个女孩子能在这方面避免长时期心理上的犯罪感。尤其是非法的性行为，更能使其对婚姻产生不准确的观念；但心理学家也说：“长期的失望也是相当危险的，一位小姐时常说‘不’，但待她可以说‘是’时，心理上已有一种反感了。”

而且因为美是大家所欣赏的，回眸一笑便能产生无上效果，所以，在她自立之前，便可能遇到两种能够影响其以后生活的东西。其一是被动性，因为什么东西都太容易得到了，使她认为什么东西都可以予取予求。其后，更以为男朋友都可任其差遣，任何时候都有人逢迎她，她们永被宠坏。

到了成人更造成她那种以为凭美丽即可得到万物的错误心理，在事业上成功的美人儿，时常感到普通男人不能满足其欲望，而突出的男人又太少。即使她能勉强屈就，其生活也要受周围人们态度的影响。

因为她们是一般女人眼中的眼中钉，以为她们都是引诱其男朋友或丈夫的狐狸精，因而，时常将她们排挤出社交圈之外，或在其背后讲坏话。

男人的妒忌也能使美人儿的生活变成“不美丽”，如果结婚以后，仍有许多男人围在她左右，将使丈夫醋性大发。美丽的女人，在不知不觉中，使男人面临各种问题，有时候，因对方太美丽，而使男人不敢作进一步之奢望高攀，甚至放弃。有一位美人儿，就承认时常一人独处，因为大家以为她必定约会频频，而不去邀她游玩了。

在很多情形之下，后天性人工造成的美人儿，反较天生美人胎子来得幸运。天生不太美丽的女孩子，一落地更得努力去获得其所要的东西；待其长大，又得探知对方的爱好，才能与其共处。在其早期，便了解必须学习些东西，以吸引对方，因此，我们可以说，面貌中等而内心优美者，反更能获得幸福。

认识“自我”

你是否有时易于感情冲动？你知道及时判别是非和适可而止吗？认识“自我”是一件困难的工作，诚实地回答下面问你的问题，可以帮助你了解自己。

- 一、你的情绪是否时常变动？
- 二、你对别人的友情能持久吗？
- 三、在参加一次大拍卖或大廉价时，你购买的东西是否常超出你的需要？
- 四、你守时吗？
- 五、你是否轻率地交结异性朋友和订下约会？
- 六、你对自己所购买的东西常能满意吗？
- 七、你是否不加思索即遽下决断？
- 八、你从事工作是否能免于错误，恰到好处？
- 九、你是否有你已不再喜欢的老朋友？
- 十、你是否依照一般公认的养生之道生活？
- 十一、你是否常凭初次印象判论别人？”
- 十二、你常重写你的信件吗？
- 十三、你是否有时错误论断他人而感不安？
- 十四、你遵守交通规则吗？
- 十五、你是否在阅读合约或其他文件时，对较小字体常忽略过去成为习惯？

你的估价，“三思而行”（ThinRfirst—Thenact）！如果你能遵循先哲的格言，当可趋避因一时感情冲动，而产生的恶果。上面奇数问题的答案，应该是否定的；偶数问题的答案，应该是肯定的，如果你能符合十一条或以上，则你是属于那种非经深思熟虑，不会轻易采取行动类型的人。八条或稍少，则表示有冲动冒失的倾向。更少时，应该注意锻炼。

家庭需要无名英雄

成功的婚姻，就是当你忍无可忍的时候再忍耐一次，就可获得了。

唯一快乐的已婚男子，是住在天堂里的亚当，因为他没有丈母娘。

天才荣誉都是坏幸福家庭的有力因素，真正甜美的家庭，需要的是平凡的无名英雄。

当一个妻子说她有很多话要讲的时候，她多半只有一件事情要讲，那就是钱。

一个女人可以鼓励她丈夫成功，也可能毁灭她的丈夫，但是，大半的女人都把两件事情并在一道做。

男子犹如婴儿，你虽不能忘记时时吻他，也不能忘记命令他。

一位素以成功丈夫知名的男人，当有人问及他婚姻成功的秘诀时，他说：“早睡，早起，像条牛一样的工作，像哑巴一样的不争辩，就可以使你们的婚姻美满。”

“幸亏这是一个太太还能随意指挥丈夫的自由世界，否则，将有很多太太要变成神经病。”一位太太这样说。

不自私

夫妇共同为一个目标——家庭幸福——而努力，便愈生出彼此相爱之心，夫妇虽然有自己独特的兴趣，但他们却小心自己的步伐，不使自己的兴趣霸占了共同兴趣的时间。

丈夫如果真正不自私，他就不会让妻子过度劳碌，以致没有闲暇时间可以同他一起生活。他也要介绍自己的朋友与妻子相识，使其成为共同的朋友。他的工作虽然忙碌，但他却要尽量抽空和妻子一同活动。

一个不自私的妻子必会想法子关心丈夫的福利，她要多赞美丈夫的成就，少批评他的缺点。她时常保持愉快的精神，使丈夫和她同在之时，便会有快乐的感觉。

不自私的态度，将使夫妇决意设法促进对方的幸福。一个不自私的妻子会设法迁就丈夫的口味，时常煮些丈夫爱吃的食物。她知道他的性情，但却巧妙的用女性的机警来帮助他矫正他的错误。

一个不自私的丈夫也必定愿意促进妻子的快乐，他不吹毛求疵，当妻子向他行许多爱心的小动作时，他便时时向她表白感激之情。总之，夫妻如决定促进对方的快乐，便会发现自己也获得快乐了。

吾爱吾家

作为一个好妻子，当你丈夫在工作上失望或失败的时候，你得鼓励并安慰他；同时，在他得意或锋芒太露而忘形之时，你也得从旁提醒并纠正他。

不要在你丈夫面前，老是喋喋不休他说着张三换了一部彩色电视，李四新置了一幢漂亮的洋房，这样你将使他产生一种自卑的感觉，以为你瞧不起他。要知道，他爱你因此才和你结婚，在他的内心深处，也正痛苦着不能使他所爱的人有着更好的享受，只是他的能力还措不到而已。

家庭的温暖，必须建筑在彼此谅解、互相慰藉的基础之上，否则，一切都是虚伪做作，一阵轻微的震动，就能使整个倒塌了。

不要对你的家庭失望，也不要对爱你的丈夫失望，你得把你的信心坚强起来，世上没有尽是合乎理想的事，忍受一下，新的希望绝对在等着你的。

庄重与游戏之间

记得曾有一句诗这样写着：“让我们相爱的时候亲吻，不爱的时候分开”，这种恋爱方式，多是发生在艺术家的身上，这种人的生活与思想，本身就是非常罗曼蒂克的，而能够和他们发生感情关系的异性，必然也多少具有同样的气质，因此，这类恋爱才容易发生。

这种介于庄重与游戏之间的恋爱，因为当事人在发生恋爱的时候，不问已往，也不管未来，他们所注重的只是“现在”，所以，他们的恋爱是一个时期的，至于时期长短，没有一定，能够延长到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到了热情冷淡或爱得厌倦时，大家便毅然分手，而在他们的生命当中留下罗曼蒂克的回忆。

这种恋爱之所以稀罕的地方，在于难得男女双方的“恋爱观”相同，更难得是双方却能够碰在一起。我们知道“到处留情”的男子是多着的，但要所碰到的女人也能适应这种“恋爱观”，却不是容易的事。

因为他们至少在开始相爱的时候，相互间就有了默契：只求眼前获得爱的慰藉，不求将来有没有结果。在爱着的时候彼此是互相负责的，在分开的时候彼此不追究，也不因此而痛苦。

你说这种恋爱观好呢，还是不好？唯有当事两人之间才能断

不是牺牲

恋爱的成立约有两种方式，一种是全未知道对方底细就爱了起来，所谓“一见钟情”即此情形，在现今社会里，这是很普遍的现象。另一种是知道对方底细以后，因为志趣有了互相吸引之处，不期然的发生了爱情。

虽然恋爱的建立，常常是基于双方共同的志趣，例如，爱好音乐者和爱好音乐者相恋，爱好文学者和爱好文学者相恋，但这非必然的法则，真实的爱，是超乎一切的；如果根本没有爱的维系，即便志趣相同，也未必能够幸福。

不过有一点不能否认的是：志趣协调的恋人，他们的爱情较能保持得坚固；志趣不同的恋人，却缺乏这种维系的力量，这是事实。

假如你们已经是互相爱上了之后，发觉彼此志趣不协调，怎么办呢？你既不能牺牲自己的志趣去迁就他，他也不必牺牲自己的志趣来迁就你，只要你能在保持自己志趣本位之余，同时也去养成对方相同的志趣，同时对方也能够的这样地做，那么，问题就很圆满地解决了。

你是个领导的人才吗？

美国鲁特杰斯大学理查逊博士，对领导人才问题曾作详尽的研究，他发现领导者的异于常人，可从他们对于下列问题的态度中表现出来。

一、你常常发现自己打不定主意，以致坐失行动的时机吗？
二、你在置身于地位较高的人群中时，是否感觉甚为窘迫？
三、你在招待会或茶会酒会中是否不愿意和到会的最重要人物接谈？
四、你如果在参加一个集会时迟到，是否宁可站在后面，不到前面去就座？

五、你是否时常感到很潦倒？

六、你曾否为无益的思想所困扰？

七、如果有人嘲笑你，你晓得自己是对的，会不会感觉耻辱？

八、你在和他人一起时，曾否感觉孤独？

九、你对于迅速的变动是否感觉兴趣？

十、你曾经有过感觉昏眩的时候？

十一、你是否常感孤独？

十二、你如果要提出一项意见，以供团体讨论，是否感觉很不安？

十三、你是否常有快乐或不快的心情？

十四、你是否心情不定，不晓得应朝那个方向走？

十五、您和陌生人开始谈话时，有困难的感觉吗？

十六、你曾否领头使一个沉闷的团体趋于活泼？

十七、你是否力求贯彻你的主张，即令因此和他人发生冲突也在所不计？

十八、你是否喜欢现在大部份时间中和他人在一起？

十九、你是不说会伤害他人心情的话？

二十、过去五年来，你是否担任过任何团体的领袖？

二十一、你是否不喜欢任离世独立的工作，例如森林看守人等？

二十二、你曾经为和你有关的目的募集过款项吗？

二十三、你曾经发动组织任何团体吗？

以上的二十三个问题的答案，自第一至第十五个，应该是“否”，第十六至二十三问题，应该答“是”。

如果你已答对了十五题以上，你是可以成为领导人才。如果在十题以下，你应该稍加注意，予以改进，不难有进步的。如果你答对的只在五题以下，你应该向专才方面求发展。

心灵之美

莎士比亚曾说：“赢我之爱情者，在妇人之诚挚，不在容貌之美。”这说明了一个女人的心灵美，实在比她的外貌美重要得多。

一个女人并不一定要面貌生得漂亮才讨人欢喜，腰身生得苗条才动人，当然，如果她能从母亲那里承受了漂亮，那也不是一件坏事，不过，我们认为最要紧的还是应该努力修养自己，养成心灵上的美。一个人的外表，只须修饰适度，永远保持清洁、整齐、朴素就可以了；如果过份外表求奢美，有时不但是浪费金钱与时间，反而引人恶感。

可是现在有许多人，往往单注重女性的外貌，而忽略了女性的心灵，这确是最最错误的观念。这种错误观念的造成，大半是由于女性自己的自卑心理与普通一般男子过于重视女子的外貌所致。

莫泊桑说：“女人往往不受阶级的支配，因为她们的美丽是超越了阶级”。在最早的专制时代，皇后妃子很多是村姑民女，她们就靠了外在的容貌美而平步青云，超越了阶级，现在当然更不乏有人视容貌资本来投机的了。

我们都知道，一个面貌秀丽，肉体丰满的女人，无论在社交上，在业务上，在家庭里，尤其是选择丈夫方面，始终都能够占优势；而且也因为表面上的美丽动人，很容易遮蔽内在的任何缺点，无怪乎今日的少女们都以进美容院为日常必修课，而一般女子更将容貌与曲线作为自身的财产了。

但是，外表的美丽毕竟是短暂的，所以，女人除了外在的容貌之外，不可忽略了心灵美，这种潜藏于心之深处的内在美，是不能够用化妆方法来涂敷打扮的。世界上也没有这种美容术，困而这种美也不可能被变成商业的交易，也就因为在此，它才是一个人最真实的美，最能感到别人的美。

培根说：“形容表现不出的部份，正是美中最美处”。克劳迪阿斯也说：“纯洁的心是女人最高贵的财产”。所以你必须时时充实自己内在的心灵美，因为外表的美貌，会随年龄的增长而衰退，而内在的心灵美却能随时日而增加。假如你要使人人的心版上都铭刻着永远不减的赞美诗句，你就应该从今起有耐心的修养自身。

一个女子最好的心灵美，就是高贵的品性，广博的学识，善良的心地，纯洁的灵魂，待人和蔼诚挚，坦白的胸怀，伟大的爱心和纯正的节操，这都是心灵美所不可缺的要件。

默想与散步

自从人类发明了汽车以后，无数人的腿也就开始逐渐衰退了，现在的人，动不动就是汽车，甚至宁可排长龙挤公车，也不肯稍稍移动一下“玉足”，多走两步路。

医学专家们指出：人类的原始祖先，其所以能够有健全的身体，就是他们安步当车，获得充分的体操。

科学家们也证明了这个观点，他们认为：现在的心脏病患者，大多由于平时不常运动，再加现代生活紧张所引起。

现代的人，平时都不太运动，只是当健康已挫败，或是偶然随兴之所至猛来一场，无怪乎许多人要“暴毙”于运动场。

不运动的人，不但容易感受精神病，造成萎靡，沮丧，且易引起身体上的疾病。而运动中最理想，最方便，最自然的一种方式，就是散步。

一个人必须靠自己走路，才能明了自然界，直接接触自然界进而获知无数关于实物的法则，觉得自己是个生物，活在生气勃勃的世界上。

不幸，却有很多人视步行为贱不足取，在地位高的一大讽刺，即使只有短短五分钟路程，也必须跳上计程车，以显示其“不同性”，终致个个变成“麻木不仁”。

从言行透视人生

光是留意人缺点的，对自己的缺点却忽略不计；光知道他人长处的人，对自己的长处，却忘得干净。

容易发怒的人，就容易量度他，不发怒的人，才令人可怕。因为前者哈哈大笑时，可以看到他内心深处，后者哼哼的笑声，往往是肚里藏刀鬼计多端的人。

凡事肯自己吃亏的人，都有君子的风度，遇事爱讨便宜的人，多半与小人为伍。

把钱放在钱袋里，取用时要花上一大把时间的人，一定是个守财奴，要不然就是吝啬鬼。把钱随便放在口袋里，一掏即出的，绝不是有钱的人，却是个慷慨者。

男人所喜欢的女人，常受女人的憎恨，女人所喜欢的男人，必受到男人的嫉妒。

低视他人的人，往往会受人怀恨，高视他人的人，又常会受人蔑视。

上级来到，奉烟倒茶，奴颜婢膝，对待下属狐假虎威，巧言厉色的人，他一定是个斗筲之徒。

明日复有明日

很可能我们都有一种习惯，就是往往会把应当立刻做的事情留到日后才作。赖尔特先生在新著的“成事良方”中提到了对这大有帮助的方法——能帮助我们打破这恶习的方法。

赖先生说：“被搁置一旁的不快工作，可能永远搁置。这是因为人都有忘记不快之事物倾向。但将不快的任务搁置一旁还有其更严重的一面，这种不快积聚起来能使人的意志瘫痪。这种不快一延再延会缠住人，常常困扰他，以致其他的事情都做不好。

因此，将不快的工作留待来日，能阻碍其他的工作。

这也会使我们为这些尚未完成的不快任务一再地忧心，而未能痛快地一劳永逸。为一项工作忧心比实际去完成它更令人疲惫。

解决这难题有个好方法，就是把所不喜欢做的事情排在每日的最前头。你会高兴地发现这样能使你其余的工作轻松易办得多。不要把不快的工作塞进标有“留待日后办理”之字样的抽屉内，要把他们排在最前头。非到完成不罢休。

魅力不是貌美

人们常说女人最大的财产是魅力，可是魅力究竟是什么呢？有些女人也许会因为自己没有漂亮的面孔，没有足够的钱财化费在服饰之上，就自以为没有魅力，不受欢迎。

如果你也有这个顾虑那就大错特错了，美色与钱财并不是构成魅力的最必要条件。

专家们指出：魅力是由内心所发出的美德，那些仪态大方，不卖弄，不尚修饰，脉脉含情的女人，才是最具魅力的女人。

他们不同意女人必须具有美貌，才能颠倒众生的说法，他们认为：魅力应是一个会心的微笑加上美好的品德，见了面和蔼可亲，当对方说话时，总是聚精会神地聆听与领悟，她自己的谈吐也是娓娓动听，且举止活泼而有朝气。

他们以为最没有魅力的是：自以为比男人聪明，野心勃勃，爱饶舌，服饰笨拙，不整洁，在公场所高谈阔论与矫揉做作的女人。

可爱的男人

能够立即吸引一个女人的神秘作用，可以包括很多方面：例如他讲话的声音、举止，甚至一个很小的动作，一种心情以及一种兴趣等。不过任何只是基于这些方面的吸引，如果不同时具有充分的“可爱性”来支持一个女人的兴趣的话，都不会长久的存在。

以下为美国心理学家鲁培博士所访问的女人们，认为男性最可爱的一些特质：

面貌无疑的为一个男人对女人暂时好感或持久吸引的因素之一，不过，有些人不可貌相，很容易混淆。一个长得像电影明星似的男人确有魅力，但是女人们一般都更被“有趣”或“男人气概”的外表所吸引。一张硬健的面孔可能会代表着“能够依靠”；就好像说：“我可以保护你。”孩子气的面孔象征着天真和容易亲近。女人有时候会喜欢上一个相貌举止很像父亲的男人，尤其是如果她对她父亲非常崇拜的话。（虽然这种父亲感在她可能是无意识的，有时却有莫大的影响。）

一个男人的持久吸引的最重要的因素，便是他的真正对他妻子儿女产生兴趣的能力。可爱的男人，是不会把他所有的时间、精力和情感上的关切都加在他工作之上的。他会把他的妻子儿女视为他的合伙人或朋友，他要与他们共享他的工作，他的快乐和他的烦恼。

可爱的男人懂得他的妻子的复杂性，其性的需要，感触和反应为她整体的一部份，与她的身心安适脾气有关。有时她如果不能将所有的牵挂解除的话，对性便没有充分的反应。

可爱的男人有耐性。他很乐于学习，揣摩和尽可能的使对方感到亲切。他对于人与人之间的密切、要好和愉快，比对个人尊严更有兴趣。他知道言词和态度在对方的心目中非常的敏感，他不怕说“我爱你”或表露他的倾慕。他知道表露他的强烈的爱的能力，便是男子气概。他也知道过一个时期他更需要把办公室，小孩子以及其他的责任抛开，而单独和妻子在一起重温昔日的旧夜。

可爱的男人思想率直，能够不皱眉头而解决难题，他能够也愿意做决定，但是对于有关家庭生活的决定，一定参照妻子的意见。他有话说出口来，也不隐藏忿怒，因此家人之间肝胆相照。

可爱的男人把妻子看成和自己一样，在经济方面不把她当成一个傻瓜，不独揽财务大权。他对妻子的持家由衷的感激。他非常的重视养育子女的责任，并且把这一点让他的妻子知道。

女人特别赏识了解她的心情、问题、兴致和需要的男人，他经常的对她知之入微。这样的男人知道什么时候事情不对了，应该让他的妻子坦白的说出。如果她一时心情很坏，或身体不舒服，该让他的妻子坦白的说出。如果她一时心情很坏，或身体不舒服，他绝不会置之不理；相反的，他会想尽方法去帮她解决。

可爱的男人不只是孝顺儿子。虽然他也是孝顺父母，尊敬兄姊的，但是他最大的责任感和耿耿忠心，还是在他的妻子和家庭方面。他要保守他和妻子之间的秘密，如果他和他的妻子有某些个人方面的困难，他会单独与她商谈。万一这样还不行的话。他也会非常成熟的跟妻子去找婚姻顾问谈谈。

真正有吸引力的男人喜欢女人，但他却不是个花花公子。他和他的

妻子结婚是因为他爱她，不是娶一个管家婆来，也不是为了有孩子的自我满足。他爱他的妻子爱得愿意去为她而死，——更重要的是他愿意因她而生。他会照顾和爱护自己。（他不会过度劳累、酗酒、无节制的吸烟，而伤害到自己的身体。）这样才能够看着子女们长大成人。

最后，真正可爱的男人——也像可爱的女人一样——知道当男女由相识而结婚之后，他们之间关系还不算完全，这只是一个开始。从这个时候起，他们必需坦诚的共同生活在一起，让他俩之间的关系也跟着成长，必需成长，否则便会衰萎。随着这种关系的成长，他们也越来越相爱。就是这种关系维系着家庭的和谐。

岂是随随便便

谁都知道，佛要金装，人要衣装，可是真正懂得穿着衣服的女人实在太少了，固然在年轻的时候，她们仅凭天生美貌，可以毫无忌惮的乱穿着，也不致使她变成丑陋难看。可是，年纪到中年以后，心理上便开始变了，再也没有胆量像年轻时代那样胡穿、胡着，总希望把自己装成比实际年龄年轻一些，而着重于华丽了。

殊不知结果正弄巧成拙，华丽衣裳非但不能隐藏她面貌上的老态，反把它特别明显的衬托出来了。

一般男人总认为，女人心之所思，口之所言，三句不离衣裳，这种观念，实在就是男人不能真正了解女人的症结所在，原来女人所得的教养，从衣裳方面学来的，确比书籍方面的多出许多。

一个女人的修养、性情、学识都能从衣服上表现出来，所以中年以后的女人，倘能懂得怎样使她的朴素美变得栩栩有生气，那比故意穿起华美多彩的衣裳来掩饰年龄老大，要来得聪明多了。

胡乱的购买衣服，以致丈夫看来常常皱起眉头，这是一个做太太的人最大的失败。

衣服不单是拿来穿着便算了事，而应把它成为一种生活要素，选择衣服的手段，正可以表现女人察物观人的眼光。

人类生活是离不开衣服的，衣服可以说是文化生活的基础，因此，一个女人能懂得穿着合适的衣服，无异表示她是一个真正的文化人。

你莫似貌取人

一般年青女子，在观察男性的时候，总不免会为对方的美貌或体格所吸引。健美的体格固是男性健康，及其丰富生活能力的表示，但是容貌却只是婚后两三个月的问题，在继续三十年或四十年的结婚生活中，不久就能发现，到底是面貌美好而精神丑陋的男人好呢，还是面貌并不十分美好，而精神美丽的男人好？

奥斯丁曾说：

“美女显得最美丽的是，第一次看到的时候，可是如果接连三天住在一起，谁也不想再看她了。”

连以美貌为生命的女人尚且如此，更何况以健康、才能、技术与人格为生命的男人呢？容貌对于他们简直不成其为问题的。

一个女人就算面貌不十分漂亮，倘能有着高尚的人格，发挥着贤妻的任务，谁也不免会对她发生好感的；同样地，女人也不必过分为男性外表的美所吸引。例如，足球健将或网球能手，不论他在运动方面多么出风头，在日常社会上却未必占着如何重要的地位。

结婚不是一年两年的事情，而是终身大事，因此，绝不可为暂时的外表华美所误，而应该选取性格、头脑、体格真正的完美的男子。

身心的健康

不良的健康对于个人，对于世界，所生的祸害的总量的多少，有谁能够计算得出呢？

健康是生命之泉源。失却了健康，则生趣索然，效率锐减，生命成为黑暗、惨愁，一切失却兴趣与热诚。能够有着一副健全的身体，健全的精神，而在此两者之间，存在着一个美满的平衡，这真是一种莫大幸福啊！

到处，我们可以看见，有作为、有智识、有天才的青年男女，为不良的身体所牵绊，而至终身不能酬其壮志。许多的人都过着不快乐的生活，因为他们自己觉得，在事业上，他们只能显出一小部分的真实力量；而大部分的力量，则因为身体不佳，将必然的对于自己，对于世界，归于乌有之乡了。

天下最大的失望，莫过于有志而不能酬。感觉到自己有着大量的精神能力，而同时没有充分的体力为之后盾，为之利用；感觉着自己有着凌云搏鹏的大志，而同时没有充分的力量足以实现之，这是人世间最悲惨的一件事情！

许多人之所以饱尝着“志未酬”的痛苦，就因为他们没有懂得常常去维持着最高度的身心的健康，常常去把持着身心的清新、壮健，庶几在事业上，能收最高度的效率的这一种必要性与重要性，保持身心的清新、壮健，这件事，是一切艺术中的艺一个专注在职务、工作上，而很少休息、游戏，甚至毫无休息游戏的头脑，其动作一定不能像一个常有休息游戏的机会的头脑那样的自然，那样的有力。一个整天埋首工作，而生活中毫无游戏的人，往往会在事业上早趋衰落，因为他是缺乏着多量的各种不同的精神刺激与食料。不时的变换，环境的更调，无论是对于劳心者或劳力者，都是十分有益的。到处，我们看见，人未老而身心已老，对生活老早就觉得枯燥乏味，就因为他们工作太勤，游戏太少。“单调”是一个最伟大的活力之摧残者。

凡是成就大事业上的人，往往不是那些穷日穷年，埋头死做，而使你一见到他，就会看出他的应接不暇，觉得他的时间宝贵的人们。

我认识一个商人，他是某大公司的经理。他每天在办公室中，至多留二、三小时；而有时竟会整月的出外旅行、休游，以更新他的身心。他决意要常保持其身心的清新，精壮；庶几能在事业上，收最高度的效率。他不愿在过度的工作，摧残了自己身心，弄弱了自己的力量：像许多人一样。

结果，他在事业上，得到大成功。他不在办公室则已，一进办公室，则事务立刻生龙活虎般进行。因为他身心健旺，所以他办事十分敏捷而有力。他的工作，进行得如同数学一般的正确。所以在他三小时内工作的成绩，要超过别人八、九小时，甚至夜以继日的工作的结果。

一个生活谨慎的人，有着大量的生命力可以抵抗各种疾病，渡过各种难关，应付各种打击。但是一个平日把气力用尽，活力用枯的人，却经不起严重的事变的打击。

“只工作而不游戏，使得杰克成为一个钝孩子。”这句话最为确切。人们有着强烈的游戏本能，这是事实，就显示游戏一事，是在我们的生活中占相当的位置的。现在许多雇主，都要强迫要雇员去作过多时间的工作，就因为他们还没有懂得游戏可以使人的身心趋于健全，因之而可以增加工作效率的道理。

许多人似乎以为“自然”是很好说话，很可以行贿赂的。我们可以破坏一切健康法则；在一日中及二、三日的工作，在一次宴会上进二、三天的食品；

我们可以用各种方式糟蹋我们的身心的健康，然后请教医师，光顾药房，以为补救。

我们多数人的生活，都往来循行在两极端中，——糟蹋身体医治身体！——结果是，胃纳不良、精力衰微、神经衰弱、失眠、精神抑郁不宁！

啊，不良的身体、衰弱的精神，正不知造成了天下的多少悲剧，破毁了天下多少的家庭！

身体同精神是息息相关的。一个有一分天才的体强者的成就，可以超过一个有十分天才的体弱者的成就。

我们需要一个健康而精强的身心。这是可以做到的；只要我们能够有一种节制，有秩序的生活。

爱美的投资

一个人从生活的早期起，就去培养生命中的优美的性质，发达高等的情操；高尚的鉴赏；总括一句话，去培养成爱美的习惯；从这中间日后正不知能涌现出多少的快意与甘美啊！

世界上没有别一种投资，是比培养的鉴赏这一事来得更上算，更值得了。因为它能将永恒的喜悦，带进人的全生命，而将人的生命染成彩虹一般美丽，它不但能增加人的快乐的容量，并且能增高人的品格。

人的品格的造成，大部分是有赖于耳目之助的。所以在自然界中千百种的声响，如像鸟鸣虫语声，溪水潺潺声，微风拂打树叶声的听取；在天空中地球上，在汪洋中，森林里，在高山秀岭上，在原野里的万千种颜色的看取；在造成“真正的人”的一点上，其重要与学校教育相等。假使你不能借助你的耳目去尽量摄取外界的美的东西，以兴奋，发达你爱美的机能，你在生命将会是枯燥无味的。

爱美一事，有净化、滋润，加丰人的生命的力量；而这种力量，别的东西都是不具备的。一个自小生长于只知崇拜金钱，而不懂得爱美的价值的环境中的孩子，一个自小受着错误的教育，以为人生最要紧的事不是高贵的品格，高尚的情操，不是美的鉴赏，而是多量的金钱、房屋、与地产、儿女，真是绝大的不幸啊！

所谓完满甜美的生命，一定是为爱美的习惯所点缀，所滋润，丰富的生命。对于美而不能领略尝味；站在一幅美丽的名画之前，看到落日斜晖，红霞返照的奇景，或者其他自然界中的美景，而心灵不觉得震撼的这种人，他的“人”的组织，“人”的条件，还有一个大欠缺，在维持人们生命的平衡这点上，爱美一事是很重要的，外界的人或物，对于我们的生命、品格，至有影响，普通的人或物，对于我们的影响。也许是微细的，不深入的；因为我们可以常常看见这些人与物，所以他们变成我们的平常经验，因之而不能引起我们意识的多大注意。但是在看到一幅美的图画，一抹美的斜阳，每个美的面容，美的形色，每朵美花时，无论何时，总能无形中提高增进我们的品格。使自己的心灵，对于“美”有敏捷的反应，这是一件十分紧要的事。

“美”是生活之更新者，元气之恢复，健康之促进者，甚至可以说是生机之给予。

“大内在”

你可明了，在你的生命中，是有着种种的力量，这些力量，只要你能发现，你能利用，是可以使你成就你所想望的一切东西。

人们身体中的亿万细胞中，尽有着巨量的潜力，这种潜力，只要能被唤起，可以做出种种神奇的事来；然而大部分人，都是不能明了这点。病人在病势垂危；生命呼吸的时候，听了医师或至亲好友的热烈恳切的一席安慰话，会起死回生；这在医药界中，是屡见不鲜的事。但病的人以为必不能痊愈，必无生了的信念，却可以摧残与破坏身体中的抵抗疾病的力量；循至无力足以阻遏病势的猖獗；只有在病人失掉希望与自信，而存着必死的信念时，疾病才能致命。

同理，世界上有无数平庸的人，在今日似乎无力足以自活，然而在他们的生命内层中，也是隐藏着小量的潜力，而只要能够唤醒。是可以使他们成就伟大，神奇的事业的。

假使我们明白了在我们的生命中间，原是锁藏巨量的能力的，则一个元用的懦夫，在遭遇火警，或别种灾祸时，能够于一瞬间之间，突然变成一个英雄的这种事实，就不足为奇，不难索解了。英雄一向是英雄，灾祸不过将这英雄显示出来而已！

没有人能够意想到，在重大、急切的事变，突然降临在我们的生命中时，我们能做出怎样神奇的事情来。

我曾经看见过一个气力平常的人，在受催眠时，把头，脚，分搁在两个椅子的边沿，在他空悬仰卧着的一段身体上，立上半打以上的肥胖的人体。有时候，在他的身上，可以放上一匹壮马。这些都简直是奇迹，因为一个体力平常的人，在身体仰卧空悬时，决不能支着千磅之重的马匹，与半打以上的人体，正像没有飞机，人决不能在空中飞翔一样。这个人自己也决不会相信他能做出这种事来；然而在催眠家强烈的暗示之下，说他能够这样做的，他就很容易的做到了。

使这个受催眠的人，做出这种奇事的力量，是从那里来的？当然不会是从施催眠术者身上得来的。施催眠术者，不过是将受催眠者生命中的力量唤将出来而已。这种力量是内发的，不是外来所表现这种力量，就潜伏在他本人的生命中。

做成神奇不朽的事迹的力量，是从这个“大内在”中来的。在这“大内在”中间，是有着一种永远不病，永远不倦，永远不错误的东西。这个“大内在”是在我们的生命中。然而却不属于我们，因为我们不能发现利用它。一切的真，善，美，都居留在这“大内在”中。这里是美丽与公道的住家。这里是精神之美所栖寄。这里是居留着“不可思议的平安，”与“超越天地的光明。”

在每个人的生命中，总有着一种永远不堕落，永远不腐败，永远不沾污的东西，一种永远真实，永远清洁的东西，换一句话，就是一种神性，这种神性，假使能被唤起，可以在最卑污，腐败的人的生命中，起一种发酵净化的作用，而恢复他的本相，与失掉的“良知”；等到他恢复了“良知”以后，他一定要做正直的事，因为公义，正直，诚实，原是每个人固有的良知。

在有的时候，我们可以有机会窥见我们的“大内在”。有时或者我们最亲爱的人死去了，这极创痛的经验，可以劈开我们生命的一条裂缝，而使我

们望见了我们内在的一种为我们以前所梦想不到的力量。有时，或者我们读了一本鼓励的书，或者听了朋友的激励的话，这都可以使我们有机会发现我们的真自我。总之，无论是哪样，在我们一朝望见，觉得了我们的“大内在”以后，我们的做人，一定会大异于从前。

在一个人感觉到在自己的生命中，是含涵着真实，公义的大道时，他会明白，即使全世界都要反对他，他还是要胜利。“自反而不缩，虽千万人，吾往矣！”

林肯之所以成为伟大，理由正在于此。林肯之伟大，不在于他的头脑的了不得，而在于他在他血肉之躯后面的“大道”。使林肯成为伟大的，是他的生命中动作的“真实”与“公义”。

假使一个人，能够同他内在的神性，那永不死亡，永不疾病，永不犯罪的神性维持和谐，他能得到最大的生命效率。最高的人生幸福。

将来的医师会教病人知道，在人的身体中，是有一种创造的作用，永远在进行，这种创造的力量，不但创造他的生命，并且改造更新的生命，恢复他的生命；譬如像一个人在受创或折骨了以后，他内部的医治作用立刻开始；而只要他的心理作用，精神状态，不妨碍他身体内部的医治，创造的作用。则医治的过程，是会很快的完成的。

创造我们身体的力量，也即是在每夜睡眠中，改造，更新我们身体的力量。我们身体细胞的新陈代谢，即由这种力量所造成。

许多人，为人一世从没有深钻入自己的意识内层，以屈自己生命的大活泉；所以他们的生命是枯爆，渺小不生产的。但假使我们深掘入我们的“大内在”，则我们将发现生命之大活泉，这种活泉，我们一度啜饮，即永远不致是觉得口渴，再感欠缺；因为在那时候，“宇宙万物，皆备于我矣！”

在一个人投身入于“无穷”的怀中，而生活于“丰盛”的中间时，他的生命，不会是渺小，卑微的！

清醒的头脑

在任何环境，任何情形之下，保持着一个清楚的头脑；在人家失掉镇静时，保持着镇静；在旁人都在做愚蠢可笑的事时，仍保持着一正确的判断，能够照这样去做的人，总是具有大量的稳定力，而是一种平衡而能自制的人。

头脑容易模糊的人，一临到非常的事变，或一受着重大的压力，就要张惶失措的人，是一个弱者，而是不足付以重任的。

是别人束手无策时，知道怎样办法的人，是别人混乱时仍然镇静的人，是大责任搁在肩上，大压力加在身上，不会慌张混乱的人；这种人，才到处为人欢迎，为人重视。

在各机关中，常有职员中的某一个，其人在各方面的能力，或许还不及别的职员，但反而会突然升上重要的位置。因为雇主的眼光，并不注意着他职员的“才华”，却注意着头脑清楚，理智健全，判断力正确的人。他要寻觅着种种头脑清楚，实事求是，不但能空想，而能真正做事的人；所以他往往忽略过那些大学毕业生。学者，与天才的人。他知道，他的业务之安全；机关之柱石。就系于他的有正确的判断力，有健全的理智的职员。

头脑清楚，头脑平衡的人的特征，就是他不因环境情形之变更而有所改变的。金钱的损失，事业的失败，忧苦，艰难，不足以破坏他的精神的平衡，因为他是固执着定见的。他也不会因小有成就，小有顺利而冲昏了头脑。

懒惰与勤劳

人生所缺者不是才干，而是志向；换言之，不是成功的能力，而是勤劳的意志。一个人懒惰，等于将自己活埋。因为懒惰中存在着永恒的绝望。年青人最黑暗的时光，是当他们坐下来默想如何去不用劳力而获得金钱的时候。懒惰是世界上最大的奢侈，诱惑的温床，疾病的摇篮，时间的浪费者，幸福的蚕食者，愚蠢的孪兄弟，德行的坟穴。

而勤劳能使我们保持身体健康，头脑清醒，内心完美，钱包丰富。如果你有伟大的才干，勤勉将会增进它；如果你只有平凡的才能，勤勉也可以补足它。也许你听说过有些聪明人很懒惰，但你却不会听说伟人很懒惰。

勤劳是无价之宝。令儿女养成一种勤劳的习惯，胜于留给他们一笔大的财产。有灵敏的头脑与勤劳的手脚，随时可得金钱。当我们工作得乏力的时候，就该立刻重温“非勤劳即饥寒”的箴言，以免被怠惰的魔鬼诱惑。——诚然，勤有功，惰无益。懒惰使事情困难，勤劳则使事情容易。许多生命因耽于安逸中渡过而愁苦。懒惰的人该去观察蚂蚁，看它们的忙碌，以改革自己的生活方式。一般说来，我们做得越多，便越能做。

朋友！勤劳是幸运之母，上帝对勤劳给予一切。那么，我们就趁今天与懒惰告别。一个今天抵得上两个明天；能在今天做的工作，切莫拖延。

十年河东，十年河西

几乎所有的人都曾做过一点白日梦，我们有时也会想到，家里火烧起来怎么办，突然中了第一特奖以后怎样等等。如果有人能在被解雇之前，想到一旦失业以后怎样应付，这实在也是件好事。

失业虽然并不是像疾病一样的不可避免，但是，在你胼手胝足的职业生涯中，你却大有机会跟老板闹翻，甚至被迫另谋高就。

你跟老板闹翻，可能是因为你的错误，也很可能不是你的错误；你很可能是踏着了什么特别敏感的人的足尖，而自己却不知道。

不论你的工作是怎样的差强人意，也会有人说你不适宜做这个工作，你老板的太太可能有一个需要提拔的小兄弟，你可能是一个木头人，拨一拨才动一动，你可能在千百种原因里占一种，连你自己都不知道怎么回事就开罪了人。或者，也很可能的是你对工作不能胜任——来晚了，疏忽了，不十分拚命的工作，心不在焉的时时刻刻等待下班铃响，就因这些小事，使人觉得你对工作不能胜任了。

不论原因何在，反正被辞退总不是一件令人高兴的事，它可以使你陷入失望气沮，也可友使你发生一种“不如人”的错觉，甚而能令你疯狂暴怒。

当失业这种事以不速之客的姿势闯进一个人的生活时，任何人都可能会做出许多事后追悔不已的愚蠢行为来。所以，还是让我们看看人家应付这些事情的方法吧！

最重要的一点，用不着哭哭啼啼，辞退一个人也不是一种愉快的享受，老板们绝不喜欢用这种方法来取乐的。考虑考虑你自己的荣誉吧，这可能变成保护你自己的甲冑，等到你独自一人时再哭哭啼啼吧。千万不要在办公室下泪，办公室的盥洗室也不是哭泣的地方。如果你还能控制你的声音，你不妨询问辞退你的理由，你马上就能发现他们究竟有没有道理，但是不管他们有没有道理，你应记住，你只有走路，而没有其他办法了。你接受这个现实时的态度，就可测量出你究竟是那种人，无结果的抗议只不过使恼人的局势难堪的延长而已，你就是破口大骂也解决不了这问题。如果你的老板开除你并非没有理由，你就应当接受这一个观点，也许你真不适宜作这个工作。你如果能清楚的问一问，你将受益非浅，你老板自然不必是爱因斯坦，一本正经的来发现你的万能。

你可能漂漂亮亮的说：“也许你很对。下一回我将找一个更适合于我的工作。”这种话能产生一种良好的感情，对于你服务证件上的评语也不无小补，如果真是你自己不好，你大概除了自己之外，不会对别人承认，但是，只要你肯对自己承认，你也就能于未来加以改善了。

如果事前你就接到通知。千万不要将这段时间坐视而过，就算你所担任的是最基础的工作，你应善于利用这段时间，好好的为未来的工作作个安排，并将这个已经不是你的工作，煞有介事的完成它，这样你可以留下一个纪录，和你的继任人比较一下。离开职务的时候，一切要有秩序，不要为自己抑委屈，你只要再找一个工作就是了。不把这种不愉快的消息去烦扰你的朋友。张闭口就谈你的问题，不久将使你与他们之间的友谊萎谢。

俗云：“十年河东，十年河西”，此际你虽然不幸被辞退，说不定十年后你也有权辞退别人呢？最重要的是，你应该永远记取这个教训，由此训练自己，改变自己。命运必须靠自己创造，丝萝苏托乔木似的伙计生涯，并

非你我所愿呀！

勿为逆境所困

每遇到困难首先应当简捷了当面对着它，不要光是抱怨不休，更不可垂头哀叹，只是立刻昂头挺胸予以迎击。在你的一生里千万不要奴颜婢膝，半失败状态地匍匐混世。面对困难拿出你的力量来对付它。当你直起腰来立刻会觉得它们所能给予你的阻挠远不及你所想象的一半大。

一位朋友从欧洲寄给我一部“警惕与反省”，这书里写到英国杜多尔将军在1918年3月，率领英国第五军迎遇德军苛猛的攻击。寡众悬殊，获胜的机会少极，但杜多尔将军深知如何坚定昂立，不屈不挠。克敌制胜。他的办法很简单。只是坚守不动，等着险局来临，他反过来把险局打击得粉碎。

这书里有着一个充满了力量的句子：“杜多尔给予我的印象犹如一个铁栓，锤入坚冰硬地，不动不摇。”杜尔多将军懂得怎么面对艰难。只要面对着它就行，不让步不妥协，困难终于不攻自破，你也一样地可以办得到。总有一方面要破的，被破碎掉的决不是你，而是那困难，这是你一定办得到的，如果你拿定主意。坚强意志是你必须具备的主要气质之一。这样就够了。事实上，若能坚强，则必须有余力。

每遇困难拿定主意予以迎刃而解。因此你会组织自己，了解你的才干和你处世的能力。这样一来你的态度会立刻由消极而积极，如所事正大光明，则有天下无难事之感。然后你敢对自己保证，无论在甚么样的境遇，亦可安之若素，这意思就是“我不相信失败”。

好几年前，高佐里斯这举世闻名的网球家，在那年精疲力竭的困战下，依旧光辉地保持着锦标。因为事前对比赛的恶劣气候一无预知，球承遭受到障碍。体育记者对高佐里斯这年比赛的技艺认为远不及往年，但他持有一股劲儿，这劲儿正是他赢得锦标的因素。那记者说他保持得住坚定的心力，同时还有不可磨灭的事实，“他说不为逆境所败”。

这是处世的金玉良言，“他说不为逆境所败”。这是处世的金玉良言，“不为逆境所败。”细细咀嚼这句话真是有力之至。如果一遇逆境而气馁得消极的思念随之而来，那就面对不了困难，克服困难的根本谈不了。

拿定主意就是力量，这是一种动力足以迎遇艰险。人人都具有这动力，但在四面楚歌中，则面迎的无不是艰难，莫非险境，那么你就非有“不为逆境所败”的魄力不可。

你可能会这样说，“可是你不晓得我的环境。我的情况跟谁也不同。我已被困难磨折得无以自拔。”

照你的处境，你是不是有比上不足比下有余之感？既有余则还有下坡在等着你，还没有到那退无可退的境地哩。在这境遇里你只有一个方向可以选择，那就是向上，别再往下坠。一有向上之心，你立刻被鼓舞起来，呶，我更要提醒你一句，不要以为你所处是前无古人之境，这是绝对没有的事，也是不可能的事！

想好就动手

许多青年，常常在想定了一件事情以后，却还是犹豫不去进行；有许多人，天天在干着和他兴趣不合的工作，他们说起来总是说命运不好，等着机会，去干适当的事情。可是他们只是嘴里说，却不去干，如果一个人有了这样的惰性，那和自杀有什么两样呢？

一般青年们，大多数留意一种成功的原素。这原素就是日积月累的经验，他们把事情看得过分容易，不肯集中所有精神，去不断努力。

经验好比是一个雪球，它在人生之路上越滚越大，越滚越厚。任何人都应该把他的精力，集中在一事业上，随时工作，随时学习。你花费的工夫越大，得的经验也越多，而做起事来，也觉得格外来得方便。

青年们你既然抱定了宗旨，为什么又不立刻去进行呢？你为什么立刻去做你要做的工作呢？你既然打定了主意，就不应该再事犹豫了。你应该把你的精力，全部贯注到你所打定主意的工作中去。你如果准备做律师，你就专心致意于法律的研究，经过相当的时日，你的法律知识，自然会逐渐高深，你去出庭替人当辩护，一定也很出色的成功一位著名的律师。你在平时不要自己让步，不要以为我不比别人差，就算满足了。你必须随时研究，处处求进步。对于法律以外的学识，你尽可不问不闻，你不要去摸摸仪器，去动动画笔，碰碰刀斧，你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律师是你唯一的事业。你必须成为见义勇为，辩才很好的大律师而不是要成为一个样样都得些皮毛的三脚猫！

浪费时间的糊涂虫，专门消耗精力于放荡生活的愚笨者，快些醒来吧！你们这样过着放荡奢侈的生活，来糟蹋自己的精力和时间，实在就是社会中的蠢物啊！

东碰西撞，左翻右倒没有一定主意的人，他们是永远不会有成就的，也永远不会有进步的。他不但停止了自己，而且还常常阻碍别人。他看见别人在做，就自夸自己也可以做；依他的话；似乎世界上的事物，他没有一件不会，也没有一件不精。而实际上他却什么也不会什么也不能动手！这种人要想成功一事业，真比登天还难；因为他们整天只想抽出时间来快活，却不知道应该怎样去修养自己。

“时间一去不复来，”这是一句最好的警句，你当初到社会上服务时，你总是带着满心的精力，你应该把全副精神灌注到你的事业中。无论你的事业是务农，做工，经商……你不要把时间在无形中溜走。

哥德说：“你适宜站在那里，你就应该站在那里。”三心两意的人，读了这句话，可发生怎样的感想呢？这是警告你，不要东碰西撞了，依据你的个性，快决定你的事业，想好了立刻就动手。

有些人工作虽然很努力，但是因为沒有把精力集中，所以把精力一点点地消耗在无形的损失中。像漏了的水闸，他们不能把水挡住，而水却在漏河中渗流出去了。

一个精干的青年经理，在某一个时期，同时接着别的两个公司的聘请书，因为钦佩他的才干，聘请他去担任协理职务，可是他却都回拒了。有些关切他的朋友，问他为什么不愿接受别家公司的聘请，他们以为他有能力胜任兼理的工作。

但是，他说：“我因为不愿把自己的精力分散，使各方面都受到损失。”

是的，一点不错，一个人如果有了使精力可以渗漏出去的缝隙，这个人的成功，不知道要受到若干程度的损失。所谓缝隙，就是“心神不定”，他是一般成功希望的唯一仇敌。

遇到一个困难，就愁眉不展，不知怎样才好。偶然碰到一点挫折，立刻就心灰意懒；碰着一些阻碍，就怀疑起来，想改做这样，改做那样，这分精力的漏洞，正不知使我们受到多大的损失；失去了，我们所积储着辛辛苦苦的资本，而结果，将是一无所成。

无论什么人假使一开始就能善用他的精力，决定主意以后，立刻依着决定的目标循序渐进，不使它分散，那么，他们也是有成功的希望的。然而，他们偏不愿那样干，偏要东学一点，西做一下，因此把一生空费了，什么事也不能成功。

任凭你怎样的聪明，任凭你怎样有天才，也任凭你以为有怎样了不起的天大本领，如果做事不把精力集中，不肯依据原定的目标去倾注全力，没有忍耐力，那么他的本领，天才，聪明都将毫无用处。

你知道为什么一个有经验的园艺家，要把一颗植物的芽枝都剪除的原故呢？

老实告诉你，为要使树木能生长得快，果实结得特别肥大，就非要这样不可。因为一棵的芽枝，是可以分散吸收根部的养料，使它的精力不能集中在树干和果实上。若不是这样做，他在收获上的损失，正不知要超越枝条的损失多少倍。

那些有见识的花匠，也常把花蕾剪除去，只留着一个或两个在枝条上，难道他所剪除的花蕾，他们不会开美丽的花朵吗？不，不是这样的。他们的目的无非想使滋养料，都集中在一二个留下来的蓓蕾上，使将来开放的时候，格外美丽格外娇艳。

我们的生长，又何尝不和花木一样呢？如果我们能集中精力在某一项事业中，那么，这件事，一定可以获得十分美满的结果。

肯集中精力，埋头苦干的人，他们的前途，真不知有多大的光明。你不要妄想，以为一个人同时可以成就多种事业的，无论怎样卓越的人，也决不能做到！

你要在一件伟大的事业上获得成功，你立刻把所有微小，平凡，没有把握，和一切不适合自己的希望，都完全铲除，你更需用剪刀，大胆地把要分散你的精力的一切累赘，完全剪去。即使你所干的事情，已经获得相当的成效，但是你也得忍痛牺牲，否则，将来的损失，正不知比现在还要大上若干倍。

世界上成千成万的失败者，并不是他们因为没有才能，也不是因为他们没有决心；而是由于他们不肯集中精力，由于他们不在决定主意以后，立刻动手去干，他们东碰西撞；这件试试，那件做做；他们既然学音乐，又想懂得点体育知识；同时又想干干地产事业，又希望做个实业家。这样还不够，又去研究一下法律，又写些文章去投稿，并且还学做文艺著作者；同时还准备当教师，而且还想成为诗人。他们尽量把精力分散开去，他们并不觉悟，假使能打定了主意，把精力集中在某一件事业，所获得的结果，会使他惊奇万分。

一个人有了一种专门技巧，比有了十种本领的成功，不知要大得多少倍。因为他只注意着一种技巧，他在任何地方，都对于这方面下刻苦工夫。但是

他如果注意于多方面，那么，他的结果还有什么成就可说呢？他有了十种本领，他将忙不过来了，他的精力，也不知如何支配了。事实上，一个人的精力是有限的，不可能面面俱到，而后来，他只能这样也敷衍一下，那样也将就一点，后来的成就，试问还有什么希望？

现在的社会，是一个优胜劣败的时代，竞争的情形，一天比一天激烈，一天比一天紧张，一切事业，只有专门的人才把握得住，样样都会的，三脚猫一定给时代所淘汰。

我现在确实实的警告大家：

一个现代的青年如果想在事业上获得胜利的成功只有：

1. 在一件事上用工夫，把一切精力集中在一件事中。
2. 他必须在一种事业上，下最大决心埋头苦干。
3. 他必须立志做一个专门人才，他必须在这种事业上随时求进步。
4. 经验是累积成的学识，也是渐进的，你不能因为不可能立即成就而改变主旨。

没有一种特长，什么都会一点的人，只配过平凡庸俗的生活，永远不会博得人们的崇敬和赞美，而专心致力于一种事业的，他在决定了事业以后，对于一切不相干无关的引诱，都能用自己的意志去拒绝，而向着他的目标前进。

欺骗与说谎

不久以前，某布帛商店中的经理人，日前他店中正在忙着整匹的布帛，剪成碎段。他说，只要在广告上加宣传。说，购买碎段的布帛是比按码计算的布帛怎样上算，怎样便宜，这种哄骗的暗示一定可以使得人们乐于购买，因之可以坐收大利。但是试问，一朝顾客发现了此种哄骗以后，还有谁愿意再去光顾那商店呢？

许多人都相信欺骗，说诳，是一种有利的勾当。他们以为欺骗的手段是很值得使用，所以许多声誉很好的商店，也往往要掩饰自己的商品的缺点，坏处，而登载各种欺人的广告。有些人甚至以为，在商业场中，欺骗的手段，简直与资本一物一样的为必需。他们相信一方面要言行诚实，而同时想要营业上得到大成功，这是很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

现代新闻界中有一种很不幸的景象，就是新闻纸常有离开事实，渲染事实，牵强事实，颠倒事实的倾向，其实一家新闻纸的名誉，正与一个人的名誉无异，一家新闻纸而常常有意地刊登不忠实而骗人的记载，则不久它必会蒙“造谣说谎者”的恶名，只有那些不肯离开事实，渲染事实的新闻，才是新闻界中的柱石。它在社会中所占的地位，要比那些虽则销路广大，而却是不忠实的新闻纸高大得多。

不为利动，没有私心，而在任何情形之下，都是言行忠实，——这种美誉，其价值比从欺骗中所得来的利益大过千倍。

没有健全的德性，不能绝对的忠实，社会中这种人很危险。他们在平时也许是愿意站在正直的一方面的，但是一到自己的利害关头时，他们就要离开正直，就要不说正直话，不做正直事了。

他们也许不正面的说谎，欺骗；但他们往往会留着些应该说，而为一个诚实的人所必须说的话不说，但究其终极，则此种人的行为，究竟是得不偿失的。

他们不明白，在他们多得到一分金钱时，他们却是多损失了一分品格。他们的钱袋中固然是有增益了。但他们的人格却是有所减少了！

而且，世间不知有多少不诚实的个人或机关，会在日后觉悟到，究竟欺骗的行为是不可靠的，是要失败的！所以即从利害一点上打算，诚实也是一种好的政策呀！

天下没有一种广告，是可以比忠实不欺，言行可靠的这种美誉，这种活广告，更能取得他人的相信。

在一个言行诚实，而自觉有正义公理国之后盾，与一个欺骗说谎，而自知其为欺骗，说谎的人，中间其所能发出的力量的大小，真不知要相差多少呀！

一个言行诚实的人，因为自觉有正义公理为之后盾，所以能够无愧作，无畏缩地面对世界。他有“自反而不缩，虽千万人，吾往矣！”的气概。而一个言行不诚实的人，即会在内心听到这种声音：“我是一个说谎者；我不是一个人，我是一个卑污者，一个戴假面具者。”

说谎是人人中的败类，是堕落的人！

一个人一离开了真实，他即是失其为人的风格，即是走近于禽兽。

许多青年，为了取得一些小名利起见，会抛掷自己的人格，自己的名誉，像在跑马场中赌掷一样地无吝色，这岂不是一种可悲的现象吗？

一个人有着大宗的财产，然而他却到处为千夫所指戟，为万人笑为出卖人格，出卖尊荣，出卖名誉，出卖一切有人格的人，所认为价值的东西，——财产对他，有何用处呢？

糟蹋自己的人格和名誉是值得的吗？百合花的洁白，着了污渍；玫瑰花失却了芬芳同美丽，还何贵于为百合，玫瑰！

一个人腐化了他内在的最高贵的东西，一个人失却了为人的资格，他又何贵于为人？

一个不诚实的人，会常常受内心的指斥，谴责，名、利。没有力量，可以镇压住这种指斥与谴责。

聪明的经济

人们讲求经济，有时究其实，往往是反而不合于经济的。铢锱必较，爱财如命，这算不得真经济。

我认识一位富人，他在青年时就养成了过度讲求经济的习惯，到了后来，他竟不能将这习惯改掉。他往往为了节省一角钱而费去价值一元钱的时间。

这个人往往要把写剩的半页空白信笺撕下，把信封翻转，以当作草稿纸之用。他常常要费去了许多的宝贵时间，以去节省一些小费，他所费去的时间的价值，与他所节省得的利益，完全不相比称。他在业务上，也带有这种吝啬的经济精神。他教他的雇员，无论如何，在包捆货物时，总须节省些绳索；虽则在实际上，所费的时间的价值，要超过于绳索的价值一倍。他每要做出种种此相类的愚不可及的经济手段来。

能够对于“经济”的真意义，有充分之认识的，其人很少。经济的真意义并不吝啬，并不是一毛不拔。真经济的意义，有时是指大量的用钱，只要用得其当。

真的经济，聪明的经济，与那吝啬的经济，那费去价值一元的时间，以去节省一角钱式的经济，其间是有着很大的差异的。

我从来没有看见过过度看重小利，而铢锱必较的人，能够成功大事。

小来小往的时代已成过去，吝啬的经济是不适于时代了。时至今日，大来大往；做大事，须用人手面。只有气量大，眼光远，评判健全的人，才能在事业上成功。做大事是要用大手段的。

所谓经济，自其最广义言，须含有远大的眼光，健全的评判两种原素。所以真能懂得经济的人，有时应该十分大量的使用金钱，因为用却了百元之数，或许能够得到千元之数的报酬的。

大量的花钱在足以助我们达到成功的地方，大量的花钱在足以使我们得到他人的良好的印象；足以助我们上升，上进的地方，比之金钱存入银行更为值得。立志要想做些事业的人，必须把眼光放得远大些，不要着眼在小的地方，因之而损失了更大的利益，牺牲了更大的机会。

节省的习惯，行之过度，则不但无益，而且有害。一个商人要想在正当的业务开支上讲经济，其为不智，与一个农夫想在谷种上讲经济等。“播种不多，收获亦不多。”

我认识一个人，他就因为在衣饰及别种地方太讲求经济的缘故，而失掉许多进取的机会，而使得营养大受挫折。他的一套衣服，一条领带，非至十分破旧，决不肯换掉；因之很受他人的轻视。他从来不肯请他的顾客，或可能的顾客吃一顿饭，也从来不想替他们付钞一次车资。（要是偶而同车的话。）他这样的吝啬，这样的一毛不拔，所以人家不很愿意同他交易，错误的经济，使这个人大大吃亏。

有些人为了要节省些小钱，不肯把适当的食料供给自己，因之而使得身体健康，大受损害。你假使有志做些事业，你必须避免这种不经济的经济。因为要节省，而供给你自己以不良的食料，其为不智，与一个厂主，因为好煤的价格高昂，因之而只烧些劣等的煤，以转动机器无异。不管你怎样穷，总不可在食料方面节省，你可以在别的地方讲经济。但千万不要在食料的质量两方面亏负你的身体，与头脑。

人们在身体精神不佳的时候，不能进行重大的业务。只要在体力强旺，

脑筋清晰的时候，办事才有高度的效率。所以为了要维持健康起见，而多花些钱，不单在身体的健康及安宁方面，即从金钱方面言，也是上算的。

人们许多宝贵的生命力与精力，都是因为存了似是而非的经济观念而耗费去的。人们在患了虽似轻微。但总须就医的疾病时往往为了舍不得钱，月复一月，年复一年的迁延下去，不想就医。结果，为小失大；不但在身体上，他的工作效率也受影响。

凡是足以阻碍我们生命的前进的，我们应该不惜任何代价，没法补救，移去。

应该将“力量”“效率”，悬为我们的目标，准则。凡足以增加我们的力量，效率；足以增强我们的脑力，体力的，不管代价怎样高，总是值得的，在足以使你成功，足以使你成为更广大，更能干的人的这些方面，你当不惜大量的使用金钱！

现代登龙术

我们常见有许多人，无论在什么场合或什么单位，总是不为人所注意，孤立无援，到处碰壁；反见有些人，八面玲珑，左右逢源，无论任何事情，只要他一出面，便可大事化小，小事化无。

很多人也许会感觉奇怪，同样是在一个单位工作，可能前者的职位还比后者要高，为什么他们之间会有截然不同的境遇呢？这就是社交手腕高低的缘故。

的确，社交实在是人与人之间发生连系所必须应用的手段，运用得法，不但可以得到许多方便，且可影响到一个人在社会上的地位与声誉。一个人只要能够善于运用交际手腕，一定能够得到许多方便；反之，如果不懂社交，其吃亏在所难免。

在社交场合里，千万不能板起面孔，你的笑容就是你的财产，也就是你的进攻对方唯一的锐利武器。你要时常堆起微笑周旋于亲友之间，唯有这样才能帮助你去获得朋友，才能使你得到别人的拥戴和爱护，使你到处受人欢迎。

处世切忌主观，社交原是为了享乐，因此在这种调剂性情的场合里，应该处处保持轻松活泼的空气，切不可使在场的人过于严肃。更不可因为别人意见与自己不合，就气愤填胸，引用理论加以批驳，硬要坚持自己成见；因为在团体场合里，你有你的成见，别人也有别人的意见。如果你硬要维持自己尊严，驳倒别人，别人为了维护自身威严，当然也不肯就此低头，这一来，你不肯让步，他也不肯让步，空气就会变得紧张而严肃，结果自己一无所获，反使在座的人都感到讨厌，那又何苦来哉呢？

风度是一个人教育程度、处世经验和气质的化合物，因此，你应让你的风度大大方方的予每一个在场的人以好感，无论坐着站着甚至走着的时候，都不能过于放浪，有些人喝了几杯酒以后，往往就不能控制自己，语无论次，笑话百出，这是不对的。

在任何社交场合里，我们当然不能否认，每一个人的社会地位不会相同，所以，假使你瞧不起某一个人，也不能眼睛生在额角上，显得自视甚高的样子。须知，这本是一种应酬场面，可交则交，不可交也不过是暂时的忍受而已；虽然你不必过分谦让，把眼光专门扫到别人的肚皮上，但也不应把眼睛生在额角上，一味的望着天空。

世界上最愚笨不过的人，就是一班自作聪明，在交际场合中自夸不凡对别人不屑一顾，专爱挖别人疮疤，使别人因此而脸红的人，因为每一个人都喜欢别人对他恭维，俗语说：“千穿万穿，马屁勿穿”就是这个道理。

每一个人都有其自尊心，每一个人对于自己切身的利害，也都看得非常清楚，所以每当别人有损害自己自尊或利害的行为或倾向时，无不马上发生反感，而卖弄聪明最易刺激人家的自尊与利益的感觉，引起冲突或不欢。

我们常见有许多人在社交场合大打出手，互殴得皮破血流，究其原因，不外乎一方面之“卖弄聪明”所致。所以要想获得别人对你拥戴，使整个交际场合因你存在而感到愉快就得先抛弃自己那个“卖弄聪明”的笨策。

我们所以出来交际，为的是多得些知交，因此在交际场面上，切不要玩弄技术，因为在这种场合里，你如果玩弄技术，根本是自寻烦恼；而且如果你在应酬时，对别人处处提防，时时忧虑，恐怕不等席终早就晕倒了。

今天是一个互助的社会，如果我们一天到晚，处处警觉时时疑心，这样又何能获得推心置腹的知交？如果你想获得别人对你的信任与了解，你先得放开权术。

在社交场合中固然不宜玩弄权术，可是也不能暴露本性，对人轻易暴露自己本性的后果，正与喜欢玩玩弄权术的人一样地容易失去所有的朋友。

世上有许多人，当感情好的时候，如胶似漆，但不久便反眼若不相识；其原因无非是，在感情好的时候，两造的一方或两方太暴露了自己本性，因而加重对方的苛求，稍不如意便生误会，这种误会很容易的便引起不可补救的裂痕。所以在交际场中，那种一见倾心，侃侃而谈的作法是错误的，因为一个人要想与别人维持友谊于永久，是不宜过于暴露自己心灵的。

此外，在社交场中，有些人往往会三五熟人，交头接耳地凑在一起低谈，置其他在座的人于不顾，这也是最不礼貌的。须知，凡在座的客人，虽不是直接朋友，至少也都是间接朋友，如果不作一次交谈，自然不会熟悉，将来偶然再有一次碰头机会，各不相理，岂不是笑话？

所以，在交谈时，一定要面面顾到使每个人都有发言应付的机会，这才是正常的社交态度。

在社交场合中，固不应偏颇，但也不可显得过于活跃，跳跳蹦蹦，窜来窜去。这种行为，不但不能使你出风头，相反的却大大的降低身份，为人所瞧不起。当然，你也不能呆若木鸡，不动声色。

以上所述，只是一般原则，运用之妙，还得凭你自己的智慧，随客观环境而应变。不过，只要你能随时记取这些原则，虽不一定能够使你处处玩得转吃得开，至少也不致令你孤单寂寞的独自缩在墙角。

幽默感

当你听到一个人说话很滑稽，同时，你了解那话的意思而自然的发笑，你必然会说他很富有幽默感。

究竟什么是幽默呢？它是一种崇高的东西，似乎难以确定它的意义。简单的说，滑稽而含有深意的话语，谓之幽默。我们可以感觉得到，像一朵鲜花，我们能感觉到美一样，它是上帝赐给我们的恩物。美丽有它的条件和培养的方法，正如其他的艺术，一个人的幽默感，也可以由于训练与培养而获致。

幽默感是一种适到好处的感觉，它使我们透视到我们所遭遇的一切，它可以克服我们的自夸与自大，它可以鼓舞我们自尊的心理，使我们的眼睛和心灵，都倾向于更容忍、更可爱和更富于人性。

一般说来，幽默的人比较接近事实，而理论家则比较著重观念。当一个人跟观念本身发生关系时，他的思想会变得非常复杂。在另一方面，幽默者浸沉于突然触发的常识或机智，它们以闪电般的速度显示我们的观念与现实的矛盾。这样使许多问题变得简单。

如果我们不断的和现实相接触，则会给予我们不少的活力。轻快和机巧。当我们懂得了幽默，则一切装腔作势、虚伪、学识上的胡诌，学术上的愚蠢，和社交上的欺诈，将可以完全扫除净尽。因为人类变得有机巧和机智了，所以也显得更有智慧。一切都简单清楚。

朋友！幽默是好的。我认为世界上最伟大的人是幽默家。他像是善良的医生将坏的消息温和地告诉垂死的病人。有时一个幽默家的温和警告，会挽救垂死者的生命。让我们训练和培养一种高度的幽默感吧！

家庭与办公室

已婚妇女应否出外工作，这一直是各方所经常讨论的问题，有些人甚至将目前太太的盛行，也都归之于妈妈有职业的缘故。但不论其中真象如何，太太有了工作，对丈夫与自己都是有益的，对于儿女更有益无害。

心理学家与精神病学家就曾一再表示：一个母亲假如每天出外工作，对于儿女情感上的需要，将更能够给予恰到好处的满足。

而且，太太是先生唯一可以信托的人，先生不但是在家需要她，在事业上更需要她。如果他有一位出外做事的妻子，他就能够松散一下，恢复他原来所有的幽默感，及大胆和创造性的能力。至少也可以在饱受奚落之后，敢向上司“哼”一下，再也不用为了怕砸了饭碗，过着忍气吞声的生活。

此外，对于家庭经济也有极大的帮助，这并非意味着丈夫没有能力多赚那笔钱，而是要它来使丈夫的神经平静一下；因为太太身边有钱，他在心理上就可以比较有安全感，不用担心没买菜钱或给小孩交学杂费。

成年的妇女是社会的中坚，她们善解人意，而且正是发挥才干和精华的时期，她们不像年青小姐那样爱发脾气，她们有工作经验，对事观察力更为敏锐、细心，因此，她们应该为社会服务。

她如出外工作，不但不会影响正常的家庭生活，反使她们能成为更热心，更有爱心、更懂事、更全心全意的妻子，使丈夫们更快乐，婆媳之间更和谐。

爱究竟是什么？

有许多十几岁的少年男女们，往往由于性知识的贫乏，以及对于人生中“重要节目”之急欲与表现，于是遂造成许多不幸事件。

其所以会造成这些不幸事件乃因为他们误解了爱的真谛；以及持续的方式。肉体的关系，当然也是爱的表示和满足，然而，假使没有内在的真爱做基础，那种仅具有形式的爱，还是不能持久的。因此，每一个少男少女们，当进行爱的生活之前，必须自己明了自己，并认清爱究竟是什么，了解配偶的选择，乃是每一个人终要解决的人生大事，先养成精神爱的能力，然后再去和异性交接。

一对男女，在相见以后，的确能使双方感到双方接近的快感，然而危险的大火，往往也就是起于星星之火的；人们的情感，犹如秋天的干柴，一不留意，那么情感不能遏制以后的危险是很可怕的。

所以你得自己锻炼毫不自私的爱，等到确信已可以你的爱作为一个巩固的基础，把家庭建筑在上面的时候，你就可以享受人生的一切幸福了。

吵吵架也是好的

在美满婚姻中，夫妻们往往因为怕损伤彼此爱情，总是尽量遮掩心中的不快，极力避免吵嘴。

事实似乎并不如此，许多不可收拾的场面，每每都是因为暂时搁置那些不快所造成的。有些小事确可将它推开一边，而不会造成什么损伤，可是，如果希望彼此在精神与情感上圆满，适当的争吵，反能够表达双方的感情。

此所谓争吵，当然不是不停的互相斗嘴，而是就某一问题，各据理由的争辩。结果当然不可能双方都获胜，但至少其中一方可以有机会聆听对方意见。

夫妇之间，时常发生些适当的争吵，是表达双方心理，促进彼此了解之道。即使是对方的错误，也可藉此了解对方思想，随而增进爱情，许多相敬如宾，表面上和谐美满的夫妇，其所以争论一起便不可收拾，理由无他，乃是他们太没争吵了。

夫妇间虽然不应该大吵大闹，但斗斗嘴又何妨？此所谓“欢喜冤家”也，相对无言，误会愈多，焉谈爱情？

因此，为了保持婚姻美满，太太如发现丈夫在某些重要事务上措施错误的时候，不妨“冒险”予以劝告；反之亦然。

出轨与顺应

假如你是一个太太，你爱听丈夫和你说些什么呢？也许“吾心吾爱，你是我唯一所爱的的女人，在全世界中我无法再找到第二个女人。”等语句，正是你所爱听的。

然而，事实可不一定如此，也许你可能是你丈夫心目中唯一可爱的女人，可是你不能幻想如此，而且，你得在事实上做到，确是丈夫心中唯一可爱的女人。而且，你得了解一个事实，其他女人随时随地可能在你丈夫的身旁出现，通常，这另外的一个女人，在你丈夫心中只是一个阴影，不起什么作用，可是，一旦你们的婚姻生活显现疲惫的时候，她就会乘虚而入，你得记住，这就是问题的关键所在。

一般新婚夫妇，总是情投意合、恩爱如胶的，相信他或她已找到唯一合适的人了，谁也不愿怀疑，他们彼此是否就是所谓天造地设的佳偶？可是在经过若干时间以后，他们竟发现彼此并没有双方所想象的那么合适，于是，他们就联想到，是不是他们配错了？该不该结束此一婚姻，另外去找寻真正的佳偶？就在这个时候，你的丈夫开始动摇了，他开始注意那个只是“阴影”的女人。这时如果他能够发觉所谓“天造地设的佳偶”不过是一种幻觉，而夫妇间的快乐是双方共同适应的过程，那么，家庭间的分裂自然就可以避免；要是他仍执迷于那个幻觉，而不思图双方共同顺适，那么，这个“阴影”必将逐渐扩大，终致不可收拾。这一点，得靠你怎样启示你的丈夫。

就原则上说，你得知道，每个人有每个人的个性，两个个性不同的人要生活在一起，得有适当的调节配合，配合得好的话，你们中间的爱情将会产生更多的快乐果实；配合不好，则你们中间的爱情，自必日趋萎缩。

岂可妄加论断

在历史上女人曾几度被认为是两性中比较脆弱、温柔、懦弱、文雅的一性，甚至直到今天，仍有许多人们大言不惭的说，女人除了会做针线、管家、下厨、洗衣、怀孕、跳舞、唱歌、办些轻松公事，做些小买卖、继承财产，做现成的女大亨之外，别无所能。

事实上女人早已从男强女弱的旧观念里抬起头来。无论在那方面，她们都足以跟男人对抗，只是在这以男性占上风的社会中，不大容易看得出来而已。

男人们往往以鸡不跟狗斗，男不跟女斗，来规避在女人面前的丢脸，实际上，男人除了野蛮之外，在若干活动上，根本无一技巧，即使在政治和商业上，他们亦复是笨头笨脑，脆弱无能的。然而，他们却仍固执的以为：女人只会以父显、妻以夫贵，母以子荣。这传统而又固执的人类思想，把女人千百年来的苦干和奋斗，完全抹煞殆尽。

一般而言，女人的意志平均下来，并不比男人脆弱，可能比男性更有勇气。试看洪荒时代里，主宰社会的那个不是女人，保护男人的，不是女人又是谁？今天女人虽然好像是在受着男人的爱护和保卫，其实这正是女人比男人有深度的明证，她们不过是利用男人打头阵，非到最后万不得已时，绝不拿出她们的勇猛来。

谈到蛮与野，男人更不是她们的对手，当女人把她们潜藏着的蛮性和野性暴露出来的当儿，简直可说是“万夫莫敌”，尤其是在无可奈何时，更是一无惧怕，毫无畏怯。请问在人类历史上，那一个那一代的女皇不比其他任何男性帝王来得横暴残忍，无数苛毒的极刑，那样不都是女人发明的？

远在很古的时候，一位波斯诗人早就说得很明白了。他说：女人是神选了一朵玫瑰，一朵莲花，一只鸽子，一条蛇，一小撮蜂蜜，一只苹果，一把利刃，一包毒药，一撮土，所混合起来的。而男人不过是女人所养出来的而已，试问那个男人不是女人养的？只不过是好女不跟男人斗罢了。

“弱者，你的名字是女人！”这句话是莎士比亚在他的“哈姆莱特”第一幕第二场里说的。其实莎翁这句话从整个剧情来看，意义恰巧相反，可是现在这句话却被天下男人们断章取义黑白颠倒了。

女人绝不是弱者，古有明训。在罗马教廷历代教皇的箴言录里有：触犯了她，那当然是不得宽恕，服从她呢，她也一样地会切恨你入骨。

真正聪明的男人，是不肯开罪任何一个女人。欧美各国的谚语，曾说：即使躲在屋顶的角落里，也躲避不了女人的雌威。

世界上最完美的创造是女人，一个女人即使是花言巧语，也比一个男人的肺腑之言正确可靠得多；一个女人的温柔娇弱，更比一个男人耀武扬威，英勇有力得多。女人宁可忍受刀割成伤，但绝对不会忘记细小的侮辱。由此可见，上帝在创造女人时，不但给她美丽，还给她毫不粗野的勇气。

那么弱者究竟是谁呢？

也许仍有许多粗汉们还要强词夺理；依然大言不惭的以为是强者，但他们也只不过是一味的蛮不讲理而已。

在他们蛮不讲理中，认为最有力的反驳是说女人好哭。他们说女人一遇到困难、惧怕、力不胜任时，就要淌眼泪。这才真正是瞎说，哭在医理上是一种正常表现，是人就会哭，试问那一个人不会哭？那一个人出了娘胎不哭？

除非他不是人，孩子会哭，女人会哭，男人又何尝例外？

淌眼泪在全世界任何国家种族，是表示悲哀、凄楚、痛苦、伤心、乐极或喜出望外的象征，除非他不是人，否则不会没有眼泪。如果说会哭的都是弱者，那么不会哭的不是弱者，也就不是人喽。

男人当真不好哭吗？请读霍德的这首短诗：哦，现在我是死路一条，爬上床，蒙起头来，嚎陶大哭一场吧！

到了这个地步，男人还一口咬定勉强他说，伟大不朽的男人是不哭的。

我们暂且承认男人不好哭，所谓英雄眼泪不轻弹，但事实男人非但好哭，而且越是英雄好汉越易掉泪，试看凯旋归来的英雄，有几个能不喜极而泣？再看运动场上的好汉们，当他们漂漂亮亮的夺得锦标，抑或输得惨兮兮时，又有几个男人能无动于衷？

足见好哭在女人未必是示弱，在男人也不见得就是没出息。不论男女，只要是人，人体上就有泪腺，就会哭。

老实说，女人的眼泪自古以来就曾获得过无上的赞美。“女人产眼泪是用来沐浴灵魂的！”这是英国诗人奥斯丁说的。请问那一个男人当他的爱人在淌眼泪时无此感觉！

事实如此，请问好哭的是男人还是女人？谁还说好哭的是女人？更有谁还说好哭的就是弱者？

男人真是一头猛兽？

在这个社会里，依然是女孩子们要比男人们多吃一点亏，她面临的是男性的引诱和威胁，因此，当一个女孩子和男人交往的时候，首先应该注意的就是了解对方，面对现实，并且采取适当的防护措施，这样，才不至让他把你整个给吞噬了。

男人们的社会知识往往要比女人丰富得多，他们常常利用这些丰富的社会知识来扮演一场对付异性的不忠实话剧。试看你隔邻那个漂亮小伙子，或是时常碰到的那个样子很潇洒的男孩子，不管他是怎样地大方、英俊、高尚、慷慨，只要他是一个男人的话，他对付你的动机，根本早已注定了是对你不老实的。

女孩子们总容易犯上一种错误的直觉，以为男性的做作，只是对你钦慕或同情，并没有其他的企图，而把心理上的藩篱撤除，你如果也犯上这种直觉的错误，那你就错了。

男人总是打着他的如意算盘，他老希望没有代价没有责任地得到你的爱，然后再轻轻地丢在一边，继续进行他另一个新鲜的猎物。他的选择，只是根据你能否使你的肉体愉快，而不是在于你的智慧能力和学识。他们有一种自以为是的信心以为女性的生活中不能没有他们，不能离开他们而生活；自然，任何人都不能离开人而生活，但是，男人又何尝能离开女人而生活呢？

男人还有一种自作多情的变态心理，以为他所认识与不认识的女孩子们，都在偷偷地欢喜着他，如果你在无意间对他笑了一下，他就会立即疑心到你想要嫁给他了。男人也是一种比较聪明的动物，难於捉摸，难以处理，他常常会装傻，表示一种非常糊涂的样子，其实，在他的内心都是有步骤有蓝图地防卫着他自己，因此，你得步步为营地警惕自己，防卫自己。

你应该要注意的地方实在太多了，社会愈复杂人心愈难测，世界上唯一可靠的人是你自己，你得自己保重，自己防备，以免被色情的漩涡所毁。

一个男人追求你，他是先接近你，而使你对他发生情感，使你自己的意志纷乱。最通常的方式是请你吃饭看电影坐咖啡馆和送些礼物，并且还会装低着声音，一遍一遍他说着：他从来没有遇到过像你这样美丽的女人，你是如何如何地漂亮，你把他的生活弄得神魂颠倒，或他是如何如何地一时一刻都在想念着你。他这样做的目的，只是想动摇你的情绪，使你认为你从书本或电影里所看到的理想的梦来了，他把你的梦给带来了。

男人的手段是多方面的，他也会以一种使你怜悯他的举动来夺取你苦心，譬如说，他会跟你喋喋不休，条条有理他说他在家中是怎样地被父母兄弟欺凌，在社会里他是如何地因才华过人而被排挤。总之，他变成了一个无依无靠的可怜人，记住，这些都是要使你动摇的伪装，你要小心，否则就上当了。

还有一种男人，他会假装得非常体贴似地，在你身旁不断地用甜言蜜语来麻醉你，一旦你把你紧张的情绪松弛时，你就上当了。

以保护者姿态自居的年长者，他会对你说，他被你的姿态影响得使他觉得自己也年轻了起来；他有一个像你一样年龄的女儿、侄女等，他欢迎跟年轻人混在一起；这种人的危险程度并不亚于一般年轻人。

他是以一种长辈的姿态出现，使你对他不发生怀疑而松弛你的防卫力量。当他以臂膀搂着你的腰、肩和手臂时，你还以为他是善意地怕你跌倒。

这种人可能是你父兄的朋友，你男朋友的叔伯，你任职公司里的老板，这是年老而心不老的老色魔，要特别注意。

男人们的技巧很多很多，一个聪明的男人，他往往会使用一种反刺激的办法来对付你，他的目的明明是你，但他却不来接触你，好像忘了有你这个人似地。这时，你的脑中或许会浮起一种印象；难道我不够美丽没有吸引异性的能力，这个男人倒是顶不错呀，为了要证实你脑子里的假定起见，你倒自动地要试验一下，这样的话你就糟了，你入了他的圈套，你将糊里糊涂地损失掉你最宝贵的东西。

还有一种男人，当他偶然打一两个电话给你，遭到你拒绝时，他绝不会唠唠叨叨地继续麻烦你，看起来，他并不是怎样穷凶极恶地追求你。在和你一同进餐时，他始终保持着一种距离，对你的称赞非常得体，不像一般人那么过份，当送你回家在黑暗的地方，也不会毛手毛脚，即使是约你到郊外去欣赏黄昏落日的景致，也不会对你有非礼的企图。

这样，你心理上的“防卫工事”就会全部撤除了，最后，在一个他预先排布好的场合下，他先用一种热情眼光看着你，慢慢地，他的手搂着你的腰、缓缓地把唇贴在你的耳旁颈项，这时你根本早已是一座不设防的城市了，你只有任暴风雨袭击，变成悲剧中的主角。

上面说的都是怎样防卫自己的措施，但是如果你主动地需要他时，你应该怎么办呢？你应该尽量地装饰自己，男人们每爱说他们喜欢一个态度自然的女人，这是谎话，也许他们的确欢喜一个自然的女人，但是，这个女人是他结婚后的太太。

不要让一个男人太详细地知道你的一切，你要在他的面前弄得神秘一点，切不可门户开放，你的隐忧和困难的事也不要尽让他知道。

你的过去历史和你现在的感觉，最好是让他知道一点点，其他的让他自己去发觉好了，因为你告诉了他，说不定他还会认为这是伪造的，等他自己去发掘出来的时候，那他倒信以为真了。

自大是男人的一种劣根性，当他自吹自擂的时候，你不妨表示一点无所谓的态度，不要去拆穿他的谎话。

追求你的人，总是千方百计的追求你，第一个步骤，他会请你给他一个电话号码，你千万不能给他，你可以很快他说：“把你的号码告诉我吧！我有空的时候，我会打给你的。”他听到你这句话时，一定会半惊半喜，惊的是你居然会反问他，喜的是你说说不定会打给他呢！这样，你不是在他的脑海里又增加了许多神秘和难测吗？

当你在几个朋友中选择一个较为理想的人后，你不妨给他一点折磨，你很可拒绝他的邀请，你不用害怕会失去他，这只有增强他的勇气，只要他是一个勇敢而实在爱你的人。

如果一个男人在追求你的时期中，显得愚蠢而带有痴气，这一种人你可以考虑和他结婚；如果他在追求你的时候，处处显得精明，这种人倒要当心，他可能是个情场老手或者只对你的肉体或金钱发生兴趣。

虽然男人们是天生有一种摧残性的动物，虽然他们像是一种贪得无厌的野兽，但是，唯一能驯服能克制他而且能创造他的，就是女人，因此，男人还是值得去爱他，但是，你得稳打稳扎，步步为营，小心留意才是。

美男非佳偶

自古红颜多薄命，这是人尽皆知的事实，可是，不分男女，外型长得漂亮的人，总是比较占便宜，尤其是那些所谓的“美男子”，更是占尽了一切“便宜”。

这里我们绝无意褒贬那些所谓有“美男或美女”，只是就一般事实，提醒各位少女。如果你在择偶的话，心美往往比貌美更为重要。

风度翩翩，文雅健壮的美男子，虽然能讨人欢心，却不见得会有美满的婚姻。

那些所谓的“美男子”，就因为社会对他们太好，所以他们自己便不争气，请问，你愿意光为“小白脸”而一辈子束紧肚皮挨饿吗？

还有，他们因为自恃漂亮英俊，以为自己在女人群中很吃得开，所以总喜欢到处拈花惹草，这种人几乎全是不老实且薄情。

正因为他们具有“玩火”的本钱，所以他们四处玩火，可是玩火的人，总有一天要自焚其身，不得好下场的。

反观那些面貌平平，心存忠厚的人，正因为社会没有特别优待他们，所以他们努力奋斗，成功发展。

如果你希望婚姻幸福美满，而不懊恼伤心的话，还是找老实人结婚吧！

爱情与责任

很多的年轻夫妇，常会大声疾呼说：“永久不渝的真实爱情，会把我们俩永久连系在一起……”但这真实的爱情，该有多么空虚、抽象。

日本一位婚姻顾问，又是医学评论家石垣纯二博士坚定的说：“维系夫妇爱情的，该是相互的责任感。”这虽然也是个类似抽象的名词，但却有具体表现的方法。

一个单身汉，本身是所有的一切，而本身所担的担子，也无比的轻，可是一旦讨了个心爱的老婆，就算是老婆也能赚钱，但无形中自己肩上的负荷，就加重许多了，等生了属于自己的孩子，那负荷就更为沉重，有时会压得你无法透过气来。这负荷就是对老婆孩子的责任感，负荷的加重就是责任的加重。

跟异性恋爱得昏了头的人，常会自恃清高的说，男女爱情并没有条件，那只是两个心的相印，除了爱情便空虚得没有任何东西。话虽如此，但爱情依然有条件存在，顶少，不是正因为是他或她，你才爱着的吗？她或他就是你要爱的唯一条件，除这以外，便是互相的责任感。

为了老婆的存在，你便不能移情别爱；为了你必须尽到你为丈夫的责任，你必须永远爱着你终身的伴侣，绝对没有一个爱妻子的理想丈夫，会去跟别的女人谈情说爱。有了爱情才生出责任的感觉；有了责任感觉也才能生出爱情，维系已有的爱情。

夫妇应是最好的战友

青年男女之所以结婚，乃由于渴求情绪安全的自然欲望所驱使。人在结婚之后，夫妇可以互诉衷曲，希望对方有公正不偏及不存成见的表现，彼此分担当前的难题与忧虑，藉以促进情绪上的安全。如果不是有此需要，则许多单身男女自是情愿不娶不嫁，以免要负起婚后许多义务与责任了。

现今生活上的竞争非常强烈，尔诈我虑，风险百出，单凭你个人单枪匹马地去应付，至感困难与艰苦。在人生的战场上，夫妇乃是最好的战友和伴侣。所谓：“夫者扶也；妻者齐也。”正是表现双方互相合作的意义。夫妇生活乃是同舟共济，对于人生惊涛骇浪的侵袭，相救如左右手。

夫妇的生活是相依为命的，在精神上及在物质上，都是甘苦祸福同当共享的。在人生历程上，孤军奋斗，很易灰心挫折，美满的婚姻生活对此确是一大补救。你灰心，她鼓励你，她失败了，你援助她。在夫妇同心合力、提携协助之下，事业成功的基石就奠定了。

何妨迁就些

一对夫妻如欲爱情永远长青，互相谅解，互相迁就，一切以维护爱情为前提，努力达到互相配合的境界，乃是唯一良方。

世界上虽然没有两个绝对相像的事物，然而，男女结合的原则，却贵在志同道合；违背了这个原则，便无幸福可言。

为了彼此的爱情着想，为了共同生活的幸福着想，每一对夫妇都应该设法改变自己，以求适合对方。

但是，这并非要你完全牺牲自己的一切去讨好对方的说法。我们知道，恋爱的享受在乎幸福，如果要一个人完全牺牲自己去讨好对方，那么，这结果只是恋爱中的奴隶。奴隶是没有快乐，更谈不上幸福的。这纯然是双方聪明的合作始能达成，绝不是单方面的忍让所能奏效；换句话说，便是大家都应该默契地同样去做，以平等互惠的精神，共同致力。

也就是说，当双方遭遇到相持不下的事情时，彼此不妨作有限度的让步，凡事只要各人能迁就一半，什么问题不都可以解决了吗？此外，凡属对方所喜爱，而为自己所不感兴趣者，只要这件事对你不致是一种痛苦，你也不妨顺承一下对方的意思，例如，你妻子如果想上街去逛逛，而你今晚又没有其他的约会的话，陪着她出去消遣一下又有什么关系呢？又如作丈夫的，如果觉得妻子所做的面条吃腻了，叫妻子蒸点奶油蛋糕什么的换换口味，尽管做妻子的你，如何急于要炫耀你做鲜虾饺子的技术，姑且迁就一下丈夫的意见，也不见得是你的损失吧？

不是必然是偶然

许多夫妇感情上的变化，并非出自命运的必然，而是出于人为的偶然，这是最值得惋惜而又是最不幸的事情。

曾有一对青年夫妇，彼此原是非常相爱，但是因为性格不同，时常闹意气。每次冲突的时候，女的总是逞着脾气提出脱离关系，男的委屈求全，也没有能够改变她这种态度。终于在一次冲突以后，无法转寰，男的带着绝望的心，痛苦地走了。事实上，两人都非常相爱，只是女的性格太强，动不动就要求脱离。

事后等她感到悔意，而想挽回自己造成的僵局时，男的已不知去向，不再回头了。

由于这件事，给予夫妇们一个很好的启示和警惕！这便是冲突的时候须顾全爱情。

夫妇之间，全没有意气的争执，几乎是不可能的事，爱得愈深，苛求也愈切，这是不能避免的。而且；闹意气也不一定是坏事，有时倒会发生一种良好的刺激作用，事后常能彼此的爱情更加增进，问题在于冲突时，彼此采取怎么样的态度。

如果两人都是围着爱情的圈子，站在圈内冲突，那不论如何剧烈都无妨，但是，如果跳出圈外去冲突，却是最危险的了。长此以往，发展的结局必然是感情破裂。青年夫妇，不能不慎。

过与不及

独立是一种值得称赞的性格，可是根据婚姻专家的意见，太独立的女人并不受男人所欢迎，最使丈夫满意的妻子，往往是在顺从略带独立的女人。你如果希望婚姻幸福，你就应该先晓得你的独立程度如何？

下面共列有十八个测验题，可以帮助你了解自己的独立程度，要是你“是”的答案在九与十四之间，那么你可以说是男人所喜欢的那种女人了；要是你“是”的答案在十四个以上，那么男人似乎会嫌你太独立了；要是你“是”的答案在八则以下，男人也许会以为你太顺从，自己太没把握了。

那么怎么办呢？你可以在日常言行中，正如化妆一样，把自己的优点尽量表现出来，把比较不受欢迎的性格隐藏着，这样就不会为丈夫所讨厌了。

你是不是容易制止自己不哭？

你是不是喜欢当众发表意见？

你是不是能接受别人批评而不感觉有失面子？

在社交场合中，你是不是常成为注意的中心？

你是不是容易和陌生人交谈？

你是不是能大吹大擂一阵而不被拆穿？

当别人对不起你的时候，你让他晓得吗？

你是不是愿意为你的权利而争？

你可曾把不满意的东西送还给商店？

你的丈夫，未婚夫或男朋友，是不是时常照你的话去做？

(11)当你们在一起的时候，你的话是不是比他多？

(12)你是不是喜欢接受新的责任？

(13)你是不是情愿为自己工作而不愿为别人工作？

(14)你独身是不是能和结婚一样的快乐？

(15)你是不是善于筹款？

(16)当人家服侍你，服侍得不好的时候，你是不是时常表示不满？

(17)别人是不是经常请教你？

(18)在遭遇危难的时候，你是不是很有把握？

不是命运

从古到今，许许多多的怨偶们，总把一切的不幸归诸命运，以为这都是无可避免的，命该如此。

其实，在健全婚姻的基础之上，一切美满的生活表现，似乎完全是出于两性共同为幸福努力，所产生的效果。一切都是人为的，与命运毫无关系。

你可以拿一个玩具或几块饼干给一个孩子，使他感到意外的快乐；你也可以从一个小孩的手中，抢去他的玩具，或者夺去了他的食物，使他感受到意外的失望与悲伤。一个孩子的快乐或烦恼的命运，既然可以受到你的操纵，一个男子的快乐或烦恼的命运，当然也可以受到你左右。

为了这个理由，所以我们以为结婚是一种艺术，而不承认是各人的命运。

也许你很幸运，你很喜欢音乐，而他恰巧会拉小提琴；你喜欢读小说，而他恰巧是一个善于讲述故事的人；你爱吃甜的食品，而他恰巧是一个糖的嗜好者；你爱穿绿色的衣服，而他恰憎恨红色；你对于圆脸儿的人，认为没有一个能够引起你的美感，而他的脸儿恰巧是长形的。

总而言之，从何方面来观察，他确是你所认为最中意的一个青年，不过，这不是你命运好。

种瓜才可以得瓜，种豆才可以得豆，命运必须靠自己创造。为着你同他双方的前途幸福起见，你似乎不必多所顾虑，尽可以把他的命运决定下来，无论什么东西，有阳面，也就有阴面，无论什么事情，有利也就有弊。

世界上的人，断不会有形貌与思想完全相同的人物，任凭你怎样去选择，即使选了十年；也不能选出一个跟你一模一样的男子。况且男女之间，根本上便有许多显著的不同之点。一对好夫妻，他们绝不向命运低头，只是用尽心机，以求顺应彼此个性。

何故琴瑟不和鸣

孔子说：“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可是竟有很多的夫妻们，却在不惑之年反目，甚至弃家出走的事件，更是时有所闻，这究竟是什么缘故致此呢？

许许多多的太太们，总归罪于是这时期的丈夫们，大多在事业上稍有成就，而自己年老色衰，致为外面那些年轻貌美的“妖精”所勾引，她们为了保护自己与孩子，当然只有起而争论了。

这里，我们暂且不论争吵是否能够挽回颓势，并唤醒丈夫那颗已被“妖精”迷惑的心。不错，许多男人们到了四十以后，常常会有向外心，但如果说丈夫“另结新欢”的原因，只是为“妖精”所迷惑，却是大大的错误。

虽然那些被遗弃的太太们，都一口咬定丈夫是另有新欢才作变，十有九人还是因为太太不贤。

事实显示，女人们一到中年，十有八九，总是特别喜欢唠叨不停，尤其是稍有点不如意事时，更与埋怨半天。如果丈夫能够忍受，那可能还不会惹成大祸，要是火气大一些的，夫妻便难免要引起争吵，甚至找“妖精”谈情说爱去了。

其次，个性不投也是造成丈夫作变的主因，新婚期间，虽然个性不同，倒还能勉强凑合；可是一到中年，新婚的甜蜜早已过去，如果太太再使个性倔强，家庭的裂痕，便无可避免了。

因此，奉劝各位太太们，当你发现丈夫变心时，且不要哭哭啼啼，或是跟踪审问。如果你聪明的话，你应该深切反省，自己有没有不当的举措，并找出原因加以改正，相信一定能使你们重归于好。

让痛苦升华

有时，我想：从某些女人的立场来看，女权伸张，女性觉醒之后，她们的世界是否反比以前增加了更多的苦恼？因为多少年来，中国女人好像都被教导着独霸丈夫感情与身体是不应该的。

一个贤慧的妻子，不但要容忍丈夫在妻子以外的女人，而且最好是安排机会把丈夫喜欢的女人光明正大的接回家来，于是公婆满意，邻里赞美，否则就是不识大体。

但现在妻子们要求丈夫只属于自己一个人，而多数丈夫们却还遗传着祖先那种“多”情的根性，当然女人的痛苦就产生了，因为她们不甘心接受这种待遇。

女人的心又小，装不了几样东西，拿走一样，就空了一半。

丈夫在这里可以说占了很大的位子，一旦空了，那种疼痛是难以忍受的。可是男人除非不从你心里走出去，一朝走了之后，只有等他自己回来。走得不远的也许还能拉住，走远了则任何“招魂术”都无效。至少我到现在还没听说谁被唤回过。

即使心空了一半，人还是要活下去，不但要活，而且不能活得太苦。当他们在别的女人怀中欢笑，妻子却独自悲苦饮泣，那岂不太傻？且放眼大千世界，难道没有一样可以寄托我们的心灵吗？

您可曾窥探过音乐的悦耳、图画的悦目、文学的悦心？可曾尝试掘开泥土埋下一粒花种，绿芽穿出，枝叶茁壮，花朵绽放，能使人有收获者的满足，可曾尝试抖开一段衣料，让您的想象力驰骋其上，结果也许会有创造者的满足。设法以自己为中心来生活，在尽了主妇职责之后，单独去看一场喜爱的电影也不为罪过，寻找那可以滋润心灵的，可以长期沉浸其中的爱好，心就不会空荡荡的难受了。

一位主妇在她丈夫冶游十五年的时间中，练就了一笔功夫很深的小楷字，她说全神贯注写字时，可以达到浑然忘我的境地，一切痛苦都升华为安祥，虽然每天只有个把钟点这样的“享受”，但对于开朗心胸有莫大的效果。生气、哀伤又能得到什么呢？

岂只女人难养

不论是怎样恩爱逾恒的夫妻，我们总免不了会听到丈夫抱怨妻子这个不是，那个不是的嘀咕声。

许多太太们，每每为此伤心欲绝，总以为丈夫一定是变了心，再不就是自己“人老珠黄，花容憔悴”，已经捉不住丈夫那颗野马似的心了。

事实可不尽然，男人批评女人，都是司空见惯的事，其批评本身很少含有其他用意，只是生性如此而已。

他们本来就是难侍候的动物，求学时代，批评老师，指责同窗，离开学校到社会做事以后，他们的上司又落了多少个不是，及至结婚之后，不用说，他们的夫人当然就变成他们的靶子了。

因此，奉劝所有的为人妻者，大可不必为此耿耿于怀，必要时来个“相应不理”亦无不可，因为他们生性如此嘛？

从情书看爱情

有许多在恋爱中的男女，对于对方是否另有所爱，总是时常感到不安。当然，对方即使另有所爱，也不会让你知道，但从对方来信的所谓“情书”中，却可以推测他的情感真假出来。

一般而言、假如他的来信总是断断续续，或信中从不把他的主要生活和工作告诉你，或时常给你一些小烦恼的，这种人十有八九，一定别具居心。

在信中常不能肯定说出一件事，或约定见面时间的，大多另有所爱，至少，对于你的感情也只是“候补”的心情。例如，“下星期六如果我不回家的话，我一定会来看你的”，又如，“如果×时我没来，便是有事不能来，请不要等我”等，这都是他的圈套，显然，他拿你来填空档，他的不能来，完全，是因为跟另一个爱人约会的缘故。

没有诚意对你的人，无论是怎样善于“纸上谈兵”，还是会露出尾巴的，只要你能仔细留意，将不难捉住它。

例如，连续几封信都写着“我又梦见你”的人，这种人大多属于口是心非之流。诚然，情侣是会时常梦见对方的，但每次都梦见，每天都在做梦的人，事实上并不太多。

当然，我们不应该戴着有色眼镜，认为情书上所说的都是虚情假意，但初尝恋爱滋叶的女孩子们，却也不能为其中的甜言蜜语所惑，以为尽是真的。

继续你们的恋爱的游戏

现代的人，对于婚姻观念存在着一种非常错误的观念，以为维护婚后爱情的，不凭心理而专赖法律，就因为他们依恃着法律保障，于是彼此都把婚前的恋爱方式抛弃了。

在婚前恋爱时期，男女双方都热烈的互相追求，他们唯一的要求是吸引对方注意，把一切都投入彼此吸引的目标之中；男的在追逐，女的在假意逃避，终于还是让他捉住了。

这个过程，正是一种使双方都感到兴奋和愉快的游戏，到了游戏完毕，双方都获得胜利，于是就把胜利缚在一种法律的约束之上——这便是传统的婚姻契约。

错误的是，他们便以为一切已成过去，而在无形中停止了这种恋爱游戏，于是，在经过一段日子的“蜜月”之后，他们就开始感到乏味了。

当一对男女在结婚以后感到生活不能获得幸福的时候，往往只有两种态度；消极的是、让日子拖下去而忍受痛苦；积极的是走上离婚之途。前者固然不对，后者也不是根本办法，离婚虽是一了百了，比忍受痛苦要爽快得多，但一个人，无论是男是女，离了婚并不意味着永远与婚姻脱离，也许他仍旧要结婚，而再次结婚以后，是否就能如理想的那么幸福呢？这实在是个问题。所以离婚决不是保证可以追寻幸福婚姻的一种有价值的手段，顶多不过是婚姻的辅助而已。

我们何不再辟第三条路，在夫妇生活上继续制造爱情呢？

鱼与熊掌不可兼得

现在我们可以说是生活在有史以来，最重物质的社会中了：从所穿所用所住的，来表示一个人的社会地位，似乎已成一条不成文的度量标准。

许多人竭尽所能，甚至告贷张罗，也要购买一些贵重的首饰，或是刚上市的新式东西，目的无非是藉此炫耀自己。尤其是有些太太小姐们，更喜欢以所用物件，来显示自己丈夫或家庭的得意富有。

如此，男人们就在超速率的奔跑中，拼命追求成功，好让自己出人头地；女人则拼命的购办许许多多华丽昂贵的东西，好让自己打扮得美丽出众，叫人刮目相看。

如果这样做，真能使丈夫“得意且长寿”，倒也无可厚非，不幸，事实往往背道而驰；丈夫们为了满足太太的种种时髦需求，只有日以继夜的钻营奔竞，终至在生命的壮年，便不支倒地。

美国一位精神病专家，曾就一般人的用钱态度问题，加以广泛的研究，结果发现，用钱不当不但造成自己痛苦，且是使别人痛苦最大原因。

他指出：许多人在用钱时，通常总不是以有易无，把钱当作交换的媒介，而是在制造麻烦，他们不但把自己和朋友或家庭的关系，弄得不可收拾，而且也使子孙倒霉。

每一个家庭中决定怎样用钱的大权，十有八九大多是操在太太手里，一个太太如果时时作非必须的索求终日抱怨日用不够，这无异逼迫丈夫超载提早“上天堂”。

因此，例如如果两房一厅已够住的话，你最好不要再奢求三房两厅或更多的……。这样你们才得有余钱，以供其他用途，而不会老感觉到钱不够支配。

说到这里，也许有许多太太们要不以为然，说是我们现在的日用已经够刻苦了，那里还会有余钱。话是不错，但是一幢小房子，照样也可以布置得舒适宜人；一块便宜的料子，同样也可以制成一件美观合适的衣裳。只要你能安贫乐道，自可以使你们的家庭，充满快乐。切不要为了提高生活享受，而弄得家庭中老是见不到你丈夫。

生活是重要的，把生活过得有意义也是重要的，爱情、欢笑和愉快，也是重要的。你到底要丈夫，还是要时髦，这完全在于你自己的抉择，鱼与熊掌，本不可得兼。

小不忍则乱大谋

“小不忍则乱大谋”，这本是中国一句格言，但是应用到家庭间来，却也十分贴合。

一个家庭像一个简单的社会，父母子女之间有一定的关系，这种关系就是平时我们常说的伦常。

夫妻之间，从表面上看，关系是最密切的了，可是关系之微妙，却又非婚前的男女可以想象。

各人有各人的性格和思想，因此要想相处得圆满，的确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在许多时候，是需要用些忍耐工夫的。

家庭中所发生的纠纷，特别是夫妻之间的斗气，多半都是一些鸡皮蒜头的琐事，假若认真起来，除开离婚以外，实在无其他办法。有时是为了说错一句话，或者为了孩子的问题，彼此就会大发脾气。在这种情形之下，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有理也说不清，最好的办法，莫过于忍耐和沉默了。

有时做丈夫或者做妻子的，其所以大发脾气，那是由于内心有了委屈，或者烦恼积聚在心头，一旦有发泄的机会，就会暴躁如雷了。“小不忍则乱大谋”，你若能时时记住这句话，可以避免不少悲剧的发生。

反求诸己

夫妇之间，由于彼此思想、志趣或教养的不同，偶有不睦，几乎是难免的，譬如丈夫是个商人，经常总有许多应酬，晚上也不能按时回家共叙天伦，为此，太太，就感到有说不尽的不满，结果乃怨恨丈夫冷酷无情，丈夫呢？遂责怪妻子不理解，终至酿成不和。

对于这种情形，如果妻子能理解丈夫的工作，无忘作妻子的本份，那么，就不致招来不幸了。

我们发现，妻子之所以不被丈夫所爱，这也有许多的理由，诸如为了过份任性，为了不善理家，为了不修饰自己，为了细微的感情疏隔，或为了单调生活中已有了厌倦之感等等。

这些都是影响夫妻感情的原因，解决之道，首先必须以冷静的头脑来判断，到底自己犯了当中的那一条，如果是由于过份任性，那么，你就应该设法改造自己，务求彼此适应。

如果是因为抱怨你不善烹调，感到家里所吃的菜肴不及外面所吃的味美，那你就不得不静下心来反省了。同样一种咸菜的切法或盛法，细心的妻子，自会使餐桌上益见美丽与爽快，而增进丈夫的食欲。所以，一个细心的妻子会用功夫学习烹饪，并记住别处所看到的菜肴，去细究其高明的技巧，这是妻子的重要任务之一，那细小的劳心，自会获得丈夫的满足。

如果你不以深切的反省而徒然心急，除了徒增你的焦躁与不幸之外，对于你们的婚姻，丝毫不会得到什么成果。

你勇敢吗？

下面是十个关于“勇气”的测验题，请诚实的加以回答。每个答案是十分：否零分；有时五分。一般的标准是八十分，如果超过八十分，表示你有更多的勇气来觅取良好的生活。

- 一、当你发现自己有错误的时候，你是否向对方表示歉意？
- 二、你不将自己的缺点归处于他人的过失？
- 三、你是否负起你对家庭应负的全份责任，并依时负担你的经济责任？
- 四、你是否愿意隐藏你所深信的一切？
- 五、你是否不爱听对于别人不愉快的谈论？
- 六、你是否不愿盲目附和，而坚持自己的见解？
- 七、当你认为不应该这样做的时候，是否仍旧不计毁誉的继续做下去？
- 八、你是否对于最大的困难用最实在的方法补偿它？
- 九、当别人受到不公平待遇的时候，你是否能单独的公平对待他？
- 十、假使你的医生劝告你，你能否即时停止吸烟？

成功的条件

一个人是否能成功，绝不是凭空所能决定的，下面十五个测验题，可作为自我判断的标准，请忠实的检讨你自己；如果答案是肯定的就给五分，如果并不肯定算三分，如果答案是否定的，就算零分。

- 一、你是否脚踏实地的工作，不愿依赖意外暴富？
- 二、当你担负任何有责任的工作时，是否能不出口怨言？
- 三、当事业挫败时，你是否能不灰心丧气？
- 四、当你在工作上遭受委屈时，是否能够心平气和，而不精神激动，暴跳如雷？
- 五、你是否能分辨各人的不同性格，而分别和他合作？
- 六、你对你的工作是否有经验？你是否经常研讨新的知识以致改善新的工作？
- 七、在你的工作中，你和那些决定你成败的人是否保持良好的关系？
- 八、你的学识、教养与资产，是否时时增进？你的报酬是否足以养家使你能安心工作？
- 九、你是否有机会向你的父执辈和上司学习？
- 十、你对自己份内的事是否能做好而不常做错？
- 十一、你对你现在的工作是事怀有热情？
- 十二、你是否将计划付诸实行，而不付诸空谈？
- 十三、你是否能长时间的，虽在办公时间外工作也毫无怨言。
- 十四、你是否时常犹疑不决？
- 十五、你是否愿意发现自己的不足，而力求改进？

如果你的得分在六十五分以上，表示你具有成功的条件，得分在五十分以上，勉强够标准，如果是在四十分以下，那你是最好马上改善自己，否则，失败几可断言。

你的处世观

下面有六个可以测验自己处世观念的题目，请以“是”或“否”作答。

一、我与世人的交往仅限于附近的邻居及若干和我有接触的人。

二、我关心全人类的福利就好像关心那些和我有交往的人一样。

三、地球的另一面，对我来说，似乎是远不可及，且与我的现实生活脱节。

四、我关心整个世界及其人民，远胜于我所认识及同在一起工作的人。

五、我觉得自我表现的着眼点应该放在家庭、工作、家属、密友以及和我直接有关连的团体。

六、我把世界当作一个不可分隔的整体。我视四海之内的人民皆系兄弟。我对地球上其他各国人民所负的责任与我本国人民所负的责任并无二致。

以上测验题，凡第一、三、五为“是”的，其处世观念接近现实主义”。他的生活圈子脱离不了朋友、家属及同事。凡第二、四、六为“是”的，其处世观念接近理想主义。他不以谋求少数人的利益为己愿，而以造福全人类为其毕生努力的目标。

这两种处世观念究竟孰是孰非？可说是、非参半，故必须兼容并蓄，始能真正对人类有所贡献；也是吾人应有的处世观念。因为在我们生存的世界中，实行家和理想家同样居于重要的地位。有一个梦想能成为一桩事实之前，必需先有人对它作梦想。而在该梦想化作事实之前，又必须有人实际去做它。故本测验题的答案，以六题全答“是”的为最高分。

了解女人之道

男子们都说他们一向就不了解女人，尤其一吵架起来，男的就会联想到为什么自己这样胡乱中竟和女的混在一起的后悔事情来了。就说是一对夫妇吧，先生和太太瞎闹的时候，就沉不住气，认为简直没法和她过活下去了，而且和自己的男知己倾谈之下，也认为女人就是宇宙之谜的一种，实在莫测她之所以然。

实则女人的情感富于理智，也就因此表现出种种外露的形相来，而她们内在的基本因素依然未变，换言之：不管她们的表现和内存的基本原则会有多大的出入，可是万变不离其宗，只要你肯多花心机去作仔细的分辨的话，你是看得出女人也有她们可解的地方的。她们不是谜！——尽管她们表现出多大的反常程度，女人是可以被了解的。

我认识一个女人，是四十来岁的过来人了，她说：“说女人不可解，是废话；实则我们是简单的，而且女人之间彼此都能了解。不过，女人晓得怎样去运用神秘的手段把男人弄的莫明其妙，使他们的兴致昂然。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我们看准时机，耍弄一下。”这是现身说法的真情吐露。

我们要明白女人一经爱上你了，她把那种谜样的作态解脱净尽，而且还希望你相信她呢！因此，虽然女人是激动的，不可捉摸的，而又不牢固似的作法，而她自行控制情感，行为乃至思想，都有基本的原则可按。我们难怪她要耍弄手段以自保或作自私的用途，自亦不能够光从爱的追求和性的要求去了解一个女人的本来面目了。

第一、女人确然是个人主义者，但不能说她自私；相反，她比男子抱有更大的自我牺牲精神，故能实行利他主义，而度其集体的生活。由自我的牺牲，她博取了友情，别人对她的忠诚，或爱情。不过问题来了，为什么做妻的，往往为了本身的打扮，使许多丈夫难以担负呢？或不允负担这笔开支而挨骂呢？她不太自私吗？但是你要知道：她就怕在时装打扮方面落伍了。她争妍斗丽，也有她的苦衷，除非她是个有名望及地位的，尤其是她个人有造诣或成就，否则她只好把个人的表现缩小到这个小圈子内，希望不太落伍，我们对这种动机，该有深刻的看法才对。女子的嫉妒心最重，既然别的比不上人，连这一点修饰和打扮，也不如人，又是多难堪的啊！她要表现作为一个人的优越点，起码也得打扮起来吧。

第二，女人喜欢受到别人的景仰。她常怨丈夫不带她到外面去，原来她要别人看看她。试想，连这一点的虚荣都要取得，她要受到别人更多的景仰，自在意料之中。我们替她们的日常生活着想：为了生活的调剂和其它的爱好；自然喜欢丈夫替她多多安排受景仰的场面了。何况她到另外的地方去，可以多见其他妇人的生活，服饰和打扮，既有比较的自慰，又有模仿自求改进的益处。我们为什么不替妻子作合理的帮忙？

第三、女人具有占有欲。她们除对至亲或至爱的人以外，对自己拥有的东西是不轻易割爱的，尤其不肯放弃儿女。因此，她们对骨肉之情能够表现本身能力范围以外的牺牲精神。她们对男子有专一爱情，如果丈夫是心上人，自然要拿出全副精神而加以占有。

第四、女人必须被人爱的。她要求她心爱的人专心爱她，比世界上任何东西还可爱，这才是她被爱的理想表现。凡是表现这种爱的事物，如派对，家、家俱、猫、犬、金鱼、丈夫、子女乃至任何事项足以表示一种对

她示爱的安排和表示，她都感有莫大的兴趣，成为她乐得接受的一部份。

结婚：人生最重要的一步

结婚是人类最古老，也是最原始的举动，即使在最偏僻的未开化地方，那里的男女，仍然必须透过结婚的仪式，始能营其共同生活，可是，今天却有一部分人，本来可以结婚，但并不走上婚姻之路；有很多女人宁可从事职业也不愿结婚；也有很多男女曾经结婚，结果竟离婚而分居，还有很多在离婚以后重又结婚。

为什么有些人不愿意结婚？又为什么有些人结婚以后又离婚呢？这实在是值得我们正视的。对于这个问题，婚姻专家们曾就若干个案，分析整理出以下的结论。

专家们发现，很多男人之所以不愿意结婚，是因为他们以为结婚是个人自由的丧失，他们不愿他们的独立、自由，因为结婚而受到束缚；同样的，有许多女人单独过惯了职业生活，也不愿意牺牲她们的独立自由去结婚，直到希望结婚的时候，岁月已在她们脸上留下残酷的痕迹，当年的理想对象早已为人夫为人父了，终至眼高手低，只有一直蹉跎复蹉跎了。

还有很多的男女，是因为对于配偶的理想太高，而事实又不能寻到这种对象，所以不愿意结婚。另有些男女，则是因为不能获得机会而不结婚。

此外，又有很多男女不结婚，是因为他们在初恋就碰壁，或从情爱方面失望，得到不愉快的结果。这种结果往往产生心理上的反响，一个男女在初次交友受到挫折以后，可能使他对于其他男女的印象或关系，也不能处理得很好。

有时，青年男女不愿意结婚，是因为他们家庭方面的责任，也许他的父亲早逝，母亲是一个寡妇，而又有一群弟妹，使他觉得没有力量获取一个配偶。

但不论理由怎样，其最大的原因，还是他们缺少健全的态度，使他们不能迎合结婚的理想。他们对于婚姻应负的责任，怀有恐惧，且不愿妥协；但结婚正如合伙事业一样，是必须各自协调，牺牲自我，谋取共同利益的，而他们却不能负起与婚姻而俱来的责任。

也有许多人生来就有妒忌心，他们心理上的缺点往往使他们的未来配偶逃避。更有很多人，尤其是女人，俱有一种不健全的心理，深恐揭开身体方面的秘密而畏惧结婚。

这些人虽然都有其不结婚的理由，但在通常情形下，已婚者往往要比未婚者寿长，尤其是结过婚而又独居鳏夫。其寿命更较前者短得多。

根据各国人寿统计的综合报告显示，在三十至四十五岁之间的男女，单身汉的死亡率为已婚者的一倍；女人方面，在三十至六十五岁之间的已婚者死亡率也较未婚者少十分之一。

此外，已婚者犯罪、发疯及自杀的人，也比未婚者减少许多。婚后的男子，往往比未婚的较有责任心，成为较有恒心而可靠的人。

同时，一个结了婚的人，其在社会的地位，也比较使人有一个良好的印象。一个男子如果老不结婚，将使人有一种不自然的感觉。心理学家就曾说过，一个女子如果始终不结婚，最容易发生变态心理。

已婚的人不像单身时那样的无聊和寂寞，她们可以两人共同享受安乐，共渡难关，共同产生希望和志愿。对于男人而言，结婚以至少可以较为舒服，他可以在家里享受他爱吃的菜肴，他的衣物也可有人代为整理。

结婚是一种分工合作精神的表现，如果一个男人要自己烧饭、缝纫；一个女人要跟男人一样的竞争才能生存，你说，这该有多麻烦？

以上这些都是明显的应该结婚的理由，此外还有许多无形的好处，例如，男人们大多希望能够做个主脑人物，而结婚正可以满足他们这个愿望。

每个人都有一种感觉安全的希望，例如生病时有人看护，忧虑时有人安慰，疲倦时有人眼侍，结婚正可以满足人类这种希望。结婚以后，夫妇两人可以共同拟定目标，由理想、计划、奋斗，使理想成为事实，而获得无穷的乐趣。

因此，结婚可以说是人生最重要的一步，每个人都应该努力学习如何与人相处，选择适当的终身伴侣，以为共同生活，切不要以为结婚是一种“负担”而畏惧。

世界上任何事情都是相对的，有权利必有义务，怎能只享权利而不尽义务呢？当你勇敢的担负起结婚这个责任以后，你将发现人生是多么的美妙呀！

也许你要说，不是我不想结婚，而没有获得结识异性的机会，对于你这个问题，婚姻专家们提出他们的答案，他们表示，任何人都有百分之百的婚姻机会，有些人之所以没有结婚，完全是他们宁愿过单身生活的关系。

下面有几个要点，是正在择偶的朋友所应该特别注意的。

男女的年龄，最好是男人比女人大几岁，但以不超过十岁为宜。

双方的教育程度要相等，男女差距太大，每为不睦的主因，尤其是女高于男，其美满的可能性更是微乎其微。

性情与嗜好最好相近。

经济能力最好相差无几，双方家境如果过于悬殊，往往会影响婚后的个人自尊心。

如果你是男人的话，应该有一份足供家人温饱的正当职业；如果你是女人的话，你所选择的对象，更应该注意这个问题，爱情虽可贵，仍须建基于“物质”之上，否则，其危险就如沙漠中的大厦，倾倒在旦夕。

你与他

无可置疑的，男女双方往往都会依着自己的性别标准去判断异性，可是，事实上，男女之任何一方在成长过程中，都自然会获得许多性质各异的特点。

因此，互相了解，乃是恋爱与婚姻男女所必修之一课，尤其是妻子们，她们更应该设法多了解一下，那个已是“终生依靠”的唯一男人了。

一般而言，女子们都希望她的自我在婚姻中开花，男子却害怕他的意志因而消沉，他们常会在有意无意间，视婚姻为自由的死亡。但是只要他们接受这个责任以后，其恐惧大多能够自然消失，然而，男子们要懂得这个，必须等到他们成熟以后。

普通一般未婚的男子，其所以想到结婚就害怕或厌恶，就是因为他们曾目睹许多男子因结婚而失去独立。因此，迫使男子结婚的唯一动力，是他对于势必获得的某一个女子的爱情。所以你可信任自己的丈夫，他之所以娶了你，正因为他爱你。

那么女子方面的情形又是怎样呢？就大多数的女子而论，除了爱情以外，要使一个少女应许结婚，还有许多条件，因为在婚姻方面，她的冒险比男子来得大，所获也比男子为多，婚姻是她生活里面最重要的冒险事业。结婚这个根深蒂固的观念，常常使得她们不断对于许多可能入选为丈夫的男子加以考虑，甚至直到最后关头，她们尚犹豫不决的无法决定取舍。

对男子而言，他们实在找不出几个理由，可以把结婚当做一桩好交易，结婚对于男子的社会地位并没有什么增益，婚姻不仅没有满足他们，而且增加了他们对金钱的需要，女子则不然，她们因而在心理上获得了一个“安全感”。

在感情方面，男子常有压抑趋势，女子却有表现的趋势，这就是许多做丈夫的男子，对于“我爱你”这句有魔力的话，那么吝于出口的原因，其实愈是富于男性气概的丈夫，似乎愈不能用语言表示出他内心那种最深挚的情感。

“哦，是，亲爱的，”或“我喜欢你的帽子”，原是女人的口头语，可是男子在公共场所就怯于表现自己的感情，因为男子的一生所受的训练，都是要他控制感情，这早在他知道女孩子是爱哭的，男孩子不会哭的时候就开始了。

男子对于工作与婚姻都同等的重视，“工作，工作，工作！你爱你的工作胜过爱我。”一般年轻的妻子，常会对她丈夫提出这样的抱怨话，因为他把晚上的时间也花在工作之上。

由此，我们就可以看出，女子天性着重人性，这和男子野心有冲突的。一般言之，有教养而负责的男子，确对工作与婚姻同等重视，而一般做妻子的，虽然期望供养的责任由男子担负，可是在感情上，她很难相信工作对于男子具有何等重要的意义。

男子们都知道谋生是他们一生中无可逃避的责任，而友人却可以由幸福的婚姻中获得其社会地位与安全，但是男子却大半要赖他自己的工作才可以获得。

婚后的期待

我时常听到一些有婚姻烦恼的年轻夫妇们说：“在我们还没有完全相互彻底了解以前，孩子便已经降临了。”但是如你对年轻的妻子们说早有孩子不如晚有更受重视，情感上也较冒险的话，她们又不会赞同。我们应该提出事实证明，至少在婚后十年再生孩子，对于他们以及小孩子都要好得多。

大多数年轻的夫妇们都相信他们所经常想像的；每个人都认为在年轻的时候最健康，自然也是生儿育女的唯一最好的时候。我觉得这只是一种虚构的说法，一度对人们的生活产生过很大的影响，但是现在对一个家庭已经不再是那么重要。

首先，早做父母直接予一对年轻夫妇的爱情生活发生着冲突，一对夫妻在结婚一年以后可能认为双方已经非常了解。他们在一起吃饭，谈笑、辩论和过爱情的生活。为甚么这个时候不藉添孩子而使他们的生活更趋充实和扩大呢？

可是实际上说来，大多数这个时期的夫妇，依然对婚后的爱的复杂性知道得很少。因为不论这种新的爱情在他们感觉上是如何强烈和满足，但在他们的关系完全成熟和坚强得足以承受孩子的压力以前，还需要相互经历千百种不同方式的爱，他们不但要经历笑声与欢乐，还要经历激怒，忧愁和矛盾。总之，他们需要时间来相互认识，不只是两个被爱情牵连在一起的人而已、而且还要适应如何存在于另外一个人的完全不同的世界之中。

小孩子都被认为是能够带给一对年轻夫妇以骄傲和满足的快乐的，当然是会这样，但是往往他们也会带来一种尖锐的失去感——相互间关切和温暖的被剥夺，年轻的夫妻们需要非常密切的在一起依恋着；小孩子每每会把他们推开。一对他们之间的连接已臻安全程度的夫妇比较更能够忍受相互之间的分隔——这个空间便是容纳小孩子的。

为什么很多年轻的夫妇，在他们的爱情还没有成熟以前，便有了小孩子呢？部分是因为他们希望要小孩子，但是大部分都是因为他们想要做人的父母。亲戚、邻居和朋友都在施以“快加入我们俱乐部”的微妙压力，要他们早些像别人一样的接受大人的责任。很多夫妻为了赢得别人的赞许，便在他们情感上的准备完成以前先做了父母。

有时经济上也没有完成准备。这也同样的有害；没有钱为一般家庭主妇苦恼的基本原因。一个女人在她非常年轻的时候有孩子，恰好是家庭收入最少，而添制家具或其他财产的需要最迫切的时候。如果这个时候她自己的赚钱机会，又因必需留在家里照顾孩子而失去的话，他们的处境将变得难以挽救。她必需自己做每样事，她必需需要做全日夜的护士、佣人、厨子、管家、买办和样样精通的女人。她甚至连兼差都不能担任，因为在这段时期，她可能都赚不到足以开销一个看小孩的钱或添制几件衣服。

就是在一个女人最富于热情和活力的时候，就是在她最切望尝试和与丈夫分担她四周的经验的时候——音乐演奏会，戏剧、旅行、郊游、读书、畅谈、交际等——她失去了自己。牢牢的被绊在日常家务的纠缠中，她与这些绝了缘，锐气顿消，只能做一个寻常的母亲。

另一方面，一个直等到三十岁再生小孩子的女人却有种种的优势，如更高的收入，十年的积蓄和齐全的家具设备，较安适的生活，往往还会有富裕的钱来雇一个帮佣，使她每个月都有多余的时间在家庭外做种种精神上的活

动。在这种情形之下，她可以继续的充实和更新自己——故一个不被做母亲的要求所包围而困扰的母亲，一个有时间和能力贡献丈夫的妻子。

与离婚的关系呢？统计指出，早期的爱情是不可靠的；多数的化离都是发生在婚后的十年以内。如果在一对夫妇更懂得相爱以前有孩子，或者看清他们的爱是可以百年合好以前便有孩子，对于孩子和他们自己都是一种不幸。

假如一个年轻的妻子决心在她二十到三十岁之间过没有孩子的生活，她的生活该是一种什么样子？首先，她会有好多的机会去发现正确的爱，把它培养成熟。如果她和她的丈夫在相互选择时没有完满的做到，他们也会有充分的时间去发掘他们的问题，解决他们的问题，或者终止他们的关系，而不会有使孩子丧失父母的罪过。这时，这个年轻的妻子也有机会奋发而郑重的去献身于她所希望的事业。她可以发现自己的潜能，珍爱她自己的成就。慎重选择她所爱的对象，开辟她新的生活。

无论如何，一个二十几岁便有孩子的女人的生计划是拙劣的。在她四十岁以前，她的孩子们便已经进大学了。她把她的一切都贡献给了孩子，很早的便失去了她存在的理由；四十多岁便已经卸下了母亲的责任，没有什么可做的事。她发现自己有钱也有时间，但却没有目的，没有地方发挥自己的价值，就在这个时候，停经的预兆立刻明显的象征了她灿烂年华的终止。

相反的，一个晚有孩子的女人，在她四十多岁的时候，正忙着教养孩子；日常生活中一切存在都证实着她是一个不可缺少的母亲，一直到她的停经，都不会使她有怆凉感觉。

而且，年轻的母亲在她完成高中或大学教育的一两年以后，便离开工作，到了三四十岁的再去找工作，通常都有些格格不入。她的技能从未高度的发展，到了这个时候，不但生疏且已过时，很少能够找到她所希望的工作。

然而，目前一个女人的成人生活，已经延长到了五十岁。最积极的做母亲的时期仅占去了三分之一；还有三分之二可以做别的事情。在现代社会中，最好的途径便是去做事。

最后一点为关于“养儿防老”的陈腔滥调的说法。说早生儿早得他们的的好处。今天没有人三十、四十甚至五十岁便老态龙钟了呢？在这些年龄中，我们还照样的游泳、溜冰、登山和打球等，没有那个人认为自己已老的。因此晚有孩子可以说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

别使爱情变桎梏

爱情是虚无缥缈的，但是却感人至深的。古往今来，不少的人在歌颂爱情；但是也有不少人在怨恨爱情。而且在文学中，描写爱情悲剧的远比描写爱情喜剧的为多。社会上的爱情惨案，在其他惨案中，所占的比例，也是相当大的。

婚前的男女，在谈爱时期，固然会觉得甜蜜，可是婚后的夫妻，能够感情十分融洽的，却是不多的。小之，时时闹别扭。大之，由冷战变为热战，弄得感情破裂。这是什么原因呢？

其中的原因是很复杂和微妙的，在多数情形之下，一双男女如果在爱情上没有什么芥蒂，即或争吵，也只是暂时性的，并且不会有过于严重的后果发生。这对于婚前在恋爱时期的男女，固然如此，也对于婚后的夫妇，同样适用。当然这里所指的在爱情上没有芥蒂，除开当事人之外，还包括第三者的关系。如果一男一女相爱，没有第三者插手，即或彼此有什么困难，也终于可以克服，即或一时不能克服，也可以忍耐一个时期。例如一对男女，经济情况都不理想，甚至于很贫穷，但只要情况简单，没有第三者拖累，那么他们之间的相爱，仍然是可以顺利发展的，只不过结合的时间，可能拖延一个时期而已。如果他们除开有经济上的困难以外，还有与其他的人微妙的关系，甚至于纠纷，则爱情的发展，不但会一波三折，而且会发生的令人难以想象的恶果。夫妻之间的情况，也是如此，如果平时的争吵，只是意气用事，并无其他，那么偶尔的争吵，不是坏事，反而有助于彼此的了解。但是假若夫妻之间的爱情，有第三者插手，彼此误会很深，那么即或平时不争吵，相处在一起，也是貌合神离，一旦遇到点火时，可能大吵特吵，使情感走向破裂。

使爱情发生变化的一个普通的原因，也是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当事人对于爱情有错误的观念。例如一个已婚的男子，看见一个比自己的太太还美丽的女子时候，便想入非非，或者感到自己的太太，年纪已逐渐老了，没有过去年轻时那样具有吸引力了，便产生外求的心理，要在外拈花惹草。使原本幸福的家庭，变得风风雨雨，愁云怪雾，笼罩一切。

事实上，这个已婚的男子，自己的年岁已不小了，只是自己贪色，在外滥用爱情，把原来融洽的夫妻感情破坏了，使原本圆满的家庭，变成四分五裂了。对妻子儿子，固然是一种莫大的损害，对于自己也并无好处，同时由于自己一念之差，使爱情变成是对自己的一种桎梏，内外的矛盾，无法打破，自己陷于良心自疚的地步，后悔往往莫及了。

世界上其所以有这样的人，陷于爱情的烦恼之中，其中多半是咎由自取的。

对于未婚的人来说，他们到了相当年龄，渴望与异性交往，那是正常的，可是他们对于爱情应该有正确的认识，否则一旦堕于爱河，遇到爱情上的纠纷时，就不能自拔。

我们要怎样正确地认识爱情呢？

首先，要把男女之间的关系分清楚，即友谊是友谊，爱情是爱情，当你与异性相识的时候，不要存在和对方谈爱的心理。爱情是友谊逐步发展而来，欲速则不达，同时爱情必须是相互的，一方勉强一方，到头来不会有快乐，只是痛苦而已。

在别一方面，不要把爱情看得是比生命还宝贵的东西，我们固然要尊重爱情，但是却不可做爱情的奴隶。有些人，特别是青年人，往往为了爱情而废寝忘食，抛下正当的工作不做，一片痴心，固然令人怜惜；牺牲学业与事业，甚至于生命，的确不值。

恋爱是为了结婚，而恋爱发展的必然结果是男女的结合，这种结合是受社会习惯和法律上的约束的，如果违反社会习惯和法律规定，就会带来很多烦恼。因此不打算结婚的人，最好不要谈恋爱，打算结婚的人，谈恋爱必须理智一些，慎重一些。

对于婚后的夫妇来说，他们要做的有关爱情的工作，只是如何培养双方感情，创造家庭的乐趣，绝不能再涉及第三者的爱情关系，否则是害人害己，自寻烦恼。

其所以有些做丈夫或者做妻子的还会有爱情的烦恼，除开夫妻之间不能谅解之外，最大的原因之一，就是一方或者双方移情别恋。

爱情本是神圣美好的东西，其所以会变成桎梏，那完全是由于滥用的结果。

今日

在世界历史中，再没有别的日子，是比“今日”更为伟大。过去各时代的一切，像一个雪球，愈卷愈大，愈堆愈多，以构成“今日”之伟大。

“今日”是各时代的文化的总和。“今日”是一个宝库，在这宝库中，藏着过去各时代的精华，个个发明家、发现家、思想家，与个个工作者，都会将他们努力的成绩，贡献给“今日”。

今日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一个日子，因为它是集一切的过去的日子的总和而构成，而在它中间，是包藏着过去各时代的成功，进步的全部，以今日的青年的出发点，而与一世纪以前的青年相较，正不知要相差多少倍啊！

今日的文化、电、声、光，种种科学的发明与应用，已把人类从过去的简陋的物质环境中拯拔出来；今日的文明，已把人类从过去的不安与束缚的环境中解放出来。今日的一个平常人的享用之安舒，华美，简直可以超过一世纪以前的帝王。

有些人往往有“生不逢辰”的感谓。以为过去的时代都是黄金时代，只有现在的时代是不好的，这真是大错误；凡是构成“现在”的世界的一分子的，必须真真的生活于“现在”的世界中。我们必须要去接触，参加现在的生活之宏流，必须要纵身入于现在的文化巨浪。我们不当生活于“昨日”或“明日”的世界中，而当生活于“今日”的世界中，我们必须知道今世之为何世，今日之为何日，而去接触，反应现实的生活，与文化的潮流。世人的许多精力，都是耗费在追怀过去，与幻想未来中的。一个人能够生活于“现实”中，而去充分利用“现实”，不去枉费心力精力于过去错误失败之追悔；及可能的未来的幻梦中的，他要比那些只会瞻前顾后的人，有用得多多，生活更能成功，完美得多多。

所以时候在正月，你千万不要因凭你的幻想于二月中，而丧失了正月中可能得到的佳趣。不要因为你对于下一月，下一年，有所计划，憧憬，而遂虚度，糟蹋了这一月，这一年！不要因为目光注视在天上星光之故，而至看不见在你周遭的美景伟观，踏毁了在你脚下的玫瑰花朵！

诸君先去享有你现在所有的安乐，幸福，不要尽幻梦着明年的不可得的汽车、洋房的享受。请君先去享受你今年所有的衣服，不要尽去妄想着明年的不可得的锦绣狐裘。

你当下一决心，去努力改善，支配你现在所居的茅屋。而使之成为世界上最快乐，最甜蜜的一个处所。在你所幻梦的亭台楼阁，高大洋房，没有实现之前，还是请你迁就些，把你的心神，仍灌注在你现有的茅屋中，这并不是叫你绝对不可以明天打算，对未来憧憬。我只是说，我们不当过度的集中我们的目光心力于“明天”，不当过度的沉迷我们于“将来”的好梦中；而反至将当前的“今日”丧失，丧失尽了它的一切欢愉，幸福，与机会！

请你灌注你的全生命于当前的“现实”中吧！假使从“今日”中，你只能取得百分之一的幸福，则你可以不必打算着，去从“明日”中，取得百分之九十的幸福，你还是尽先努力，试从“今日”中，取得百分之百的幸福吧！

我们不应该常常生活干预期的幻想的世界中，幻想过度，将使生活趋于枯燥、乏味，预期幻想，可以使我们对于现在的地位与工作感乏味，而发生厌恶。它能破坏人们享乐“现在”的能力。

幸福之一物，是日日堆积而成的。正像圣经中所说，以色列民族，在出埃及途中，天上降下的天饼，只可在当日吃尽，藏了一夜，到了“明日”，就变坏而不能下口。幸福一物，也只在当日所能享有的。有些人只能看出“明日”的价值，而看不见“今日”的价值。当日的行善的机会，他们无暇顾到。他们忽略当日的业务。他们不肯行些小的慈善事业，因为他们正在梦想着，一朝腾达之后，再捐出一宗大款项呢！

人们每有一种心理，想脱离其现有的不快的地位与职务；而在渺茫的未来中，寻得快乐的幸福。其实这是错误的见解，试问有谁人可以担保，一脱离了现有的地位，就可得到幸福呢？有谁人可以担保，今日不笑的人，明日一定会笑呢？假使我们有享乐的本能，而不去使用，安知这种本能，不于日后失却作用。

假使我们能够彻悟到，只有“现在”是真实的，只有“现在”是存在。彻悟到世间实际上有无所谓“昨天”与“明天”，而只有“今日”是可靠的，彻悟到我们不当将我们的生命，投射入于“未来”的境界，或退归“过去”的地域中；彻悟到我们所有的，只有一个整个的永恒的“现在”，而所谓年、月、日、小时、分、秒者，不过是这整个的永恒的“现在”之生硬的，勉强的划分：——假使我们能够大彻大悟到这点，我们的生命的欢乐与效率，真不知要增进多少啊！

谦逊与骄傲

当你谦逊的时候，你仿如一个天使。骄傲则使天使沦为魔鬼。

谦逊之底下的甜美之根，所有崇高的美德都由此发芽滋长。谦逊乃神圣的面具；它是钓取赞美的香饵。有一份谦逊，便有一份受益。

谦逊是最高贵的克己工夫，它限制自私及自满，限制夸张自己的称颂及功绩，限制奢望及贪欲等，我们对上级谦恭是本分；对平辈谦逊是和善；对下级谦逊是高贵；对所有的人谦逊是安全。自谦则人愈服；如果自夸，人必猜疑。此正是“满招损，谦受益”的意思。

谦逊的人永远不谈自己。骄傲的人往往用骄傲来掩饰自己的卑怯；而且他很少知恩，因为他永远不会认为自己已得到他所应得的一切。对于骄傲成性的人，世界有如一只破钟，只有不和谐的噪音，不能产生悠扬的音乐。要一个骄傲的人看清他自己的嘴脸，只有用别人的骄傲给他作镜子；倘若向他卑躬屈膝，不过增长了他的气焰，徒然自取其辱。

富兰克林说：“最难抑制的情感是骄傲，尽管你设法掩饰，竭力与之斗争，它仍然存在。即使我敢相信已将它完全克服，我很可能又因自己的谦逊而感到骄傲。”世界上没有一个自大的骄傲者能获得成功。唯有谦逊是美德的根本。但是，朋友！谦逊不可以自卑。

自大与自卑是一体的两面，好像刀片，两边都有伤人的锋刃。

抱定宗旨

一个青年，如果已经审查过自己，你已经知道对于某一种事业，有努力，才能，体力，担负的本领，同时也适合自己的兴趣。那么，你可以不必犹豫了，也不必再去找寻更好的事情；你应该立即抱定宗旨，下决心，把全力去做那件事！

除了你发觉这种事业的确是走错了路径，并且有把握可以找到另一种工作时。那么，你就不应该三心两意，也不要因为偶然的挫折，或对某一种工作，感得一些厌倦，而动摇自己所打定了的主意。倘若只是徘徊动摇，畏缩，疑虑，……那么，你的成功，将完全绝望。

战胜一切困难和障碍，只有一条路，就是坚决和奋斗到底，坚决是成功之母，有坚决意志的人，谁都会对你信任。有决心的人，别人才愿意帮助你。做事没有坚决的意志，无精打采，一会儿有这个主意，一会儿又换了一种主意，这样的人，将永远得不到别人的助力，别人的好感，因为这样的人，谁都知道他是不可能成功的。

社会上的失败者，大多数不是由于他们没有能力，没有诚意，没有希望，而在于没有坚决的意志。这样的人，做事有头无尾，永远怀疑自己是否有成功的可能，决定不下究竟干那一件事可以得着胜利。他们有时候对于目前的地位觉得满意，但是一听别人的怂恿，却又感得过于卑下。这种人无论干那一种事，总是失败，连他们自己也没有把握是否能够成功。

假如你不抱定宗旨，你永远没有成功的一天。一个有决心，而不会动摇的人，无形中给人家一种保证，表示他所干的事，能够负责，可以得着成功。

譬如一个建筑家，他打好了图样，自然依据图样按部就班地建筑起来。那么，一所伟大的建筑物，在他的努力下，可以有成就的一天，但是他若一边建造，一边觉得那里不妥，那里应得改动，这样建筑一下，改动一下，试问那一天才可以造成？即使造成了，那座建筑物试问是否可以使人满意？

这就是说，我们无论什么事，事前先应该有计划，等到主意打定，就万不能犹豫，应该根据原定计划一步步做去。不达目的决不动摇或更改。

是的，任何事情进行，困难和挫折，是避免不掉的。但是一个成功者，他决不受着一点阻碍，就改变自己的决心，一切挫折，困难，全不放在眼里，他们只抱定主旨，向前进行。

成功只有两个条件：一个是坚决，一个是忍耐。

有坚决的意志，虽然他是一个平凡无能的人，也可以获得成功的；否则，你虽然具备着卓绝的天才，也将遭遇失败。

有一寰球闻名的大保险公司总经理，他说：“我所遇的困难，没有比我寻几位可靠的经理更困难的事情。你一定要想保险事业是很容易的，也不必怎样了不起才干，然而我却找不到合适的人。”

这究竟是什么缘故呢？难道一个保险公司的经理，是不容易担任吗？

原来他的考试，目的是在选取一种遇事肯勇往直前，永远不屈不挠的人，他在举行口试的时候，他用各种的话，使受试的人精神颓丧，他说出保险事业的危机，他说干这种是有怎样怎样的困难，于是受试的人都给他说得非常颓丧，意志动摇，只有绝对少数的人，对于总经理的话，没有表示动摇，这样的人才被他选用。

坚决，勇敢，忍耐，这是一切事业成功的应有条件。失去了这种条件，

任何学识渊博，经验丰富，手段高明，能力充实，但是，结果呢？依然是失败的。

帮助坚决意志的始终不变，那么，唯有用勇气来维持。没有勇气，决心，难望可以持久。

而许多青年的失败，还有一种缺点，就是缺乏忍耐力，缺乏恒久的心。忍耐是成功的基础，也是千真万确的。一切事情在进行的时候，不达目的，决不停止。他的心好像是铁石铸成的，没有什么困难，可以使他动摇。他的全身，是由“敢动”“坚忍”造成的，他永远不气馁，不灰心，不终止，除非他已得着了最后的胜利。

世界上再没有比决心更值得颂扬的事情了，只凭着它，才能把一个人的力量，完全发展出来，也只有凭着它，事业才有成功的把握！

下篇

谈灵心

你也许说人类的灵心是造物主最高贵的产物。这话大多数人是以为如此的，尤其是指像爱因斯坦的那种灵心一般，能以一个长的数学方程式，去证明弯曲的空间。或像安迪生的灵心那样，发明留声机和活动影戏，或像其他物理学家的灵心那样，能测量出一颗行近地球，或远离地球的星辰的光线，或去研究无从捉摸的原子构造，或是像彩色电形摄影机发明家的灵心一样；和猴子的无目的的，善变的，暗中探索的，好奇心比较之下，不得不使我们承认，我们确有一个高贵的，伟大的灵心，有一个能够了解这宇宙的灵心。

然而普通的灵心只是可爱而不是高贵的。如果人类的灵心都是高贵的，那么我们将变成完全合理的动物，没有罪恶，没有弱点，也没有错误的行为。如果真是这样的话，这世界将变成一个多么乏味的世界！我们一定会变成极讨厌的动物。我是一个人性主义者，所以一无罪恶的圣人，引不起我的兴趣，而在我们的不合理中，自相矛盾中，愚笨中，戏耍假日的欢乐中，成见中，顽固中，和健忘中，我觉得我们都是可爱的，如果我们都有一个十全十美的头脑，则我们在每一新年里，便无用作新的计划，当我们在除夕，回想到新年里，所决定的计划时，我们发现只做到了三分之一，另外三分之一不曾实现，还有三分之一则已经忘却了。人生之美便在这里。一个计划如果可以完全实现，便不能引起我们的兴趣，一个将军如果预先知道，可以绝对独胜，连双方死伤的确数也能预料得到，他对战事便会失掉兴趣，还不如把它放弃不干爽快些；下棋的人，如果知道对方的灵心——不管是比他好的，坏的，或平常的——，而无错误，便不会再想下棋。如果我们看小说时，确知书中每个人物的未来灵心动作，因此而料到小说的最后结果，那么所有的小说，便无一读之价值了。阅读一部小说，但是在追求一个多变的不可测度的灵心，这个灵心，由一条以许多连续发生的情势，而造成的迷路，在相当的时候，实现其不可测摸的决定。如在小说中写一个严峻的，无宽恕心的父亲，假如一直没有宽容子女的时候，在我们看来，便不再像是一个人，甚至是一个不忠实的丈夫。如果永远是这样的话，不久就会失掉读者的兴趣。你可以假想一位骄傲的作曲家，人家无论怎样规劝他，总不愿替某一位美丽的女人，写一首歌剧。可是当他一听见有一位他所憎恶的作曲家，想做这件工作时，便会马上答应的。或试想一位科学家，发誓不把他的著作刊在报纸上，可是一看见一位和他竞争的科学家弄错了一个字，他便会忘掉自己所定的规律，拿着作品去发表，这里，我们把握到人类灵心的特性了。

人类的灵心，是不合理的，是固执的，偏见的，是任性的，是不可预料的，因此也就可爱。如果我们不承认这个真理，那么我费去一百年，在人类心理学上的研究工作，便不能算为有结果。换言之，我们的灵心，仍保存着人猿智力上那种无目的，人暗中摸索的性质。

请试看人类灵心的演进程序。我们灵心的功用原本是一个觉察危险而保全生命的器官。而它的终于能够体会逻辑和准确的数学方程式，仅是一桩偶然的事。我们的这个灵心确不是为这种功用而创造的。它的原来功用是仅想嗅嗅食物，但除了嗅嗅食物外，如也能嗅嗅一个抽象的数学公式，那是固然也不坏。以我的观念，人类的头脑是像一条章鱼或海盘车，长了一些触角以

便摸索真理，待摸到后就把他吃掉，（我对其他动物的头脑观念也是如此）我们今日总说“摸索”真理（Feeling）而不说“思索”真理（Think）脑部及其他的感官就是摸索用具。头脑的触角，怎样摸索真理，在物理学上，有着一个很奥妙的现象，正如眼睛网膜中的紫色怎样感光一样奥妙。当头脑每次和其他有关的知觉器官，脱离联系从事所谓“抽象的思维”时，当每次离开杰姆斯（W. James）所谓知觉的现实（Perceptual reality）而逃进意念的现实世界（The world or conceptual reality）时，它的活力消灭了，人性也消失了，也退化了。我们都被一种错误的见解所困惑，以为灵心的真实功用，便是思维，如果我们不更正我们对“思维”这个名词的错误观念，我们一定会在哲学上造下很笨拙的错误。当一个哲学家走出他们的书房，去观察市场上的往来群众时，这个错误的见解，一定会使他感到幻灭，好像思维与我们日常的行为，是很有关系似的。

已故的罗宾孙（JameasharveyRobinson）在创造中的灵心（ThemindinThemaking）里，曾经想证明我们的灵心是怎样由于四个基本阶段而产生，他以为人类的灵心，是由于动物的灵心，野蛮人的灵心，孩童的灵心，和传经的文明的灵心，渐渐产生出来，现在还在这四个基本阶段上进展着；他同时又更进一步说，如果现代的人类要把文明继续发展下去的话，我们还须产生一个更善于批评的灵心。我的思虑比较科学化的时候，颇赞同这个见解，可是在比较明慧的时候，却怀疑这个阶段在一段的进步上，是否能办得到，或甚至是否适宜。我颇愿让我们的灵心，像现在一样地不合理下去，这是可爱的。我不愿见到我们在这世界上都变成十全十美合理的人类，我不相信科学的进步吗？不，我不信任圣者的境界，我反对知识吗？或许是或许不是，我只是爱好人生，因爱好人生，所以我极端不信任智能。你可以幻想出一个完美的世界，在那里报纸上没有杀人的新闻，因为那时大家都是无所不通，无所不知，因此没有一所房屋会发生火警，没有一架飞机会失事，没有一个丈夫会遭遗弃他的老婆，没有一个牧师会跟歌女私奔，没有一个皇帝会因恋爱而牺牲皇位，每个人的心思都千篇一律，大家都各照着他自己在十岁所决定的计划去实行，丝毫不苟——这么一个幸福的人世还是省了吧！在这么一个世界里人生的一切兴奋和骚动全部消灭了。世界没有文学了，因为那时已没有罪恶，没有错误的行为，没有人类的弱点，没有混乱的情欲，没有偏见，没有不规则的举动，最坏的是，没有令人惊异的事物。那就等于四五万观众在看他们预先已知道那一只马得锦标的跑马比赛一样，而毫无趣味。人类易生错误的本性，是人生色彩的精粹所在，正如跑马比赛上的出冷门一样的有兴趣。试想强生博士（Dr. ohnson）如果没有他的固执偏见将成为怎样一个人？如果我们全是十全十美合理性的人类，那么我们非但不能变成十全十美的智者，反而将退化而成自动机器，而人类灵心也只在记录某一些行动，像煤气表那样机械地记录下来。这便是不人道的行为，而不人道便是不好。

读者或许疑心我在故视罪恶为美德，竭力替人类的弱点辩护。这是不对的。如果我们一方面有了一个完全合理的灵心，而独得了合理完美的行为，另一方面，却会失去了人生的欢乐和色彩。跟一个具着美德但是平凡的模样丈夫或妻子同过一生，是再无聊也没有的事，我相信这种种极其合理的人类所造成的社会，确是适于生存的，但我疑惑在这种情境之下的生存是否值得。我们固然要想尽种种方法去造成一个有秩序的社会——可是我们却不要

太过于有秩序的社会。我想世界上，也许蚂蚁这种动物，是最合理的动物。它们无疑地已经创立了一个十全十美的社会主义国家，在这种制度之下生活了近一百万年。如单以合理的行为方面而论，我想蚂蚁应当占第一位，人类占第二位。（但我还是怀疑我们是否有这个资格）蚂蚁是一种耐劳的，健全的，好储蓄的，肯节俭的动物。它们的生活都受着社会的统制和自我的训练，但是我们却不然。它们为了国家或社会，肯一天工作 14 小时；它们只知道义务而很少想到权利；它们有恒心，有秩序，有礼貌，有毅力，尤其有着严明的纪律。人类在纪律方面是拙劣的标本，拙劣到连做博物院里的样本也够不上。

你可以跑到名人纪念堂去看看那些陈列在甬道上的伟大人物的雕像，你便能觉得他们的一生中合理行为是最缺少的东西。那个爱上克丽奥巴德（Cleopatra）的凯撒（Julius Caesar）——高贵的凯撒，他为行为太不合理了，几乎为了一个女人而忘掉了帝国。（安东尼（Anthony）却是完全忘掉帝国的。）那个摩西——在一怒之下，把他那花了四十天工夫跟上帝在西乃山上铭刻的神圣石板敲碎，以这一点而论，他并不比那些叛弃上帝去崇拜金犊的以色列人更有理性。那个大卫王（King David）——有时残暴，有时慷慨，有时虔诚，有时褻渎，有时敬拜上帝，有时犯罪，后来写了诗篇来表示忏悔，重新敬拜上帝。所罗门王。（King Solomon）——他是智慧的象征但对他的儿子却一筹莫展——孔子——他回答一个宾客说，他不在家，等那客人刚走在门口时，他又在楼上唱歌，使客人知道他确是在家。……耶稣在——喀西马尼流泪，在十字架上怀着疑心。……莎士比亚——把“次好的床”遗赠给老觉……米尔顿（Milton）——因为不能和他十七岁的妻子共同生活，写了一篇离婚的论文，后因受人攻击，便在自由请愿书（Areopagitica）一文里替言论自由辩护——歌德（Goethe）和他的夫人在礼拜堂举行结婚礼时，他们那十九岁的儿子就站在旁边看。史威夫脱（Jonathan Swift）和史黛拉（Siel-la）……易卜生（Ibsen）和巴达法（Emilie Bardach）（他保持着合理的行为——这对他是有益的。）……

统治这世界的是热情，不是理智，这已是很明显了。所以这些伟大人物，都成为可爱者，使他们有人性者，实是他们缺乏“理性”，而不是“合理性”中国人为他们祖先所写的讣闻和传记，大都是无趣味的，不正确的，所以不堪一读，因为他们已把他们祖先写成变态的，完全伪善人。——他们对于我所著的吾士吾民最大的批评是：我把中国人描写得太有人性了，因为我把他们的长处和缺点都描写出来。他们（至少那些小官僚们）相信如果我如把中国写成一个乐园，只有儒家圣贤居住，永远过着和平和理智的幸福生活，我就能够替祖国做更有力的宣传！官僚们的愚蠢真是没有办法。——传记之有魔力，和传记之值得一读，全在其表现伟大人物所具和我们相同的人性方面的特性，传记里每一个不合理的行为，都能显示其更真实性。德拉齐（Lyttou, Strachey）作品之所以成功，但是他在描画人物时能注意这一点。

英国人的健全心灵，可以作极佳的例证，英国人对于逻辑，尚欠高明，但是他们的头脑，却有着很好触角，去察觉危险保全生命。不过我在他们的民族行为上，或他们的理性的历史里，还寻不出合于逻辑的东西。他们的大学，宪法，英格兰教会，都是杂凑成章的东西，因为它们都是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逐渐累积起来的。不列颠帝国的力量就是在于英国人的脑筋欠高明，在他们完全不能了解别人的意见，他们深信英国人的工作方法，是唯一正当

的方法，英国人的食品，是唯一精老的食品。英国人如一旦懂得了讲道理，并失去了倨张的自信心时，不列颠帝国便会倾覆灭亡。一个人如果对自己尚且怀疑，便不能出去征服世界。我们全然不能了解英国人对他们国王的态度，一方面如此忠诚，和真实敬爱；但也就是他们剥夺了国王的言论自由，毫无顾忌地告诉他行为要谨慎，否则“滚你的蛋”……英国在伊丽莎白女皇时代，需要海盗来保护帝国，他便居然能够有着相当数目的海盗，以应付当时的局势，因而也就崇敬他们。英国在每一时代，都能在适当的时候，有着适当的同盟国，对付着相当的仇敌，从事适当的战事，可是她总用着一个不适当的名称。英国人从不依逻辑去行事，而是靠着他们的触角去行事的。

英国人有着红润的肤色，无疑地这是由于伦敦的雾和玩扳球戏的结果。这么一个健康的皮肤在他们思想上，当然占着极重要的地位，换句话说在他们摸索中，过着一生的程序上占着重要的地位。英国人之用他们健康的皮肤去思想，正如中国人用他们的伟大的肚肠去思想一样。这一回事，凡是中国人大都是承认的，我们中国人以为我们确是用肚肠去思想的；我们说一个学者有学问，便称他为“满腹思想”，“满腹经论”，“满腹诗文”。此外还有“满腹”的“牢骚”，“愤怒”，“悔恨”，“郁闷”，或“期望”等话。中国的情人分别之后，写信时总说“愁肠百结”，或在别离的当儿说“肝肠痛断”。中国学者，把一篇文章或演词的大意想好，而还没写上纸时，我们便说他们已打好了“腹稿”。他们已经把人们要写的东西，在肚里安排好了。这一点是绝对科学化了的，可以拿得出证据来，尤其是在现代心理学家对于我们思想的情感性质，和构造更为明了的今日。可是中国人并不要科学上的证据。他们只要肚里有数。中国曲调的情感性质，全由唱曲者的横阴膜下发现来；如果你不懂得这个，你就无法了解中国音乐，及其浓厚的情感色彩。

我们在研究自然的宇宙，或和人类无关的任何东西时，极不应该否认人类灵心的伟大才能。我对于科学的成就是很乐观，可是对于善批评的灵心，在应付人类事件时，或对于人类达到一种超过情欲支配的宁静，和理解的境地时的发展，却怀着较小的希望。以我个人的意思，人类也许已经达到崇高的阶级，但是从社会集团这方面说来，人类还是受着原始时代的情欲所支配。因之，在进化的过程上，有时不免要开倒车，野蛮的本能，有时要暴露出来，疯狂的行为，和集团的歇斯的里亚，有时也要产生出来。

我们既然了解我们人类的弱点，所以最有理由可以诅咒那许许多多的坏蛋：即利用我们的弱点，来煽动我们参加二次大战的坏蛋；那个灌输仇恨心理（我们之间的仇恨已经太多了）的人；那个称颂自夸和自私（这二种东西本已不少了）的人；那个利用我们人类的顽固，和种族观念的人；那个在训练青年时，取消了上帝第五诫的人；那个推崇残杀和战争（好像我们还不够好战似的）的人；和那个煽动我们人类的情欲（好像我们还不够像禽兽似的）的人。这种坏蛋的灵心，无论是怎样的机巧，怎样的聪明，终于是禽兽的灵心。智慧的优美精神被一只禽兽，或一个魔鬼纠缠着，这种情形我们现在方知道，也是我们的动物遗传性之一；或也可说：“智慧的优雅精神，拿着一条破旧的皮带，智慧把这个魔鬼缚住，使之驯服，不过这条皮带，随时有扭断的可能，魔鬼也随时可以独得自由，在“和散那”（Hosanna）——希伯来颂赞上帝之声或祇福之语的颂赞声中，偏净天（Jngger-naut）——印度神话中昆湿奴神 Vishnu 第八化身克哩斯那 Krish-na 的称号，每年的纪念日，人民以巨车载其偶像游行各处，如信徒有自伏地下，被车辗死得往天国的车子

将毫无顾忌地在我们身上辗过去，暗示着我们是始终如何的近于野蛮，和我们的文明是多么肤浅。于是世界将变成一个伟大的舞台，在舞台上，摩尔人（Moors）将杀死基督徒，基督徒将弄杀摩尔人，黑种人将攻击白种人，白种人将杀死黑种人，野兽将由沟渠里跑出来吃人类的尸身，鹰鸟将盘旋于一个丰盛的人肉宴席上——这一切不过是要提醒我们使我们知道动物间的关系罢了。大自然是善于做这种实验的。

精神分析学家在医治有精神病的病人时，常常使他们回忆过去的事情，使他们用客观的眼光去观察他们自己的生活。所以人类如果对于他们过去多多回忆一下，这对于他们自己的驾驭力也许会有更大的进步。我们如果知道，我们有一个动物的遗传性以及跟禽兽相差无几，我们或许就会晓得怎样去抑止那些禽兽般的行为。我们有了这个动物遗传性（使我们更容易在动物寓言和讥讽文章里，如伊索寓言（Aesop's fables）乔塞的禽鸟国会（Parliament of Fowles）史威夫脱的格里弗游记（Swift's Gull-livra's Travels）和佛郎士的企鹅岛（Anatloe Frances "penguin Island"）等里边看见我们的原形。这些动物寓言，在伊索时代，固很合时宜，就是救主降生后 4000 年，仍旧是很适合的，我们有补救的方法吗？那善于批评的灵心，是太浅陋，太冷酷，要用这个灵心来思考，是不能得益处的智理的也没多大用处；只有那种合理的，有理性的精神，那种温暖的，朝气的，情感的，直觉的思想，跟着同情混合起来，才不至使我们重复退化到我们祖先的典型。只有去把我们的生命发展起来，和我们的本能调和着，我们才会得救。我们为培植我们的感觉，和情感，比之教育我们的思想，是更为重要的。

谈梦想

有人说，不知足是神圣的；我却以为不知足是人性的。猴子是第一号的阴沉动物，在动物中，我只看见黑猩猩有一个真正忧郁的面孔。我往往觉得这种动物很像哲学家，因为唯有哲学家，才会有忧郁和沉思的表情。牛似乎不会思想，至少似乎不在推究哲理，因为它们看起来是那么知足：象也许会怀着盛怒，可是它们那不断摆动象鼻的动作似乎代替了思想，而把胸怀中的一切不满都排除。唯有猴子能够显示出彻底讨厌生命的表情。猴子是真够伟大啊！

九九归原的说起来，哲学或许是由讨厌的感觉而开始。无论怎样，人类的物征，便是怀着一种追求理想的，期望一种忧郁，模糊的沉思的期望。人类住在这个现实的世界里，还有梦想另一个世界的能力和倾向。人类和猴子的差异点，也许是猴子仅仅觉得讨厌无聊，而人类除讨厌无聊外，还有着想象力。我们都有一种脱离旧辙的欲望，我们都希望变成另一种人物，大家都有着梦想。兵卒梦想做伍长，伍长梦想做上尉，上尉梦想做少校或上校。一个气魄宽宏的上校，是不把上校当做一回事的，用文雅的词语说起来，他仅仅称之为服务人群的一个机会而已。在事实上讲起来，这种工作方法有什么别的意义。老实说，琼克劳馥（Joan Crawford）对于自己并不像世人那么的注意，珍妮盖诺（Janet Gaynor）对于自己也不像世人那么的注意。世人对一切伟人说，“你们不都是很伟大吗？”如果那些伟人真正是伟大的，他们总会回答道“伟大又算什么呢？”所以这个世界很像一家照菜单另点的餐馆，每一个顾客，总以为邻桌顾客所点的菜肴，比他自己所点的更有味，更好吃。一位现代中国大学教授说过一句诙谐语，说“老婆别人的好，文章自己的好。”在这种意义上说来，世间没有一个人，会感到绝对的满足的。大家都想做另一个人，只见这另一个人，不是他现在的自己。

这种特性无疑地是由于我们有想象力和梦想才能。一个人的想象力越大，就越不能得到满足。所以一个富于想象力的小孩，往往比较难于教育；他常常像猴子那样阴沉忧郁，而不像牛那样地感到快乐知足。同样离婚的案件在理想主义上和富有想象力的人们当中，一定比无想象力的人们多。一个理想中的终身伴侣的幻想会生出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这种力量若在缺乏想象和理想的人们便永远不会感觉。笼统地说来，人类有时也被这种理想的力量引入歧途，有时则辅导上进；可是人类终是完全靠这种想象力而进步的。

我们晓得凡是人类都有志向和抱负。有这种东西是可贵的，因为志向和抱负大都被视为高尚的东西。无论个人和国家，都有梦想，我们的行动多少都依照梦想而行事。有些人比一般普通人多做了一些梦，正如每个家庭里都有一个梦想较多的孩子，或是有一个梦想较少的孩子。我得承认我私底下比较喜欢那个有梦想的孩子。虽则是个比较忧郁的孩子；也没有关系；他有时也会享受到更大的欢乐兴奋，和狂喜。我觉得人类的构造和无线电收音机很相像，所差者我们收来的不是播来的音乐，而是我们自己所产的观念和思想。有些灵敏的收音机能够收到其他收音机所收不到的短波，因为这些更远更细的音乐不大容易收到，所以更觉宝贵。

而且我们幼时的那些梦想并不是没有实现性的。这些梦想常和我们终身共存着。因此，如果我自己可以选做世界上作家之一的话，我颇愿做个安特生。能够写女人鱼（The Mermaid）的故事，想着那女人鱼的思想，渴望着到

了长大的时候到水面上来，那真是人类所能感到的最深沉最美妙的快乐了。

所以，无论一个孩子是在屋顶的小阁上，或在谷仓里，或是躺在水边，随处都有他的梦想，而这些梦想也是真实的。安迪生史蒂芬司谷德（SirWalterscott）这三个人在幼年时都梦想过。这种奇妙的梦想，结出了最优美最瑰丽的果。但是较平庸的孩子也会多少有过这些梦想。他们梦想中的幻象或各不相同，但是他们感觉到的快乐是一样的。每个小孩子，都有一颗思慕的心切望的灵魂，怀着一种热望去睡觉，希望在早晨醒过来时发现他的梦想已成为事实。他并不把这些梦想告诉人家，因为这些是他自己的，是他正在生长的自我的一部份。小孩子的梦想当中，有些较为清晰，有些较模糊，清晰者产生了迫切这梦想实现的力量；而那些较不明晰的便在长成的时候逐渐消失。我们一生中，总想把我们的幼时的梦想说出来，但是“有时还没有找到我们所要说的话，我们已经死了。”

讲到国家也是这样，她也有其梦想，这种梦想可以经过许多的年代和世纪，依然存在。有些梦想是高尚的，有些却是歹恶的。征服人家，和那些独霸世界一类的梦想，都可说是恶梦；这种国家比之那些较有和平梦想的国家不安得多。不过另外也还有较好的梦想，梦想着一个更好的世界，梦想着和平，梦想着各国和睦共处，梦想着减少残酷减少不公平，减少贫穷和痛苦。恶梦常想破坏好梦，因之二者之间不断地搏郁苦战。人们为梦想而斗争，正如为财产而斗争一样。于是梦想即由幻象的世界，走进了现实的世界，而成为我们生命中的一个真实力量。梦想无论怎样模糊，总潜伏在我们心底，使我们的心境永远得不到宁静，直到这些梦想成为事实才止；像种子在地下一样，一定要萌芽滋长，伸出地面来寻找阳光。所以梦想是真实的。我们有时也会有混乱的梦想和不符合现实的梦想，那是很危险的。因为梦想也是逃避的方法之一：一个做梦者常常梦想要逃避这个世界，但是又不知道要逃避到那里去。知更鸟常常引动浪漫主义者的幻想。人类有一种热烈的欲望，想把今日的我们变成另一种人，脱离现在的常轨；只要是可促成变迁的事物，一般人便趋之若鹜。战争总是有吸引力的，因为它使城市里的事务员有机会可以穿起军服，扎起绑腿布，可以有机会免费旅行；同时在战壕里已经渡过三四年生活的兵士，而觉得厌倦了的时候，休战也是情愿的，因为这又使他们有机会回家再穿起平民的衣服，打上一根红领带子。人类显然需要这种刺激；假如世界真要避免战争的话，最好各国政府行一种制度，每隔十年募集二十岁至四十五岁的人，送他们到欧洲大陆去作一次旅行，去参观博览会一类的盛会。现在英国政府正在动用五十万英镑去重整军备，我想这笔款子尽够送每个英国人民到利维埃拉（Riviera 法国东南地中海边名胜区）去旅行一次了。他们以为战争的费用是必需的，而旅行是奢侈。我觉得不很同意！旅行是必需的，而战争才是奢侈哩。

此外还有其他的梦想，如乌托邦的梦想和想长生不老梦想，虽则也像其他的梦想一样地模糊，但是十分近于人情，而是极其普遍。不过人类如果真的可以长生不死，到了那时恐怕他们也要不知所为。长生不死的欲望，跟站在另一极端的自杀心理属于同类。二者都厌恶这世界。以为现在的世界还不够好。如果问为什么现在的世界还不够好呢？我们只要在春天到乡间去游览一次，就能知道这句问话是不应该问而觉得惊异了。

乌托邦的梦想情形也是如此。理想仅是一种信仰另一世态的心境，不管它是什么一种世态，总之只要和现代人类的世态不同就是了。理想的自由主

义者，往往相信本国是国家中最坏的国家。他所生活的社会是最坏不过的社会。他依然是那个在餐馆里照单点菜的家伙，相信邻桌所点的菜总比他自己所点的好吃。纽约时报“论坛”的作者说：在那些自由主义者的心目中，只有俄国的聂泊水闸是一个真正的水闸，而民主国家永没有建筑过水闸，当然也只有苏联才造过地底车道。在另一方面，法西斯报纸告诉他们人民说，只有在他们的国度里，人类才找到世界上唯一合理的，正确的，可行的政体。乌托邦的自由主义者和法西斯的宣传主任，他们的危险便在这里。为纠正起见，他们必须有一种幽默感。

谈德性

德性“Character”是一个纯粹英国典型的字，除了英国以外在他们的教育和人格的理想上把“德性”看得像中国那样着重之国家恐怕是很少很少。中国人的整个心灵好像被它所控占着，致使他们的全部哲学，直无暇以计及其他。全然避免离世绝俗的思想，不卷入宗教的夸耀的宣传，这种建树德性的中心理想，经由文学、戏剧、谚语势力的传道，穿透到最下层的农夫，使他有一种可凭借以资遵奉的人生哲理。不过英语Character一字，尚表现有力量、勇气、癖性的意义，有时更指当愤怒失望之际所表现的抑郁；而中国文中的“德性”一语，使吾人浮现出一性情温和而圆熟的人物的印象，他处于任何环境，能保持一颗镇定的心，清楚地了解自己，亦清楚地了解别人。

宋代理学家深信“心”具有控制感情的优越势力。并自负地断言，人若能发明自己的本心并洞悉人生，则常能克胜不利之环境。大学为孔教的入门书籍。中国学童初入学，常自读此书始，他把“大学之道”学义为“在明明德”，这样的意义，殆不可用英语来解释，只可以说是智识的培育发展而达于智慧的领悟。人生和人类天性的圆熟的领悟，常为中国德性的理想；而从这个领悟，又抽绎出其他美质，如和平、知足、镇静、忍耐这四种美质即所以显明中国人德性之特征。德性的力量实际即为心的力量，孔门学作者如是说：当一个人经过智育的训练而养成上述的德行，则我们说：他的“德性”已经发育了。

往往此等德行的修养，得力于孔教的宿命论。宿命论乃和平与知足之源泉，适反乎一般所能置信者。一位美丽而有才干的姑娘，或欲反对不适合之婚姻，但倘值一个偶然的环境使她与未婚夫婿不期而遇，则可使她信以为这是天意欲牵合此一对配偶，她马上可以领悟她的命运而成为乐观知足之妻子。因为她的心目中，丈夫是命中注定的冤家，而中国有句俗语，叫做“前世冤家，狭路相逢”。有了这样的理解，他们会相亲相爱，又时时会吵吵闹闹，扭做一团，打个不休，所谓欢喜冤家。因为他们相信顶上三尺有神明，而这神明却监临下界，有意使他们免不掉此等吵吵闹闹玩把嬉。

我们倘把中华民族加以检讨，而描绘出他们的民族德性，则可以举出下列种种特征：（一）为稳健，（二）为淳朴，（三）为爱好自然，（四）为忍耐，（五）为无可无不可，（六）为老猾俏皮，（七）为生殖力高，（八）为勤勉，（九）为俭约，（十）为爱好家庭生活，（十一）为和平，（十二）为知足，（十三）为幽默，（十四）为保守，（十五）为好色。大体上，此等品性为任何民族都可能有的单纯而重要的品性。而上述所谓德性中之几项，实际乃为一种恶行，而非美德，另几项则为中性品质，它们是中华民族之弱点，同时亦为生存之力量。心智上稳健过当，常削弱理想之力而减损幸福的发扬；和平可以转化为懦怯的恶行；忍耐也可以变成容纳罪恶的病态之宽容；保守主义有时可成为迟钝怠惰之别名，而多产对于民族为美德，对于个人则为缺点。

但上述一切性质都可以统括起来包容于“圆熟”一个名词里头。而此等品性是消极的品性，他们显露出一种静止而消极的力量，而不是年青的活跃与浪漫的力量。它们所显露的文化品性好像是含有以支持力和容忍力为基础之特质，而没有进取和争胜精神的特质。因为这种文化，使每个人能在任何环境下觅取和平，当一个人富有妥协精神而自足于和平状态，他不会明了年

青人的热情于进取与革新具有何等意义。一个老大民族的古老文化，才知道人生的真价值，而不复虚劳以争取不可达到之目的。中国人把心的地位看得太高，致剥削了自己的希望与进取欲。他们无形中又有一条普遍的定律：幸福是不可以强求的，因是放弃了这个企望。中国常用语中有云：“退一步想”、故从没有盲进的态度。

所谓圆熟，是一种特殊环境的产物。实际任何民族特性都有一有机的共通性，其性质可视其周围的社会、政治状况而不同，盖此共通性即为各个民族所特有的社会政治园地所培育而发荣者也。故“圆熟”之不期而然出产于中国之环境，一如各种不同品种的梨出产于其特殊适宜的土地。也有生长美国的中国人，长大于完全不同的环境，他们就完全不具普通中国人之特性；他们的单纯的古怪鼻音，他们的粗率而有力的言语，可以冲散一个教职员会议。他们缺乏东方人所特具之优点：柔和的圆熟性。中国的大学毕业生比之同年齡的美国青年来得成熟苍老，因为初进美国大学一年级的中国青年，已不甚高兴玩足球，驾汽车了。他老早另有了别种成年人的嗜好和兴趣，大多数且已结过了婚，他们有了爱妻和家庭牵挂着他们的心，还有父母劳他们怀念，或许还要帮助几个堂兄弟求学。负担，使得人庄重严肃，而民族文化的传统观念亦足使他们的思想趋于稳健，早于生理上自然发展的过程。

但是中国人的圆熟非自书本中得来。而出自社会环境，这个社会见了少年人的盛气热情，会笑出鼻涕。中国人有一种轻视少年热情的根性，也轻视改革社会的新企图。他们讥笑少年的躁进，讥笑“天下无难事”之自信，所以中国青年老早就被教导在长者面前缩嘴闭口，不许放肆。中国青年很快的理会这个道理，因此他们不肯傻头傻脑硬撑革新社会的计划，反而附从讥评，指出种种可能的困难。不利于任何新的尝试。如此，他踏进了成熟的社会。于是留学生自欧美回国了，有的煊煊赫赫地制造牙膏，叫做“实业救国”；或则翻译几首美国小诗，叫做“介绍西洋文化”。又因他们须担负大家庭生活，又要帮助堂兄弟辈寻觅位置，假使他任职教育界，势不能常坐冷板凳，必须想个方法以求飞黄腾达，譬如说做个大学校长。这才不失为家庭的好分子。这样向上攀爬的过程，给了他一些生命和人性上不可磨灭的教训。假使他忽略了这种种经验，仍保持其年青热血的态度，到了三十几岁还兴奋地主张改进革新，那他倘不是彻底的呆子，便是捣乱份子。

让我先来谈谈三大恶劣而重要的德性：忍耐、无可无不可、老猾俏皮。它们是怎样产生的？我相信这是文化与环境的结果。所以它们不必是中国人心理状态的一部分。它们存在迄于今日，因为我们生存于数千年特性的文化与社会之势力下。倘此等势力除去，其品性亦必相当地衰微或消灭，为自然之结论。忍耐的特性为民族谋适合环境之结果，那里人口稠密，经济压迫使人民无盘旋之余地，尤其是，家族制度的结果，家庭乃为中国社会之雏型。无可无不可之品性，大部分缘于个人自由缺乏法律保障，而法律复无宪法之监督与保证。老猾俏皮导源于道家之人生观——老猾俏皮这个名词，恐犹未足以尽显这种品性的玄妙的内容，但亦缺乏更适当的字眼来形容它。当然，上述三种品性皆源导于同一环境，其每一品性列举一原因者，乃为使眉目较为清楚耳。

忍耐为中国人民之一大美德，无人能猜想及有受批驳之虞。实际上它所应受批驳的方面，直可视为恶行。中国人民曾忍受暴君、虐政、无政府种种惨苦，远过于西方人所能忍受者，且颇有视此等痛苦为自然法则之意，即中

国人所谓天意也。四川省一部分，赋税预征已达三十年之久，人民除了暗中咀骂，未见有任何有力之反抗。若以基督徒的忍耐与中国人作一比较，不啻唐突了中国人。中国人之忍耐，盖世无双，恰如中国的景泰蓝瓷器之独步全球。周游世界之游历家，不妨带一些中国的“忍耐”回去，恰如他们带景泰蓝瓷一般，因为真正的个性是不可摹拟的。我们的顺从暴君之苛敛横征，有如小鱼之游入大鱼之口，或许我们的忍苦量假使小一些，我们的灾苦倒会少一些，也未可知。可是此等容忍磨折的度量今被以“忍耐”的美名，而孔氏伦理学又谆谆以容忍为基本美德而教诲之，奈何奈何！我不是说忍耐不能算是中国人民之一大德性。基督说：“可祝福哉，温良谦恭，惟是乃能承受此世界。”我不敢深信此言。中国真以忍耐德性承受此半洲土地而过有之乎？中国固把忍耐看作崇高的德行，我们有句俗语说：“小不忍则乱大谋”。由是观之，忍耐是有目的的。

训练此种德行的最好学校，是一个大家庭，那儿有一大群媳妇舅子，妹丈姊夫，老子和儿子，朝夕服习这种德行，竭力互相容耐，在大家庭中，即掩闼密谈，亦未免有忤逆之嫌，故绝无个人回旋之余地。人人从实际的需要以及父母的教训自幼受了训练使互相容忍，俾适合于人类的相互关系。深刻而徐进的日常渐渍之影响于个性是不可忽视的。

唐代宰相张公艺以九代同居为世所艳羨。一日，唐高宗有事泰山，临幸其居，问其所以能维持和之睦理，公艺索一纸一笔，书“忍”字百余为对，天子为流涕，赐嫌帛而去。中国人非但不以此为家族制度之悲郁的注解，反世世羡慕张公之福，而“百忍”这句成语，化成通俗的格言，当书写于殊红笺以为旧历元旦之门联。只要家族制度存在，只要社会建立于这样的基础上，即人不是一个独立的个体，但以一个分子的身份生活于和谐的社会关系中，那很容易明了忍耐，以何须视为最高德行，而不可免地培育于这个社会制度里头。因为在这样的社会里头，“忍耐”自有其存在之理由。

中国人的忍耐虽属举世无双，可是他的无可无不可，享盛名尤为久远。这种品性，我深信又是产生于社会环境。下面有一个对照的例子，故事虽非曲折，却是意味深长，堪为思维。我们且试读英国文学里汤姆·布朗（Brown Tom）母亲的临终遗训：“仰昂你的头颅，爽爽直直回答人家的问话。”再把中国母亲的传统的遗嘱来作一对比，她们总是千叮万嘱的告诫儿子：“少管闲事，切莫干预公众的事情。”她们为什么这样叮咛，就因为生存于这一个社会里，那儿个人的权利一些没有法律的保障，只有模棱两可的冷淡消极态度最为稳妥而安全，这就是它的动人之处，此中微妙之旨固非西方之所易于理会。

据我想来，这种无可无不可态度不会是人民的天生德性，而是我国文化上的一种奇异产物，是我们旧世界的智慧在特殊环境下深思熟虑所磨练出来的。泰纳（Taine）说过：罪过和美德为如糖与硫酸之产物。使非采取这种绝对的见解，你不难同意于一般的说法，谓任何德行，如容易被认为有益的，则容易动人而流行于社会，亦容易被接受为生命之一部。

中国人之视无可无不可态度犹之英国人之视洋伞，因为政治上的风云，对于一个人过于冒险独进，其险恶之征兆常似可以预知的。换句话说，冷淡之在中国，具有显明的“适生价值”。中国青年具有公众精神不亚于欧美青年，而中国青年之热心欲参与公共事业之愿望亦一如其他各国之青年，但一到了25岁至30岁之间，他们都变得聪明而习于冷淡了。（我们说：“学乖

了。”中国有句俗语说：“各人自扫门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冷淡之品性，实有助于圆熟和教育。有的由于天生的智慧而学乖了，有的因干预外事惹了祸，吃了一次亏，学了一回乖。一般老年人都写写意意，玩着不管闲事的模棱两可把戏，因为老滑头都认识它在社会上的益处，那种社会，个人权利没有保障。那种社会，因管了闲事而惹一次祸就太不值得。

无可无不可所具的“适生价值”，是以存在于个人权利缺乏保障，而干预公务或称为“管闲事”者太热心，即易惹祸之事实。当邵飘萍和林白水——我们的二位最有胆识之新闻记者——1926年被北洋军阀枪毙于北平，曾未经一次审讯，其他的新闻记者自然马上学会了无可无不可之哲理而变成乖巧了。中国最成功的几位新闻记者所以便是几位自己没有主张的人。像中国一般文人绅士，又像欧美外交家，他们方自夸毫无成见。不论对于一般的人生问题或当前哄动的问题，他们都没有成见。他们还能干什么呢？当个人权利有保障，人就可变成关心公益的人。而人之所以兢兢自危者，实为诽谤罪之滥施。当此等权利无保障，我们自存的本能告诉我们，不管闲事是个人自由最好的保障。

换句话说，无可无不可本非高价值之德性而为一种社交的态度，由于缺乏法律保障而感到其必要，那是一种自卫的方式，其发展之过程与作用，无以异于忘八蛋之发展其甲壳。中国出了名的无情愆之凝视，仅不过是一种自卫的凝视，得自充分之教养与自我训练。我们再举一例证，则此说尤明。盖中国之盗贼及土匪，他们不需依赖法律的保障，故遂不具此种冷淡消极之品性而成为中国人心目中最侠义，最关心社会公众的人。中国文中侠义二字几不可区别地与盗匪并行，水浒一书，可为代表。叙述草莽英雄之小说，在中国极为风行，盖一般人民乐于阅读此等英雄豪杰的身世及其行事，所以寄其不平之气焉。ElinorGlyn之所以风行，其缘由亦在乎此，盖美国实存有无数之老处女在焉。强有力之人所以多半关心公众社会，因为他力足以任此，而构成社会最弱一环之大众懦弱流，多半消极而冷淡，盖彼等须先谋保护自身也。

观之历史，则魏晋之史绩尤足为此说之证明，彼时智识阶级对国事漠不关心，意气至为消沉，乃不旋踵而国势衰微，北部中国逐渐沦陷于胡族。盖魏晋之世，文人学士间流行一种风气，纵酒狂醉，促膝清谈，又复迷信道家神仙之说，而追求不死之药。这个时代，自周汉以后，可谓中华民族在政治上最低劣的时代，代表民族腐化过程中之末端，渐进而演成历史上第一次受异族统治之惨祸。此种清静淡漠之崇拜，是否出于当时人之天性，假若不是，则何由而产生演变以成。历史所以予吾人之解答，极为清楚而确凿。

直至汉代季世以前，中国学者的态度并不冷淡而消极，反之，政治批评在后汉盛极一时，儒生领袖与所谓大学生达三千人，常争议当时政弊，讪扬幽昧，胆敢攻击皇族宦官，甚至涉及天子本身，无所忌讳。只因为缺乏宪法之保障，此种运动卒被宦官整个禁压而结束。当时学士二三百人连同家族，整批的被处死刑或监禁，无一幸免。这桩案件发生于166至169年，为历史上有名之党锢，且刑狱株连甚广，规模宏大，办理彻底，致使全部运动为之夭折，其所遗留之恶劣影响，直隔了百年之后，始为发觉。盖即发生一种反动的风尚而有冷淡清静之崇拜。与之相辅而起者，为酒狂、为追逐女人、为诗、为道家神学。有几位学者遁入山林，自筑泥屋。不设门户，饮食辟一窗口而授入，如此以迄于死，或则假作樵夫，有事则长啸以招其亲友。

于是继之又有竹林七贤之产生，此所谓竹林七贤，均属浪漫诗人。如刘伶者，能饮酒累月而不醉，尝乘鹿车，携一壶酒，使人荷插而随之，曰：死便埋我。当时人民不以为忤，且称之为智达。那时所有文人，流风所被，或则极端粗野，或则极端超俗。似另一大诗人阮咸，尝与婢女私通，一日方诣友人处宴饮，宾客满座，其妻即于此时伺隙遣此婢女去，咸闻之，索骑追踪，载与俱归，不避宾客，可谓放诞。而当时受社会欢迎的即是这般人。人民之欢迎他们，犹如小乌龟欢迎大乌龟之厚甲壳。

这里我们好像已经指明了政治弊病之祸，因而明了无可无不可之消极态度之由来，此冷淡之消极态度亦即受尽现代列强冷嘲热讽之“中国人一盘散沙”之由来。这样看来，医治此种弊病的对症良药，很为简单，只要给人民的公民权利以法律之保障。可是从未有人能见及此。没有人希望它，也没有人诚意热切地需要它。

不妨随便谈谈，中国人最富刺激性的品性是什么？一时找不出适当的名词，不如称之为“老猾俏皮”。这是向西方人难以言传而最奥妙无穷的一种特性，因为它直接导源于根本不同于西方的人生哲学。倘把俏皮的人生观来与西方人的文明机构来作一比较，则西方的文明就显见十分粗率而未臻成熟。举一个比方，假设一个九月的清晨，秋风倒有一些劲峭的样儿，有一位年青小伙子，兴冲冲的跑到他的祖父那儿，一把拖着他，硬要他一同去洗海水浴，那老人家不高兴，拒绝了他的请求，那时那少年的一气非同小可，忍不住露出诧怪的怒容，至于那老年人则仅仅愉悦地微笑一下，这一笑便是俏皮的笑。不过谁也不能说二者之间谁是对的。这一切少年性情的匆促与不安定，将招致怎样的结果呢？而一切兴奋、自信、掠夺、战争、激烈的国家主义，又将招致怎样的结果呢？一切又都是为什么呢？对这些问题一一加以解答，也是枉费心机，强制一方面接受其他一方面的意见，也是同样徒然，因为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年龄上的问题。

俏皮者是一个人经历了许多人生的况味，变为实利的、冷淡的、腐败的行为。就其长处而言，俏皮人给你圆滑而和悦的脾气，这就是使许多老头儿能诱惑小姑娘的爱苗而嫁给他们的秘密。假使人生值得甚么，那就是拿和气慈祥教了人们以一大教训。中国人之思想已体会了此中三味，并非由于发觉了宗教上的善义，而得自深奥文广博的观察与人生无限之变迁。这个狡猾的哲学观念可由下面唐代二位诗僧的对话见其典型：

一日，寒山谓拾得：“今有人侮我，辱我，慢我，冷笑笑我，藐视目我，毁我伤我，嫌恶恨我，诈谲欺我，则奈何？”拾得曰：“子但忍受之，依他，让他，敬他避他，苦苦耐他，装聋作哑，漠然置他。冷眼观之，看他如何结局。”

此种老子的精神，以种种形式，时时流露于我国的文、词、诗、俗语中，欲举例子，俯拾即是：如“三十六着，走为上着”。“好汉不吃眼前亏”、“退一步想”、“负一子而胜全局”，都是出于同一根源的态度。此等应会人生之态度，渗透了中国思想的整个机构，人生于是充满了“三思而行”，充满了“三十六着”，顽梗的素质渐次消磨，遂达到了真实的圆熟境地，这是中国文化的特征。

就其弊病而言，俏皮——它是中国最高的智慧——阻遏了思想和行动的活跃性，它捣碎了一切革新的愿望，他讥诮人类的一切努力，认为是枉费心机，使中国人失却思维与行动之能力。它用一种神妙的方法减弱一切人类的

活动至仅敷充饥及其他维持生命所必需之程度。孟子是一大俏皮家，因为他宣称人类最大愿望为饮食和男女，所谓食色性也。已故大总统黎元洪也是一位俏皮家，因为他能深切体会中国政治格言而提出了和解党争的原则。却说是“有饭大家吃”。黎总统是一位尖刻的实体论者而不自知。可是他所说的，比较他所知道的来得聪明，因为他直接说出了中国现代史上的经济背景。拿经济的眼光来解释历史，在中国由来已久，亦犹如左拉（Emielzola）之流的拿生物学来解释人生。在左拉，这是智识的嗜好，而在中国是民族的自觉。实体论者之于中国，非学而能，乃生而能者。黎元洪从未以脑动作研究专家著称，但是他因为中国人，知道一切政治问题无非是饭碗问题；因为是个中国人，他给中国政治下了一个精深的解释。

此冷淡而又实利的态度，基于极为巧妙的人生观，这种人生观只有耆艾的老人和耆艾的民族始能体会其中三昧，不满三十岁的年青人还不够了解它，所以欧美的年青的民族也还不够了解它。故“道德经”著者老子之所以名为老子，似非偶然。有些人说，任何人一过了四十岁，便成坏骗子，无论怎样，我们年纪越大，越不要脸，那是无可否认的。二十左右的小姑娘，不大会为了金钱目的而嫁人，四十岁的女人，不大会不为金钱目的而嫁人——她们或许称之为稳当。希腊神话中讲过这么一件故事，不能谓为想入非非：故事讲年轻的伊加拉斯因为飞得太高，直让蜡质的羽翼都融化了，致扑落跌入海洋了。至于那老头儿谭达拉斯则低低的飞着，安安稳稳飞到了家中了。当一个人年纪长大了，他发展了低飞的天才，而他的理想又揉和之以冷静的慎重的常识，加之以大洋钿之渴念。实利主义因为老头儿之特性，而理想主义则为青年人之特性。过了四十岁，他还不能成为坏坯子，那倘不是心脏萎弱者，便该是天生才子。才子阶级中便多有“大孩子”，像托尔斯泰，史蒂文生、巴莱。这些人具有天生的孩子脾气，孩子脾气再加以人生经验，使他们维持永久的年青，我们称之为“不朽”

这一切的一切，彻底说一说，还是纯粹的道家哲学，无论在理论是或实际方面；因为世界上收集一切人生的俏皮哲学者，没有第二部像那短短的道德经那样精深的著作。道家哲学在理论上和实际上即为一种俏皮圆滑的冷淡，是一种深奥而腐败的怀疑主义，它是在讥讽人类冲突争夺的枉费心机、以及一切制度、法律、政府、婚姻之失败的嘲笑，加以少许对于理想主义之不信心，此不信心之由来，与其谓由于缺乏毅力，毋宁说由于缺乏信心。它是一种与孔子实验主义相对立的哲学，同时亦为所以补救孔教社会之缺点的工具。因为孔子之对待人生的眼光是积极的，而道学家的眼光则是消极的，由于这两种根本不同的元素的锻冶，产生一种永生不火的所谓中国民族德性。

因是当顺利发展的时候，中国人人都是孔子主义者，失败的时候，人人都是道教主义者。孔子主义者在我们之间努力建设而勤劳；道教主义者则袖手旁观而微笑。职是之故，当中国文人在位则讲究德行；闲居则遣情吟咏，所作固多为道家思想之诗赋。这告诉你为什么许多中国文人多写诗，又为什么大半文人专集所收材料最多的是诗。

因为道家思想有如咖啡，含有神秘的麻痹作用，所以能令人感觉异样的舒快。它治疗了中国人的头痛和心痛毛病。它的浪漫思想、诗意、崇拜天然，在乱世之秋，宽解了不少中国人和性灵，恰如孔子学说之著功盛平之世。这样，当肉体受痛苦的时候，道教替中国人的灵魂准备了一条安全的退路和一

服止痛剂。单单道家思想的诗，已能使孔教典型的严肃的人生稍为可忍受一些了；而它的浪漫思想又救济了中国文学之陷于歌颂圣德，道学说教之无意义的堆砌。一切优美的中国文学，稍有价值为可读的，能舒快地愉悦人类的心灵的，都深染着这种道家精神。道家精神和孔子精神是中国思想的阴阳两极，中国的民族生命所赖以活动。

中国人民出于天性的接近老庄思想甚于因教育而接近孔子思想。我们忝属人民一分子，人民之伟大，具有天赋人权，故我们基于本质的公正概念，足以起草法典，亦足以不信任律师与法庭。百分之九十五的法律纠纷固在法庭以外解决。人民之伟大，又足以制定精细之典礼，但也足以看待它作为人生一大玩笑，中国丧葬中的盛宴和余兴就近乎此类。人民之伟大，又足以斥责恶行，但亦足以见怪不怪。人民又伟大足以发动不断之革命，但亦足以妥协而恢复旧有之政体。人民又足以细订弹劾官吏的完备制度、交通规则、公民服役条例、图书馆阅览章程，但又足以破坏一切章程制度条例，可以视若无睹，可以欺瞒顽忽，并可以摆出超越的架子。我们并非在大学校中教授青年以政治科学，示之以理想的行政管理，却以日常的实例以见县政府、省政府、中央政府实际上怎样干法。不切实的理想于我们无所用之，因为我们不耐烦空想的神学。我们不教导青年使成为上帝子孙。但使他们以言行模拟圣贤而为正常现世的人物。这是我为什么确信中国人本质上是“人文主义者”，而基督教必定失败于中国，非然者，它必先大大的变更其内容。基督教教训中所能被中国人所诚心接受之一部分，将为基督训诫之如下述者：要“慈和如鸽”，“机敏如蛇”。此两种德行，如鸽之仁慈与如蛇之智慧，是俏皮的二大属性。

简言之，我们固承认人类努力之必需，但亦需容认它的虚在。这一个普通心理上的状态，势必有一种倾向，发展被动的自卫的智力。“大事化小，小事化无。”在这一个基本原则下，一切中国人之争论都草草了事，一切计划纲领须大事修改，一切革命方案要大打折扣，直至和平而大家有饭吃。我们有句俗语说：“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它的意义等于“勿生事”，“莫惹睡狗”。

人的生活像是蠕动于奋斗力极弱，抵抗力极微的生活线上，并由此而生出一种静态的心理，这使人堪以容忍侮辱而与宇宙相调和。它也能够发展一种抵抗的机谋，它的性质或许比较侵略更为可怕。譬如一个人走进饭店，饥肠辘辘，可是饭菜久待不至，不免饿火中烧，此时势必屡屡向堂倌催促，倘使堂倌粗鲁无礼，可以诉之于账房出气；但倘令堂倌回答得十分客气，连喊“来了来了”以应。而身体并不动弹一步，则一无办法，只有默祷上帝，或骂他一二声，还须出以较为文雅之口吻。像这样的情形，总之，就是中国人的消极力量，这种力量谁领教得最多，谁就最佩服它，这是老猾俏皮的力量。

谈和平

前面我们讲过了三种恶劣的德性，它们麻痹了中国人的组织力量。此等德性出于一般的人生观，亦机敏，亦圆熟，尤卓越于能容忍的冷酷。不过这样的人生观，很明显的并非没有它的美德的价值，这种美德是老年人的美德，这老年人并不是怀着野心热望以求称霸于世界的人物，而仅仅是目睹了许多人生变故的一个人，他对于人生并无多大希望，不问此人生之酸甜苦辣，他总是乐于容爱，他抱定一种宗旨，在一个人的命运所赋予的范围以内必须快快活活的过此一生。

中华民族盖老于世故，他们的生活，没有奢望，不像基督徒自称“为牺牲而生存”，也不像一般西方预言家之找求乌托邦。他们只想安享这个现世的生命，生命是充满着痛苦与忧愁的，他们知之甚谥；他们和和顺顺工作着，宽宏大度忍耐着，俾得快快活活的生活。至于西方所珍重的美德：自尊心、大志、革新欲、公众精神、进取意识，和英雄之勇气，中国人是缺乏的。他们不欢喜攀爬博朗山或探险北极；却至感兴趣于这个寻常平凡的世界，盖他们具有无限之忍耐力、不辞辛苦的勤勉与责任心、慎重的理性、愉快的精神、宽宏的气度、和平的性情，此等无与伦比之本能，专以适合于艰难的环境中寻求幸福，我们称之为知足——这是一种特殊的品性，其作用可使平庸的生活有愉快之感。

观之现代欧洲之景象，我们有时觉得她所感受于繁荣不足之烦恼，不如感受于圆熟智慧不足之甚。有时觉得欧洲总有一天会遭到急剧少壮性与知识繁荣发达过甚之弊，科学进步倘再过一世纪，世界愈趋愈接近，欧洲人将想到学取对于人生和人与人相互间比较容忍的态度，俾不致同归于尽。他们或许宁愿减少一些煊赫气焰而增加一分老成的气度。我相信态度之变迁，不缘于灿烂之学理，而缘于自存之本能而实现。至此，欧美方面或许会减弱其固执之自信心，而增高其容忍。因为世界既然已紧密地连系起来，就少不了相互的容忍，西方人营营不息的进取欲将为之稍减，而了解人生之企望将渐增。骑了青牛走出函谷关的老子之论行宏见扩传益广。

从中国人之观点观之，和平非为怎样高贵而应崇拜的德性，不过很为可取，仅因其为“习惯上共通的理性”，大家以为然，如是而已。假使这一个现世的生命是我们一切所有的生命，那末我们倘要想快快乐乐的过活，只要大家和平一些。从这一个见解，则欧美人的固执已见与不安定的精神，只可视为少壮的粗汉之象征，如是而已。中国人浸淫于东方哲学观念中，只能看透这种不成熟性在欧洲的最近之将来是终究会消灭的。因为万分狡黠的道家哲学或许叫你诧异，却处处浮现出“容忍”这个术语。“容忍”是中国文化的最大品性，也将成为现代世界文化的最大品性，当这现代文化生长成熟了以后。要磨练容忍这种工夫，你需要一些道家典型的阴郁和轻世傲俗之气概。真正轻世傲俗的人是世界上最仁慈的人，因为他看透了人生的空虚，由于这个“空虚”的认识，产生了一种混同宇宙的悲悯。

和平，亦即为一种人类的卓越的认识。倘使一个人能稍知轻世傲俗，他的倾向战争的兴趣必随之而减低，这就是一切理性人类都是懦夫的原因。中国人是全世界最低能的战士，因为他们是理性的民族。她的教育背景是道家的出世思想柔和以孔教的积极鼓励，养成一种和谐的人生理想。他们不嗜战争，因为他们是人类中最有教养，最能自爱的民族。一个寻常中国儿童能知

一般欧洲白发政治家所未知之事，这事便是：战争的结果会使人丧其生命或残断其肢体，不问为一国家抑为个人。中国人双方起了争论，很容易促起此种自觉。此种斟酌的哲学诱道他们缓于争论而速于妥协。此种圆熟、老练而俏皮的哲学，教导中国人以忍耐，临困乱骚动之际则出之以消极的抵抗：更警诫以勿夸张一时之胜利。中国有一种流行的谦约箴，常说：“财钱不可用罄，福分不可享尽”。独断过甚或利用个人之地位过甚，俗称为“锋芒太露”，锋芒太露常被视为粗鄙之行为而为失败之预兆。英国有句流行俗语，为一般所信守的，叫做“勿打跌倒之人”，盖出于尊重“公公正正之竞争”的心理。而中国与此相近的谚语却说：“勿欺人太甚”，乃纯粹为修养关系，我们叫他“涵养工夫”。是中国人之文化，更进一步。

是以照中国人之眼光看来，凡尔赛和约不仅不公平，而且是粗野，缺乏涵养工夫。假令法国人在战胜之日，浸染一些道家精神，也就不会硬订凡尔赛和约，到今天，她的脑袋儿也可以稍稍安枕了。可是法兰西还是少壮，德国当然也要同样的干，没有一方面觉悟双方都是愚拙的，而大家想永远把对方镇压在铁蹄之下。只因克雷孟梭（Clemenceau）没有读过道德经，希特勒亦然，致令两方斗争不息，而老庄之徒，袖手作壁上观，莞尔而笑。

中国人的和平性情大部分亦为脾气关系，兼有人类谅解的意义。中国小孩子在街道中殴斗的事情，还较欧美孩子为少。忝为人民，我们成年人也终鲜争斗，少于我们应有之程度，虽然我们尚有不息的内战。把美国人置于同此弊政之下，在过去二十年中，至少要发生过三十次革命，不是三次。爱尔兰现在很平靖，因为爱尔兰曾经艰苦奋斗；我们目前还在继续奋斗，因为我们还没有奋斗很够艰苦。

中国的内战实在也够不上战争这个名词的真意义。内战从未有任何价值。国民征兵之义务向非所知，兵士挺身于战场者是那些穷苦饥寒的人民。没有其他糊口的方法。这样的兵士从不感兴奋于作战。而军阀则对战争兴高采烈。因为他们不致亲临战场，历次较大内战总是大洋铤操了胜算，尽管让胜利的大帅在巨炮隆隆声中威风凛凛的凯旋，内幕还不是托了大洋铤的福不成。大帅凯旋时的隆隆炮声乃是一种表示战争的声浪，不失为历来一贯的典型，因为中国私人间的争吵或军阀内战，都是让声浪构成战争的原素。人们不大容易在中国目睹战争，只可耳闻战争，如是而已。著者曾耳闻过二次这样的战争，一次在北京，一次在厦门，对于耳朵，那是满足了。通常优势的军队常威吓退了劣势军队，而在欧美可以延续长时期的战争，在中国只消一个月就可以结束了。失败了的军阀，根据中国传统的公平待遇之理想。让他拿十万大洋铤作一次考察实业的欧游，盖战胜者洞悉天道循环之三昧，下一次内战或许尚有借重他的长才的地方，果然，下一次来一个转局，十之八九你可以瞧见上次战胜者和上次逃亡的军阀共坐一车，如同盟兄盟弟。这是中国人涵养工夫的“妙”处，当此际，人民实实在在一无干系。他们痛恨战争，永远的痛恨战争，好百姓从来不在中国战争，因为“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

谈知足

到了中国的游历家，尤其是那些任性深入的游历家，他们闯进了外人踪迹罕至的内地，无不大吃一惊。那里的农民群众生活程度若是之底，却人人埋头苦干，他们盖兴奋而知足。就像在大饥荒的省分，如陕西，此种知足精神，普遍地传播遐迩，除了极少数的例外；而且陕西的农民也还有能莞尔而笑的。

现在有许多为局外人认为中国人民之痛苦者乃系衡以邪僻的欧美生活标准之故耳。若欲处处衡以欧美生活标准，殊无人能感受幸福，除非少数阶级能居住于高温的大公寓而自备一架无线电收音机者。这个标准假使是正当的，那末一八五一年以前就未尝有幸福之人，而美国之幸福人必尤多于巴威（Bavaria），因为巴威地方很少回转轻便的理发椅，当然更少电链和电铃。但在中国的乡村里头，这些设备可更少，虽然在极端欧化的上海，那些老式理发椅已经绝迹；其实这种老式理发椅才是货真价实的椅子，而这些老式椅子你倒可仍在伦敦的 Kingsway 和 Montmartre 巴黎的发现，照著者想来，一个人要坐还是坐一把名符其实的椅子，要睡还是睡在名符其实的床上（而不是白昼应用的沙发），这才觉得幸福些。一种生活标准，倘使拿每天使用机械设备的次数来测量一个人的文明程度的那种标准，一定是不可靠的标准。故许多所谓中国人知足之神秘，乃出西方人之幻觉耳。

然无论如何，倘把中国人和西洋人分门别类，一阶级归一阶级，处之同一环境下，则中国人或许总是比西方人来得知足，那是不错的。此种愉快而知足的精神流露于智识阶级，也流露于非智识阶级，因为这是中国传统思想的渗透结果。可以到北平去看看有劲儿而多闲话的洋车夫，他们一路开着玩笑，最好让同伴翻个筋斗，好叫他笑个痛快；或则可以上牯岭去看看气喘喘汗流浹背抬你上山的轿夫；或可以到四川去看看挽航船逆急流而上行的拉纤夫，他所能获得以维持每天生活的微薄报酬，仅足敷一天两顿菲薄而满意的粗饭。照中国知足原理上的见解，倘能够吃一顿菲薄而安逸的粗饭，吃了下肚不致担甚么心事，便是大大运气。中国有位学者说过：“人生但须果腹耳，此外尽属奢靡。”

知足又为“慈祥”“和气”的代名词，此等字眼到了旧历新年，大家用硃红笺写在通行的门联里，这是一半为谦和的箴训，一半为人类智慧，明代学者即以此意劝人“惜福”。老子有句格言，现已成为普遍口头禅，叫做“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在文学里头，这个意义常转化而为田园思想，为乐天主义，吾人可于诗及私人书翰中常遇此等情绪。著者暇时尝于明人尺牍选集中拣出陆深致其友人书一篇，颇足以代表此等情绪：

晚将有佳月，别具画舫，载鼓吹同泛何如？昨致湖石数株，西堂添却一倍磊块新凉，能过我信宿留乎？兼制隐居冠服，待旦夕间命下，便作山中无事老人矣！

此种情绪当其渗入流行的学者思想，使他们安居茅舍之中而乐天知命。

人类的幸福是脆弱的物体，因为“神”老是嫉妒人类的幸福。幸福问题因而是人生不可捉摸的问题。人类对于一切文化与物质进步虽尽了全力，幸福问题毕竟值得人类一切智慧的最大关心以谋解决。中国人竭尽了他们的常识下过最大毅力以寻求此幸福。好像功利主义之信徒，他们常热心于幸福问题，胜于物质进步问题。

罗素夫人曾聪慧地指出：“快乐的权利”在西方是一个被遗忘了的权利，从前和现在，一向未有人注意及之；西方人的心灵常被次一等的权利观念所支配着，他们注意于国家预算的表决权、宣战投票权、和被逮捕时应受审讯的私权。可是中国人从未想到逮捕时应受审讯的权利，而一意关心着快乐的幸福，这快乐不是贫穷也不是屈辱所能剥夺他们的。欧美人的处理幸福问题常取积极的态度，而中国人常取消极的态度，所以幸福问题最后可以收缩为个人的欲望问题。

可是一讲到欲望问题，我想就感觉到茫无头绪，我们真正所需的是什么呢？为了这个缘故，戴俄泽尼（Diogenes）的故事常使我们发笑，同时也着实又羨又妒，因为他宣称他是一个快活人，原因是他没有任何欲望，当他见了一个小孩子双手捧水而饮，索兴把自己的饭碗也摔掉。现代的人们，常常得自己困扰于许多难题中，而大部分与他的人生有密切之关系，他一方面羡慕戴俄泽尼的逃禅的理想，同时又舍不得错过一场好戏或一张哄动的影片的机会，这就是我们所谓的摩登人物之不安的心情。

中国人籍知足哲学消极的企求快乐，但其逃禅的程度尚未达到戴俄泽尼之深，因为中国人任何事情从未想深进，中国与戴俄泽尼不同之点，即中国人到底还有一些欲望，还需要一些东西。不过他所欲望的只是足令他快乐的东西，而要是无法达到目的，则亦并无坚持之意。譬如他至少需要两件清洁的衬衫，但倘是真正穷得无法可想，则一件也就够了。他又想要看看名伶演剧，将藉此尽情的享乐一下，但倘令他必须离开剧场，不得享乐，则亦不衷心戚戚。他希望居屋的附近有几棵大树，但倘令地方狭仄，则天井里种一株枣树也就够他欣赏。他希望有许多小孩子和一位太太，这位太太要能够替他弄几色配合胃口的菜肴才好，假使他有钱的话，那还得雇一名上好厨子，加上一个美貌的使女，穿一条绯红色的薄裤，当他读书或挥毫作画的时候，焚香随侍，他希望得几个要好朋友和一个女人，这个女人要善解人意，最好就是他的太太，非然者，弄一个妓女也行；但倘是他的命宫中没有注定这一笔艳福，则也不衷心戚戚。他需要一顿饱餐，稀粥汤和咸萝卜干在中国倒也不贵，他又想弄一坛上好老酒，米酒往往是家常自酿的，不然，几枚铜元也可以到汾酒铺去沽一大碗了。他又想过暇的闲生活，而闲暇时间在中国也不稀罕，他将愉悦如小鸟，倘他能：

因过竹院逢僧话，
又得浮生半日闲。

倘使无福享受怡情悦性的花园，则他需要一间门虽设而常开的茅屋，位于群山之中，小川迂曲萦绕屋前，或则位于溪谷之间，响午已过，可以拄杖闲游河岸之上，静观群鹅扑鱼之乐；但倘令无此清福而必须住居市尘之内，则也不致衷心戚戚。因为他至少总可得养一头笼中鸟，种几株盆景花，和一颗天上的明月，明月固人人可得而有之者也。故宋代诗人苏东坡就为了明月写了一篇美丽小巧的短文，叫做《记承天夜游》；元丰六年十月十二日夜，解衣欲睡，月色入户，欣然起行；念无与乐者，遂至承天寺寻张怀民，怀民亦未寝，相与步于中庭，庭下如积水空明，水中藻荇交横，盖竹柏影也。何夜月元，何处无竹柏，但少闲人如吾两人耳。

一个强烈的决心，以摄取人生至善至美，一股殷热的欲望，以享乐一身之所有，但倘令命该无福可享，则亦不怨天尤人。这是中国人“知足”的精义。

谈宏大

大自然本身是一疗养院。他即使不能治愈别的病患，但至少能治愈人类的自大狂症。人类应被安置于“适当的尺寸”中，并必须安置在用大自然作背景的地位上，这就是中国画家在所画的山水中总将人物画得极其渺小的理由。在中国的“雪后观山”画幅中，那个观望雪山中雪景的人是被画成小到粗看竟寻不到尺寸，必须要仔细寻找，方能觅到。这个人蹲身在一颗大松树之下而在这十五寸高的画面中，他身体的高度不过一寸而已。而且全身不过聊聊数笔。又有一幅宋画，上边画着四个高人游于山野之间，举头观看头顶上如伞盖般的大材。一个人能偶尔觉得自己是十分渺小时，于他很有益处。有一次我在牯岭避暑，躺在山顶上，远望见百里外的南京城中有两个渺小如蚂蚁一般的人，正在那里拼命地争夺一个报效国家的机会。但从远处望过去时，其情状便觉得是很滑稽的。所以许多我国人都以为游山玩水有一种化积效验，能使人清心净虑，扫除不少的妄想。

人类往往易于忘却他实在是何等的渺小无能。一个人看见一所百层大厦时，往往便会自负。治疗这种自负症的，对症方法就是：将这所摩天大厦，在想象中搬置到一座渺小的土丘上去，而习成一种分辨何者是伟大，何者不是伟大的更真见解。我们之所以重海洋者，在它的广浩无边，重山岭者，在它的高大绵延。黄山有许多高峰，都是成千尺的整块花岗石，从地面生成，连绵不绝的表达半哩多路。这就是使中国画家的心灵，受到感动的地方。它的幽静，它的不平伏的宏大，和它那显然的永在，都可说是使中国人，爱好画石的理由。一个人没有到过黄山，决定不会相信世上有这么样的大石。十七世纪中，有一个黄山画派，即因爱好这种奇石，而得名。

在另一方面，常和大自然的伟大为伍，当真可以使人的心境渐渐也成为伟大。我们把天然景色当作活动影片看的法子，而得到不亚于看活动影戏的满足；自有一种把天边的乌云当作戏台后面的布景看，而得到不亚于看布景的满足；自有一种把山野丛林当作私有的花园看，而得到不亚于游览私有的花园的满足；自有一种把奔腾澎湃的巨浪声响当作音乐听，而得到不亚于听音乐满足；自有一种把山风当作冷气设备，而得到不亚于冷气设备的满足。我们随着天地之大而并大，如中国第一个浪漫派才子阮籍所谓“大丈夫”之“以天地为庐”。

我生平所遇到的一幅最好的景物是某晚在印度洋面上所见。这景物的场面长有百哩，高有三哩。大自然在上面表现了半小时的佳剧，有巨龙，雄狮等接连的在天边行过。——狮子昂首而摇，狮毛四面飘拂；巨龙宛转翻身，奋鳞舞爪。——有穿着灰白色军服的兵士，带着金色肩章的军官、排着队来往不绝，倏而合队，倏而退去。在这军队彼此追逐争战之时，场面上的灯光忽而变换，白衣服的兵士忽而变为蓝衣服，灰色衣服者忽而变为紫衣服。至于背后的布景，则一忽儿已变为耀眼的金黄色。再过一刻，这大自然剧台的管理技师渐渐将灯光低暗下去，紫衣服的兵士吞没了黄衣服的而渐渐变为深紫和灰色，在灯光完全熄灭之前的五分钟，又显阅出一幅令人咋舌的惨怖黑暗景象。我看这够生平所仅见的伟大的戏剧，并没有花费分文。这星球上面还有幽静的山，都是近乎治疗式的幽静。如幽静的峰，幽静的石，幽静的树，一切都是幽静而伟大的。凡是环抱形的山都是一所疗养院，人居其中即好似依偎在母亲的怀里。我虽不信基督教科学，但我确信伟大年久的树木和山居，

实具有精神上的治疗功效。并不是治疗一块断骨或一方受着传染病的皮肤之场所，而是治疗一切俗念和灵魂病患的场所如：窃盗狂，只知有己不知有人狂，奴隶他人狂，讨债狂，统治狂，战争狂，诗狂恶意仇恨狂，好于人前显耀狂，一般的头脑不清，和种种的不道德脾气。

谈自我

人间世发刊词，用了一大堆字，虽然系偶尔写出，却寄托个人一些意见，如“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笔调”，闲时很想说说。今晨重读一遍，将可讲之字而点出，发觉颇不少作文题目，如：“说自我”，“说闲适”，“说清新”，“说个人笔调”，“说现代散文之技巧”，“说冶情感义论于一炉”，“说苍蝇”，“说玩物丧志”，“说小品”，“说割作小说多由小品训练而来”，“说偶有佳意”，“说割记”，“说尺牘”，“说日记”，“说之”，“说也”，“说清俊议论儿”，“说掩卷有味”。……本刊所登两篇，“说小品之半月刊”及“论小品文笔调”，及“新语林”中之一篇“说个人笔调”，大约与以上所举可成系统。此刻先将关于“自我”的些须意见谈谈，能否继续下去，则看人事如何耳。

考“我”字之用甚古。诗“时日易丧，予及汝皆亡”，“人涉印否？”“印须我友”，“我车既攻，我马既同”，“予”“印”“我”触目皆是。后来文化渐进，人类渐虚伪，“我”字在廊庙文学遂不大见，今日社论加入一句“余意不然”，已似觉不甚得体。若有车马，亦必不曰“我车”“我马”，甚至个人喜怒爱憎，亦全然抹杀，而仅言天下国家社会民生，此个人笔调与非个人笔调之别也。若吴稚晖“你不好，打倒你，我来做”之革命定义，易以正宗文笔，必曰“政府不良，即推翻之”，其意味之亲切能疏淡，相去为何如也！——“我来做”，不但文言难译，且必整句删去，以为不宜人文矣。第因行文，个人思感总难悉数避免，于是梁任公之“吾人”，及章行严之“愚”。余以为“愚”字虽太严肃，到底可以表出个人思感，比“吾人”亲切，用比不用好也。而与“我”相对之“汝”字，（庄子“我胜若，若不吾胜”，）则梁章皆未之见。余前在论语：“论文”篇曾作一句：“是汝下台而汝文与汝共下台，汝死而汝文与汝死”，亦自觉古怪。然现代小品文终须从此条路开放去。英文以“吾人”代“我”者有二例。一为“社论的吾人”（Editiona1），一为“君王用的吾人”（Royaiwe），盖社论代表一报之立场，君王代表一皇室。有团体责任在焉。此二例外，虽亦常用“吾人”，与白话文之“我们”同，然愈近个人笔调，则用“我”字处多。若幽默文，则处处用“我”与“汝”。萧伯纳说理之到处用“汝”代“普通人。其用法与上引吴稚晖话“你不好”相同：“你”即普通人”，盖幽默小品，作者与读者如在客室谈话，用“汝”“我”适如熟友闲谈，不如此不能达到亲切自由地步。若易以“吾人”，便又似在讲官话，而拒人于千里之外矣。此虽是小事，却与整个文体有关，一言“吾人”，文章则典雅，而失闲适意味。VirginiaWolfe在“现在小品序”文中，谈及“我”与“吾人”（我们）之处，表示在不满于CluttonBrock之“吾人”有一段曰：

我们已不见Max与Lamb即（MaxBeerBohm与CharlesLamb）之“我”，而只见到公众团体及其他高雅爱人的“我们”……但是“我们”虽然满意了，“我”，——那个人群中的不羁份子——却已陷入绝境。这个“我”须自己解决他自己的问题，感觉他自己的感觉。叫他同其他的雅人高士善男信女共享这些清淡化的思感，倒是一种极端的若痛；所以别人正在洗耳恭听获教聆之时，那个“我”却溜到林野去赏识一叶草片或一孤独的白薯。

本文原言“自我”，现在只说到“我”字，然一人行文肯用“我”字，个人笔调即随之俱来，而大喜大怒，私见衷情，爱惜好恶，皆可呈笔墨中矣。

至“以自我为中心”，乃个人笔调乃性灵文学之命脉，亦整个现代文学与狭义的古典文学亦大区别。闲时当在其他文中表出此意。

谈直觉

话虽如此，此种思想方式自亦有其限度，因为普通感性的逻辑，只能适用于人事和人类行为上，但不能适用于解决宇宙之奥妙。你固然可以推人情以止息人们的争论，但不能勘定心肺的关联的位置，或决定脾液的功用。因此天象的神秘和人体内容的秘奥，中国人只有委之于直觉。因此有许多学说，未免过于奥妙；盖中国学者直觉地察悉心脏位置于胸膛的右偏而肝脏位置于左偏，有一位鸿博的中国学者大概是俞正燮，他的卷帙浩繁的笔记“癸巳类稿”传诵遐迩，为世所重，他曾发现一本基督教会翻译的人体解剖学，书中谓人体的心脏位于左偏，而肝脏位于右偏，因此下了一个粗鲁的断语，说是西人的内脏组织是不同于中国人的内脏的。从这一个重要结论演绎出来，又下了一个推论，说是因为他们的内脏组织之不同，他们的宗教信仰亦必相异——这个演绎的推论为直觉论理法很好的标本——职是之故，只有内脏组织不完全的中国人才会信仰基督教。这一位博学的著作家又怯生生他说：倘使耶稣教会知道了这个内容，他们大概不会再这样够劲儿的在中国传教，而收容内脏不完全的畸人为教徒了。

这个断论不是开玩笑，却是很正经的。而且事实上这是中国人的直觉的典型。于是有人觉得科学方法毕竟有些道理，因为用了科学方法虽然你得小心关切像“糖在冰淇淋制造中主要作用在使之甜”这种发现，但也可以用别种幼稚的思考像上述笔记所代表者以图省事。他至少能够用自己的手，扪一扪自己的心房的跳动，可是中国读书人是所谓书香子弟，从来就是只开口不动手的。

中国学者这样免去了劳目劳手的愚拙苦役，而具一种基于直觉的质朴信仰。中国学者竟复依据之进程而解释人体和宇宙之神秘，至感满足。中国全部医药学和生理学乃根据于道家的五行说——金木水火土。更以人体的组织为宇宙的雏型。肾代表水，胃代表土，肝代表火，而肺代表金，心代表木。非此，几天以施药物。一个人患了高血压，则认为是肝火太旺，患了不消化症，则认为土太旺，泻药可用以增进肾脏之作用，盖所以助养水行，而不消化症却往往而愈。倘遇神经错乱，则可以饮清水并服镇痛剂。庶肾水上升，稍杀肝火之势，因而维持其精神之常态。无疑地，中国的药物是有效的，问题乃在其诊之学理。

中国人这种思考方法是残存有原始民族之特性的，直觉的思考既无需科学方法之校正。故其有较为自由之余地，而常常接近质朴的幻想。有几种中国药物乃基于文字上之游戏性质的，或为一种奇幻的联想。蟾蜍（虾蟆）因为生有皱栗之皮肤，即用以治疗皮肤病；又如一种生于阴冷山谷深涧中的田鸡，则认为于身体有清凉之效用；最近两年来，上海新闻纸上常年登载有出售“肺形草”的广告，此草产生于四川，据称系肺疾病之最良治疗剂。诸如此类同样的奇说，不计其数，至谓小学生不可食鸡爪，食之则会养成抓破书科之习惯，更属想入非非。

中国人对于文字之魔力，迷信至深，可从生活的各方面证之，此等特性既非逻辑，又非普通感性，乃不外乎一种原始民族时代之心理。幻想与真理之区别，从不加以分辨，正无意从事于分辨。蝙蝠和鹿常为刺绣出品中很通行的题材。因为蝙蝠之蝠谐音“福”，而鹿字谐音“禄”也，中国新郎新娘成婚后，得吃一顿成双酒，席上一定有一颗猪心，它的意义是新夫妇吃了此

心，将来终身义结同心。

那也很难说究有多少事情是郑重其事的信仰，又有多少是游戏性质的幻想。不过有许多禁例真不是玩的，比方你在船上进膳，千万莫把鱼翻身，要是你真把鱼翻一个身，那船夫便会狠狠瞪着你，因为鱼的翻身，提出了船舶翻身的暗示。他也不见得十分清楚这是真有介事还是无介事的，但人家都如此说，如此忌讳，他却也不愿费心费力去研究稽考以图证实。这是一个心理阶段，介临乎真实与假托之间，真假混淆，富含诗意，有似黄粱一梦中之境界。

谈拟想

质朴这个意思该先明白，因为它是引导我们走进中国之拟想的，与宗教的世界之前导。关于宗教，乃指一个极乐的天堂与一个惨酷的地狱，并实体而生活的鬼神，非为波士顿一神论者（Boston Unitarians）所谓“国天……存于汝身”之说，亦非如亚诺德（Matthew Arnold）所信之“不可拟人的，无定形的，存在于吾身，围绕于吾身，主张正义之权力。”之说。

所谓拟想的世界，并不限于目不识丁之辈有此信仰，圣哲如孔子，亦曾表现某种程度的质朴的拟想，发他论及鬼神，他这样说：“与其媚于奥，宁媚于灶。”可见其说到鬼神，于心甚安，真几天真可爱，故又说：“祭神如在”、“敬鬼神而远之”。至他的对待鬼神的态度则宁愿彼此互不相涉。

韩愈之为唐代一大文豪，亦为拥护孔教的一大健将，他继承着孔子这种天真的态度。当他谪居现在的汕头附近的时候，适有鳄鱼为患，他遂写了一篇声调铮铮的“祭鳄鱼文”，一说鳄鱼竟受了他这篇优美雄健的文章所感动（因为他是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文章能手之一）照他自己的证述，鳄鱼从此不复出现于此县。韩愈之到底诚意的信仰此事与否，殊无益以考究。倘欲发问这个问题，即是误解了实况，因为他的回答十之八九将为：“吾何以能知其真，然足下却何以知其非真？”这实在是不可思议的论调，既承认解决等此问题，非吾人智力所能胜任，倒不如漠视而过之。韩愈之为具有伟大胆识者，而且不是一个迷信人物，因为他是著名的“贬佛骨表”的著者，在这篇文章里，他劝皇帝勿遣代表去迎佛骨。我想当他执笔写祭鳄鱼文时，一定在暗暗好笑。另有几位胆识伟大的人物，具有较强的辨理力，像后来的司马光，他力辟佛教地狱之说，提出一个质问：“为什么中国未闻佛教学说以前从不梦及地狱之事，但是这样的辩证方法便不是中国精神的典型。

对于我印象最深之中国幻想的特型人物，是像“聊斋志异”等中国文人从幻像抽绎出来的女鬼故事，尤其那些被遗弃而悒郁以死和屈死的女子的幽灵。她们附着于婢女的身体而申述其怨望于生人；或有已死的情人，复来缱绻，且为之产子。这种故事，充溢着人类的情感，最为中国人所爱读。因为中国的幽灵，奇妙地酷肖生人，而女性的幽灵更为可爱：她们也有多情善妒的，或至享受着一部分平常人类的生活。

据此等笔记所描写，倘有书生孤斋夜读，遇此等幽灵鬼怪出现，倒不甚可怕。盖当灯火黯淡欲灭，有生朦胧而入睡，忽闻绸衣悉索声，亟睁眼视之，则一丽妹，年十六七，慧秀姣媚，光华照人，方睨之而书笑。她们往往为多情热烈之少女，我盖深信此等故事而为孤寂书生引以自慰之愿望。她也能用种种狡黠手段罗致财帛以助情人之贫乏；也能体贴护侍他的疾病，其温润慈和远过于现代之新式看护。更奇者，她有时还能替他蓄聚金钱，当他作客他方，她复能耐心地为她守候。所以她也能保持贞洁的节操。如此同居恋爱的时期，少者三五日、数星期，至可延长及一世之久，直等她替他生了小孩，孩子又长大成人，应试及第，及荣归乡里，则忽失故居所在，但见古墓荒冢，有一穴穿于地下，其中躺已死之母狐。因为此当年所谓丽妹，即中国人津津乐道的狐仙之一。有则她忽然隐逸，临去却还留一短笺，叙叙明她实为一狐狸，但欲享受人生幸福，因来缠缱。今见彼等已能发达，伊深为欣慰，但愿彼等恕伊之孟浪，未复致其恋恋不舍之情云云。

这是中国人拟想的典型，其幻像非若高翔九天之上，而将心上的幻影被

以奥妙，予以人类之情感与忧郁。它具有一种蛊惑性的美点，使人信以为真，不求完全合理，亦不可明确的解释。中国人之幻想的美质一向未为人所注意，我将于此多译一段故事，叫做倩娘“离魂记”（见“太常广记”），系出于唐人手笔。著者固不能确断此故事之准确性如何，但知此事迹约当纪元六九年前后，适值武后当政时代。我国之小说，戏剧，和其他文人著作，往往多有类此典型的故事，其内容乃将神异的事迹写成可信，因其逼真人类之性质。

天授三年，清河涨溢，因官家于衡州，性简静，寡知友，无子有女二人，其长早亡，幼女倩娘，端妍绝伦，镒外甥太原王宙，幼聪悟，美容貌，镒常器重。每曰：“他时当以倩娘妻之。”后各长成，与倩娘常私，感想于寤寐，家人莫知其状。后有宾察之选者求，之镒许焉。女闻而抑郁，宙正深恚恨，托以当调请赴京，止之不可，遂厚遣之。宙阴恨悲恻，决别上船。日暮至山郭数里，夜方半，宙不寐，忽闻岸上有一人行声甚速，须臾至船，问之，乃倩娘步行跣足而至。宙惊喜发狂，执手问其从来，泣曰：“君厚意如此，寝食相感，今将夺我此志，又知君深情不易，思将杀身奉报，是以亡命来奔。”宙非意所望，欣跃特甚，遂匿倩娘于船，连夜遁去，倍道兼行，数月至蜀。凡五年，生两子，与镒绝信。其妻常思父母，涕泣言曰：“吾曩日不能相负，弃大义而来奔君，今向五年，恩慈间阻，覆载之下。胡颜独存也？”宙哀之曰：“将归，无苦！”遂俱归衡州，既至，宙独身先至镒家，首谢其事，镒大惊曰：“倩娘疾在闺中数年，何其诡说也？”宙曰：“见在舟中。”镒大惊，促使人验之，果见倩娘在舟中，颜色怡畅，讯使者曰：“大人安否？”家人异之，疾赴报镒。室中女闻喜而起，饰妆更衣，笑而不语，出与相迎，翕然而合为一体，其衣裳皆重。其家以事不常，秘之，唯亲戚间有潜知之者。后四十年间，夫妻偕老，二男并孝廉擢第，至丞尉。

大概宇宙的现象，至今还没有充分解释清楚，致颇有余地以容纳这样的幻想之存在。拟想的正当用途，乃以“美”妆饰这个世界。比方像在道德的领域内，人类智力乃用以转变这个世界使成为满足人生的场所；而在艺术的领域内，是用拟想的天才在这个劳苦乏味的世界上撒布一层美的薄幕，使它生动而适合我们的审美的享受。在中国，生活的艺术，与绘画、诗合而为一。十七世纪末期，大文学家李笠翁在他的戏曲“意中缘”里有这么两句：

已观山上画
更看画中山。

拟想引用其潜思冥索，将贫愁化入美境，我们读杜甫诗，此旨最能明显。美可以存在于茅舍中，亦可以存在于蚱蜢，存在于蝉翼中；最稀希处，美亦可以存在于岩石中。世界上只有中国人会孤零零画一幅岫嶙残罅的怪破图，悬诸壁上，欣赏终日而不厌，此等怪破非为威尼斯或浮罗伦斯的雕像，而是不加修饰的白描的艺术，存留着自然形态的粗鲁的韵律。我们的审美享受即出自此等艺术中。的确，中国人的心是极端的精细的，几可以从一颗小小的破卵探索其美质，因为他们总是兴奋地从这个悲愁惨苦的世界里摄取最后一分的快乐。一幅孤零峥嵘的怪石，或一头猫儿密视草虫的绘画真是最配中国人胃口的艺术，它们可以让一般人闲情欣赏，优游卒岁，虽战争爆发于户外而不顾。从平凡生活中寻求美，是中国的拟想之价值，真和华兹华斯（Wordsworth）一样。华兹华斯为英国一切诗人中最富于中国精神者。明末学者萧士玮，在雨点中也感到了美，他在笔记中说：人倘在雨点中久立而不

去，可以体味出一种美的感觉来。这样的说法即为一脱通行之笔记体裁。但这不仅是文学的要旨，亦为人生的要旨。

谈土气

前几天因为看了半天书，到傍晚的时候觉得疲倦。出来在街上闲步，那时天色正好，凉风徐来，越走越有趣，由是乎直走过东单牌楼，而东交民巷东口，而哈德门外，竟使我于此无意间得关于本国思想界的重大发明，使我三数年来脑中一个无法解决的问题，临时得一最正当圆满的解决，如心上去了一个重负，其乐自非可言喻。固然，我这个发明之重要程度，一时甚难决定。凡一发明之重要非过多少时候，很不容易预先测料。譬如哥伦布之发见美洲，（哥氏实未尝发见美洲，听说只是发见加勒比（？）海之某某荒岛），他绝不想到他会与英国文学发生什么关系，然而倘非有哥伦布美洲之发现，决不会有西班牙及英国的海贼在美洲劫掠之行为，亦将无所谓“依利沙白时代”“依利沙白文学”，那末莎士比亚之能否成为莎士比亚尚属疑问。我很久要找一个字来代表中国混沌思想的精神及混沌思想的人的心理特征，来包括一切要以道德观念压死思想的人使他们归成一类，而百求千思苦不能得，终于没有法子想只得暂将他搁在脑后。虽然有时也会骂人为“杀风景的非利士第恩”而总觉得不明畅。“非利士第恩”一字为英文 Philistine 之译音，其实英文原亦未尝有恰恰相合之字以代表这种人。Philistine 及 Philistinism 乃亚诺德所特创的，因亚氏文字之势力乃成为今日通行之字，然而英国人实不大常用这个字，因为自己是“非利士第恩”的人没有甚么用这名目的必要。这或者也是在土气盛行的中国没人讲到土气的缘故。在亚氏所谓“非利士第恩”就是一种凡与开化维新势力相抵抗者。尤其是一些有家有产觉得这世上样样都是安全，社会是没有毛病，不必改革的人。大概他们的宗教是惟一的正教，含有天经地义，他们的种族是神明帝胄，他们的国家是惟一的礼义之邦，凡有人要改革此社会习惯，此传统制度，此道德观念，此腐败政治者，他们必是不解，非笑、恐慌、嗅怒。非利士第恩原系亚氏由德文 Philister 译来的，德国大学学生称城中平民为 Phifister；即乡顽之意。此外英文实无其字，如所用 bourgeois 亦系由法文借用。bourgeois 即原市民有小产业者之通称，因为平常社会之习惯及传统观念平常都是靠这些人维持。（个人观察在作者本乡传统观念是靠无学问的妇人而尤其是寡妇维持，社会上之“非笑”都是由他们来的）。实在英文既可惜用 bourgeois，我们也可借用 bourgeois，只是读音上很不便当。亚氏于论海涅论文又说法文中有 epicier 这个字表示同样意思实在也是好。epicier 意就是“开杂货铺的”，大概开杂货铺的人很老实很守己；人家不解新的观念，他也跟人家不解，倘是有人要攻击他的宗教，他也一定可拼命为道而争，甚至于为道而死，我觉得在中文真是无法满意的表示此种人之心理与精神。前天在哈德门外想到的就是“土气”两字，虽然这两字也不十分的妥洽，然自有他的好处。

“土气”二字在吾乡本是表明乡顽之动作与神气，略与 philistine 之义不同，未知在他方言之用法如何。但是大概在北京的人都能够感觉得此“土”字之亲切意味，古人以“土”与“金木水火”并列为五行，或者也是中国文化发源于黄河流域之故，没有到过黄河流域这些北省的人家不足与语“土”之为何物。他们绝不明白“土”与人生之重要，关系之密切，他们不知道我们生于斯，长于斯，食于斯，寝于斯，呼吸于斯，思想感慨尽系为焉，诚有不可与须臾离之情景。所以小时读书翻字典，“霾”字解为“风而雨土”，完全想象不起来如何“雨土”法子，直至北上才知道古人之言可信，然而因

此我也觉得中国古代情形必略与今日北京相同，故有此“霾”字之必要，又有五行哲学。记得西洋哲学史中，希腊哲学家谓此物质世界之原质或以为水，或以为火，然总没有以“土”包括在内，（关于此点很希望哲学史家更正，我的哲学史知识不大靠得住。）希伯来思想就不同。希伯来教以为人是上帝由“土”抔造的，然希伯来之文化发源于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即幼发拉底河流域，所以不足怪的，你看今日亚拉伯沙漠的沙就明白。那稣教信人为“土”造的并且是“死后归土”，这就是希伯来思想之影响，——北京人，尤其是住哈德门外的人，应该很容易相信这个道理。记得小时在礼拜堂听道，有一位教士给我们极妙的“人是土造，死后返土”的凭据。他说你不信，到你家里你睡的凉席下翻开看看，是不是都是灰土（大概由人气变成的？）。

以上说“土气”这名词在北京之异常切当，复次说我那天在哈德门外的感想，及所以发明“土气”二字之原因。这是很小的故事，但是也是值得说的。我觉得凡留美留欧新回国的人，特别那些有高尚理想者，不可不到哈德门外走一走，领略领略此土气之意味及其势力之雄大，使他对于他在中国时想到的一切理想计划稍有戒心，不要把在中国做事看得太容易。人家常说留美学生每每受北京恶空气之软化，为恶社会所渐次吸收，卒使一切原有的理想如朝雾见日之化归为乌有，最后为“他们之一”。然此所谓“旧社会之恶势力”，所谓“老大帝国沉晦阴森之气象”，是不大方便证明的，还不如讲北京的“土气”好。这个土气是很容易领略的。我那天未过哈德门之先还是走过东交民巷之一段，也在法国面包房外头站了一些时候，一过了哈德门，觉得立刻退化一千年，什么法国面包房的点心，东交民巷洁亮的街道，精致的楼房都如与隔我万里之遥。环顾左右，也有做煤球的人，也有卖大缸的，也有剃头担，（这是今日南方不易见的东西，但是在堂堂的首善都邑，在民国十三年，竟还是一件常事，不禁使我感觉旧势力之雄厚可怕）。再往前路旁左右两个坡上摆摊的甚么都有，相命、卜卦、卖曲本的、卖旧鞋、破烂古董、铁货、铁圈的（与天桥所卖的略同），也有卖牛筋的，（两个子就买得很大一块的牛筋）。同时羊肉铺的羊肉味，烧饼的味，加以街中灰土所带之驴屎马尿之味，夹杂的扑我鼻孔使我感觉一种特别可爱的真正北京土味。在这个时候我已昏昏地觉得如与环境完全同化，若用玄学的名词，也可以说是与宇宙和谐，与自然合一。正在那个时候，忽来了一阵微风，将一切卖牛筋、破鞋、古董、曲本及路上行人卷在一团灰土中，其上中所夹带驴屎马尿之气味布满空中，猛烈的袭人鼻孔。于是乎我顿生一种的觉悟，所谓老大帝国阴森沉晦之气，实不过此土气而已。我想无论是何国的博士回来卷在这土气之中决不会再有什么理想，尤其是我们一些坐白晃晃亮晶晶包车的中等阶级以上的人遇见此种土气，决没有再想做什么革命事业的梦想，这一点觉悟就是从那阵微风及被卷在那香气袭人的灰土中得来。（因此我可证明凡人类之觉悟一种道理都是因为一种小事，由一种直接经验，非由学理得来的。保罗之归依耶稣教是由于他在大马色路上中暑 got a sunstroke，卢骚对于社会起源之觉悟亦在某路上一树荫底下，倘非中暑便是伤寒，阴阳失和，寒热不调所致。所谓保罗卢骚看见“异像”visions 是骗人的话。但这与本题无关）。

本篇并不是要讨论此土气与中国思想界之关系，不过要叙述我所感觉此土气在思想界之重要及其不可轻忽而已。一来因为本篇是要讲道理的；而二来，这土气与思想界关系之范围太大，若是一定要讲他，恐怕是永远讲不完。故不如在此告个结束。

谈幽默

幽默者是心境之一状态，更进一步，即为一种人生观的观点，一种应付人生的方法。无论何时，当一个民族在发展的过程中生产丰富之智慧足以表露其拟想时则开放其幽默之鲜葩，因为幽默没有旁的内容，只是智慧之刀的一晃。历史上任何时期，当人类智力能领悟自身之空虚、渺小、愚拙、矛盾时，就有一个大幽默家出世，像中国之庄子，波斯之奥马·伽亚姆（OmarKhayyam），希腊的亚里斯多芬尼斯，雅典民族倘没有亚里斯多芬尼斯，精神上不知要贫乏多少，中国倘没有庄子，智慧的遗产也不知将逊色多少。

自从有了庄子和他的著作，一切中国政治家和盗贼都变成了幽默家了，因为他们都直接间接地接受了庄子人生观的影响。老子先于庄子已笑过清越而激变幻橘的狂笑。他一定终身是个独身汉，否则他不能笑得这样俏皮，这样善于恶作剧，无论如何，他到底娶过亲没有，有无子息后裔，史籍上无从查考，而老子最后的警歎之音却被庄子抓住。庄子既属较为少壮，喉咙自然来得嘹亮，故其笑声的环轮，历代激动着回响。我们至今忍不住错过笑的机会，但有时我感觉我们的顽笑开得太厉害，而笑得有些不合时宜了。

欧美人对于中国问题认识之不足，可谓深不可测；欧美人有时会问：“中国人可有幽默的意识否？”这样的问句，适足以表示其无知，其语意之奇异，恰好像阿拉伯商队问人：“撒哈拉（Sa-hara）沙漠中有无砂土？”一个人之存在于国家中，看来何等渺小，真是不可思议。从理论上观察，中国人应该是幽默的，因为幽默产生于写实主义，而中国人是非常的实体主义者，幽默生于常识，而中国人具有过分的常识。幽默，尤其亚洲式的幽默是知足悠闲的产物，而中国所有的知足和悠闲，超乎寻常之量。一个幽默家常常为失败论者，乐于追述自己之失败与困难，而中国人常为神志清楚，性情冷静之失败论者，幽默对卑鄙罪恶常取容忍的态度，他们把嘲笑代替了谴责。中国人又有一种特性，专能容忍罪恶，容忍有好的一面，也有坏的一面，而中国人两面都有。倘使我们在上面讲过的中国人之特性——知足、容忍、常识、和老猾俏皮是真确的，那末幽默一定存在于中国。

中国人幽默见之于行为上者比之文字为多，不过在文字上有种种不同型式的幽默，其中最普通的一种，叫做“滑稽”，即许多道学先生，也往往多用别号掩其真名，纵情于此等滑稽著作。照我看来，这实在是“想要有趣而已”。此等著作乃为刚性过强之正统派文学传统束缚之放纵。但幽默在文这中不能占什么重要地位。至少幽默在文学中所担任的角色及其价值未被公开承认过，幽默材料之包容于小说者至为丰富，但小说从未被正统学者视为文学之一部。

论语、韩非子、和诗经里头，倒有天字第一号的幽默。可是道学先生装了满肚的清正人生观，到底未能在孔门著作中体会什么诙谐的趣味，即如诗经中的美妙生动的小情诗也未领悟，竟替它下了一大篇荒唐古怪的注解，一如西方神学家之解释“雅歌”（Song of Songs）。陶渊明的作品中也含有一种美妙的幽默，那是一种闲暇的知足、风雅的逸致、和丰富的舍己为人的热情。最好的例子，可见之于他的责子诗：

白发被两鬓，肌肤不复实。
虽有五男儿，总不好纸笔。
阿舒已二八，懒惰故无匹。

阿宣行志学，而不爱文术。
雍端年十三，不识六与七。
通子垂九龄，但念梨与栗。
天运苟如此，且进杯中物。

杜甫和李白的诗也孕涵着相当的幽默，杜甫作品常令人惨然苦笑。李白以其浪漫恬澹的情绪令人愉悦，但吾人不愿以幽默称之。一种卑劣的威风，道学先生所挟持以为国教者，限制了思想情绪的自由发展，而使小说中自由表现的观点和情绪成为禁物，可是幽默只能在小说和天真观点的领域上生存。事实于是很明显，像这样的囚袭环境，不会增进幽默文学之产生的。假使有谁要搜集一本中国幽默文字的集子，他务须从民间歌谣、元剧、明代小说选辑出来，这些都是正统文学栅栏以外之产物，其他如私家笔记，文人书翰（宋明两代尤富），态度的拘谨如稍为解放，则亦含有幽默之材料。

但中国人人都有他自己的幽默，因为他们常常欢喜说说笑话，那种幽默是刚性的幽默，基于人生的诙谐的观感。尽管报章的社论和政治论文格调极端谨严，不大理会幽默；可是中国人的重要革新运动和建设方案所采取的轻妙方法，常出乎外国人意想之外，未免幽默过度，像国民党的平均地权计划、水旱灾救济、新生活运动、禁烟委员会宣言。有一位美国教授新迎来游上海，历在各大大学演讲，不意听讲的学生每逢听到他诚恳引证的新生活运动时，辄复哄堂大笑；假使他再郑重地引证禁烟委员会的言论，不知要引起怎样更响亮的笑声哩！

幽默是什么？我已经说过，是一种人生观的观点，是一种应付人生的方法。人生是一出大趣剧。而我们人类仅仅是其中的傀儡，一个人把人生看得太认真，遵守图书馆章程太老实，服从“草地禁止践踏”的标牌太谨饬，常让自己上了当而给长辈的同伴笑话。不过笑话是有传染性的，不久他也就变成幽默先生了。

此种幽默先生的滑稽性质结果削弱了中国人办事的严肃态度，上自最重大的政治改革运动，下至微末的葬狗典礼。中国人的丧葬仪式，其滑稽足以傲视全球。中国人上中阶级所用的送葬仪式就富于滑稽材料，你可以看见其中有街头流浪顽童排成行列，而目污秽，而穿着绣花的彩袍，其间再杂以新式乐队，大奏其“Onward Christian Soldiers”，如此情形，常被欧美人引为口实，证明中国人的缺乏幽默。其实中国人的送葬仪式正是中国幽默的十足表现，因为只有欧洲人才把送葬仪式看得太郑重，太想使它庄严化。庄严的葬仪是中国人所难以想象的。欧洲人的错误是这个样儿：他们把自己先人为主的意识，演绎的断定葬仪应该是庄严的。葬仪宛如嫁娶，应该热闹，应该阔绰，可是怎样也没有理由说它必须庄严。庄严其实只配备于其夸张的服装里，其余的都是形式，而形式是趣剧。直到如今，著者犹不能办别送葬和婚娶的仪式二者之间有何区分，如非最后看见了棺材或者是花轿。

中国的幽默，观乎高度滑稽的送葬仪式的表现，是存在于外表的形式，与现实的内容无失。一个人倘能赏识中国葬仪的幽默，大概已能读读或好好的翻译中国政治方案了。政治方案和政府宣言是存乎形式的，它们大概系由专门的职员来起草，专司起草职员系鸿丽辞藻，堂皇语法的专业者，恰如贯器店之专备婚丧仪式，灯彩行头以出租为业者，故有见识之中国人士便不当它一回事。倘苦外国新闻记者先把送葬彩服印象放在心上，则他大概不致再误解中国的一切方案宣言，而慢慢的放弃把中国当作不可理解的特异民族的

念头了。

诸如此类之趣剧性的人生观，和分办形式与内容的公式，可以用千千万万不同的方法来表明。数年前，国民政府根据中央党部之建议，有一条命令禁止政府各部会都在上海租界区内设立办事处，倘真欲实行这条命令，于各部长殊感不便，他们在上海置有公馆，又得敲碎许多人的饭碗。南京各部长既不公然反抗中央之命令，亦不呈请重行考虑，或老老实实申述其不便和不可实行之理由。没有一位专业的师爷，其智力技巧足以草拟此类呈文而适合于优良之形式。因为中国官吏定欲住居租界区域的这种欲望，即是不爱国。不意眉头一皱，计上心来，想出一个巧妙别致的方法，就把驻沪办事处的招牌，换了一块，叫做“贸易管理局”每块招牌的花费只消二十大元，结果使得没有人敲破饭碗，也没有人失面子。这个顽意儿不但欢喜了各部长，抑且欢喜了颁发这条命令的南京中枢当局。我们的南京各部长是大幽默家；梁山伯好汉之流亦然，军阀亦然，中国内战之幽默处，前面早已交代明白。

与此恰恰相对照，我们可以把教会学校做例子，来指出西洋人之缺乏幽默。教会学校几年前碰到了一大尴尬，原来那时接到地方当局的命令，要他们办理登记立案手续，外加要取消圣经课程，还要在大礼堂中央悬挂中山遗像，每逢星期一则照例举行纪念周。中国当局殊不解教会学校何以不能遵守这些简单的条款，而教会学校方面亦殊想不出接受之道，于是乎双方陷入僵局。有几个教会团体曾有停办学校之意。某一个时机，什么事情都可以顺利解决了，只有一位头脑固执的西籍校长真是顽梗而诚实，他拒绝从他的学校章程上取消任何一句字句：那章程盖明定以推行教义为主要目的者，西籍校长意下颇欲直率地公开表明宗教课程确为办理学校之重要使命，故迄至今日，某一所教会学校一直未尝登记。这事情真不好办。其实教会学校只要模仿南京各部长的智慧来遵守一切官厅训令：悬挂一张中山遗像，其余的一切便可算作按照中国式而进行的了。不过恕我无礼，这样办理的学校，将为天晓得学校。

中国人的趣剧的人生观便是如此这般。中国日常语言里头便充满了把人生当作戏剧的譬喻。如官吏的就职卸任，中国人称之为“上台”“下台”；而人有挟其夸张之计划以来者，谓之“唱高调”。我们实实在在把人生看作戏剧。而此等戏剧表现之配我们的胃口者常为喜剧此喜剧。或为新宪法草案，或为民权法，或为禁烟局，或为编遣会议。我们常能愉悦而享受之，但我希望我国人民有一天总得稍为严肃一些才好。幽默，驾乎各物之上，正在毁灭中华民族，中国人所发的欣悦的狂笑，未免太过分了。因为这又是俏皮的大笑，只消跟它的气息一触，每朵热情而拟想的花，无不立遭枯萎而消逝了！

谈饮食

我们所吃的是什么？时常有人提出这么一个问题。我们将回答说，凡必地球上可吃的东西，我们都吃。出于爱好，我们也吃蟹，出于必要，我们也吃树皮草根。经济上的必要乃为我们的新食品发明之母，我们的人口太紧密，而饥荒太普遍，致令我们不得不吃几手指能夹持的任何东西。这当然很合理，我们即积极的体验一切可吃的东西，自可不期而获得新的发现，一如多郭科学上和医药上的偶然发现。有一件事情，我们见了一种奇异的人参的滋补效力，它的效力作者愿以自身作证，证明它的确为人类所知的最能滋益精力的补剂，而它的刺戟的性能尤为温和。但是除开了这种医药上的或烹调上的偶然发现，我们实在为地球上唯一无所不食的动物，只要我们的牙齿健在，我们将永远保持这个地位。也许有一天牙医学者会发觉我们具有最优良的齿。我们有这样天赋的健全牙齿，而受着饥荒的驱迫、我们为什么不会在我们的民族生命中某种特殊时期发明盐炒甲虫和油炸蜂蛹的美味精品。其唯一食品为我们所未发见抑且不喜吃的为基斯（Cheese）。蒙古人无法劝我们吃基斯，欧洲人也未见较大功效。

我们的食品无益于应用逻辑的理论的，那完全是由偏私来决定的。大西洋的两岸，两种介类是很普遍的，一种是软壳蛤类 *Myaaroneria*，另一种是淡菜类 *Mytilusedulis*。这两种软体动物的种类在大西洋两岸是一样的。在欧洲吃淡菜很通行，但不通行吃蛤子，在美洲其情形恰恰相反，这是汤林德博士（Townsend）在科学杂志中所发表的著作里告诉我们的。汤森德又告诉我们，鲈鱼在英格兰和波士顿是以昂价出售的，可是在纽芬乡村间，被视为不配吃的东西。我们吃着淡菜像欧洲人，吃着蛤子像美国人，但是我们不生吃牡蛎像法国的吃法。你不必相信我说蛇肉之鲜不亚于嫩鸡。我居住中国四十年，未曾一尝此异味，亦未见亲友中吃蛇肉者。谈讲吃蛇肉的故事，传播比谈吃鸡来得迅速。其实我们吃鸡还较白人为多而且美，而吃蛇肉这种事情，跟西洋人一样是很稀罕的。

惟我们所可为诸君告者，我们对于滋味，全国有同嗜焉，而任何明理之论，苟从中国人食桌上取肴馔而食之，可无庸内疚于心。命运制于饥荒，非我们人类所能自决。当其为饥饿所严重压迫，尚有何物不可食者。非至明悉饥荒所加于人类之作用，应不配施人以非难。大饥荒之际，我们中间有烹婴孩而食者——虽如此情形，为仁慈所罕有——不过感谢上帝，我们尚未将他生吃，像英国人吃牛肉者。

人世间倘有任何事情值得我们的慎重将事者，那不是宗教，也不是学问而是“吃”。我们曾公开宣称“吃”为人生少数乐事之一。这个态度的问题颇关重要，因为我们倘非竭诚注重食事，我们将永不能把“吃”和烹调演成艺术。关于食物问题的态度，在欧洲可以英法两国为代表。法国人的吃是热烈地吃；而英国人的吃，是歉厌地吃。中国人就其自谋口福而论，是天稟的倾向于法国人的态度的。

不把饮食郑重将事而有退化为随便琐事的危险，可从英人的民族生活研习之。假令他们知道怎样辨别食品的风味，他们的语言文字会表现这个意思。英国语言中没有“烹饪”一语，但干脆地叫它“烧”。他们没有适当称呼厨师的名称，但老实叫他“火夫”。他们从不讲起菜单，只是知道一般所称的“盘碟”。他们没有美味品评家的名称，就用催眠曲里的字眼叫他“贪吃星”。

实际上英国人不大理会“肚皮”，除非胃部有了病痛，寻常谈话中不提起“肚皮”。其结果当法国人谈论着他的厨师的烹调——从英国人的眼光看来——甲着不知谦逊的态度，而英国人谈到他的火夫的食品总觉得难免损及其辞令的藻饰。当其受着法国主人紧紧逼迫，他将吞吞吐吐透出一句“这布丁是非常的好”，没有旁的可说。至于倘布丁好，那一定有好的理由，但英国人殊不愿于此多费脑筋，英国人所最注意者，为怎样保持其身体的结实，以抵抗感冒的侵袭，仰节省医药费。

然而除非你好好的加以辨味，或改变对于食品的意见，殊不易发展一种烹调艺术。学习怎样吃法的第一个条件先谈论它。只有在一个社会里的文雅人士，首先考察厨子的卫生，而非寒暄天气，始克发展烹调的艺术。未吃之前，应先热切切盼望着，东西端到面前，先蘸一些尝尝滋味，然后细细咀嚼，即食之后，大家批评着烹调的手法，非如此，不足以充分享受食物。宜教师应可在讲台上大无畏的斥责滋味恶劣的肉排，而学者应可著述专谈烹调术的论文。我们在得到某种食品之前，老早就在想念着它，心上不住地回转着，盼望着，暗中有一种内心的愉快，怀着我们将与一二知友分享的乐趣，因是写三张邀客便条如下：“舍侄自镇江来，以上等清酒为馈，并老尤家之真正南京板鸭一只，想其风味必佳。”或则写这样一张：“转瞬六月将尽，及今而不来，将非俟明年五月，不获复尝鲱鱼美味矣。”每岁未及秋月成钩，风雅之士如李笠翁者，照他自己的所述，即将储钱以待购蟹，选择一古迹名胜地点招二三友人在中秋月下持蟹对酌，或在菊丛中与知友谈论怎样取端方窖藏之酒，潜思冥想，有如英国人之潜思行撰票奖码者。只有这种精神才能使饮馔口福达到艺术之水准。

我们毫无愧色于饕餮。我们有所谓“苏东坡肉”，又有“江公豆腐”。在英国，“华兹华斯肉排”或“高尔斯华绥炸肉片”，将为不可思议。华兹华斯高唱简朴生活与高尚思想，但他竟疏忽了精美食品，特别像新鲜竹笋和香蕈不失为简朴乡村生活的一乐事。中国诗人，具有较重功利主义的哲学思想，曾坦直地歌咏本乡的“鲈脍膾羹”。这种思想被认为富于诗意，故官吏上表乞退时常引“思吴中膾羹”一语以为最优雅之辞令。确实，我们的爱恋乡土大半为儿童时代乐趣之回溯。许多美国人，当其远客异国，常追慕故乡的熏腿和甜番薯，但是他不承认这些使他兴依恋乡井之思，也不会把感想写入诗中。

我们对于吃的郑重，可从许多方面显现出来。任何人翻开红楼梦或其他中国小说，将深深感动于话细的列叙菜单，何者为黛玉之早餐，何者为宝玉的夜点。郑板桥致其介弟的家书中，有赞扬糊粥之语：

天寒冰冻时，穷亲戚朋友到门，先泡一大碗炒米送手中，佐以医姜一小碟，最是暖老温贫之具。暖日咽碎米饼，煮糊涂粥，双手捧碗，缩颈而喂之，霜晨雪早，得此周身俱暖。嗟呼，嗟呼，吾其长为农夫以没世乎！

中国人的优容食品一如他们的优容女色与生命。没有英国大诗人或著作家肯折节自卑，写一本烹调书，这种著作他们视为文学境域以外的东西，没有著作的价值。但是中国的伟大戏曲家李笠翁并不以为有损身分以写菘蕈烹调方法以及其他蔬菜肉食的调治艺术，另一大诗人袁枚写了一本专书论述烹调术，此外另有许多短篇散文谈论及此，他的谈论烹调术有如享到，詹姆士（Henry James）的讲英国皇家膳司，用一种专业的智识与庄严态度而著述之。但是威尔斯（H.G. Wells）此人在英国人心目中最见有写作饮食文章的倾向，

可是实际到底不能写，至于博学多识不逮威尔斯氏者，将更无望了。法曼士（Anatole France）那样的作家，应该是可望其写一些优美的烹饪文字的人物了，例如炸牛肝炒冬菇的妙法，可在他致亲密友人的私函中的发现之；我却很怀疑他是否曾遗留给我们可认为是文学作品的著作。

中国烹饪别于欧洲式者有二个原则。其一、我们吃东西在吃它的组织肌理，它所给予我们牙齿上的松脆或弹性的感觉，并其味香色。李笠翁自称他是蟹奴，因为蟹其味香色三者之至极。组织肌理的意思，不大容易懂得，可是竹笋一物所以如此流行即为其嫩笋所给予我们牙齿一种精美的抵抗力。一般人之爱好竹笋可为我们善辨滋味的典型的例证，它既不油腻，却有一种无法以言辞形容的肥美之质。不过，其最重要者，为它倘与肉类共烹能增进肉类（尤其是猪肉）的滋味，而其本身又能摄取肉类的鲜味。这是第二个原则，即是滋味的调和。中国的全部烹调艺术即依仗调和的手法。虽中国人也认为有许多东西，像鱼，应该在它本身的原汤里烹煮，大体上他们把各种滋味混合，远甚于西式烹调。例如白菜必须与鸡或肉类共烹才有好的滋味，那时鸡肉的滋味渗入白菜，白菜的滋味渗入鸡肉。从此调和原则引申，可以制造出无限的精美混合法。像芹菜，可以单独生吃。但当中国人在西餐中看见了菠菜萝卜分列烹煮都与猪肉或烧鹅放入同一盘碟而食之，未免发笑，觉得这吃法太野蛮了。

中国人，他们的恰到好处的感觉在绘画与建筑方面是那样锐敏，可是在饮食方面却好像完全丧失了它。中国人的对于饮食，当其围桌而坐，无不尽量饱餐。凡属重大菜肴，像全鸭，往往在上了十二三道别样的菜以后，始栅栅上席，其实光是全部这一道菜，也就够任何人吃个饱畅。这样过丰盛的茶肴，是出于敬客的虚伪形式，也因为当一道一道上菜之际是假定客人乘着酒兴要玩种种余兴或行酒令，或吟诗句，这当然需要时间的延长，仍容许胃肠以较充分的时间来消化。

虽说中国人在安排宴会时，食料的适量方面应该学学西式才好，但是他们也有许多擅长而出色的烹调法来教导教导西洋人。烹调普通的菜肴像青菜和鸡肉，中国人有很丰富的秘诀可以教教西洋人，而西洋人也很可以服服帖帖学习一下。不过实际上这样的情形不会实现，直要等我们建造了强大炮舰而国力足以吞噬欧美，那时西洋人毫无问题将认识中国人为较优良的烹饪家。不过到了那时期，不用再谈烹调那样的琐事了。上海租界里不知有几千几万英国人，从未踏进中国的菜馆子而中国人又是低能的宣教师。我们从未勉强那样非自动来求教的人，况且我们也没有炮舰，就是有了也不致驶入泰晤士河或密西西比河施行炮舰政策以强制英美人的意志。

在饮料方面，我们天生是很节省的，只有茶是例外。因为比较的缺乏酒精类饮料，我们在街道上是很很少瞧见醉汉的。至于饮茶一道，其本身亦为一种艺术。有些人竟至有崇拜的神情。我们有专门谈论品茗的著作，有如专事谈论薰香、酿酒、假山石的著作。饮茶的通行，比之其他人类生活型态为甚，致成为全国人民日常生活的特色之一。于是各处茶馆林立，相仿于欧美的酒吧间以适应一般人民。我们在家庭中喝茶，又上茶馆去喝茶，或则独个儿，或则结伴而去，也有同业集会，也有吃茶以解决纷争的。未进晨餐也喝茶，午夜三更也喝茶。捧了一把茶壶，中国人很快活的随处走动，那是到处一样的习惯。且喝茶不致有毒害的后果，除掉少数的例外，像作者的家乡。有喝茶喝破了产的。不过喝茶喝破产只因为他们喝那十分昂贵的茶叶，至于普通

的茶是很低廉的，而且中国的普通茶就给王公饮饮也不至太蹙脚。最好的茶是醇厚又和顺，喝过了一二分钟，当其发生化学作用而刺戟唾腺，会有一种回味上升上来。这样优美的茶，人人喝了都感愉快。我敢说茶之为物即助消化，又有使人心气平和，所以它实延长了中国人的寿命。

茶叶和泉水的选择即为一种艺术。这里我引一段十七世纪初期的文人张岱的话以证我说。他写他评选茶叶和泉水的艺术。在当时，他实为一位罕有敌手的鉴赏家。

周墨农向余道闽汶水茶不置口。戊寅九月至留都抵岸，即访闽汶水于桃叶渡。日晡，汶水他出，迟其归，乃婆婆一老。方叙语，遽起曰：“杖忘某所”，又去。余曰：“今日岂可空去”，迟之又久，汶水返。更定矣，睨余曰：“客尚在耶，客在奚为者，”余曰：“慕汶老久，今日不畅饮汶老茶，决不去！”汶水喜，自起当炉。茶旋煮，速如风雨。导至一室，明牕净几，荆溪壶，咸宜窑瓷瓿十余种皆精绝，灯下视花色，与瓷瓿无别而香气逼人。余叫绝。问汶水曰：“此茶何产！”汶水曰：“阆苑茶也。”余再啜之，曰“莫给余，是阆苍制法而味不似。”汶水匿笑曰：“客知是何产？”余再啜之，曰：“何其似罗山介甚也！”汶水吐舌曰：“奇！奇！”余问：“不复敢隐。其取惠水，必淘井，静夜候新泉至，旋汲之。山石磊磊藉甃底，舟非风则勿行，敌水不生磊，即寻常惠水犹逊一头地，况他水耶！”又吐舌曰：“奇！奇！”言未毕，汶水去。少顷持一壶满斟余曰：“容啜此！”余曰：“香扑烈，味甚浑厚，此春茶耶？向瀹者，的是秋采。”汶水大笑曰：“余年七十，精赏鉴者无客比。”遂定交。

谈游览

旅行在过去是一种快事，现在却变成一种实业。今日的旅行工具无疑地比一百年前更为完美，各国政府及其所设的旅行社已经在发展旅游业，结果现代人大抵比他的祖父旅行得更多。虽然如此，旅行似乎已经变成一种湮没了的艺术。为求了解旅行的艺术起见，我们第一步应该提防各种不成为旅行的假旅行。

第一种假旅行是改进心智的旅行。这种所谓改进心智的旅行无疑地是做得过度了。我不相信一个人的心智能够这么容易改进。在俱乐部里和演讲中，改进心智的证据实在很少。可是如果我们真的想改进心智，我们至少应该让心智在假期的时候休息一下。这种假旅行的观念造成了所谓旅行向导，这种向导是世界上最难令人容忍的饶舌的好管闲事者。一个人走过一个方场或一座铜象，便得由向导提醒某某人生于 1792 年 4 月 23 日，而死于 1852 年 12 月 2 日。我看见过修道院的修女带学生到一个公墓去参观，当学生们停在一个墓碑之前的时候，修女便拿出一本书，把死者的生死年月，结婚年岁，妻子姓名之类，读给他们听，我敢说这种无聊的学问一定把孩子旅行的乐趣破坏净尽。成年人们在向导喧嚣的演讲之下，也变成了一群小学生，比较勤学的旅行者甚至于忙于笔记，跟好学生一般无二。中国的旅行者和美国无线电城的旅行者一样受苦，不同的地方是在中国的向导不是以向导为业者，而是水果小贩、驴夫、和农家的童子，他们的个性也许比较活泼，可是所说的事实却比较不正确。有一天我游苏州虎邱山回来，对于历史上的日期和事实的顺序，竟乱得一塌糊涂；在剑池上有一个高悬四十尺的巍然的桥，桥边石块上有两个圆洞，据传说有一口剑飞过化成龙的；可是在那个卖橘童子的口中，这个地方变成古美人西施晨妆之所！（西施“梳妆台”事实上是在距此十多英里远的地方。）他只想卖一些橘子给我。可是这么一来，我倒有机会研究民间传说怎样在改变，怎样在“变形”了。

第二种的假旅行是为获得谈话资料而旅行，以便事后有话可说。在杭州虎邱，一个以茶及泉水闻名的地方，我曾看见游客表演举杯喝茶的姿势，摄影以为纪念。拿一帧在虎邱喝茶的照片给朋友看，当然是一种非常风雅的事。在这里，一个人怕会不大留心茶的味道，而反比较注意照相的本身：这是危险的地方。这一类的事情有时会使一个人着魔，尤其是备有照相机的游客，如我们常常在巴黎伦敦的游览车上所看见的那样。游客因为忙于摄影，结果弄得没有工夫可以观赏那些名胜。他们回家之后当然有权利可以看那些照片，可是那些特拉法加方场（Trafalgar Square）或香舍利榭大街（Champs Elysees）的照片显然是可以在纽约或北平买到的。当这些历史上的名胜变成可谈而不是可游的地方时，一个人到过的地方越多，他所记忆的东西自然越加丰富，可谈的地方自然也越多。因此，这种博学多识的冲动驱使着旅行者说一日的工夫去游览许多地方。他的手中拿着一张游览地方的次序单，到了一个地方，便用铅笔在次序单上划一下。我疑心这种旅行家甚至在过假期的时候，也想讲究工作的效率啦。

这种愚蠢的旅行必然产生了第三种旅行家，他们照时间表去旅行，预先知道他们要在维也纳或布达佩斯度过几个钟头。这种旅行者在启程之前，替自己制定了一个十全十美的时间表，谨慎遵行。他在家里已经被时钟所束缚，被日历所支配了，到他出门的时候，他依然是被时钟所束缚，被日历所

支配。

我觉得旅行的真正动机不是这样，或者不应该是这样。第一、旅行的真正动机应该是旅行到销声匿迹，使人不知去向才对。以更风雅的话讲起来，我们可以称这种旅行为“忘怀一切的旅行”。每个人在他的故乡都是很高尚的，不管上流社会对他的印象如何。他被一些传统、条规习惯和义务所束缚。一个银行家在家乡觉得不易给人家当做平常的人看待，不易使人家忘记他是银行家；据我看来，旅行的真理由就是：他可以跑到一个集群生活中做一个平常的人。介绍信对于那些为商务而旅行的人很有用处，可是商务银行依定义是不在纯粹旅行的范围之内的。一个人如果带了一些介绍信去旅行，是比较没有机会可以发见自己是人类的，而且除偶然人造的社会地位之外，也比较没有机会可以确知上帝怎样把他造成一个人。一个人在外旅行的时候，固然可以得到朋友的招待，在自己所属的社会阶层里活动着，过着舒适的生活；可是在另一方面，像一个童子军在树林里靠着一己的才能那样去活动，是可以得到更大的兴奋的。他有机会可以证明他能够以手示意，而叫到一盘炸鸡，或由一个东京巡警的指示，而在城中来往自如。这么一个旅行者，至少在回家的时候可以减少对车夫和仆人的倚赖性。

真正的旅行者始终是个放浪者，具有放浪者的欢乐、诱惑、和冒险的意义。旅行如果不是逍遥游，便不成其为旅行。旅行的要素是没有责任，没有一定的时刻，没有信件，没有好事的邻人，没欢迎的代表团，也没有目的地。好的旅行家不知他要到甚么地方去，十全十美的旅行家不知他从甚么地方来。他甚至不知自己的姓名。屠隆在他的理想化的游记“冥寥子游”中，曾经着重这一点。也许他在异乡一个朋友也没有，可是依一个中国尼姑的说法：“不爱甚么人，便是爱世人。”没有特殊的朋友，便是与人为友。他怀着爱全人类的心情，和一般人来往，到处浪游，采风问俗。这种益处是那些坐在游览车上的旅客所得不到的，他们住在旅馆里，跟由故乡同来的旅客谈话，许多游巴黎的美国人，甚至一定要到美国游客所聚的餐馆去进餐，以便和他们在船上会过的游客再见，同时可以吃吃那些味道和家乡完全一样的美国炸团饼。英国游客在上海一定要住在英国旅馆，以便早餐时可以吃到火腿蛋、烘面包和果酱，同时可以在鸡尾酒的休息室逍遥一下；有人劝他们去坐坐黄包车，则避之如恐不及。他们当然是极为卫生的，可是干吗要到上海来？这种旅行者永不会使自己有时间和闲情去和异乡的人们接触一下，因此错过了旅行的一种最大的益处。

放浪的精神使那些度着假期的人们可以亲近大自然。所以，这种旅行者一定要到人迹最稀的避暑胜地去游览，过着真正幽静的生活，和大自然交通。因此，这种旅行者在准备行装的时候，不必跑到百货商店，费了许多工夫去选择一件淡红或蓝色的游泳衣。口红还是可以带在身边的，因为旅行者都是牢骚的信徒，要有自然的表现，而女人如果没有一支上等的口红，是不能十分自然的。可是其原因是：一个人到人人都去的避暑胜地或海滩，结果完全失掉了或忘掉了接近大自然的益处，一个人跑到一个著名的山泉，对自己说：“我如今是单个儿在这里了。”可是在旅馆晚餐之后，他在休息室拿起报纸来看，晓得B太太已于星期一到这里来了。第二天早上，他“独自”散步的时候，遇到昨夜乘火车抵此的杜得勒全家。在星期四晚上，他发现S太太和她的丈夫也到这个极为幽静的山谷里来渡假期，不禁大喜。于是S太太请杜得勒氏家人吃茶，杜得勒氏家人又请S先生和夫人去玩纸牌；你听见S太太

嚷道：“这不是很难得吗？跟在纽约一样，对吗？”

让我提出一种不同的旅行，旅行时不去看甚么东西，也不去看甚么人，只看见松鼠、麝鼠、土拨鼠、云、和树木。我有一个朋友，一个美国女人，我们说她怎样和一些中国朋友到杭州附近一座山上去游览，以便看不见甚么东西。那是一个多雾的早晨，当他们上山的时候，雾气越来越重。一个人听得见露水滴在草叶上的微声。除了雾之外，甚么都看不见。那个美国女人感到失望了。一个中国朋友对她说：“可是你得上来；山上有奇景呢。”她便跟他上山，过了一个会，看见远远一块被云掩蔽着的怪样的石头，是大家认为奇景的“那是甚么？”她问道。“那是垂莲。”她的朋友们答道。她觉得有点不快活，打算转头下山。“可是山上还有更妙的奇景呢！”他们说。她的衣服给水气弄得半湿，可是她已经不再提出异议，而继续和他们前进了。后来他们到达山顶了。他们的四周只是茫茫的云雾，遥远的山丘的轮廓隐约可见。“可是在这里甚么东西都看不见，”我的美国朋友抗议说。“一点也不错。我们上山来就是要甚么东西都看不见的。”她的中国朋友们答道。

看见东西和看不见东西是绝对不相同的。许多看见东西的旅行者，事实上是看不见东西的，而看不见东西的旅行者倒看见很多东西。我听见作家要到外国去“搜集新著的材料”，好像本乡本国的人类已经研究完了似的，好像人类这个题材有研究完了的一天似的；我听见这种事情的时候，总觉得很好笑。“特朗斯”（“Thrums”）是平凡的，革因塞岛（Island of Guernsey）是太无味了，不值得写一部伟大的小说！于是我们有一种以观览事物为能事的旅行哲学，认为远地的旅行和在田园漫游一个下午有甚么分别。

金圣叹坚决主张这两种旅行是一样的。据这位中国戏剧批评家在他的西厢记著名评语里说，一个旅行者带在身边的最必要的东西是“胸中之一副别才，眉下之一双别眼。”问题是一个人有没有心胸可以感受，有没有眼睛可以观察。如果他没有这些东西，那么他在山上的游览不过是徒费时间和金钱而已，在另一方面，如果他有“胸中之一副别才，眉下之一双别眼，”那么纵使不到山上去，纵使住在家乡，在田野里看着一片浮云、一犬、一篱、或一独树，也能够得到旅行的最大乐趣。让我在这里译出金圣叹的一篇论旅行的真艺术的文章。

吾读世间游记，而知世真无善游人也。夫善游之人也者，其于天下之一切海山方岳、洞天福地，固不辞千里万里，而必一至以尽探其奇也。然而其胸中之一副别才，眉下之一双别眼，则方且不必直至于海山方岳，洞天福地，而后乃今始曰：我且探其奇也。夫昨日而至一洞天，凡罄若干日之足力、目力、心力，而既毕业其事；明日又将至一福地，又将罄若干日之足力、目力、心力，而于以从事。彼从旁之，不能心知其故，则不免曰：“连日之游快哉！始毕一洞天，乃又造一福地。”殊不知先生且正不然，其离前之洞天而来到后之福地，中间不多，虽所隔止于三、二十里，又少而或止八、七、六、五、四、三、二里，又少而或止于一里半里。此先生则于是一里半里之中间，其胸中之所谓一副别才，眉下这一双别眼，即何尝不以待洞天福地之法而待之哉？

今夫以造化之大本领、大聪明、大气力，而忽然结撰而成一洞天一福地，是真骇目惊心之事，不必又道之。然吾每每谛视天地之间随分之一鸟、一鱼、一花、一草，乃至鸟之一毛、鱼之一鳞、花之一瓣、草之一叶，则初未有不费彼造化者之大本领、大聪明、大气力，而后结撰而得成者也。谚言：“狮

子搏象用全力，搏兔亦用全力。”彼造化者则真然矣。生洞天福地用全力，生随分之一鸟、一鱼、一花、一草，以至一毛、一鳞、一瓣、一叶，殆无不用尽全力。由是言之，然则世间之所谓骇目惊心之事，固不必定至于洞天福地而后有此，亦为信然也。

抑即所谓洞天福地也者，亦尝计其云，如之何结撰也哉？庄生有言：“指马之百体非马，而马系于前者，立其百体而谓之马也。”此于大泽，百材大泽；观乎大山，木石同坛。夫人诚知百材万木杂然同坛之为大泽大山，而其于游也，斯庶几矣。其层峦绝，则积石而成为穹窿也。其飞流悬瀑，则积泉而成是灌输也。果石石而察之，殆初无导于一拳者也；诚泉泉而寻之，殆初无异于细流者也。且不直此也，老氏之言曰：“三十辐共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埴埴以为器，当其无，有器之用。凿户牖以为室，当其无，有室之用。”然而一洞天之福地中间所有之回看为峰，延看为岭，仰看为壁，俯看为溪，以至正者坪，侧者坡，跨者梁，夹者，虽其奇奇妙妙至于不可方物，而吾有以知其奇之所以奇，妙之所以妙，则固必在于所谓当其无之处也矣。盖当其无，则是无峰、无岭、无壁、无溪，无坪坡梁之地也。然而当其所斯，则真吾胸中一副别才之所翱翔，眉下一双别眼之所排荡也。

夫吾胸中有其别才，眉下有其别眼，而皆必于当其无处而后翱翔，而后排荡，然则我真胡为必至于洞天福地！正如顷所云，离于前来至于后之中间三二十里，即少止于一里半里，此亦何地不有所谓当其无之处那？一略约小桥，一槎约独树，一水、一村、一篱、一犬，吾翱翔焉，吾排荡焉。此其于洞天福地之奇奇妙妙，诚未能知为在彼而为在此也。

且人亦都不必胸中之真有别才，眉下之真有别眼也。必曰先有别才而后翱翔，先有别眼而后排荡，则是善游之人必至旷世而不得一遇也。如圣叹意者，天下亦何别才别眼之与；有但肯翱翔焉，斯即别才矣；果能排荡焉，斯即别眼矣。米老之相石也，曰：“要秀、要皱、要透、要瘦。”今此一里半里之一水、一村、一桥、一树、一篱、一犬，则皆极秀、极皱、极透、极瘦者也。我亦定不能如米老之相石故耳。诚亲见秀处、皱处、透处、瘦处乃在于此，斯虽欲不于是焉翱翔，不于是焉排荡，亦岂可得哉！且彼洞天福地之为峰、为岭、为壁、为溪、为坪坡梁，是亦岂能多有其奇奇妙妙者乎？亦都不过能秀、能皱、能透、能瘦焉耳。由斯一言。然则必至于洞天福地而后游，此其不游之处盖已多多也。且必至于洞天福地而后游，此其于洞天福地亦终于不游已也。何也？彼不能知一篱一犬之奇妙者，必彼所见之洞天福地，皆适得其不奇不妙者也。

斫山云：“千载以来，独有宣圣是第一善游人，其次则数王羲之。”或有征其说者。斫山云：“宣圣吾深感其‘食不厌精，脍不厌细’之二言。王羲之吾见其若干帖，所有字画，皆非献之所能窥也。”圣叹曰：“先生此言，疑杀天下人去也。”又所山每语圣叹云：“王羲之若闲居家中，必就庭花逐杂细数其须，门生执巾侍立其侧，常至终日都无一语。”圣叹问此故事出于何书。斫山云：“吾知之。”盖斫山之奇特如此，惜乎天下之人不遇所山一倾倒其风流也。

谈宗教

中国人文学者尽心于人生真目的之探讨。为学术界放一异彩，他们会悟了人生的真意义，因完全置神学的幻象于不顾。常有人询问我们的伟大人文学者孔子以死的重要问题时，孔子的答覆是：“未知生，焉知死。”有一次，一位美国长老会牧师跟著者追根究蒂讨论生死问题之重要性，引证至天文学原理，谓太阳在逐渐丧失其精力，或许再隔几百年，生命在地球便将消灭。牧师因问我：“那你还承认不承认生死问题到底是重要的？”我率直地告诉他，我未为所动；倘使人类生命还有五十万年可以延续，那已很足以适应实践目的之需要而有余，至其余则都属于不必要的玄学者的杞忧，任何人的生命，如欲生活五十万年而犹不感满足，这是不合理，而且非东方人士所能了解的。这位长老会牧师的杞忧，是条顿民族的特性。而我的不关心的淡漠态度是中华民族的特性。中国人是以便不易皈依基督教，即使信仰基督教，多为教友会（Quakers）式之教徒（教友会为意大利人乔治福克斯所创之宗派，系主张不抵抗主义者。）因为这一派是基督教中唯一可为中国人所了解之一种，基督教义如当作生活方法看，可以感动中国人，但是基督教的教条和教理，将为孔教所击得粉碎，非由于孔教逻辑之优越，却由于孔教之普通感性的势力。佛教输入中国，当其被智识阶级所吸收，其宗教本身，只形成一种心意摄生法，此外便了无意义。宋代理学的本质便是如此。

这却是为甚么缘故？因为中国的人生理想具有某种程度的顽固特性。中国的绘画或诗歌里头，容或有拟想幻象的存在，但在伦理学中，绝对没有非现实的拟想的成分。就是在绘画和诗歌中，仍富于纯粹而恳挚的爱悦寻常生活的显著征象，而幻想之作用，乃所以在此世俗的生活上笼罩一层优美的迷人薄幕，非真图逃遁此俗世也。无疑地，中国人爱好此生命，爱好此尘世，无意舍弃此现实的生命而追求渺茫的天堂。他们爱悦此生命，虽比生命是如此惨愁，却又如此美丽，在这个生命中，快乐的时刻是无尚的瑰宝，因为它是不肯久留的过客。他们爱悦此生命，此生命为一纷扰纠结之生命，上则为君王，下则为乞丐，或为盗贼，或为僧尼。其居常则养生送死，嫁娶疾病，晨曦晚霞，烟雨明月，胜时佳节，酒肆茶寮，翻云覆雨，变幻莫测，劳形役性，不得安息。

就是这些日常生活的琐屑详情，中国小说家常无厌地乐于描写，这些详情是那么真实，那么合乎人情，那么意味深长，我们人类，谁都受了它们的感动。那不是个闷热的下午吗？那时阖家自女主人以至佣仆个个沉浸在睡乡里了，黛玉却独个儿坐在珠帘的后面，不是听得那鹦哥呼唤着主人的名字么？又不是八月十五吗？那是一个不可忘的中秋佳节，姐儿们和宝哥哥又挤拢在一起，一边儿持螯对酌，一边儿做诗了，起了劲儿，你我揶揄一阵子，狂笑一阵子；多么快乐，多么醉人啊！但是这样美满的幸福总难得长久，中国有句俗谚，叫做月圆易缺，花好易残，又多么扫兴啊！或则那不是一对几天真的新夫妇，在一个月夜第一次别后重逢吗？他们俩坐在小池的旁边。默祷着花好月圆的幸福，可是一会儿黑云罩上了月儿，远远里听得好像隐隐约约有什么嘈杂声，好像一只漫步的鸭子被一条暗伺的野狼追逐着的逃遁声。第二天，这年轻的妻子压不住浑身发抖，她不是患起高度的寒热病来了吗？人生的这样犀利动人的美丽是值得用最通俗的笔墨记载的。这个尘俗的人生之表现于文学，从不嫌其太切实也不嫌其太庸俗的。一切中国小说之特点，

为不厌求详的列举琐碎家常。或则一个家宴中的各色菜肴，或则一个旅客在客舍进膳的形形色色，甚至接着描写他的腹痛。因而趋赴空旷地段去如厕的情形，空地固为中国人的天然厕所。中国小说家是这样描写着，中国的男女是这样生活着，这个生命是太充实了，它不复有余地以容纳不灭的神的思想了。

中国人生理想之现实主义与其着重现世的特性源于孔氏之学说，孔教精神的不同于基督教精神者即为现世的，与生而为尘俗的。基督可以说是浪漫主义者，而孔子为现实主义者，基督是玄妙哲学家，而孔子为一实验哲学家；基督为一慈悲的仁人，而孔子为一人文主义者，从这两大哲学家的个性，我们可以明了希伯来宗教与诗，和中国的现实思想及普通感性二者对照的根本不同性。孔子学说，干脆他说，不是宗教，它有一种对待人生与宇宙的思想，接近于宗教而本身不是宗教。世界上有这样的伟人，他们不大感兴奋于未来的人生或生命不灭，或所谓神灵的世界等等问题。这样典型的哲学决不能满足日耳曼民族，因亦不能满足希伯来，可是它满足了中华民族——一般地讲，我们在下面将讲到。就是中华民族也不能感到充分满足，可是它的缺憾却给道教佛教的超自然精神弥补上了。但是此种超自然精神在中国好像一般地与人生的理想有一种隔阂而不能融和，他们只算是一些精神上的搭头戏，所以调剂人生，使之较为可忍受而已。

孔子学说之人文主义的本质可谓十足纯粹的，虽后来许多次一等的人物，文人或武将，被后人上了尊号，奉为神抵，但孔子和他的弟子从未被人当作神抵的偶像看待。一个妇人受了人家的强暴，若能一死以保持其贞操，可以很迅速变成当地的神祇，建立庙宇，受民间的奉祀。人文主义的性质，可以由下面的事实来说明：三国时名将关羽被人塑装偶像，尊为神明，而孔子则不被人奉为神像，祖庙宗祠里的列祖列宗亦不奉为神像。那班捣毁偶像的急进党倘欲冲进孔庙，乃未免太无聊了。在孔庙和宗祠里头，只有长方形的木质牌位，上面写着这牌位所代表的姓名，它不像个偶像，倒像个人名录。无论如何，这些祖宗并非是神祇，他们同样是人类，不过已脱离了尘世，故继续受子孙的奉养，有如生时。倘使他们生时是伟人，则死后可以保护他的子孙，但是他们本身也需要子孙的援助。四时祭祀以免饥饿，焚化纸锭做为地狱间一切开支，子孙又得乞助于僧侣以超度其在地狱中的祖宗。简言之，他们继续受子孙之看护奉养，一如在世之老年时期。这情形也跟后代读书人之祭孔典礼用意相同。

著者常留意观察各基督教国家的宗教文化，和有质朴文化的中国，二者之间的差异，与此歧异的文化怎样渗入人的内心；至于内心的需求，著者敢擅断是一样的。此等差异，与宗教之三重作用不相上下。第一、宗教为一个教士策术的综合体；包括她的信条，她的教皇权的持续，奇迹的支助，专利的出卖赦罪，她的慈善救济事业，她的天堂与地狱说。宗教因是而利于流行，普及于各种民族，连中国在内，在文化的某程度上，宗教这样也可算满足了人心的需求了。因为人与需要这一套宗教精神，于是道教与佛教出而应市于中国，盖孔教学说，不欲供给此等物质也。

第二、宗教为道德行为道德行为之裁定者；在这一点上，中国人与基督教的观点差异得非常之大，人文主义者的伦理观念是以“人”为中心的伦理，非以“神”为中心的伦理。在西方人想来，人民人之间，苟非有上帝观念之存在，而能维系道德的关系，是不可思议的。在中国人方面，也同样的诧异，

人与人何以不能保持合礼的行为，何以必须顾念到间接的第三者关系上始能遵守合礼的行为呢？那好像很容易明了，人应该尽力为善，理由极简单，就只为那是合乎人格的行为。著者尝默忖久之，设非圣保罗神学之荫庇，今日欧洲之伦理观念，不知将又是怎样一副面目。我想她势力同他于奥理略（Marcus Aurelius）的“沉思录”。圣保罗神学带来了伯来的罪恶意识，这个意识笼罩了整个基督教的伦理园地，使一般人感觉：除了皈依宗教，即无法拔除罪恶，恰加赎罪之道所垂示者。因此这故，欧洲伦理观念想要与宗教分离，这种奇异意识似来未一现于人民的心坎。

第三、宗教是一种神感，一种生活的情感，亦为一种房屋的神秘而庄严宏巍的感觉，生命安全的探索，所以满足人类最深的精神本能。我们的生命中，时时有悲观的感觉浮上我们的心头，或则当我们丧失了所爱者，或则久病初愈，或当新寒的秋晨，每目睹风吹叶落，凄惨欲绝，一种死与空虚的感觉笼罩了我们的心坎，那时我们的生命已超越了我们的认识，我们从这眼前的世界望到广漠的未来。

此等悲观的一瞬，感触中国人的心，同样也感触西方人的心，但是两方的反应却截然不同。著者从前为一基督教徒而现在为拜偶像者（近年又皈依了基督教——编者），依著者鄙见，宗教虽只安排着一个现存的答案，笼统地解决这些问题而使心灵安定下来，她确也很能从意识中消除这个人生的莫测深渊之神秘与伤心刻骨的悲哀，这种悲哀的情绪就是我们所谓“诗”。基督教的乐观主义毁灭了一切“诗”。一个拜偶像者，他没有的答覆，他的神秘感觉是永远如烟火之不灭，他的渴望保护永远不得回覆，也永远不能回覆，于是势必进入一种泛神论的诗境。实际上，诗在中国的人生过程中，代替了宗教所负神感与生活情感的任务，我们在讨论中国诗的时候，将加以解释。西方人不惯于泛神的放纵于自然的方式，宗教是天然的救济。但在非基督徒看来宗教好像基于一种恐惧，好像恐怕诗和拟想还不够在人情上满足现世的人生，好像恐惧丹麦的海滨森林和地中海沙滩的力和美还不够安慰人的灵魂，因是超凡的神是必需的了。

但孔教的普通感性固轻蔑着超自然主义，认为那是不可知的领域，直不屑一面，一面却竭力主张人心的制胜自然，期否定放纵于自然的生活方式或自然主义。这个态度，孟子表现得最为明晰。孔门学说于对人在自然界所处地位的概念是：“天、地、人，为宇宙之三才。”这个区别，仿佛巴比伦之三重区别，超自然主义、人文主义、自然主义。天体的现象，包括星、云、和其他不可知的力，西方的逻辑哲学家把它归纳为“上帝之行动”。而地球的现象，则包括山川和其他种种力。希腊神话中归诸于第弥脱女神（Demeter）者。其交伙人，介乎二者之间，占着重要的地位。人知道他自己在宇宙机构中之归层，因而颇自傲其地位之意。有如中国式的屋面而非如哥德（Goth）式的尖塔，他的精神不是耸峙天际，却是披覆于地面。他的最大成功是在此尘世生活上能达到和谐而快乐的程度。

中国式的屋顶指示分快乐的要素第一存在于家庭。的确，家庭在我的印象中，是中国人文主义的标记。人文主义好比是个家庭主妇；宗教好比女修道士；自然主义好比卖淫的娼妓。三者之中，主妇最为普通，最为淳朴，而最能满足人类，这是三种生活方式。

但是淳朴是不容易把握的，因为淳朴是伟大人物的美质。中华民族却已成就了这简纯的理想，不是出于偷逸懒惰，而是出于积极的崇拜淳朴，或

即所谓“普通感情之信仰”。然则其成就之道何在？容后再讨论之。

谈散文

中国的古典文学中，优美之散文很少。这一个批评或许显见得不甚公允而需要相当之说明。不错，确有许多声调铮锵的文章，作风高尚而具美艺的价值，也有不少散文诗式的散文，由他们的用字的声调看来，显然是可歌唱的。实实在在，正常的诵读文章的方法，不论在学校或在家庭，确是在歌唱它们。这种诵读文章的方法，在英文中找不到一个适当的字眼来形容它。这里所谓唱，乃系逐行高声朗读，用一种有规律，夸张的发声，不是依照每个字的特殊发音，却是依照通篇融和的调子所估量的音节徐疾度，有些相像于基督教会主教之宣读训词，不过远较为拉长而已。

此种散文诗式的散文风格至五六世纪的骈俪文而大坏，此骈俪文的格调，直接自赋衍化而来，大体用于朝廷的颂赞，其不自然仿佛宫体诗，拙劣无殊俄罗斯舞曲。骈俪文以四字句六字句骈偶而交织，故称为四六文，变称骈体。此种骈体文的写作，只有用矫揉造作的字句，完全与当时现实的生活相脱离。无论是骈俪文。散文诗式的散文、赋，都不是优良的散文。它们的被称为优良，只是当以不正确的文学标准评判的时候，所谓优良的散文。著者的意见乃系指一种用散文具有甜畅的围炉闲话的风致，像大小说家笛福（Defoe）、司威夫特（Swift）或饱司威尔（Boswell）的笔墨然者。那很易于明白，这样的散文，必须用现行的活的语言，才能写得出来，而不是矫揉造作的语言所能胜任。特殊优美的散文可以用白话写的非古典文字的小说中见之。但我们现在先讲古典文辞。

使用文言，虽以其特殊劲健之风格，不能写成优美的散文。第一，好散文一定要能够烘托现实生活的日常的事实，这一种工作，旧体的文言文是不配的。第二。好散文必须要具有容纳充分发挥才能的篇幅与轮廓，而古典文学的传统倾向于文字的绝端简约。它专信仰简练专注的笔法。好散文不应该太文雅，而古典派的散文之唯一目的，却在乎文雅。好散文的进展必须用天然的大脚步跨过去，而古典派散文的行动扭扭捏捏有似缠足的女人，每一步的姿态都是造作的。好散文殆将需用一万至三万字以充分描写一个主要人物，例如斯特拉契（Lytton Strachey）或布莱福特（Gamaliel Bradford）的描写笔墨。而中国的传记文常徘徊于二百字至五百字的篇幅。好散文必不能有太平衡的结构，而骈体文却是显明地过分平衡的。

总之，好散文一定要条理通畅而娓娓动人，并有些拟人的。而中国的文学艺术包藏于含蓄的手法，掩盖作者的真情而剥夺文章的性灵。我们大概将希望著侯朝宗细细腻腻的把他情人李香君描写一下：能给我们一篇至少长五千字的传记。谁知他的李香君传恰恰只有三百五十字。好像他在替隔壁人家的祖母老太太写了一篇褒扬懿德的哀启。缘于此种传统，欲研究过去人物的生活资料将永远摸索于三四百字的描写之内，呈现一些极简括素朴的事实大概。

实在的情形是文言乃完全不适用于细论与传记的，这就是一个为什么写小说必须乞灵于土语方言的理由。左传为纪元前三世纪的作品，仍为记述战争文字的权权威。司马迁（纪元前一四——八）为中国散文之第一大师，他的著作与他当时的白话保持着密切接近的关系，甚至胆敢编人被后世讥为粗俗的字句，然他的笔墨仍能保留雄视千古的豪伟气魄，断非后代任何古典派文言文作者所能企及：王充（二七——七）写的散文也很好，因为他能

够想到什么写什么，而且反对装饰过甚的文体。可是从此以后，好散文几成绝响。文言文所注重的简洁精练的风格，可拿陶渊明（三六五——四二七）的“五柳先生传”来做代表，这一篇文字，后人认为是他自己的写照，通篇文字恰恰只一百二十五字，常被一般文人视为文学模范。

先生，不知何许人也，亦不详其姓字。宅边有五柳树，固以为号焉。闲静少言，不慕荣利；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性嗜酒，家贫不能常得。亲旧知其如此，或置酒而招之，造饮辄尽，期在必醉。即醉而退，曹不吝情去留。环堵萧然，不蔽风日；短褐穿结，箠瓢屡空，晏如也。常著文章自娱，颇示己意，忘怀得失，以此自终。这一篇雅洁的散文，但是照我们的定义，它不是一篇好散文。同时，是一个独一无二证据，它的语言是死的。假定人们被迫只有读读如此体裁的文字，它的表白如此含糊，事实如此浅薄，叙述如此乏味——其对于我们智力的内容，将生何等影响呢？

这使人想到中国散文的智力内容之更重要的考虑。当你翻开任何文人的文集，使你起一种迷失于杂乱短文的荒漠，有茫然有不知所措的感觉，它包括论述、记事、传记、序跋、碑铭和一些最驳杂的简短笔记，有历史的，有文学的，也有神怪的。而这些文集，充满了中国图书馆与书坊的桁架，真是汗牛充栋。这些文集的显著特性为每个集子都包含十分之五的诗，是以每个文都兼为诗人。所宜知者，有几位作家另有长篇专著，自始即具有什锦的性能。从另一方面考虑，此等短论、记事，包含着许多作家的文学精粹，它们被当作中国文学的代表作品。中国学童学习文言作文时，须选读许多此等论说记事，作为文学范本。

作更进一步的考虑，这些文集要是代表文学倾向极盛的民族之各代学者的矩量文字作品的主要部分，则使人觉得灰心而失望。我们或许用了太现代化的定则去批判它们，这定则根本与它们是陌生的。它们也存含有人类的素质，欢乐与悲愁，在此等作品的背景中，也常有人物，他的个人生活与社会环境为我们所欲知者。但既生存于现代，我们不得不用现代之定则以批判之。当我们读归有光之“先慈行状”，此为当时第一流作家的作品，作者又为当时文学运动的领袖，我们不由想起这是一生勤学的最高产物，而我们发现它只不过是纯粹工匠式的拟古语言，表被于这样的内容之上，其内容则为特性的缺乏事实的空虚，与情感之浅薄。我们的感到失望，是必然的。

中国古典文学中也有好的散文，但是你得用新的估量标准去搜寻它。或为思想与情感的自由活跃，或为体裁与风格之自由豪放，你要寻这样的作品，得求之于一般略为非正统派的作者，带一些左道旁门的色彩的。他们即富有充实的才力，势不能不有轻视体裁骸壳的天然倾向。这样的作者，随意举几个为例，即苏东坡、袁中郎、袁枚、李笠翁、龚定盒，他们都是智识的革命者，而他们的作品，往往受当时朝廷的苛评，或被禁止，或受贬斥。他们具有个性的作风和思想，为正统派学者目为过激思想而危及道德的。

谈逻辑

谈到中国人的逻辑问题，这问题是基于中国人对于真理之概念的。真理，据中国人的观念：是从不可证实的，它只能暗示而已。庄子在二千年前，在他所著的“齐物论”里头早已指出人类智识的主观性：

即使吾与若辨矣，若胜我，我不若胜，若果是也？我果非也耶？我胜若，若不我胜，我果是也？尔果非也耶？其或是也？其或非也耶”其俱是也？其俱非也耶？我与若不能相知也，则人固受其甚。我谁使正之？使同乎若者正之，既与若同矣，恶能正之？使同乎我者之，既同乎我矣，恶能正之？使异乎我与若者正之，既异乎我与若矣，恶能正之？使同乎我与若者正之，既同乎我与若矣，恶能正之？然则我与若与人俱不能相知也，而待彼了耶？

照这样的推理讲来，真理是不可证定的。它只能被“会心于忘言之境”。故人“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老子曰：“道可道，非常道。”庄子曰：“……因是已。已而不知其然谓之道。”道即谓真理，故真理这样东西，只能在直觉的悟性中感到。中国人虽非明觉地同意于庄子的认识论的哲理观念，然而本质上是与之合一的。他们所信赖的，不是逻辑——逻辑从未发展成为完备之科学——而是或许更为健全的普通感性。凡性质类似强辩的理论，非中国文学所知，因为中国传统地不相信它，从而辩证法在中国遂不见其发达，欲求科学文字之以文学的形式出现，亦遂不可得了。

高本汉(B. Kalgrea)不久写过一篇文章，表出中国著名批评家辨别古书真伪在争论中所用之诡辩，有许多错误实在幼稚得可笔；但这种错误必须待引用了西方方法才能显露出来。中国人写文章从来未有写一万五千字以权立一个基点；他仅留下一短短标志让后人来赞许或反驳其真实的价值。这就是为什么中国学者总欢喜把笔记或随笔遗传给我们，里头包括零零碎碎的片段：也有文学写作态度的意见。也有校正古史错误的记录、也有暹罗双生的佚事、狐仙、红髯客、吞蜈蚣僧等等奇闻异迹，杂沓纷坛，凑在一起。

中国著作家只给你一段或二段论辩，便下结论。当你诵读他的文章，从不觉得它的发展已达到论辩的最高峰或天然的结论，因为论辩与证据都是那么简短，不过你可以感到一刹那的幻觉，觉得它已经达到了结论了。笔记中之最佳者，如顾炎武之“日知录”（十七世纪初期），其享盛名之由来，非由于逻辑，而由其记载言论之本质上的正确，此等正确性，只有留待后代的证明的。日知录中一二行的文字，有时需要后人几年的考据，这真是再科学没有了；又如要决定历史事迹上的一点，会需要数度往返的勘察，需要百科全书那样渊博的学问，而他的错误终属不易校正，即说是正确的，一时也没有可能明见的佐证，但只可以意会的加以赞同，因为在他的著作问世以后三百年来，未有人能举出反对的论据，如是而已。

吾人于此可见逻辑对普通感性之对峙，在中国代替了归纳与演绎论理之地位。普通感性往往较为高明，因为分析的理论观察真理，常反他割裂成几多分散的片段，因而丧失了它的本来面目；而普通感性则将对象当作一个活动的整体看待。妇女具有比较男性为高强之普通感性，是以倘遇任何意外发生，吾宁愿信赖女子的判断强于男子的判断。她们有一种方法，能估量一种情况的整体性不致被其个别的小景所惑乱。中国小说之最佳者如“红楼梦”、“野史曝言”，女性被描写成应付环境的最健全的判断者，而她们的语言，有一种美妙的方法能使之圆熟而完整，具有十分迷人的魔力。逻辑而缺乏这

种普通感性是危险的，历为一个人有了一种意见，很容易用他的文学性的脑筋把种种论据曲解文致，使满足自己的意志，而且仍可以像 Middiemarch（1872，英小说家乔治·爱略特的作品——编者）里头的卡索篷先生一样，竟至不能体人人所能体贴的爱妻的生活。

此所谓普通感性自有其性学的基础，那是很有趣的，中国人之判断一个问题的是与非，不纯粹以理论为绳尺，而却同时衡量以理论的与人类的天性两种原素，这两种原素，这两种原素，这两种原素的混合，以中国人称之为“情理”。情即为人类的天性，理为永久的道理；情代表柔韧的人类本性，而理代表宇宙不变的法则。从这两种因素的结合体，产生人类行为的是非和历史的论题的判断标准。

这个特征可由英文中“理”与“情”的对立的意义中见其一二，亚里士多德说：人类是论理的而不是讲情理的动物。中国哲学也容认这个说法，但却加一补充，谓人类尽力成为有理性即讲情理的而不仅仅为论理的动物。中国人把“人情”放在“道理”的上面，因为道理是抽象的、分析的、讲理的而趋向于逻辑的要素概念；情理的精神常常是较为实体论的、较为人情的、并密接于现实而能认识正确的地位的。

对于西方人，一个问题倘能逻辑地解决，那是够满足的了，而中国人则不然。纵今一个问题在逻辑上是正确的，还须同时衡之以人情。确实，“近乎人情”是较胜于“合乎逻辑”的伟大考量。因为一个学理可以根本违反普通感性而却很合乎逻辑。中国人宁愿采取反乎“道理”的任何行为，却不容许近人情的行为，此种情理的精神与普通感性的信仰在中国人生理想上树立了最重要的态度，结果产生了“中庸之道”，这是我在下面将要讲到的。

谈中庸之道

普通感性之宗教或信仰，或情理的精神，是孔教人文主义之一部份或一片段。就是这种情理精神产生了中庸之道，它是孔子学说的中心思想。关于情理精神，前面曾经论及，它是与逻辑或论理相对立的。情理精神既大部分为直觉的。情理精神即大部分为直觉的，故实际上等于英文中的“常识”。从种精神的显示，即任何信条，主欲提供于中国人的面前，倘只在逻辑上合格，还是不够的，它必须“符合于人类的天性”，这是极为重要的概念。

中国经典学派的目的，在培育讲情理的人，这是教育的范型。一个读书人，旁的可以不管，第一先要成为讲情理的人，他的特征常为他的常识之丰富，他的爱好谦逊与节约，并厌恶抽象学理与极端逻辑的理论。常识为普通人民人人共有的，而哲学家反有丧失此等常识的危险，因而易致沉溺于过度学理之患。一个讲情理的人或读书人要避免一切过度的学理与行为。举一个例子：历史家福劳德（Fronde）说：亨利八世之与卡塞琳离婚，完全出于政治的原因。而从另一方面的观点，则克莱顿主教宣称：“这件事完全出于兽欲。若今以常情的态度来评判，则认为两种原因中居其半，这样的见解其实是较为切近于真情。在西方，某种科学家常沉迷于遗传的思想，另一种则着魔于环境的影响，而每个人都固执地以其鸿博的学问与兴奋的慧牡竭力证明自己所持之学理为正确。东方人则可以不费十发心力，下一个模棱两可的判断，可以立一个万应的公式：即“A是对的，B亦未尝错。”

这样自慰自足的态度，有时可以激怒一个讲逻辑的人，要打破沙锅问到底。讲情理的人常能保持平衡，而讲逻辑的人则丧失了平衡。倘有人谓中国画家可以像毕加索（picasso）采取完全的观察，把一切绘画的对像简化到单纯的几何形体、圆锥、平面、角、线条来构图，而把逻辑的学理连用到绘画上，这样的理想在中国显然是不会实现的。我们有一种先天的脾气，不信任一切辩论，若其为太完全的，又不信任一切学理，若其为太逻辑的。对于此等学理上的逻辑怪想，“常情”是最好最有效的消毒剂。罗素曾经很正确地指出：“在艺术上，中国人竭力求精细，在生活上，中国人竭力求合情理。”

崇拜此常情之结果，乃为思想上的厌恶一切过度的学理，道德上的厌恶一切过度的行为。此种态度之自然趋势，为产生“中庸之道”。它的意思实在相同于希腊的“不欲过分”的思想，中文意思相同于 moderation 的字为“节”字，意义是“不过分而和谐”；相同于 restraint 的字为“中和”，它的意义是“克制至适宜之程度”。书经为中国记载政治公文最早之史籍，内载当尧禅位之时，劝告其继承者舜说：“咨尔舜，天之历数在尔躬，公执厥中，四海困穷，天禄永终。”孟子赞美汤说：“汤执中，立贤无方。”中庸上说：“舜好问，而好察迩言，隐恶扬善，执其两端而用其中于民，……”它的意义是说他必须听取相反的两端议论，而给双方同样打一个对折的折扣。中庸之道在中国人心中居极重要之地位，盖他们自名其国号曰“中国”，可以见之。中国两字所包含之意义，不止于地文上的印象，也显示出一种生活的轨范。中庸即为本质上合乎人情的“常轨”，古代学者遵奉中庸之道，自诩已发现一切哲学的最基本之真理，故曰中者天下之正道，庸者天下之定理。

中庸之道覆被了一切，包藏了一切。她冲淡了所有学理的浓度，毁灭了所有宗教的意识。假定有一次一个儒教的老学究与一个佛教法师开一次辩

论，这位法师大概很能谈谈，他能够引出许多材料以证明世上物质的虚无与人生之徒然，这时候，老学究大概将简单地用他的实情而非逻辑的态度说：“倘令人人脱离家庭而遁迹空门，则世界上的一切国家与人民，将变成怎样情形呢？”此非逻辑而极切人情的态度，其本身具有一种紧张的力。这个人生的标准不独反对佛教，抑亦反对一切宗教，一切学理。吾人势不复能至于逻辑。实际上，所有学理之得以成为学理，乃一种思想，发育自创始者的心理作用。弗洛伊德神经学学理之内容实即为弗洛伊德(Frend)之化身；而佛教学说之内容，乃佛陀之化身。所有一切学理，不问弗洛伊德或佛陀的学说，都好像基于过度夸张的幻觉。人类的苦难，结婚以后生活之烦恼，满身痛楚的叫化子，病人的呻吟，此等景象与感觉，在我们普通人可谓随感随忘；可是对于佛陀，则给予其敏感的神经以有力之刺戟，使他浮现涅槃的幻景。孔子学说适与此相反，乃为普通人的宗教，普通人固不普遍敏感，否则整个世界将瓦解而分崩。

中庸的精神在生活与智识各方面随处都表现出来：逻辑上，人都不应该结婚，实际上，人人要结婚，所以孔子学说劝人结婚；逻辑上，一切人等都属平等，而实际则不然，故孔子学说教人以尊敬尊长；逻辑上男女并无分别，而实际上却地位不同，故孔子学说教人以男女有别。墨子教人以“兼爱”，杨朱教人以“为我”，孟子则两加排斥，却主张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孟子称：伯夷隘，柳下惠不恭，子思则劝人取中和之道。这三种不同之方式，诚为极动人之比较。

现在来谈性欲问题。性道德上有两种相反的意见：一种极端可由佛教及喀尔文(Calvin)主义代表，这一派认为性是罪恶的极点，故禁欲主义为其自然之结论。另一极端为自然主义，这一派推崇传殖力，现代有许多摩登男女是其秘密的信徒。这两派意见的矛盾，惹起现代摩登青年所谓精神的不安。像哈佛洛克·霍理斯(HavelockEllis)他在性的问题上曾努力寻求纯洁而健全的见解以适应正常人类的情欲，他的见解显然转向希腊民族的意识方面，也就是人文主义的意见。至于孔子学说所给予“性”之地位，他认为这是完全正常的行为，不但如是，且为人种与家族永续的重大关键。其实对于“性”有最明晰之见解者，著者一生所遇，莫如“野叟曝言”。这是一本绝对孔教主义的小说。内容特着重于揭露和尚的放浪生活。书中主角，为一孔教的超人，他奔走说合那些光杆土匪和土匪姑娘的婚姻，劝他们好好替祖宗延续胤嗣。此书与“金瓶梅”不同，金瓶梅专事描写浪子淫妇而野叟曝言中的男男女女是贞洁而合礼的人物，结成模范夫妻。这本小说之所以被目为淫书，其唯一原因为作者把书中男女，有意处之于尴尬之环境。但是它的最大效果，确为婚姻与家族问题之可信的辩论，并发扬了母性精神。这一个对于“性”的见解为孔教学说关于情欲之唯一表彰者，子思在中庸中对于人类七情之意见，盖反覆申述“中和”以为教焉。

今后东方人所称为“过分”的西方学理而取此态度，就觉颇有难色，西方人实在太易于被种种主义所奴役。国家主义、法西斯主义、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这种种都是过度膨胀的机械工业制度的后果。人忘却了国家人民而存在，非人民为国家而生存：像共产国家，视人民为某阶级之一员；或国家机构的一分子，此等见解衡之以孔子学说对于人生真目的之解释，怕不立即丧失其动人之魔力吗？反对乎诸如此类的一切制度，人人可以主张其生存之权利之寻求幸福。人类享受幸福的权利，驾乎一切政治权利之上。中国倘成

立了法西斯政权，那须得舌疲唇焦去劝服一般仁人君子，谓国家之强力，远较个人之幸福为重要。一位精密观察者看过重当时建立于江西的共产政府，贡献了共产政权所以在中国必定失败的最大理由，不管它如何优越于其他封建军阀统治的区域，其事实为那儿的人民生活太机械化，太不近人情，总是不相宜的。

中国人之讲情理的精神与其传统的厌恶极端逻辑式的态度，产生了同等不良的效果，那就是中华民族整个的不相信任何法制纪律，因为法制纪律，即为一种机械，总是不近人情的，而中华民族厌恶一切不近人情的东西。中国人厌恶机械制度如此之甚，因之厌恶法律与政府的机械论的看法，致使宪法政府之实现为不可能。严厉峻刻之法制统治，或非人情政治的法律，在我国盖已屡屡失败，它的失败盖由于不受人民之欢迎。法制政治之概念，在第三世纪中，中国曾有大思想家建议而付诸实施。商鞅即为实验法制政治之一人。他是一个出类拔萃的大政治家，相秦孝公，威震诸侯，奠定了秦国强大的基础，但其结果，把他的头颅偿付了政治效力的代价。秦本为僻处甘肃边陲的次等邦国，历史上怀疑其混合有野蛮的部落，赖商鞅之努力擘划，建立了勇武的军队，征服了全部中国。乃其统治权曾不能维持四十年，反抗者蜂起，秦国卒悲愁地倾覆。此无他，盖其以商鞅所施于秦国之同样政治方式，施之于中国人民全体之故耳。秦代之建筑万里长城，确有其不朽之功绩，然亦为不可恕之“不近人情”，致断送了秦始皇的帝统。

加以中国人文主义者不断宣传其教义，而中国人民在过去常被治于个人政权之下，故“法制纪律”中国人称为“经”者之不足，常能赖“便宜行事”，中国人称为“权”者来弥补。所谓“权以经济之穷”。与其受治于法治的政治，中国宁赞成贤人的政府。贤人政府是比较的近人情，比较有伸缩性。这是一个大胆的理想——天生有如此众多的贤人，足以遍布全境而统治一个国家！至谓德谟克拉西能从点算普通人民意见混杂的投票中获得真理，亦属同样大胆的论断。两种制度都有不可免的缺点，但以人为标准的制度总是对于中国人的人文主义，中国人的个主义和爱好自由，是较合脾胃的。

缺乏纪律，这个癖性，成为我国一切社会团体的特性，一切政治机关、大学样、俱乐部、铁路、轮船公司——一切的一切，除掉外国人统制的邮政局与海关——都有这样的特性。其结果则为引用私人，嬖宠弄权，随时随地，如法泡制有不学而能者。只有一颗不近人情的心，铁而无私的性格，始能撇开私人的感情作用而维持严格之纪律，而这种铁面在中国殊不受大众欢迎，因为铁面都是不纯良的孔教徒。这样养成了缺乏社会纪律之习惯，为中华民族之最大致命伤。

是以中国之错误，无宁说是太讲人情。因为讲人情其意义相同于替人类天性留余地。在英国对人说：“做事要讲情理”，等于教人放任自然。你读过萧伯纳著的“卖花女”吗？在剧本中那位卖花姑娘的爹爹杜律得尔要向歇琴斯教授敲一张五镑钞票的竹杠时，他的理由是：“……这样合理吗？……这女儿是我的。你要了去，我的份儿呢？”杜律得尔更进一步的表征中国的人文主义的精神，他只索取五镑，而拒绝了歇琴斯教授所欲付给的十镑。为金钱太多了会使他不快活，而真实的人文主义者所需要的金钱只消仅够快活，仅够喝一杯酒。换言之，杜律得尔是一位孔教徒，以知道怎样快活，且也只需要快活。因为时常与情理相接触，中国人的心上，发育了一种互让的精神，盖为中庸之道的自然结果。倘有一位英国父亲，打不定主义，还是把

他的儿子送进剑桥大学呢？还是送进牛津大学？他最后可以决定把他送进伯明罕。（Birmingham）。这样，那儿子从伦敦出发而到达了白菜却莱，既不转而东向剑桥，又不转而西向牛津，却是笔直地北指而往伯明罕。他恰恰行中庸之道。这一条往伯明罕之路是有相当价值的，因为笔直的北去，既不东面得罪了牛津。倘使你明白了这个中庸之道的使用法，你便能明白近三十年来全盘的中国政治，更能从而猜测一切中国政治宣言的内幕而不致吃那文字表面之威吓了。

谈中国文化之精神

此篇原为对英人演讲，类多恭维东方文明之语。兹译成中文发表，保身之道既莫善于此，博国人之欢心，又当以此为上策，然一执笔，又有无限感想，油然而生。

一、东方文明，余素抨击最，至今仍主张非根本改革国民懦弱萎顿之根性，优柔寡断之风度，敷衍逶迤之哲学，而易以西方励进奋图之精神不可。然一到国外，不期然引起心理作用，昔之抨击者一变而为宣传，宛然以我国之荣辱为个人之荣辱，处处愿为此东亚病夫作辩护，几论为通常外交随员，事后思之，不觉一笑。

二、东方文明、东方艺术、东方哲学，本有极优异之点，故欧洲学者，竟有对中国文化引起浪漫的崇拜，而于中国美术尤甚。普通学者，于玩摩中国书画古无之余，对于画中人物爱好之诚，或与欧西学者之思恋古代希腊文明同等。余在伦敦参观 Fu-morphopulus 私人收藏中国磁器，见一座定窑观音，亦神为之荡。中国之观音与西洋之玛姐娜（圣母），同为一种宗教艺术之中心对象，同为一种民族艺术想像力之结晶，然平心而论，观音姿势之妍丽，褶文之飘逸，态度之安祥，神情之娴雅，色泽之可爱，私人认为在西洋最名贵玛姐娜之上。吾知吾生为欧人，对中国画中人物，亦必发生思恋。然一返国，则又起异样感触，始知东方美人，固一麻子也，远视固体态苗条，近视者百孔千疮，此又一回国感想也。

三、中国今日政治经济工业学术，无一不落人后，而举国正如醉如痴，连年战乱，不恤民艰，强邻外侮之际，且不能释然私怨，岂非亡国之征？正因一般民众与官僚，缺乏彻底改过革命之决心，党国要人，或者正开口浮屠，闭口孔孟，思想不清之国粹家，又从而附和之，正如富家之纨绔子弟，不思所以发挥光大祖宗企业，徒日数家珍以夸人。吾于此时，复作颂扬东方文明之语，岂非对读者下麻醉剂，为亡国者助声势乎？中国国民，固有长处，弱点亦多。若和平忍耐诸美德，本为东方精神所寄托，然今日环境不同，试问和平忍耐，足以救国乎，抑适足以亡国之祸根乎？国人若不深省，中夜思过，换和平为抵抗，易忍耐为奋斗，而坐听国粹家之催眠，终必昏聩不省，寿终正寝。愿读者对中国文化之弱点着想，毋徒以东方文明之继述者自负。中国始可有为。

我在未开讲之先，要先声明本演讲之目的，并非自命为东方文明之教士，希望使牛津学者变为中国文化之信徒。惟有西方教士才有这种胆量，这种雄心。胆量与雄心，固非中国人这特长。必欲执一己之道，使异族同化，于情理上，殊欠通达，依中国观点而论，情理欠通达，即系未受教育。所以鄙人此讲依旧是中国人冷淡的风光本色，绝对没有教士的热诚，既没有野心救诸位的灵魂，也没有战舰大炮将诸位击到天堂去。诸位听完此篇所讲中国文化这精神后，就能明了此冷淡与缺乏热诚之原因。

我认为我们还有更高尚的目的，就是以研究态度，明了中国人心理及传统文化之精要。卡来尔氏有名言说：“凡伟大之艺术品，初见时必觉令人不十分舒适。”依卡氏的标准而论，则中国之“伟大”固无疑义。我们所讲某人伟大，即等于说我们对于某人根本不能明了，宛如黑人听教士讲道，越不懂，越赞叹教士之鸿博。中国文化，盲从颂赞者有之，一味诋毁者有之，事实上却大家看他如一闷葫芦，莫名其妙。因为中国文化数千年之发展，几与

西方完全隔绝也无论大小精粗，多与西方背道而驰。所以西人之视中国如哑谜，并不足奇，但是私见以为必欲不懂始称为伟大，则与其使中国被称为伟大，莫如使中国得外方之谅解。

我认为，如果我们了解中国文化之精神，中国并不难懂。一方面，我们不能发觉支那崇拜者梦中所见的美满境地，一方面也不至于发觉，如上海洋商所相信中国民族只是土匪流氓，对于他们运输人口的西方文化与沙丁鱼之功德，不知感激涕零。此两种论调，都是起因于没有清楚的认识。实际上，我们要发觉中国民族为最近人情之民族，中国哲学为最近人情之哲学，中国人民，固有他的伟大，也有他的弱点，丝毫没有邈远玄虚难懂之处。中国民族之特征，在于执中，不在于偏倚，在于近人之常情，不在于玄虚理想。中国民族，颇似女性，脚踏实地，善谋自存，好讲情理，而恶极端理论，凡事只凭天机本能，糊涂了事。凡此种种，颇与英国国民性相同。西塞罗曾说，理论一贯者乃小人之美德，中英民族都是伟大，现论一贯与否，与之无涉。所以理论一贯之民族早已灭亡，中国却能糊涂过了四千年的历史。英国民族果能保存其著名“糊涂渡过难关”（“somehowmuddlethrough”）之本领，将来自亦有四千年光耀历史无疑。中英民族之根本相同，容后再讲。此刻所要指明者，只是说中国文化，本是以人情为前题的文化，并没有难懂之处。

倘使我们一检查中国民族，可发见以下优劣之点。在劣的方面，我们可以举出，政治之贪污，社会纪律之缺乏，科学工业之落后，思想与生活方面留存极幼稚野蛮的痕迹，缺乏团体组织团体治事的本领，好敷衍不彻底之根性等。在优的方面，我们可以举出历史的悠久继长，文化的一统、美术的发达（尤其是诗词、书画、建筑、磁器），种族上生机之强壮、耐劳、幽默、聪明，对女士尊敬，热烈的爱好山水及一切自然景物，家庭上之亲谊，及对人生目的比较确切的认识。在中立的方面，我们可以举出守旧性、容忍性，和平主义及实际主义。此四者本来都是健康的征点，但是守旧易致于落伍，容忍则易于受治，和平主义或者是起源于体魄上的懒于奋斗，实际主义则凡事缺乏理想，缺乏热诚。统观上述，可见中国民族特征的性格大多属于阴的、静的、消极的，适宜一种和平坚忍的文化，而不适宜于进取外展的文化。此种民性，可以“老成温厚”四字包括起来。

在这些丛杂的民性及文化特征之下，我们将何以发见此文化之精神，可以贯穿一切，助我们了解此民性之来源及文化精英所寄托？我想最简便的解释在于中国的人文主义，因为中国文化的精神，就是此人文主义的精神。

“人文主义(Humanism)含义不少，讲解不一。但是中国的人文主义(鄙人先立此新名词)却有很明确的含义。第一要素、就是对于人生目的与真义有公正的志识。第二、吾人的行为要纯然以此目的为指归。第三、达比目的之方法，在于明理、即所谓事理通达，心气和平(spiritofhumanreasonableness)即儒家中庸之道，又可称为“庸见的崇拜”(religionofcommonsenses)。

中国的人文主义者，自信对于人生真义问题已得解决。自中国人的眼光看来，人生的真义，不在于死后来世，因为基督教所谓此生所以待毙，中国人不能了解；也不在于涅槃，因为这太玄虚；也不在于建树勋业，因为这太浮泛；也不在于“为进步而进步”，因为这是毫无意义的。所以人生真义这个问题，久为西洋哲学宗教家的悬案，中国人以只求实际的头脑，却解决的十分明畅。其答案就是在于享受淳朴生活，尤其是家庭生活的快乐，（如父

母俱存兄弟无故等)及在于五伦的和睦。暮从碧山下,山月随人归,或是云淡风轻近午天,傍花随柳过前村。这样淡朴的快乐,自中国人看来,不仅是代表含有诗意之片刻心境,乃为人生追求幸福的目标。得达此境,一切泰然。这种人生理想并非如何高尚(参照罗斯福氏所谓‘殫精竭力的一生’),也不能满足哲学家玄虚的追求,但是却来得十分实在。愚见这是一种异常简单的理想,因其异常简单,所以非中国人的实事求是的头脑想不出来,而且有时使我们惊诧,这样简单的答案,西洋人何以想不出来。鄙见中国与欧洲之不同,即欧人多发明可享乐之事物,却较少有消受享乐的能力,而中国人在单纯的环境中,较有消受享乐之能力与决心。

此为中国文化之一大秘诀。因为中国人能明知足常乐的道理,又有今朝有酒今朝醉,处处想偷闲行乐的决心,所以中国人生活求安而不求进,既得目前可行之乐,即不复追求似有似无疑实疑虚之功名事业。所以中国的文化主静,与西人勇往直前跃跃欲试之精神大相逕庭。主静者,其流弊在于颓丧潦倒。然兢兢业业熙熙攘攘者,其病在于常患失眠。人生究竟儿多日,何事果值得失眠乎?诗人所谓共谁争岁月,赢得鬓边髭。伍廷芳使美时,有美人对伍氏叙述某条铁道造成时,由费城到纽约可省下一分钟,言下甚为得意,伍氏淡然问他,“但是此一分钟省下来时,作何用处?”美人瞠目不能答覆。伍氏答语最能表示中国人文主义之论点。因为人文主义处处要问明你的目的何在,何所为而然?这神的发问,常会发人深省的。譬如英人每讲户外运动以求身体舒适(keeping fit),英国有名的滑稽周报 Punch 却要发问“舒适做什么用?”(fit for what?)(原双关语意为“配做什么?”)依我所知这个问题此刻还没回答,且要得到圆满的回答,也要有待时日。厌世家曾经问过,假使我们都知道所干的事是为什么,世上还有人肯去干事吗?譬如我们好讲妇女解放自由,而从未一问,自由去做甚?中国的老先生坐在炉旁大椅上要不敬的回答。自由去婚嫁。这种人文主义冷静的态度,每易煞人风景,减少女权运动者之热诚。同样的,我们每每提倡普及教育,平民识字,而未曾疑问,所谓教育普及者,是否要替逐日邮报及 Beaverbrook 的报纸多制造几个读者?自然这种冷静的态度,易趋于守旧,但是中西文化精神不同之情形,确是如此。

其次,所谓人文主义者,原可与宗教相对而言。人文主义既志定人生目的在于今世的安福,则对于一切不相干问题一概毅然置之不理。宗教之信条也,玄学的推敲也,都摒弃不谈,因为视为不足谈。故中国哲学始终限于行为的伦理问题,鬼神之事,若有若无,简直不值得研究,形而上学的哑谜,更是不屑过问。孔子早有未知生焉知死之名言,诚以生之未能,遑论及死。我此次居留纽约,曾有牛津毕业之一位教师质问我,谓最近天文学说推测,经过几百万年之后太阳渐减,地球上生物必歼灭无遗,如此岂非使我们益发感到灵魂不朽之重要;我告诉他,老实说我个人一点也不着急。如果地球能不再存在五十万年,我个人已经十分满足。人类生活若能再生存五十万年,已经仅够我们享用,其余都是形而上学无谓的烦恼。况且一人的灵魂可以生存五十万年,尚且不肯干休,未免夜郎自大。所以牛津毕业生之焦虑,实足代表日耳曼族心性,犹如个人之置五十万年外事物于不顾,亦足代表中国人的心性。所以我们可以断言,中国人不会做好的基督徒,要做基督徒便应入教友派(Quakers),因为教友派的道理,纯以身体力行为出发点,一切教条虚文,尽行废除。如废洗礼、废教士制等。佛教之渐行中国,结果最大的影

响，还是宋儒修身的理学。

人文主义的发端，在于明理。所谓明理，非仅指理论之理，乃情理之理，以情与理相调和。情理二字与理论不同，情理是容忍的、执中的、凭常识的、论实际的，与英文 commonsense 含义与作用极近。理率是求彻底的、趋极端的，凭专家学识的、尚理想的。讲情理者，其归结就是中庸之道。此庸字虽解为“不易”，实即与 commonsense 之 common 原义相同。中庸之道，实即庸人之道，学者专家所失，庸人每得之。执理论者必趋一端，而离实际，庸人即不然，凭直觉以断事之是非。事理本是连续的、整个的，一经逻辑家之分析，乃成断片的，分甲乙丙丁等方面，而事理之是非已失其固有之面目。惟庸人综观一切而下以评判，虽不中，已去实际不远。

中庸之道即以明理为发端，所以绝对没有玄学色彩，不像西洋基督教把整个道学以一段神话为基础。（按创世纪第一章记始祖亚当吃苹果犯罪，以致人类于万劫不复，故有耶稣钉十字架赎罪之必要。假使亚当当日不吃苹果，人类即不堕落，人类无罪，赎之谓何，耶稣降世，可一切推翻，是全耶稣教义基础，系于一粒苹果之有无。保罗神学之论理基础如此，不亦危乎？）人文主义的理想在于养成通达事理之士人。凡事以近情理为目的，故贵中和而恶偏倚，恶执一、恶狡猾、亚极端理论。罗素曾言：“中国人于美术上力求细腻，生活上，力求近情”“Inarttheyaimatbeingexquisite, andinlifeatbeingreasonable”（见论东西文明之比较一文。）在英文，所谓 doberreasonable 即等于“毋苛求”、“毋迫人太甚”。对人说“你也得近情些”，即说“忽为已甚”。所以近情，即承认人之常情，每多弱点，推己及人，则凡事宽恕、容忍，而易趋于妥洽。妥洽就是中廉，尧训舜“允执其中”，孟子曰“汤执中”，礼记曰“执其两端，用其中于民”，用白话解释就是这边听听，那边听听，结果打个对折，如此则一切一贯的理论都谈不到。譬如父亲要送儿子入大学，不知牛津好，还是剑桥好，结果送他到伯明罕。所以儿子由伦敦出发，车过不烈出来，不肯东转剑桥，也不肯西转牛津，便只好一直向北坐到伯明罕。那条伯明罕的路，便是中庸之大道。虽然讲学不如牛津与剑桥，却可免伤牛津剑桥的双方好感。明这条中庸主义的作用，就可以明中国历年来政治及一切改革的历史。季文子三思而后行，孔子评以再斯可矣，也正是这个中和的意思，再三思维，便要想人非非，可见中国人，连用脑都不肯过度。故如西洋作家，每喜立一说，而以此一说解释一切事实。例如亨利第八之娶西班牙特琳公主，Froude 说全出于政治作用，BishopCreighton 偏说全出于色欲的动机。实则依庸人评判，打个对折，两种动机都有，大概较符实际。又如犯人行凶，西方学者，唱遗传论者，则谓都是先天不是；唱环境论者，又谓一切都是后天不是，在我们庸人的眼光，打个对折，岂非简简单单先天后天责任要各负一半？中国学者则小有此种极端的论调。如 Picasso（毕加索）拿 Cezanne（塞尚）一句本来有理的话，说一切物体都是三角形、圆锥形、立方体所并成，而把这句话推至极端，创造立体画一派，在中国人是万不会有的。因为这样推类至尽，便是欠庸见（commonsense）。

因为中国人主张中庸，所以恶趋极端，因为恶趋极端，所以不信一切机械式的法律制度。凡是制度，都是机械的、不徇私的、不讲情的，一徇私讲情，则不成其为制度。但是这种铁面无私的制度与中国人的脾气，最不相合。所以历史上，法治在中国是失败的。法治学说，中国古已有之。但是总得不

到民众的欢迎。商鞅变法、蓄怨寡恩，而卒车裂身殉。秦始皇用李斯学说，造出一种严明的法治，得行于羌夷势力的秦国，军事政制，纪纲整饬，秦以富强，但是到了秦强而有天下，要把这法治制度行于中国百姓，便于二、三十年中全盘失败。万里长城，非始皇的法令筑不起来，但是长城虽筑起来，却已种下他亡国的祸苗了。这些都是中国人恶法治，法治在中国失败的明证，因为绳法不能徇情，徇情则无以立法。所以儒家唱尚贤之道，而易以人治，人治则情理并用，恩法兼施，有经有权，凡事可以“通融”、“接洽”、“讨情”、“敷衍”，虽然远不及西洋的法治制度，但是因为这种人治，适宜于好放任自由个人主义的中国民族，而合于中国人文主义的理论，所以二千年一直沿用下来，至于今日，这种通融、接洽、讨情、敷衍，还是实行法治的最大障碍。

但是这种人文主义虽然使中国不能演出西方式的法治制度，在另一方面却产出一种比较和平容忍的文化，在这种文化之下，个性发展比较自由，而西方文化的硬性发展与武力侵略，比较受中和的道理所抑制。这种文化是和平的，因为理性的发达与好勇斗狠是不相容。好讲理的人，即不好诉之武力，凡事趋于妥洽，其弊在怯。中国互相纷争时，每以“不讲理”责对方，盖默认凡受教育之人都应讲理。虽然有时请讲理者是为拳头小之故。英国公学，学生就有决斗的习惯，胜者得意，负者以后只好谦让一点，俨然承认强权即公理，此中国人所最难了解者。即决斗之后，中外亦有不同，西人总是来的干脆，行其素来彻底主义，中国人却不然，因为理性过于发达，打败的军人，不但不枭首示众，反由胜者由国帑中支出十万圆买头等舱位将败者放洋游历，并给以相当名目。不是调查卫生，便是考察教育，此为欧西各国所必无的事。所以如此者，正因理性发达之军人深知天道好还，世事沧桑，胜者欲留后日合作的地步。败者亦自忍辱负重，预做游历归来亲善携手的打算，若此的事理通达，若此的心气和平，固世界绝无而仅有也。所以少知书识字的中国人，认为凡锋芒太露，或对敌方“不留余地”者为欠涵养，谓之不祥。所以凡尔赛条约，依中国士人的眼光看来便是欠涵养。法人今日之所以坐卧不安时作恶梦者，正因定凡尔赛条约时没有中国人的明理之故。

但是我也须指出，中国人的讲理性，与希腊人之“温和明达”（sweetness and light）及西方任何民性不同。中国人之理性，并没有那么神化，只是庸见之崇拜（religion of common-sense）而已。自然曾参之中庸与亚里斯多德之中庸，立旨大同小异。但是希腊的思想风格与西欧的思想风格极端相类似，而中国的思想却与希腊的思想大不相同。希腊人的思想是逻辑的、分析的、中国人的思想是直觉的、组合的。庸见之崇拜，与逻辑理论极不相容，其真觉思想，颇与玄性近似。直觉向来称为女人的专利，是否因为女性短于理论，不得而知。女性直觉是否可靠，也是疑问，不然何以还有多数老年的从前贵妇还在蒙地卜罗赌场上摸摸袋里一二法郎，碰碰造化？但是中国人思想与女性，尚有其他相同之点。女人善谋自存，中国人亦然。女人实际主义，中国人亦然。女人有论人不论事的逻辑，中国人亦然。比方有一位虫鱼学教授，由女人介绍起来，不是虫鱼学教授，却是从前我在纽约时死在印度的哈利逊上校的外甥。同样的中国的推事头脑中的法律，并不是一种抽象的法制，而是行之于某黄上校或某郭军长的未决的疑问。所以遇见法律不幸与黄上校冲突时总是法律吃亏。女人见法律与她的夫婿冲突时，也是多半叫法律吃亏。

在欧洲各国中，我认为英国与中国民性最近，如相信庸见，讲求实际等。但是英国人比中国人相信系统制度，兼且在制度肯特著的成绩，如英国银行制度、保险制度、邮务制度，某至香槟跑马的制度。若爱尔兰的大香槟，不用叫中国人去检勘票号（countthecourterfoils），就是奖金都送给他，也检不出来。至于政治社会上，英国人向来的确是以超逸逻辑，凭恃庸见，只求实际著名。相传英人能在空中踏一条虹，安然度过。譬如剜肉医疮式补缀集成的英人杰作——英国的宪法——谁也不敢不佩服的，谁都在认了只是捉襟见肘顾前不顾后的补缀工作，但是实际上，他能保障英人的生命自由，并且使英人享受比法国美国较实在的民治。我们既在此地，我也可以顺便提醒诸位，牛津大学是一种不近情理的凑集组合历史演变下来的东西，但是同时我们不能不承认他是世界最完善最理想的学府之一。但是在此地，我们已经看出中英民性的不同，因为必有相当的制度组织。这种的伟大创设才能在几百年中继续演化出来。中国却缺这种对制度组织的相信。我深信中国人若能从英人学点制度的信仰与组织的能力，而英人若从华人学点及时行乐的决心与赏玩山水的雅趣，两方都可获益不浅。

谈中西文化

地点：苏州沧浪亭旁

时间：民国三十五年

自从朱柳二先生那夜谈劳伦斯以后，数日不曾会面。这夜朱先生饭后无事，踏月向沧浪亭走来，有意无意的走到柳先生家门，顺便进去，也不管柳先生正在吃饭，一直走到上房。柳夫人与柳先生睚在月下对饮，自然也不回避。朱先生自己拿条板凳凑上，一屁股坐下。不一会撤席，老王排上水果，大家目嚼且谈，甚是自在。起初大家乱扯乱谈，后来谈到英国新出一部轰动欧洲的讲中国文化之书。

柳：文化这个东西，谈何容易。东西文化之不同，其实都是基于生理上的。你想日耳曼族信奉耶教一千余年，这耶教是由小亚细亚传过去的，所以也有和平谦虚恶魔罪孽等等观念，日耳曼族名为信奉，骨子里何曾变了丝毫，还是进取冒险，探北极，制大炮，互相火并，就是因为西人身体气质不同。你看他们鼻子那么高，眼孔那么深，下巴那么挺，就晓得了。十年前也有西欧和尚来到中国，佛号叫做“照空”，我也跟他谈过话，那里有一点出家人相貌，谈起话来，就像一颗炸弹，时有爆发之势，恨不得欧人天诛地灭，当时我称他为火药菩萨，老实说，清净无为还是我们东方的玩意儿。你想一个天天探北极，赛摩托车，打破飞机纪录的民族还能做真正佛门弟子吗？西洋人要扮出清净无为的相貌，只觉得滑稽好笑罢了。

朱：想起来好笑。西洋人到我们中国来传教，叫我们和平忍耐谦虚无抵抗，这真太岂有此理了。难道世上还有比我们中国更和平忍耐的老百姓吗？

柳：我就是这么说。中国文化就是有什么好处，西洋人也是学不来的。西洋的个人主义。不在于他们的书上，而在于他们的骨子里头。你看看西洋女子之刚强独立跟中国女子之小鸟依人一比就明白了。你再看中装与西装这别，舒服温暖，西装不如我，而间架整齐，中装不如西装。其实西装也何尝无舒服温暖的衣服，你看他们在家穿的 dressing gown 及 slippdrw（便服软鞋）何尝不跟中装一样，只是我们中国同胞经过几千年的叩头请安，骨，子都软了，所以在家在外都穿他们的“便服”及“拖鞋”罢了。他们祖宗在我们明代还在出入绿林骑马试剑，到现在胸部臂上还有茸茸的红毛，让他们再文明了二千年，你且看看他们要不要在家在外都穿起长袍软鞋。西妇常有嘴上一撮胡须，中国女子就少有，中国女子有“白板”，西洋就没见过这名词。中国女子皮肤比西洋女子嫩，就是因为二千年的深守闺中，难得出汗，所以毛孔也细起来了。凡此种种都足见中西体格气质上之不同。再加上中国的政治制度，不容人多管闲事，中国社会制度，不容人太出风头，即使生下来有一点英灵之气，都被这种社会压完了，大家俯就常局，八面玲珑，混过一生，了此公案，怎么不叫聪明的人都明哲保身，假装糊涂呢？如果有什么真正英雄豪杰，必不容于家庭，不容于社会，一驱之于市井，再驱之于绿林，剩下的一些孝子顺民大家争看武侠小说过瘾罢了。再加上家庭制度把你的个性消灭，而美其名曰“百忍”，于是子忍其父，媳忍其姑，姊忍其弟，弟忍其兄，妯娌忍其妯娌，成一个五代同堂的团圆局面，你说怎么不叫中国人的脸庞也都圆了起来？你想社会制度如此不同，他们来讲我们的文化有什么用处？

朱：吾兄所言诚是。我想处世哲学社会制度终归东西不同，但是西方主动，东方主静，西方主取，东方主守，西方主格物致知之理，东方主安心立

身之道，互相调和，未尝无用。世事如此纠纷，西人一天打，打，打，照道理，学所以为人，并非人所以为学，以人为一切学问的中心，这是中国文明之特征，人生在世不满百，到头来盘算一下，真正叫我们受用的，还不是饮食男女，家庭之乐，朋友之快，心地清静，不欠债，及冬天早晨得一碗热粥一碟萝卜干求一温饱吗？常人谈文化总是贪高骛远，搬弄名词，空空洞洞，不着边际，如此是谈不到人生的，谈不到人生便也谈不到文化。这样一来就有点像盲人骑瞎马了。我最佩服一孔夫子的话，叫做“道不远人，人以为道而远人，不可以为道”，这是真正东方思想的本色。这样一讲，把东西文化都放在人生的天秤上一称，才稍有凭准。

柳：就是因为这个缘故，大半谈东西文化的人，都不得要领，打不出这个圈套。其实这也不限于做文章的人。处在今日世界，无论男女老幼贤不肖，那一个不在天天作中西文物的比较。比方你穿的是卫生衣，还是中国短衫，造的是洋楼，还是中国园宅，此中已含有中西文物的比较了。文化范围太大，此刻也不讲中外处世哲学文学美术之不同，只讲常人对此种问题的态度。常人是不肯看到底的，不肯参透道理的，总是趋新骛奇，赶时行，赶热闹。讲到我国的文物，不外“虚张声势”与“舍己耘人”两路，这两条路正是外强中干的正反两面。忽然耻中衣，耻中食，说必洋话，住必洋楼，穿必洋服，行必洋车，遇一会儿又是什么孔孟尧舜仁义礼智，连不知有无之大禹也要搬出来崇奉。这是近来国弱，国人神经失了常态，故郁成这“忧郁狂”及“夸大狂”出来。你想单讲礼貌一端，还有什么值得自吹自擂。中国社会是世界最无礼的社会。你只消一坐电车，一买戏票，一走弄堂，便心下明白，在中国人之心理，路人皆仇敌，还配跟人家比什么礼貌吗？要复什么礼？你坐电车，看是洋人司车有礼，还是中国司车有礼？你到公司买物，看是外国伙计有礼，还是中国伙计有礼？然而大家还在糊涂复古；不具批评眼光，所以吹也是乱吹，骂也是乱骂。

柳夫人：可不是吗？中国人口里尽管复古，心里头恨不得制一条陀罗尼经被，把中国这个古棺一齐掩盖起来，别让洋人看见我们的老百姓，只剩下几个留学生带狗领说洋话同外人拉手，才叫做爱国呢？

朱：你也未免忒刻薄了。不过事实确是如此。十几年前，为丹麦皇太子要来游京，因为中山路两旁有穷人茅屋，还发生星夜拆民房的事呢！

柳夫人：这种事情还多着。那时代的人也太笑话了。记得有一要人也曾提议，以京沪一带为洋人常游之地，应将沪宁铁路两旁的茅屋用篱笆遮围起来，才不碍观瞻。他们总是怕中国老百姓替他们出丑，必要叫穷民人人拿一条白手绢。穿皮靴像他们同洋人跳舞，才叫做替中国争脸。其实他们一辈人也不曾替中国争到什么脸，我们老百姓也不曾给中国出过什么丑。

柳：这就是我刚才所说，东西文化之批评不限于文章而见于我们日常生活的态度。这班带狗领的外交跳舞家心目中也有其所谓“文明”，此“文明”二字含义实与“抽水马桶”相近，甚至无别，因为中国老百姓没有他们的抽水马桶，所以中国老百姓是“野蛮”，至于老百姓日出而作，日久而息，披星戴月，震露沾衣的种田，不能叫做“文明”。我刚才讲中国人不是中了“忧郁狂”便是犯了“夸大狂”，这都是因为国弱，失了自信心所致。这种专学洋人皮毛的态度，那里配讲中西文化？说也好笑，中国腐儒的古玩，常被此辈人抬出来当宝贝，而中国文化足与西洋媲美的文，如书画建筑诗文等，反自暴自弃。他们开口尧舜，闭口孔孟，不必说孔子为何如人，彼辈且不认识，

就说认识，也何足代表中国文物之精华。你想想，假如中国文明也如希腊文化一般的昙花一现到周末灭亡，除了几本处世格言及几首国风民歌以外，有什么可以贡献于世界？孔孟时人大半还是土房土屋席地而坐，中国如果到周末灭亡，那里有魏晋的书法，唐人之诗，宋人之词，元人之曲，明清之小说？那里有羲之之帖，李杜之诗，易安之词，东坡之文，襄阳之画？那里有拜月亭，西厢记，牡丹亭，水浒传，红楼梦？又那里有云冈石刻，活字版，磁器，漆器，宫殿园林？现代中国人尊其所不当尊，弃其所不当弃，国立美术专门学校不教中国书，建筑工程师不会造中国宅，文人把李白杜甫看得不值半文钱，难道这还算中西文化的批评么？其实国人心理都已变成狂态了。先自心理不快，眼见社会政治不如人，生了 inferiority complex，真正迂腐之处，无勇气改革，文化为何物，又不知所谓，于是一面虚张声势，自号精神文明，一面称颂西方物质文明。其实物质文明，吃穿居住享用，还是咱们黄帝子孙内行。这且不去管他，我告诉你个笑话。民国二十二年有法国作家，记不清什么名字，游历来华，偶然称颂东方女子身材之袅娜，态度之安祥，说是在西方女子之上。这话是诚意的，我也不知听过外人说多少次，殊知中国女子哪敢自信，自然把那位法国作家的话当做讽刺，大兴问罪之师，还闹得不亦乐乎。

柳夫人：他们正在恨不能投胎白种父母，生来红毛碧眼，一对大奶头大屁股，走起路来，摇摇摆摆，哭笑起来，胸部起伏澎湃，像 Mae West 一样呢。总而言之，今日中国碰着倒霉时候，说来说去是海军的不是。什么时候中国造得几座无畏舰，去轰击伦敦大阪，中国女子也就美起来，中国点心也就好吃了。

柳：我所要指明的就是这一点。世上道理原来差不多，只怕常人不肯看到底，看到底处，中外都是一样的。中外女装都是打扮给男人看的，等于雄鸡雄孔雀的羽毛是打扮给母鸡母孔雀看的。这样一来，不又是天地生育的一桩寻常道理，那里有什么高下？西洋人也是人，中国人也是人。中国夫妇吵架、西洋夫妇也吵架，中国女人好闲话，西洋女人也一样好说闲话，中国女人管饭来，西洋女人也把烹饪术叫做 the way to reach a man, she art。你常看电影就明白了。烹饪如此，诗文也何尝不如此？记得民国二十四年，中国戏剧诗文在外国大出风头。梅兰芳受聘游俄演艺，刘海粟在欧洲开现代中国艺展，熊式一把“红鬃烈马”译成英文，在伦敦演了三个多月，博得一般人士称赏，在上海又有德人以德文唱牡丹亭，白克夫人又把水浒传译成英文，牛津某批评家称施耐庵与荷马同一流品，德人也译金瓶梅，称为杰作。我读了英人“红鬃烈马”的序文，说他读到“赏雪” enjoy the snow 二字就恍惚着了迷，说雪可以赏，又可开宴来赏，这真是中国人的特色。然而中国人却莫名其妙，若说是假捧场的，那末戏一演三个多月，又非作假得来，若说是真的，到底中国戏中国画好在那里，又说不出，总觉得杯弓蛇影，希奇古怪，狐疑起来。

柳夫人：你也别多怪，现代左派青年是不看西厢记，牡丹亭的，你怪他作甚？至于杜甫李白，他们真看不在眼内，他们只认宣传是文学，文学是宣传，顶好是专做白话长短句，里头多来喊几声“高尔基万岁”才叫做好诗呢！

柳：据我看来，还是书没有读通所致。西洋文学固然也有胜过中文之处，但是西洋文学一读死了，中国文学也就懵懂起来。他们读过几本西洋戏剧，便斤斤以为西洋戏剧就是天经地义，凡与不同者，都不能算为戏剧。譬如讲

戏剧结构之谨严，剧情之紧凑，自然牡丹亭不及“少奶奶的扇子”，或“傀儡家庭”。但是必执此以例彼，便是执一不通。牡丹亭本来不是一夜演完的。西洋戏剧以剧情转折及会话为主，中国戏剧以诗及音乐为主，中国戏剧只可说是 opdra〔歌剧〕，不是 drama，以戏剧论歌剧自然牛头不对马嘴。你看中国人演剧常演几出，就跟西洋音乐会唱 oper-aticselections 相同。戏剧多少是感人理智的，歌剧却是以声色乐舞合奏动人官感的。如把这把这一层看清，也就不至于徒自菲薄。要在中国发展新文学新戏剧是可以的，但是对于旧体裁也得认清才行。又如小说，那里有什么一定标准，凡是人物描写得生动，故事讲得好听，便是好小说。我会听中国思想大家说红楼梦不及道斯托伊斯基，心里真不服，恐怕还是这一派食洋不化执一拘泥的见解吧。其实我们读西洋文学，喘着气赶学他们的皮毛，西洋人却没有这样抱泥执一，时间发展，无论传记、长短篇小说，都是这样变动，试验，因这一点自由批评的精神，所以他们看得出中国诗文的好处，而我们反自己看不见弃如敝屣了。

柳夫人：你发了这一套牢骚，喉咙怕干了吧？

柳夫人立起，倒一碗茶给柳先生喝。又要倒一碗给朱先生，却见朱先生已经鼾鼾人梦了。他们举头一看，明月刚又步出云头。柳夫人轻轻的拿一条洋毡把朱先生露在椅上的脚腿盖上。

谈牛津大学

你到牛津大学，就同到了德国一个中世纪的小城一样。有僧寺式的学院，中世纪的礼堂，古朽的颓坦，弯曲的街道，及带方帽穿袈裟的学士在街上走。令人恍惚如置身另一世界。我初到牛津，住在一间十五世纪的旅馆，这旅馆还有英国乡下客栈的遗形，入门便是一个不方不圆铺石子的庭院，大概就是古时停马车之所。找到了账房之后，茶房领我由一小小的楼梯上去，拿出一把五寸多长的钥匙，开一间小小房间。我一窥看，不但没一品香的汽炉，就是冷热自来水都没有。我觉悟了，我是身临素所景仰怀慕世界著名的最高学府。于是很快乐地对茶房说：“好极，好极”，就把房间定下。晚上在朋友家用饭之后，回来独坐房中疑神疑鬼，听见隔壁有以咳嗽，就疑是 Addison（十八世纪英国散文大家——编者）伤风，听见有老人上楼的脚步，就疑是牛顿来访。这样吸烟出神，坐在半夜，听见礼拜堂一百零一下的钟声，心上有无穷的快乐，也不知是在床上，或大椅上，就昏昏人寐了。

现代中国学生，一到牛津，总觉得不满意之处。至少似乎许多现代人生必需的物质条件都缺乏。第一样，找不到亮晶晶的浴房、健身房、抽水马桶；第二样，找不到汽水炉；第三样，找不到图书馆卡片索引。就使偶尔有之，也不是普遍的现象。讲到教授方面，尤其是使留美学生惊异的，就是课程上找不到“烹饪术”、“招徕法”、“广告心理学”等等科目。正教授的职务，规定每年演讲至少三十六次。此外有许多支薪而不做事的研究员（fellows），分庭抗礼，占据各书院的楼房居住。比如众魂学院（AllsoulsCollege）就全被这些支薪不做事，由大学倒贴他们读书的先生们住满。这班先生们高兴演讲时，便出一通告，演讲不演讲，也没人去理他。他们虽然不许娶妻，过和尚生活，但养尊处优，无忧无虑，暑假又很长，生活真太舒适而优美了。除了看书，吸烟，写文章以外，他们对人世是不负任何义务的。学生愿意躲懒的，尽管躲懒，也可毕业，愿意用功的人，也可以用功，有书可看，有学者可与朝夕磋磨，有他们所私淑的导师每星期一次向他吸烟谈学——这便是牛津的大学教育。大学分三十学院，何以三十，找不出理由。学院又各有他个别的风气、传统、历史、制度。连院长名称，或为 master，或为 warden，或为 principal，或为 president，都不能统一。这样重重复复累累赘赘把些毫不相干的学院集于一城，凑合起来，便成为世界驰名的牛津大学。

像英国人的品性，英国的宪法，及一切英国的制度，牛津大学是理论上很有毛病的一种组织。所奇怪者，这种理论上很有毛病的组织，仍能使学者达到大学教育最纯正的目的，仍能产生一种谈吐风雅德学兼优的读书人。在我国看惯了充满“学分”“单位”“注册部”“补考”“不及格”现象的美国式大学的人，也许要认为这太玄奥难懂了。但是一回想我们古代书院的教育，注重师生朝夕的薰陶，讲学的风气，又想到书院中师生态度之闲雅，看书之自由，及其成绩之远胜现代大学教育，也就可以体悟此中的真秘罢。

李格（stephen Leacock）为现代一位幽默大家。他曾著一篇“我所见的牛津”（Oxford as I see it）。此文曾由徐志摩译出，不知收入那一本志摩的文集中。我们可就此篇中精彩处，重译几段，不但可使读者明了牛津大学教育之精神，也可以证明论语提倡吸烟，非无理取闹，而有很精深的学理存焉。

李格说：

“据说这层神秘之关键在于导师之作用。学生所有的学识，是从导师学

来的，或者更好说，是同他学来的：关于这点，大家无异论，但是导师的教学方法，却有点特别。有一位学生说：‘我们到他的房间去，他只点起烟斗，与我们攀谈。’另一个学生说：‘我们同他坐在一起，他只抽烟同我们看卷子。从这种及别种的证据，我了悟牛津导师的工作，就是召集少数学生，向他们冒烟。凡人这样有系统的被人冒烟，四年之后，自然成为学者。谁不相信这句话，尽管可以到牛津去亲眼领略。抽烟抽得好的人，谈吐作文的风雅，绝非他种方法所可学得来的。’

我曾为文（即“谈理想教育”——编者），主张一人的学问与注册部毫无关系。学问怎样坏，注册部也无方法断定他是不及格，学问怎样好，注册部也无法断定他是学成毕业。至于心理学七十八分，英国历史六十三分，更加是想不出什么意义。有人认为这疯狂。现在也不必去管他。但记得志摩这样说过：他在美国 Clark 大学跟人家夹书包，上课室，听演讲，规规矩矩念了几年，肚子里还是个闷葫芦，直到了他到剑桥，同朋友吸烟谈学，混一年半载，书才算读“通”了。（徐志摩在克拉克大学念银行学（一说念社会学），在剑桥大学学经济学。——编者）试问书读“通也未”，注册部有权过问，有方法衡量吗？须知大学之所以非有注册部不可，是因为大家要向大学拿文凭，大学为保全招牌信用起见，不得不将一人之心理学定为七十八分，英国历史定为六十三分。然而六十三分七十八分为一事，读书通不通，又是一事。结果，把一班良莠不齐的人，放在一堂，由先生指定星期四九时心理学到第二百八十六页第十三行，十时法文念到第七十六页第八行，迟钝者固然赶得喘气，聪明者也只好踏步走。牺牲了高材生以就下愚，这是通常大学教育最冤枉的一件事。牛津大学态度不同，庸才求学，牛津也送他一张文凭，贤才求学，牛津大学也送他一张文凭（其中要“及格学位”*passdegree* 或是要“优等学位”*honoursdegree* 都各听其便），不过不叫贤才去等庸才踏步走，使他有尽量发挥的机会。李格有一段精彩的话说：

“我所以仰慕牛津的重要理由，就是这个地方，还未受了一种衡量‘成绩’的风气，未沾染上驰鹜于看得见，可以示人的‘能率’的热狂。牛津大学整个制度，是叫贤才占便宜，而让凡庸愚钝者自己去胡闹。对于愚钝的学生，经过相学时期，牛津大学也给一个学位，这个学位的意义，不过表明他吸过牛津的空气而未坐狱。社会对于多数的学生也只能期望如此而已。但是对于有天才的学生，牛津却给他很好的机会。他无须踏着步等待最后的一双跛足羊跳过篱笆，他无须等待别人，他可以随意所之，向前发展，不受牵制。如果有超凡的才调，他的导师对他特别注意，就向他一直冒烟，冒到他的天才出火。”

我在牛津看见一位很美丽的红衣女子。这女子据我看来是天下第一美人。也许是因为那天下午天气太好。也许是因为我自己精神太兴奋所致。也许是因为牛津的屁也香的缘故。我们的论断都是受情感作用的。但是身居其境，确系如此感觉，虽明知主观作用，也无可如何。

牛津向来不是收女生的。不知是不是海禁既开，受了中国的影响，听说中国已经男女同学（民国九年秋，北大招收正式女生，是为我国公立大学有女生之始。——编者）自觉惭愧，急起直追，所以于最近也居然许女生入学了。但是仍然没有实行男女同学的勇气，女子另外立学院，替她同安排，夜里到了几点，大门仍旧关起来，牛津女子学院共有四个，为什么四个，也找不出理由。记得一个叫做圣柔利，一个叫做玛加利。因为我有三个女孩，所

以也特别参观一下。红衣女郎说她们生活很好，规矩也不太严也不太宽，总之就是合乎英国绅士中庸之道。但是言词之中，每每羡慕男生宿舍比她们好，机会比她们好。男生所住的摩得伦僧院，她们只能住新式的洋房。她说剑桥的女生比她们自由，因为剑桥的女生不是自居化外，不能拿文凭，无论怎样勤读，剑桥总是不算她们做大学中人。因此剑桥大学也不得不让她们自由了。我看到玛加利学院的楼舍比不上圣玛利亚（中国），圣柔利的楼舍也比不上中西女塾（中国）。但是我仍不准备把女孩送入玛利或中西。

我曾在一个学院（耶稣学院）吃过饭。饭厅饭桌，还是沿用中世纪僧院的形式。高头坐着本院教员。下头学生围着条长桌，坐在长条板凳。墙壁上挂着也不知是十七世或十八世纪的油画，画中人物都是本院出色的人物。他们的眼睛下看这些学子，好像在保佑他们，同时在勸励他们上进，无愧为耶稣学院的学生。吃饭时也许有许多传统的规矩，譬如不许提到女人的名字，是不是僧院的遗风，就无从考证了。听说有学生席上偶然提维多利亚及伊利沙伯女王的名字，也照例受罚了。席后照例传饮“爱之杯”，这就是中世纪僧院之遗风无疑。“爱之杯”是一大杯，盛一种薄酒，传饮之时，也有许多规矩，犯了也要受罚。听说古时礼节，凡举杯饮酒之人，其在右之人必须起立，这起立是有重大意义的，是要保证饮酒之人，提防在他举杯之际，有人从他背后砍他脑袋。其用意与西人握手，表示并无执剑，免冠（古时免盔之变相表示）表示并不敌视你之意相同。但是到底杯只有一个，大家传饮，唾沫留在杯口是不能免的事，因为我是客，他们不叫我饮，我也甚觉快乐。于是我又感觉牛津之卫生，也远不如暨南复旦。但是如果我有儿子，仍旧不准备送人复旦或暨南。

综括以上，使我得一种感觉。英人之重传统远在华人之上。这也许是英国所以为伟大，也这是牛津之所以伟大缘故。牛津太不会迎合世界潮流了。因为他不迎合潮流，所以五百年间，相沿而下，仍旧能保全他的个性，在极不合理之状态中，仍然不失其为一国最高的学府，一个思想之中心，所以“牛津学生走路宛如天地间惟我独尊”，这种精神求之于中国，惟有康有为、辜鸿铭二人而已。革命的人革命，反革命的人反革命，大家不要投机，观察风势，中国自会进步起来。

谈哥伦比亚大学及其他

佛烈思纳 1930 年著一书，名为英美德大学（Abraham Flexner： “Universities: American, English and Germa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0）此书为最近评论三国大学最透辟详尽的著作，全书 381 页。读了这本书，英美大学的内容也就了然于胸中了。佛氏是美国教育家，所说都是内行话，虽然对于美国各大学，上自哈佛，下至加利福尼亚，攻计无遗，实际上却是代表美国大学教授心中敢怒不敢言或者偶尔私谈的一般意见罢了。书第一章为“大学之理想”，可与 Gardinal Newman: The Idea of a University 及 Woodrow Wilson: My Idea of a University 并读。我想研究教育学的人，若能把三篇精读体会，胜于留学三年研究教育测验多多了。

佛氏于 1928 年，应牛津大学之邀作罗特思讲演（Rhodes Lectures 罗氏记不清是非洲或是那里做帝国主义生意发横财的富翁，此讲座基金宗旨，专为联络操英语各民族之学术界）。此书即系在牛津演讲材料扩充而成的。自 1928 之秋到 1929 夏天佛氏重游英德，参观二国大学，搜集材料。1929 至 1930 年间，佛氏又以全年功夫搜集文献，及整理书稿。1930 年 5 月，牛津大学印刷部先将印稿清样，装订三十份，由佛氏分发欧美大学领袖，征求批评与匡正。11 月这本书才出版。

书中专讲美国大学内容的一章有 182 页，占全书正文之一半。那理由，据作者说，是因为美国大学材料特别多。因此虽占一半，也不能说是过份。其中对于美国大学之招生标准，教授科目，研究方法，学位程度，体育地位，经济状况，都有成篇可诵的好文章。如果不是作者身份隆重，称引确凿，我们几乎疑是作者在造谣，作齐东野语了。

此地姑就其惊人事实，笔录下来。这不是有意诬蔑留美博士硕士。我实相信，在各大学念好书是可能的事；表示作者尚有天才或是常识的博士论文，也非找不到。就如商业化的芝加哥，也有几位学者大师做教授，大家用功寻觅自会寻得出来。请有志留学青年，不要灰心，你要到美国大学读书，大学是容许你的。

一、美国大学成绩不亚于中国大学

美国大学生的程度怎样，我们很想知道。佛氏说：“但是以普通学生而论，我们仍旧可以老实说，在四年肄业之后，美国大学学生，在知识上，是一伙东拼西凑未经训练的漂亮哥儿姐儿（attractive boys and girls”），大半还未受过严厉的中等教育训练。哥伦比亚学院教务长总算熟识美国大学青年。他近来说：‘我深信现代大学青年道德尚未成熟，社交上粗糙，与知识上未开化之程度相同。’”

二、博士论文不怕没材料

在哥伦比亚及芝加哥大学博士论文目录中，作者举出精要的几条：“中学便餐室的管理问题”、“公立学校的安装水管问题”、“初等学校庸人服役之分析”、“善购物料须要教育之证据”、“学生坐位姿势及书桌尺寸之研究”。须知这种治学是各有渊源的。克孙教授 Professor Cason of Rochester University 在国际心理学会第九年会所读的西文是“寻常讨厌事物之原来与性质”。克孙教授，用了几年考据功夫，考据出来二万一千种讨厌事件，但是后来除出重复及许多“为讨厌”（spurious annoyances）之例以后，将该表减至 507 七件。这五百零七件，

克系教授排比起来，定其分数，由零至三十。贩菜里有毛发订二十六分。“卧床不洁”二十八分。“看见秃驴的光头”两分，“蟑螂”（油虫）二十四分。呜呼油虫何罪，而定二十四分！

心理教育二门虽然特多低能，自然科学也不肯让步，肯萨斯（Kansas）省立农学院科学博士论文，题曰“棉布里衣所含微生物成份之研究”，有这样惊人的结论：“从所得到的结果，我们可以合理的相信，贴身的衣服含有多少微生物……在炎热天，身体可许充分出汗，这汗汗甚有加增微生物生育速率之可能性。以穿在身上久暂不同之里衣互相比，证明穿的斯限愈久，微生物愈多。”

三博士论文做法

博士论文，既然如此简单，结论发明又如此公允，岂非谁个不知，那个不晓呢？须在此中有秘诀在，论语一期卖一毛钱，若将此和盘托出，未免太便宜。无已，姑举其一二，以示门径，要在读者举一反三罢了。博士论文作法，有一定的要诀。大抵这样做法是不会失败的：（一）问题，（二）书目，（三）×与个人关系，（四）×与社会关系，（五）×与国家关系，（六）×与世界关系，（七）结论。×也许是书桌尺寸，也许是中国皮蛋，都没有关系。便列表必多，曲线升降图必有四五幅，统计必有零点，如三五·四八之类，折合为百分之几。最要在能发邮寄的问题单，名为 questionnaire 叫社会填写，再把答案整理一下，便是一篇科学化的论文。且让佛氏以真凭实据拿出来罢。

耶鲁大学有所谓 Institute of Human Relations 研究人伦大端，而注重分系化 departmentalization。有学生作纽泽西州破产者之分析，于是他发了问题单，开始作社会调查，这问题单是这样的这位破产者是住在洋楼，或是洋楼之一层，或是另租房屋？

在几间房间？

请填写是否住近通风井（airshaft）？

睡觉几个小时？

好忧虑吗？

在他住房——同样的在他办公室——附近，有否车房、戏院、坟地、汽车房、马厩、巡捕房、酒店？

这样一千五百份的问题单发出去，就有统计可做，有 可写，有百分之几可算了。再就各种数目，拟出一个公式，也就很科学化了。

譬如查特教授在研究书记人物之书中（Analysis of Secretari Duties and Traits by W.W.Charters and I.B.Whitley \$ 2.50）发明（一）做书记的人有八百七十一职务，如“开足钟表，锁抽屉，称邮件，赶乞丐光棍……”（二）书记须有四十四种品性，如幽默、镇静、想象力等。这些职务是难呢是易呢？这些品性那里学来？以下两种公式：

$$\frac{H}{H+E} \cdot \frac{S}{S+J}$$

关于考试之效力，芝加哥大学有这样简单的公式告试我们：RS12345678
1-(1-R²S1)(1-R²S2.1)(1-R²S.4.123)(1-R²S.6.12345)(1-R²S7.123456)(1-R²S8.1234567)

四哥伦比亚函授学校之招生

如果你看见哥伦比亚大学家居研究学校的广告，切不可轻易写信去询

问。一询问，便有函电交驰而来，函是函信，电是电话。你要惊异这大学招徕生意之本领，有人随便写信去询问过，第一封信是：

哥伦比亚大学

所爱的学生：

我有所见之明吗？在我每日收到很多的信中，我常选择几张来回答。

老实告诉你，在有几位的函中，我的察诚意与兴味之证据，这几位，正是我们所欢迎的学生。

我多么愿意让你看我们收到的来信，表示满意于我们用函授方法灌输知识的“开放门户”。

如果我没想错你及你的好动机，一定子几天之内，收到你填好的格式，要求在这写字间会谈。

我快乐的期望着。

因为该位没回信，过两天三天，又来一封信：

哥伦比亚大学

所爱的问讯者：

我小的时候，妈妈常叫我外出买送东西，而在我的指头上缠一根绳，叫我不要忘记。

我们，不论老少，常好忘记。这好忘记。这张短函是提醒你，不要忘记你想由函授学校增加知识的好动机。

我们已经快乐的许你不给费的谈话服务现在你要把你的动机变成决断，而让我们早日收到你的谈话的邀约。

我们再附上格式一张。也许你上次的格式已经遗失。请不要迟疑。别人正在等着啊。

这位仍旧不理，于是一星期后，有这封迫紧的通信：

哥伦比亚大学

最后通讯

所爱的溜学者：

你不对我们负一点义务吗？昨天在昨夜死了（Yesterdaydide lastnight）留下多少未还的债务。

耶鲁大学费罗不司教授说：“最持久的快乐不是心灵的快乐，而最快乐的人就是有快乐的思想的人。”

所以我们乐于看见你对于修德进业的兴趣，即寄给你说明书并灵敏的许你享受我们顾问的服务。

我们没有收到你的回信，觉得莫知所以。你岂不对你自身，及时我们负点义务吗？到底有何事使你错过这种优待？

我们早一点约会吧！至少也写几行说你对于这样重事，何以失了兴味。

仍旧无情，于是教授打电话来。“溜学者”仍旧倔强，该教授乃留他的姓名及电话号，以为“溜学者”万一回转念头的宝筏。我回想到新新公司移计不理主顾之神情就生气。

哥伦比亚函授学校，曾一年收入三十万美金。（1929年会计报告）

谈理想教育

凡世界上做事最无聊最难受的，就是遇着一种不进不退半生不死的情境。如做生意发财也痛快，破产也痛快，最可怕的是不得利又不尽至于破产，使一人将半世的精神在一种无聊的小生意上消磨净尽，如生病，爽爽快快的死也好，痊愈也好，只不要遇着延长十年将死未死的老病。凡遇此种境地，外国人叫做 *borde*，中国人就叫做“无聊。”今日教育就是陷入此种沉寂无聊，半生不死的状况。我们在睡余梦足或在孤窗听雨时候，们心自问，难免感觉到一种精神上的不安——好像天天做着事，又好像到底中国无一事可做，好像天天忙，又好像是忙无结果。倘是教育果陷入完全停滞之境，我们心里倒可觉得痛快些，因为至少可不至于到处被人家称为“教授”“教育家”——这是多么难为情的境地。教育永远不陷入停滞状况，我们与人交游或通信上永远免不了要听人家口口声声的称呼“×教授”“××大学教授。”称有良心的教授听这种称呼将难免觉得一条冷气从脊骨中冷颤的由上而下的侵下去。我不是说一个人受了四年的大学教育当可以懂得学问，当可以懂得人情事理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我不过说：倘是一个人受过六年中学，四年大学教育之后，当可以懂得人情事理，甚至于懂得学问，那真是千幸万幸的事。

这并不是我说笑话，今日教育之实情是如此。“人情事理”根本不存在于我们的教育范围里，倘是有这种方针，那是我没看见过我们的目的是教书而不是教人，我们是教人念书，不是教人做人，倘是一个学生于念书之余尚记得做人的道理，那完全用不着我们代替他负责。我们听说过某某学生因为心理学五十九分或是逻辑四十八分而不能毕业（虽然如何断定一个人的逻辑是四十八分我未明白，）然而我们的确未尝听说过有某学堂要使学生毕业考一考“人情事理你懂吗？”所以如郁达夫先生曾经做文章，劝一位青年别想去进大学，因为恐怕他白费了几年的光阴，及一二千块钱变出一个当兵无勇气，做苦力没礼貌，做鼠窃没胆量，除去教书外，一技无能软到了的寒酸穷士。（见“给一位文学青年的公开状”）若是出于爱护那位的本心，便是极好的议论，若是要以此责当代之大学教育，那怕就骂的不对劲儿，因为今日的大学教育根本以书本为主体，非以人为主体的，责之以不能养出社会上活泼有为的人格，岂非等于问和尚借木梳，问尼姑借篦帚一样无理的要求吗？无论如何把一个正经长大的青年送进学堂里头去十几年，使他完全与外边的社会隔开，与天然的人群生活分离，既没有师长的切磋，又没有父兄的训导，只瞎着眼早念书，午念书，晚上又念书，是使此青年不懂人群生活的。绝顶妙法的结果是满肚子的什么主义，什么派哲学，而做事的经验阅历等于零，知道爱因斯坦的相对论而不知道母鸡不要公鸡是否可以生鸡子儿。

虽然，不但我们的方针不对，就我们所用的教育方式也很可怀疑。倘是“学问”是我们大学教育的方针，就所以达此方针的教育方式也不可不考量。我们现此之所谓学问有趣极了。不但是有体质的，并且有重量是可以拿秤称量的。今日谈大学教育者之心理，以为若设一种“非八十单位不能毕业”的条例，严格的执行，严格的考试，绝不通融，绝不宽松，这样一来，四年级八十单位，每年级二十单位，倘是一学生三学年只得五十八个单位，那末第四年请他补习两单位，凌成二十二单位，八十单位补足，那他必定逃不了做有学问的人，出去必定是大学的荣耀了。原来掩耳盗铃的本领并不限于军阀与官僚。倘是我们的逻辑不错，有八十二立方寸学问的人，若愿意借两立方

块学问给他一位只有七十八立方块学问的同学，我们当然没有什么理由可以阻挡这两人一同毕业。（但对这一点，尚不免怀疑，很愿意得各学堂注册部的声明，是不是可以借的？）不但此也，如以上所谓每立方块的学问每块里头的页数也有一定的，比方近代历史一立方寸即丁先生讲义二百七十五页，二百七十五页读完便是近代历史的学问一立方寸，文字学学问一立方寸是徐先生讲义一百五十三页（限定一学年读完，不许早，不要迟，若是徐先生特许八页免试，便是实数一百四十五页，一学年分两学期。每学期十八个星期，通共三十六星期，四三一二，四六二四，通共一百四十六，每星期限定念四页正好，不许多，不许少。）如此积页数而得几许立方寸，积立方寸而得一张文凭，虽曰未学，注册部亦必谓之学矣，原来此种以数页及数单位而衡量学问的方法，的确是纯由西方发明，于吾国书院制度未之前闻也。记得杜威曾经说过，现代的教育好像农夫要赶鹅到城里去卖，必先饱喂之以谷类，使颈下胸前的食囊高高的凸出来，然后称称其轻重，鹅愈重即其价格愈高。其实杜威先生说错了话，他忘记在本问题上称者与所称者原来是同类的动物。

以上既谈到现在教育之根本乖谬，此地可略谈我们所谓理想教育。这教育理想当然于现此无实现之可能。然实现与不实现都不相干，我们在此沉寂无聊的教育生活中所能求的慰安是一种画饼充饥望梅止渴之办法而已。且既不希望其立刻实现，我们可不为环境之逼迫，来限制我们理想的计划，又所不必派代表奔走于一些无情义的官僚之门，以求得一滴之赐，岂非快事？我们可以尽量发挥我们理想大学的计划，基金等等问题尽可不顾。我们可以尽量梦想如何一个理想大学可以给我们的子弟理想上最完备的教育，怎么一个理想大学可为学者优游永日，寝食不离，终身寄托之所，怎么一个山水幽丽草木清华，气候佳宜，人也理想，地也理想，环境也理想的大学，可以当做教育界的普陀山。我们可以梦见如何一个设备完善的大学，可以使我们忘记现此教育界之沉寂无聊。

我们的理想大学最重要要件，就是学堂应该贯满一种讲学谈学的空气。此空气制造之成功与否，是大学教育成功与否的夤缘，讲学空气之由来最重要的即在于学堂之房屋外观。学堂外观之最重要部分就是一座颓圮古朴苔痕半壁匾额字迹潦倒不可复认的大门，其余一切学堂的房屋树木场所周围亦必有一种森严古朴的气象，使人一跨进大门如置身别一天地，忘记我们一切的俗虑俗冗，好像在此周围内惟一要紧的事件是学问是思想。因为我们都明白物质的环境与吾人思想生活密切的关系，在上海南京路念经念一百年也不能成佛。佛家最明白这条情理，教育家若不懂，只须游东海之普陀与西山之檀栢便可不待我的断断多辩。大凡世界的宗教家明白这条道理，四方罗马天主教的教堂，便是很好的例，我们一进那高耸巍立深邃黝黑的礼堂，看见那一线黯暗和平的阳光从极高的染色玻璃窗上射到那简朴的森严的座位上，闻见那满屋的香味，又听见那雄壮清瞭的琴声，虽素不相信天主教的人也可以几分领略信天主教的好处，他给我们精神上的安慰。宗教如此，学问何独不然？一人的学问非从书上得来，乃从一种讲学好学的空气中得来使一青年寝染于此种空气中三年之久，天天受此环境之薰陶，必可天然的顺序的快乐的于不觉中传染着好学的习气，就是未必即得如何鸿博的学力，也至少得一副鸿博的脸孔，至少跟他谈学问时不至于他每每来问你要讲义。最怕的是一个像清华学校这样崭新白亮的一个大门，除去一个苍茵满布。字迹模糊，将倾未倾

的大门及围墙，使人自远望之若一片空谷荒野或宫园故墟外，墙围内应该这样有一座三百年的古阁，那里有一片五百年的颓垣，甚至于无一屋顶，无一栅栏，无一树干，无一爬墙虎的叶尖不带着一种老大古朴的气象。有这种的学堂有这种的空气环境，然后可以讲学。像我们北大第一院工厂似的所谓沙滩儿大楼，无论如何讲学是讲不下去。

物质的环境而外，我们可以说师生在课外自然的接触乃理想大学最重要的特色。最重要的教育乃注册部无法记分数的教育，真正的学问乃注册部无法升级留级的学问。在理想大学中，上课的手续乃一种形式上的程序而已。（且通常绝无考试，与德国大学例同）教员学生不上课则可，（非强迫的）在课外无相当接触则绝对不可。因为倘是我们的推测不错，教育二字应解做一种人与人的关系，不应当解做一种人与书的关系。一个没学问的人因为得与有学问的人天天的接触，耳濡目染，受了他的切磋砥砺，传染着他好学的兴味，学习他治学的方法，明白他对事理的见解！这是我所谓教育。伟尔逊说的好，看书不一定使人成为有思想的人，但是与思想者交游普通可以使人成为有思想的人。课堂中的学问常是死的，机械式的，在课堂外闲谈时论到的学问才是活的，生动的与人生有关系的。课堂内的学问大都是专门的学问，课堂外的学问，出之偶语私谈之间乃是“自由的”学问 Lib-eral education。古人有楹联曰：“常思先辈寻常语，愿读人间未见书”之“寻常语”三字即同此义。读王阳明的传习录（虽是他寻常语之一部）无论如何不及亲聆王阳明教诲之为愈。以今日视课堂为教育中心的教育方式，师生上课相见，下课相忘，学生孳孳以讲义页数为生命，不用说没有贤者可为学生的师资就是有贤者，学生也决没有机会听到他们的“寻常语”。理想大学中的生活，必使师生在课外有充量的交游与谈学机会，使学生这里可与一位生物学家谈树叶的历史，那里可以同一位心理学家谈梦的心理分析，在第三处可以听一位音乐专家讲 Hofmann 的笑史——使学生无处不感觉得学问的生动有趣。

所以理想大学应该是一大班块异非凡人格的吃饭所，是国中贤才荟萃之区，思想家科学家云集之处，使学生日日与这些思想家科学家的交游接触，朝夕谈笑，起坐之间，能自然的受他们的诱化陶养引导鼓励。理想大学应该不但是这里有一座三百年的古阁，那里有一片五百年的颓垣。并且是这里可以碰见一位牛顿，那里可以碰见一位佛罗特（Freud），东屋住了一位罗素，西屋住了一位拉思基，前院是惠定宇的书房，后院是戴东原的住所。这些人固不必尽是为教书而来，直以学堂为其永远住所而已。故以上所谓“吃饭所”非比方的话而已，乃真正指吃饭而言。他们除了吃饭之外，对学堂绝无何等的义务，在学堂方面即所以借这些人以造成一种浓厚的讲学的空气，没有这些人的存在，而徒驾三数十个教员决不足以掩蔽几百个喁喁待学的青年的乌烟瘴气，故一面必力限定学生的人数，（多则，能个个人得与师长亲密的接触），一面必增加鸿博师儒之数。此则略近于英国大学的制度，在本篇中可暂译以“学侣”二字。如这回由庚子赔款委员被撤退之罗素与狄根生 G. Lowes Dickinson 就是剑桥大学单吃饭不教书学侣之一。他们除去有终身永远在学校之居住权利及每年得薪俸二百五十金磅为杂费及旅费外，对于学堂绝无规定义务，且出入旅行有充分的自由。英国大学之有这种设备，一方面是替国家保护天才之意，使他们得永远脱离物质外界的压力，专心致志于学问思想生活上面。可以从从容容的增进他们的学业，培养他们的德性。一方面是使大学成为一个很有趣味的社会团体，大学里头的社会生活是一种优异

可爱的生活。

所以理想大学不但是—些青年学者读书之处，乃—些老成学者读书之处。大学里头不但有缴学费才许念书的小学生，并且有—些送薪俸请他念书的大学生。缴学费念书的学生虽常有根可造就的天才，送薪俸请他念书的学生才能够对于学术思想有重大的贡献。

最后关于学生毕业问题，即今日教育界所公认为最重要问题，我也不能不说几句。我说这是教育界所公认为最重要问题，因为我们公认读书的目的是要毕业，理想教育所最怕谈的是“毕业”二字，不必说学业之于学者本没有告毕之时，命名之根本不通，就说要想出—种称量学生的学问程度的好法子也绝想不出来。理想的教育并不是不愿意想找出—法，把某甲与某乙的学问比较—下，变成亚拉伯字码可以写出来的准确的，精密的，不误的分数，但是理想教育始终不承认自有史以来有这种法子已经被人发明。就实际方面着想，毕业二字也不过是说—人的学问已经达到“比较可以”的程度而已。此所谓“比较可以”的感慨只有“与该学生是相近的教员或导师能够感觉得。所以依理想教育计划我们应该实行“导师制” tutoral system 每个学生可以自由请—位教员做他个人的导师，—切关于学问上进行方针及看书之指导惠托于此—人之手，此导师取之教授也可，取之于学侣院中人也可，只须得他们的同意。导师应知道该学生问之兴趣与缺点随时加以指导，且时常以相与谈学之机会。倘是—学生的程度可以使他的导师觉得已达到“可以”程度，于必要时就请他的导师给个凭据也可以，认此学生为该导师之门人，故毕业之事全与学校无关，而为导师个人的私事，—学院毕业或为梁任公的门人，或为章炳麟的门人，梁任公或章炳麟之所认为什么是“可以”程度，则全由梁任公章炳麟以私人资格而定。各导师的门人的程度，或高或低，本不相干，因为这可由各导师自己负责，至于此文凭之程式，也由各人自定，印的也成，写的也成，写在连史纸上也成，写在毛厕里用的粗纸或信封上面也成。因为这文凭是最不要紧的事。我们理想教育完全实行时候，应该完全用不着文凭。看—看那学生的脸孔，便已明白他是某某大学毕业生。倘由—学生的脸孔及谈话之间看不出那人的大学教育，那个大学教育也就值不得给什么文凭了。

谈读书

本篇是谈谈本人对于读书的意见，并不是要训勉青年，亦非敢指导青年。所以不敢训勉青年有两种理由：第一、因为近来常听见贪官污吏到学校致训词，叫学生须有志操，有气节，有廉耻；也有卖国官僚到大学演讲，劝学生要坚忍卓绝，做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的大丈夫。孟子曰：人之患在好为人师，料想战国的土豪劣绅亦必好训勉当时的青年，所以激起孟子这样不平的话。第二、读书没有什么可以训勉。世上会读书的人，都是书拿起来自己会读。不会读书的人，亦不会因为指导而变为会读。譬如数学，出五个问题叫学生去做，会做的人是自己脑里做出来的，并非教员教他做出，不会做的人经教员指导，这一题虽然做出。下一题仍旧非指导不可，数学并不会因此高明起来。我所要讲的话于你们本会读书的人，没有什么补助，于你们不会读书的人，也不会使你们变为善读者。所以今日谈谈，亦只是谈谈而已。

读书本是一种心灵的活动，向来算为清高。“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所以读书向称为雅事乐事。但是现在雅事乐事已经不雅不乐了。今人读书，或为取资格，得学位，在男为娶美女，在女为嫁贤婿；或为做老爷，踢屁股；或为求爵禄，刮地皮；或为做走狗，拟宣言；或为写讣闻，做贺联；或为当文牒，抄账簿；或为做相士，占八卦；或为做塾师，骗小孩……诸如此类，都是借读书之名，取利禄之实，皆非读书本旨。亦有人拿父母的钱，上大学，跑百米，拿一块大银盾回家，在我是看不起的，因为这似乎亦非读书的本旨。

今日所谈，亦非指学堂中的读书，亦非指读教授所指定的功课。在学校的读书有四不可。（一）所读非书，学校专读教科书，而教科书并不是真正的书。今日大学毕业的人所读的书极其有限。然而读一部小说概论，到底不如读三国水浒；读一部历史教科书，不如读史记。（二）无书可读因为图书馆极有限。（三）不许读书因为在课室看书，有犯校规，例所不许，倘是一人自晨至晚上课，则等于自晨至至晚被监禁起来，不许读书。（四）书读不好因为处处受注册部干涉，毛孔骨节，皆不爽快。且学校所教非慎思的明辨之学，乃记问之学。记问之学不足为人师，礼记早已说过。书上怎样说，你便怎样答，一字不错，叫做记问之学。倘是你能猜中教员心中要你如何答法，照样答出，便得一百分，于是沾沾自喜，自以为西洋历史你知道一百分，其实西洋历史你何尝知道百分之一。学堂所以非注重记问之学不可，是因为便于考试。如拿破仑生卒年月，形容词共有几种，这些不必用头脑，只需强记，然学校考试极其便当，差一年可扣一分；然而事实上与学问无补，你们的教员，也都记不得。要用时自可在百科全书上去查。又如罗马帝国之亡，有三大原因，书上这样讲，你们照样记，然而事实上问题极复杂。有人说罗马帝国之亡，是亡于蚊子（传布寒热症），这是书上所无的。

今日所谈的是自由的看书读书；无论是在校，离校，做教员，做学生，做商人，做政客闲时的读书。这种的读书，所以开茅塞，除鄙见，得新知，增学问，广识见，养性灵。人之初生，都是好学好问，及其长成，受种种的俗见俗闻所蔽，毛孔骨节，如有一层包膜，失了聪明，逐渐顽腐。读书便是将此层蔽塞聪明的包膜剥下。能将此层剥下，才是读书人。并且要时时读书，不然便会鄙吝复萌，顽见俗见生满身上，一人的落伍、迂腐、冬烘，就是不肯时时读书所致。所以读书的意义，是使人较虚心，较通达，不固陋，不偏执。一人在世上，对于学问是这样的：幼时认为什么都懂，大学时自认为什

么都懂，毕业后才知道什么都不懂，中年又以为什么都懂，到晚年才觉悟一切都不懂。大学生自以为心理学他也念过，历史地理他亦念过，经济科学也都念过，世界文学艺术声光化电，他也念过，所以什么都懂，毕业以后，人家问他国际联盟在那里，他说“我书上未念过”，人家又问法西斯蒂在意大利成绩如何，他也说“我书上未念过”，所以觉得什么都不懂。到了中年，许多人娶妻生子，造洋楼，有身分，做名流，戴眼镜，留胡子，拿洋棍，沾沾自喜，那时他的世界已经固定了：女子放胸是不道德，剪发亦不道德，社会主义就是共产党，读马氏文通是反动，节制生育是亡种逆天，提倡白话是亡国之先兆，孝经是孔子写的，大禹必有其人，……意见非常之多而且确定不移，所以又是什么都懂。其实是此种人久不读书，鄙吝复荫所致。此种人不可与深谈。但亦有常读书的人，老当益壮，其思想每每比青年急进，就是能时时读书所以心灵不曾化石，变为古董。

读书的主旨在于排脱俗气。黄山谷谓人不读书便语言无味，面目可憎。须知世上语言无面目可憎的人很多，不但商界政界如此，学府中亦颇多此种人。然语言无味，面目可憎在官僚商贾则无妨，在读书人是不合理的。所为面目可惜，不可作面孔不漂亮解，因为并非不能奉承人家，排出笑脸，所以“可憎”；胁肩谄笑，面孔漂亮，便是“可爱”。若欲求美男子小白脸，尽可于跑狗场、跳舞场、及政府衙门中求之。有漂亮脸孔，说漂亮话的政客，未必便面目不可憎。读书与面孔漂亮没有关系，因为书籍并不是雪花膏，读了便会增加你的容辉。所以面目可憎不可憎，在你如何看法。有人看美人专看脸蛋，凡有鹅脸柳眉皓齿朱唇都叫做美人。但是识趣的人若李笠翁看美人专看风韵，李笠翁所谓三分容貌有姿态等于六七分，六七分容貌乏态等于三四分。有人面目平常，然而谈起话来，使你觉得可爱；也有满脸脂粉的摩登伽，洋囡囡，做花瓶，做客厅装饰甚好，但一与交谈，风韵全然，便觉得索然无味。黄山谷所谓面目可憎不可憎亦只是指读书人之议论风采说法。若浮生六记的芸，虽非西施面目，并且前齿微露，我却觉得是中国第一美人。男子也是如此看法。章太炎脸孔虽不漂亮，王国维虽有一条辫子，但是他们是有风韵的，不是语言无味面目可憎的。简直可认为可爱。亦有漂亮政客，做武人的兔子姨太太，说话虽漂亮，听了却令人作呕三日。

至于语言无味（着重“味”字），那全看你所读是什么书及读书的方法。读书读出味来，语言自然有味，语言有味，做出文章亦必有味。有人读书读了半世，亦读不出什么味儿来，那是因为读不合的书，及不得其读法。读书须先知味。这味字，是读书的关键。所谓味，是不可捉摸的，一人有一人胃口，各不相同，所好的味亦异，所以必先知其所好，始能读出味来。有人自幼嚼书本，老大不能通一经，便是食古不化勉强读书所致。袁中郎所谓读所好之书，所不好之书可让他人读之，这是知味的读法。若必强读，消化不来，必生疴积胃滞诸病。

口之于味，不可强同，不能因我的所嗜好以强人。先生不能以其所好强学生去读。父亲亦不得以其所好强儿子去读。所以书不可强读，强读必无效，反而有害，这是读书之第一义。有愚人请人开一张必读书目，硬着头皮咬着牙根去读，殊不知读书须求气质相合。人之气质各有不同，英人俗语所谓“在一人吃来是补品，在他人吃来是毒质”（one's meat is another's poison）。因为听说某书是名著，因为要做通人，硬着头皮去读，结果必毫无所得。遇后思之，如作一场恶梦。甚且终身视读书为畏途，提起书名来便头痛。萧伯

纳说许多英国人终身不看莎士比亚，就是因为幼年塾师强迫背诵种下的后果。许多人离校以后，终身不再看诗，不看历史，亦是旨趣来到学校迫其必修所致。

所以读书不可勉强，因为学问思想是慢慢胚胎滋长出来。其滋长自有滋长的道理，如草木之荣枯，河流之转向，各有其自然之势。逆胜必无成就。树木的南枝遮荫，自会向北枝发展，否则枯槁以待毙。河流遇了矾石悬崖，也会转向，不是硬冲，只要顺势流下，总有流入东海之一日。世上无人人必读之书，只有在某时某地某种心境不得不读之书。有所应读，我所万不可读，有此时可读，彼时不可读。即使有必读之书，亦决非此时此刻所必读。见解未到，必不可读，思想发育程度未到，亦不可读。孔子说五十可以学易，便是说四十五岁时尚不可读易经。刘知几少读古文尚书，挨打亦读不来，后听同学左传，甚好之，求授左传，乃易成诵。庄子本是必读之书，然假使读庄子觉得索然无味，只好放弃，过了几年再读。对庄子感觉兴味然后读庄子，对马克思感觉兴味，然后读马克思。

且同一本书，同一读者，一时可读出一时之味道出来。其景况适如看一名人相片，或读名人文章，未见面时，是一种味道，见了面交谈之后，再看其相片，或读其文章，自有另外一层深切的理会。或是与其人绝交以后，看其照片，读其文章，亦另有一番味道。四十学易是一种味道，五十而学易，又是一种味道。所以凡是好书都值得重读的。自己见解愈深，学问愈进，愈读得出味道来。譬如我此时重读 Lamb 的论文，比幼时所读全然不同，幼时虽觉其文章有趣，没有真正魂灵的接触，未深知其文之佳境所在。一人背痛，再去读范增的传，始觉趣味。或是叫许钦文中狱中读清初犯文字狱的文人传记，才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由此可知读书有二方面，一是作者，一是读者。程子谓论语读者有此等人与彼等人。有读了全然无事者；亦有读了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者。所以读书必以气质相近，而凡人读书必找一位同调的先贤，一位气质与你相近的作家，作为老师。这是所谓读书必须得力一家。不可昏头昏脑，听人戏弄，庄子亦好，荀子亦好，苏东坡亦好，程伊川亦好。一人同时爱庄荀，或同时爱苏程是不可能的事。找到思想相近之作家，找到文学上之情人，胸中必感觉万分痛快，而魂灵上发生猛烈影响，如春雷一鸣，蚕卵孵出，得一新生命，入一新世界。Georg Eliot 自叙读卢骚自传，如触电一般。尼采师叔本华，萧伯纳师易卜生，虽皆非及门弟子，而思想相承，影响极大。当二子读叔本华、易卜生时，思想上起了大影响，是其思想萌芽学问生根之始。因为气质性灵相近，所以乐此不疲，流连忘返，流连忘返，始可深入，深入后，然后如受春风化雨之赐，欣欣向荣，学业大进。

谁是气质与你相近的先贤，只有你知道，也无需人家指导，更无人能勉强，你找到这样一位作家，自会一见如故，苏东坡初读庄子，如有胸中久积的话，被他说出，袁中郎夜读徐文长诗，叫唤起来，叫复读，读复叫，便是此理。这与“一见倾心”之性爱 (Love at first sight) 同一道理。你遇到这样作家，自会恨相见太晚。一人必有一人中意的作家，各人自己去找去。找到了文学上的爱人，他自会有魔力吸引你，而你也乐自为所吸，甚至声音相貌，一频一笑，亦渐与相似。这样浸润其中，自然获益不少，将来年事渐长，厌此情人，再找别的情人，到了经过两三个情人，或是四五个情人，大概你自己也已受了薰陶不浅，思想已经成熟，自己也就成了一位作家。若找不到

情人，东览西阅，所读的未必能沁人魂灵深处，便是逢场作戏，不会有心得，学问不会有成就。

知道情人滋味便知道苦学二字是骗人的话。学者每为“苦学”或“困学”二字所误。读书成名的人，只有乐，没有苦。据说古人读书有追月法、刺股法、又丫头监读法。其实都是很笨。读书无兴味，昏昏欲睡，始拿锥子在股上刺一下，这是愚不可当。一人书本排在面前，有中外贤人向你说极精彩的话，尚且想睡觉，便应当去睡觉，刺股亦无益。叫丫头陪读，等打吨时唤醒你，已是下流，亦应去睡觉，不应读书。而且此法极不卫生，不睡觉，只有读坏身体，不会读出书的精彩来。若已读出书的精彩来，便不想睡觉，故无丫头唤醒之必要。刻苦耐劳，淬励奋勉是应该的，但不应视读书为苦。第一着已走了错路。天下读书成名的人皆以读书为乐，汝以为苦。视读书为苦，彼却沉缅以为至示。比如一人打麻将，或如人挟妓冶游，流连忘返，寝食俱废，始读出书来。以我所知国文好的学生，都是偷看几百万言的三国水浒而来，决不是一学年五六十页文选，国文会读好的。试问在偷读三国水浒之人，读书有什么苦处？何尝算页数？好学的人，是书无所不窥，窥就是偷看。于书无所不偷看的人，大概学会成名。

有人读书必装腔作势，或嫌板凳太硬，或嫌光线太弱，这都是读书未入门路，未觉与味所致。有人作不出文章，怪房间冷，怪蚊子多，怪稿纸发光，怪马路上电车声音太嘈杂，其实这都是因为文思不来，写一句，停一句。一人不好读书，总有种种理由。“春天不是读书天，夏日炎炎最好眠，等到秋来冬又至，不如等待到来年。”其实读书是四季咸宜。古所谓“书淫”之人。无论何时何地可读书皆手不释卷，这样才成了读书人样子。顾千里裸体读经，便是一例，即使暑气炎热，至非裸体不可，亦要读经。欧阳修在马上厕上皆可做文章，因为文思一来，非做不可，非必正襟危坐明窗净几才可做文章。一人要读书则澡堂、马路、洋车上、厕上、图书馆、理发室，皆可读。而且必办到洋车上理发室都必读书，才可以读成书。

读书须有胆识，有眼光，有毅力。胆识二字拆不开，要有识必敢一有自己意见，即使一时与前人不同亦不妨。前人能说得我服，是前人是，前人不能服我，是前人非。人心之不同如其面，要脚踏实地，不可舍己耘人。诗或好李，或好杜，文或好苏，或好韩，各人要凭良知，读其所好，然后所谓好，说得好的道理出来。或竟苏韩皆不好，亦不必惭愧，亦须说出不好的理由来，或某名人文集，众人所称而你独恶之，或则汝自己学力见识未到，或果然汝是而人非。学力未到，等过几年再读，若学力已到而汝是人非，则将来必发现与汝同情之人。刘知几少时读前后汉书，怪前书不应有古今人表，后书宜为更始立纪，当时闻者责以童子轻议前哲，乃“赦然自失，无辞以对”，后来偏偏发见张衡范曄等，持见与之相同。此乃刘知几之读书胆识。因其读书皆得之襟腑，非人云亦云，所以能著成“史通”一书。如此读书，处处有我的真知的见，得一分见解是一分学问，除一种俗见，算一分进步，才不会落入圈套，满口烂调，一知半解，似是而非。

谈写作的艺术

写作的艺术是比写作艺术的本身或写作技巧的艺术更广泛的。事实上，如果你能告诉一个希望成为作家的初学者，第一步不要过分关心写作的技巧，叫他不要在这种肤浅的问题上空费工夫，劝他表露他的灵魂的深处，以冀创造一个为作家基础的真正的文学性格；如果你这样做，你对他将有很大的帮助。当那个基础的适当地建立起来的时候，当一个真正的文学性格创造起来的时候，风格自然而然地成形了，而技巧的小问题便也可以迎刃而解。如果他对于修辞或文法的问题有点困惑不解，那老实说也没有什么关系，只要他写得出好东西就得了。出版书籍的机关总有一些识业的阅稿人，他们便会去校正那些逗点、半支点、和分离不定法等等。在另一方面，如果一个人忽略了文学性格的修养，无论在文法或文艺的洗炼上用多少工夫，都不能使他成为作家。蒲丰（Buffon）说“风格就是人。”风格并不是一种写作的方法，也不是一种写作的规程，甚至也不是一种写作的装饰；风格不过是读者对于作家的心思的性质，他的深刻或肤浅，他的有见识或无见识，以及其他的素质如机智、幽默、尖刻的讽刺、同情的了解、亲切、理解的灵敏、惩挈的愤世嫉俗态度或愤世嫉俗的恳挚态度。精明、实用的常识，和对事物的一般态度等等的整个印象。世间并没有一本可以创造“幽默的技巧”，或“愤世嫉俗的恳挚态度的三小时课程”，或“实用常识规则十五条”和“感觉灵敏规则十一条”的手册，这是显而易见的。

我们必须谈到比写作的艺术更深刻的事情；当我们这样做的时候，我们发现写作艺术的问题包括了文学、思想、见解、情感、阅读，和写作的全部问题。我在中国曾事倡复兴性灵派的文章和创造一种较活泼较个人化的散文笔调；在我这个文学运动中，我曾为了事实上的需要，写了一些文章，以发表我对于一般文学的见解，尤其是对于写作艺术的见解。我也曾以“烟屑”（见林氏创刊的“宇宙风”杂志——编者）为总题，试写一些文艺方面的警句。这里就是一些烟屑：

一、技巧与个性

塾师以笔法谈作文，如匠人以规矩谈美术。书生以时文评古文，如木工以营造法丈量泰山。

世间无怕谓笔法。吾心目中认为有价值之一切中国优秀作家，皆排斥笔法之说。

笑法之于文学，有如教条之于教会——琐碎人之琐碎事也。

初学文学的人听见技巧之讨论——学说之技巧、戏剧之技巧、音乐之技巧、舞台表演之技巧——目眩耳乱，莫测高深，那知道文章之技巧与作家之产生无关，表演之技巧与伟大演员之产生亦无关。他且不知世间有个性，为艺术上文学上一切成功之基础。

二、文学之欣赏

一人读几个作家之作品，觉得第一个的人物描写得亲切，第二个的情节来得逼真自然，第三个的丰韵特别柔媚动人，第四个的意思特别巧妙多姿，第五个的文章读来如饮威士忌，第六个的文章读来如饮醇酒。他若觉得好，尽管说他好，只要他的欣赏是真实的就得。积许多这种读书欣赏的经验，清淡、醇厚、宕拔、雄奇、辛辣、温柔、细腻，……都已尝过，便真正知道甚么是文学，甚么不是文学，无须读手册也。

论文字，最要知味。平淡最醇最可爱，而最难。何以故？平淡去肤浅无味只有毫厘之差。

作家若元气不足，素养学问思想不足以充实之，则味同嚼蜡。故鲜鱼腐鱼皆可红烧，而独鱼可以清蒸，否则人口本味之甘恶立见。

好作家如杨贵妃之妹妹，虽不涂脂抹粉，亦可与皇帝见面。宫中其他美人要见皇帝皆非涂脂抹粉不可。作家敢以简朴之文字写文章这么少，原因在此。

三、笔调与思想

文章之好坏乃以有无魔力及味道为标准。此魔力之产生并无一定规则。魔力生自文章中，如烟发自烟斗，或白云起于山巅，不知将何所之。最佳之笔调为“行云流水”之笔调，如苏东坡之散文。

笔调为文字、思想、及个性之混合物。有、些笔调完全以文字造成。

吾人不觉见清晰的思想包藏于不清晰的文字中，却常看见不清晰的思想表现得淋漓尽致。此种笔调显然是不清晰的。

清晰的思想以不清晰的文字表现出来，乃是一个决意不娶之男子的笔调。他不必向老婆解释甚么东西。康德（Immanuel Kant）可为例证。甚至巴脱勒（Samuel Butler）有时也这么古怪。

一人之笔调始终受其“文学情人”之渲染。他的思想方法及表现方法越久越像其“文学情人”。引为初学者创造笔调的唯一方法。日后一人发见自己之时，即发见自己的笔调。

一人如恨一本书之作者，则读那本书必毫无所得。学校教师请记住这个事实！

人之性格一部分是先天的，其笔调亦然。其他部分只是污染之物而已。

人如无一个心爱之作，则是迷失的灵魂。他依旧是一个未受胎的卵，一个未得花粉的雌蕊。一人的心爱作家或“文学情人”，就是其灵魂之花粉。

人人在世上皆有其心爱的作家，惟不用点工夫去寻耳。

一本书有如一幅人生的图书或都市的图书。有些读者观纽约或巴黎的图书，但永远看不见纽约或巴黎。智者同时读书本及人生。宇宙一大书本，人生一大学堂。

一个好的读者将作家翻转过来看，如乞丐翻转衣服去找跳蚤那样。

有些作家像乞丐的衣服满是跳蚤，时常使读者感到快乐的激动。发痒便是好事。

研究任何题目的最好方法，就是先抱一种不合意之态度。如是一人必不至被骗。他读过一个不合意的作家之后，便较有准备去读较合意的作家了。批评的心思就是这样成形的。

作家对词字本身始终本能地感到兴趣。每一词字皆有其生命及个性，此种生命及个性在普通字典中找不到，简明牛津字典（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或袖珍牛津字典（Pocket Oxford Dictionary）之类不在此例。

一本好字典是可值一读的，例如袖珍牛津字典。

世间有两个文字之宝藏，一新一旧。旧宝藏书本中，新宝藏平民之语言中。第二流的艺术师将在旧宝藏中发掘，唯有第一流的艺术师才能由新宝藏中得到一些东西。旧宝藏的矿石已经制炼过，新宝藏的矿石则否。

王充充分文人为（一）“儒生”（能通一经）；（二）“通人”（博览古

今)；(三)“文人”(能作上书奏记)；(四)“鸿儒”(能精思者著文连结篇章)。(一)与(二)相对，言读书；(三)与(四)相对，言著作。“鸿儒”即所谓思想家；“文人”只能作上书奏记，完全是文字上笔端上工夫而已。思想家必须覃思极虑，直接取材于人生，而以文字为表现其思想之工具而已。

“学者”作文时善抄书，抄得越多越是“学者”。思想家只抄自家肚里文章，越是伟大的思想家，越靠自家肚里的东西。

学者如乌鸦，吐出口中食物以饲小鸟。思想家如蚕，所吐出不是桑叶而是丝。

文人作文，如妇人育子，必先受精，怀胎十月，至肚中剧痛，忍无可忍，然后出之。多读有骨气文章有独见议论，是受精也。时机未熟，擅自写作，是泻痢腹痛误为分娩，投药打胎，则胎死。出卖良心，写违心话，是为人工打胎，胎亦死，及时动奇思妙想，胎活矣大矣，腹内物动矣，母心窃喜。至有许多话，必欲迸发而后快，是创造之时期到矣。发表之后，又自诵自喜，如母牛舐犊。故文章自己的好，老婆人家的好。

笔如鞋匠之大针，越用越锐利，结果如绣花针之尖利。但一人之思想越久越圆满，如爬上较高之山峰看景物然。

当一作家恨某人，想写文如加以痛骂，但尚未知其人之好处时，他应该把笔再放下来，因为他还没有资格痛骂那个人也。

四、性灵派

三袁兄弟在十六世纪末叶建立了所谓“性灵派”或“公安派”(公安为袁氏的故乡)；这学派就是一个自我表现的学派。“性”指一人之“个性”，“灵”指一人之“灵魂”或“精神”。

文章不过是一人个性之表现和精神之活动。所谓“divineaf-flatus”不过是此精神之潮流，事实上是腺分泌溢出血液外之结果。

书法家精神欠佳，则笔不随心；古文大家精神不足，则文思枯竭。

昨夜睡酣梦甜，无人叫而自醒。精神便足。晨起啜茗或啜咖啡，阅报无甚逆耳新闻，徐步入书房，明窗净几，惠风和畅——是时也，作文佳、作画佳、作诗佳，作题跋佳，写尺牋佳。

凡所谓个性，包括一人之体格、神经理智、情感、学问、见解、经验、阅历、好恶、癖嗜，极其错综复杂。先天定基派别，或忌刻寡恩，或爽直仗义，或优柔寡断，或多病多愁，虽父母师傅之教训，不能易其骨子丝毫。又由后天之经历学问，所见所闻，的确感动其灵知者，集于一身，化而为种种成见、怪癖、态度、信仰。其经历来源不一，故意见好恶亦自相矛盾，或怕猎而不怕犬，或怕犬而不怕猫。故个性之心理学成为最复杂之心理学。

性灵派主张自抒胸臆，发挥己见，有真喜、有真恶、有奇嗜、有奇忌，悉数出之，即使瑕瑜并见，亦所不顾，即使为世俗所笑，亦所不顾，即使触犯先哲，亦所不顾。

性灵派所喜文字，于全篇取其最个别之段，于全段取其最个别之句，于造句取其个别之辞。于写景写情写事，取其自己见到之景，自己心头之情，自己领会之事。此自己见到之景，自己心头之情，自己领会之事，信笔直书，便是文学，舍此皆非文学。

红楼梦中林黛玉谓“如果有了奇句，连平仄虚实不对，却使得的，”亦是性灵派也。

性灵派又因倾重实见，每每看不起辞藻虚饰，故其作文主清淡自然，主畅所欲言，不复计较字句之文野，即崇奉孟子“辞达而已”为正宗。

文学之美不外是辞达而已。

此派之流弊在文字上易流于俚俗（袁中郎），在思想上易于怪妄（金圣叹），讥讽先哲（李卓吾），而为正人君子所痛心疾首，然思想之进步终赖性灵文人有此气魄，抒发胸襟，为之别开生面也，否则陈陈相因，千篇一律，而一国思想陷于抄袭模仿停滞，而终至于死亡。

古来文学有圣贤而无我，故死；性灵文学有我而无圣贤，故生。

惟在真正性灵派文人，因不肯以议论之偏颇怪妄惊人。苟胸中确见如此，虽孔孟与我雷同，亦不故为趋避；苟胸中不以为然，千金不可易之，圣贤不可改之。

真正之文学不外是一种对宇宙及人生之惊奇感觉。

宇宙之生灭甚奇，人情之变幻甚奇，文句之出没甚奇，诚而取之，自成奇文，无所用于怪妄吊诡也。实则奇文一点不奇，特世人顺口接屁者太多，稍稍不肯人云亦云而自抒己见者，乃不免被庸人惊诧而已。

性灵派之批评家爱作者的缺点。性灵派之作家反对模拟古今文人，亦反对文学之格套与定律。袁氏兄弟相信：“信腕信口，皆成律度。”又主张文学之要素为真。李笠翁相信文章之要在于韵趣。袁子才相信文章中无所谓笔法。黄山谷相信文章的词句与形式偶然而生，如虫在木头上啮成之洞孔。

五、闲话笔调

闲适笔调之作者以西文所谓“衣不扣钮之心境”（unbuttonedmed）说话，瑕疵俱存，故自有其吸人之媚态。

作者与读者之关系不应如庄严之塾师对其生徒，而应如亲热故义。如是文章始能亲切有味。

怕在文章中用“吾”字者，必不能成为好作家。

吾爱撒谎者甚于谈真理者，爱轻率之撒谎者甚于慎重之撒谎者，因其轻率乃他喜爱的读者之表现也。

吾信任轻率之傻子而猜疑律师。

轻经之傻子乃国家最好之外交家。他能得民心。

吾理想中之好杂志为半月刊，集健谈好友几人，半月一次，密室闲谈。读者听其闲谈两小时，如与人一夕畅谈，谈后卷被而卧，明日起来，仍旧办公抄账，做校长出通告，自觉精神百倍，昨晚谈话滋味犹在齿颊间。

世有大饭店，备人盛宴，亦有小酒楼，供人随意小酌。吾辈只望与三数友人小酌，不愿赴贵人盛宴，以其少拘牵故也，然吾辈或在小酒楼上大啖大嚼，言笑自若，倾杯倒怀之乐，他人皆不识也。

世上有富丽园府，京有山中小筑，虽或名为精舍，旨趣与朱门绿扉婢仆环列者固已大异。人其定，不闻忠犬唁唁之声，不见司阍势利之色，出其门，亦不看见不干净之石狮子。惟如憺漪子所云：“譬如周、程、张、朱辈拱揖列希于伏羲氏之门，忽有曼情、子瞻，不衫不履，排闥而入，相与抵掌谐谑，门外汉或啧啧惊怪，而诸君子必相视莫逆也。”

六、何谓美？

近来“作文讲话”。“文章作法”之书颇多。原来文彩文理之为物，以奇变为贵，以得真为主，得真则奇变，奇变则文彩自生，犹如潭壑溪涧未尝准以营造法尺，而极幽深峭拔之气，远胜于运粮河，文章岂可以作法示人哉！

天有星象，天之文也；名山大川，地之文也；风吹云变而锦霞生，霜降叶落而秋色变。夫以星球连转，棋列错布，岂为吾地上之赏鉴，而天狗牛郎，皆于大意中得之。地层伸缩，翻山倒海，岂为吾五岳之祭祀，而太华昆仑，澎湃而来，玉女仙童，耸然环立，供吾赏览，亦天工之落笔成趣耳。以无心出岫之寒云，遭岭上狂风之叱咤，岂尚能为衣裳着想，留意世人顾盼？然鳞章蛟绡，如绵如织，苍狗吼狮，龙翔凤舞，却有大好文章。以饱受炎凉之林树，受凝霜白露之摧残，正欲收拾英华，敛气屏息，岂复有心粉黛为古道人照颜色？而凄凄肃肃，冷冷清清，竟亦胜于摩诃南宫。

推而至一切自然生物，皆有其文，皆有其美。枯藤美于右军帖，悬岩美于猛龙碑，是以知物之文，物之性也，得尽其性，斯得其文以表之。故曰，文者内也，非外也。马蹄便于捷走，虎爪便于搏击，鹤胫便于涉水，熊掌便于履冰，彼马虎熊鹤，岂能尽及肥瘦停匀，长短合度，特所以适其用而取其势耳。然自吾观之，马蹄也、虎爪也、鹤胫也、熊掌也、或肉丰力沉，“颜”筋“柳”骨，或脉络流利，清劲挺拔，或根节分明，反呈奇气。他如象蹄如隶意，狮有飞白，斗蛇成奇草，游龙作秦簧，牛足似八分，麋鹿如小楷，天下书法，粲然大备，奇矣奇矣。所谓得其用，取其势，而体自至。作文亦如是耳。

势至必不可抑，势不至必不可展；故其辞措取义，皆一片大自然，浑浑噩噩，而奇文奥理亦皆于无意中得之。盖势者动之美，非静之美也。故凡天下生物动者皆有其势，皆有其美，皆有其气，皆有其文。

谈唯美派

所谓唯美派，就是所谓“为艺术而艺术”，这唯美派的是假的，所以我不把他算为真正一派。西洋穿红背心红裤子之文人，便属此类，我看不出为艺术而艺术有什么道理，虽然也不与主张“为人生而艺术”的人意见相同，不主张唯有宣传主义的文学，才是文学。

世人常说有两种艺术，一为为艺术而艺术，一为为人生而艺术，我却以为只有两种，一为为艺术而艺术，一为为饭碗而艺术。不管你存意为人生不为人生，艺术总跳不出人生的。文学凡是真的，都是反映人生，以人生为题材。要紧是成艺术不成艺术，成文学不成文学。要紧不是阿Q时代过去未过去，而是阿Q写得活灵活现不，写得活灵活现，就是反映人生。金瓶梅你说是淫书，但是金瓶梅写得逼真，所以自然而然能反映晚明时代的市井无赖及土豪劣绅，先别说他是讽刺非讽刺，但先能入你的心，而成一种力量。白居易是为人生而文学者，他看不起嘲风雪，弄花草的诗文，他自评自己的诗，以讽谕诗及闲适诗为上，且不满意世俗之赏识他的杂律诗、长恨歌。讽谕诗，你说是为人生而艺术是好的，但是他的闲适诗，你以为是消沉放逸，但何尝不是怡养性情有关人生之作，哀思为人生之一部，怡乐亦人生之一部。白居易有讽谕诗，没有闲适诗，就不成其为白居易。

因为凡文学都反映人生，所以若是真艺术都可以说是反映人生，虽然并不一定呐喊，所以只有真艺术与假艺术之别，就是为艺术而艺术，及为饭碗而艺术。比方照相，有人为照相而照相，有人是为饭碗而照相。为照相而照相是素人，是真得照相之趣，为饭碗而照相，是照相家，是照他人的老婆的相来养自己的老婆。文人走上这路，就未免常要为饭碗而文学，而结果力不从心，只有产生假文学。今天吃甲派的饭，就骂乙派，明天吃乙派的饭，就骂甲派，这叫做想做文人，而不想做人，就是走上陈孔璋之路，也是走上文妓之路。这样的文人，无论你怎么开口救国，闭口大众，面孔如何庄严，笔下如何心恶幽默，必使文风日趋于卑下，在救国之喊声中，自己已暴露亡国奴之穷相来。文风卑鄙，文风虚伪，这是真正亡国之音。

谈灵与肉

有一桩最显明的事实而为哲学家所不愿承认的，就是我们有一个身体。因为说教者对于人类的缺憾，以及野蛮的本能和行动，看得厌腻了，所以希望我们生得和天使一般，但是我们想象不出怎么样才是天使的生活。我们以为要求天使也有和我们一样的肉体——除了多生一对翅膀——或者他们是没有肉体的。关于天使的形态，一般的观念仍以为是和人类一样的，只不过多生了一对翅膀：这是很有趣的事。我有时觉得天使有肉体 and 五官，也于他是有益的。假如我是大使的话，我愿有少女般的容貌，但是如果我没有皮肤，怎样能得到少女般的容貌呢？我心头仍旧喜欢喝一杯茄汁，或冰橘汁，但是我如果没有混的感觉，怎样能够享受呢？并且我如不能感觉饥饿，我又怎样能够享受食物？如果天使没有颜料，怎样能够绘画？如果听不到声音，怎样能够歌唱？如果没有鼻子，怎样能够呼吸清晨的新鲜空气？如果皮肤不会发痒，怎样能够享受搔痒时的那种无上的满足？这在快乐上，该是一种多么重大的损失！我们必须有肉体，并且我们肉体上的欲望心须都能够得到满足，否则我们便应该变成纯粹的灵魂，不知满足为何物，因为满足都是由欲望而产生的。

我有时傻想，以为鬼魂或天使，如没有肉体，真等于一种可怕的刑罚：看见一泓清水，没有脚可以伸下去享受一种清新愉快的感觉；看见一盆北平或长岛（Long Island——美国地名——编者）的鸭肉，但没有舌头可以尝它的滋味，看见烘饼，但没有牙齿可以咀嚼，看见我们亲爱的人们的脸蛋，但我们无法把情感表现出来。如果我们死后的鬼魂，有一天回到这世间来，静静地跑进我们孩子的卧室，看见一个孩子躺在床上，但我们没有手可以抚慰他，没有臂膀可以拥抱他，没有胸部可以感到他身体的温暖，面颊中间没有一个圆的凹处，可以使他的头紧紧地挨着，没有耳朵可以听到他的声音，这种种损失是多么可哀啊。

如果有人对“天使无肉体论”加以辩护的话，他的理由一定是模糊而不会充足。他也许会说，“啊！很对，但神灵是不需要这种满足的。”“但是另有什么东西可以代替这种满足呢？”这就问住了。如要勉强回答的话，“空虚——和平——宁静。”如再问“你在这种情境里可以得到什么呢？”回答或许是“没有劳役，没有痛苦，没有烦恼”。好，我就承认有这么一个天堂，但也只有船役囚徒或许会对这种天堂发生兴趣，这种消极的理想和观念太近于佛教了，其来源与其说是欧洲，不如说亚洲（指小亚细亚）。

这种理论是毫无益处的，至少我可以指出“没有感觉的神灵”的观念极不合理，因为我们现在已越加觉得宇宙本身也是有感觉的东西。神灵的特性也许是动作，不是静止；而没有肉体的天使，也许是如阳电子一般以每秒钟二万或三万周的速率环绕阳核而旋转，因而得到快乐，比在游乐场中乘小火车观看景致更为有趣。这里面一定有一种感觉。也许那个没有肉体的天使会像光线或宇宙光线一样，在以大的波浪中，以每秒钟 183000 哩的速度，绕着曲线形的空间而飞奔。一定还有精神上的颜料使天使可以绘画，享受某某种形式的创造乐趣；还有以大的波动，给天使当做音调、声响，和颜色而可以感受；一定还有以大的微风，去吹拂天使的脸颊。如果不是这样的话，神灵本身，便会像积水池里的死水一样，或像人在没有新鲜空气的沉闷的夏天，所感到的境地一样。所以世间如果还有人生的话，就必须有动作和情感（无

论是怎么样的一种形式；)而不是完全的静止，和无感觉的状态。

谈个人主义

今日世界上的人类有些是生活在民主主义的国家里，多少受社会变动的影
响，有些是生活在共产主义的国家里，逐渐回向民主的理想，有些是生活
在朝不保夕岌岌自危的独裁制度里，但不管他在何种情形之下，个人的生活
依旧是一个整体，虽受着时代潮流的影响，总还保持其个性。

古学以个人为开端，亦以个人为依归。个人便是人生的最后事实，他自
己本身即是目的，而决不是人类心智创造物的工具。世界最伟大的不列颠帝
国，她存在的目的，便是使一个住在塞赛克斯（Sussex）的人民可以过着幸
福合理的生活；但是谬误的哲学理论，却会说那个人是为了大不列颠帝国而
生活的。社会哲学的最高目标，也无非是希望每个人都可以过着幸福的生活。
如果有一种社会哲学，不把个人的生活幸福，认为文明的最后目标，那么这
种哲学理论是一个病态的，不平衡的心智的产物。

要批判一种文化的价值，我以为应该以这种文化，能产生何等的男女为
标准。霍德曼（WaltWhiteman）这位最有智慧，最有远见的美国人，在他的
民主主义憧憬（“Democraticvistas”）一文里就是基于这种意义去释明个
人原则之为一切文化的最终目的：

我们应该想一想，文明本身所根据的是什么——文明跟它的宗教、艺术、
学校等，除要达到一个丰富美丽而多变异的个人主义外，还有什么目的呢？
一切事物都是向着这个目标而进展；民主主义本身就是因为要实现这个目
的，才仿着大自然的规模，把广漠无垠的人类荒田开垦起来，播了种子，给
大家以均等的机会，所以它的地位仍在他种主义之前，一国的文学、诗歌、
美学等之所以被重视，乃是由于它们能把个性的材料和暗示供给该国的男
女，并以种种有效的方法去增强他们的力量。

霍德曼讲到个性是人生的最后事实时，他说：

当一个人神志在最清明的时候，他有一种意识，一种独立的思想，解脱
一切而高升起来，像星辰那么地沉静永恒不灭。这就是和同思想——不管你
是那一种人，自己的思想终是属于自己的，我为我，你为你，各不相混。这
确是奇迹中的奇迹，是人世间最模糊的思想，但也是最明确的基本事业是进
向一切事实大门。在那种虔诚的一瞬间，在意义深长的宇宙奇迹中，信条和
惯例在这个简单观念之下显觉不足轻重了。在真正的幻象之光的照射下，它
是唯一有内容，有价值的东西。像寓言中的黑影矮人，一旦被解放了一样，
能扩展到整个大地天上。

对于这位美国哲学家，推崇个人的言论，我本想多介绍几段出来：可是
为节省篇幅起见我就用下面几句话作一个结束：……我们可用一个简单的观
念，来作最后的结论：（不然整个事物的体系，将成为无目标的，欺人的，）
最后的和最好的方法，是依赖人类本身，及其自己天生的，常态的，充分发
展的质素，而绝对不掺杂迷信的成分。

在种种变迁，在不断的嘲笔，抗辩，和表面的失败中，民主主义的目的，
就是要冒着任何危险，去证明一个学说或原理，就是：在那最健全崇高的自
由下训练出来的人，他本身就是他自己的一种法律。

我们所应关心的是我们对于环境的反应而不是环境的本身。法、德、英、
美，都生活在同样的机械文明中，不过她们生活的型式和趣味都各自不同：
用着各不相同的方法去解决政治上的问题。当我们知道人生有许多变化的可

能时，当我们看见二个汽车夫同坐在一辆货车上，听了同样的笑话而有着不同的反应时，我们即不应假定人类都须很服贴地受着机械式的统制。一个父亲对于他的二个儿子可以给予同样的教育，同样的生活基础，可是到后来，他们会渐渐依照各自内在的个性去创造自己前程。纵使两个人都做银行的行长，有着完全相等的资本，然而在各项重要的事务，和一切造成快乐的幸福的事物中，他们完全是两样的，他们的处世态度，腔调，和性情无不两样：他们和属下职员间的关系也有相异之处，职员们或许怕他们，也许爱他们。他们也许是好吹毛求疵的也许是和蔼而宽大的，他们储蓄和用钱的方法也不同；他们的私人生活，他们的癖好，朋友，俱乐部，书籍和妻子也都是两样的。在同样环境下生活的人，居然有那么大的差异，所以当我们看见报纸上的许多讣告时，我们也不禁有些奇怪，以为生于同代，死在一天的人，两者的生活竟是那么不同，有的安居乐业，专心一志地努力着，在工作中获到乐趣，有的没有固定的职业，到处浮沉着，有的成了发明家，有的从事探险，也有些人喜说笑话，有的却终日沉默寡欢，有的正在飞黄腾达名利双收之时，而结果却无声无息地在角落里死掉了，有的做着卖冰卖煤的买卖，在他们的地下室里被刺死，身后遗下了黄金二万元。是的，虽然在工业时代，人生依然是奇妙的，只要人类还是人类，变化总还是人生的滋味。

不管是政治的或社会的革命，宿命论，在人事上是没有这回事的。人性的因素，使那些新原理和新制度创造者的计算完全失败。也击退了法律，制度，和社会改革政策的创造者，不管所创造的是奥尼达团体制度（Oneida——奥尼达人系指居住纽约奥尼湖附近之美国印第安人——编者，）或美国劳工联盟，或法官林赛所定的伴侣婚姻制度。新娘和新郎的性格，比了婚姻和离婚的惯例理为重要。那些执行法律，或维护的人们法律本身更其重要。

讲到个人之所以重要，不单是因为个人生活是一切的最终目标，并且也因为我们的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国际关系的进步，都是由许多个人（个人造成国家）的集体行动和集体脾性而产生，所以也完全以个人的脾性的性格为基础。国家的政治和国家每一时期的进化，其决定的因素，完全是由于人民的脾性，因为在工业发展的原则之外，一个民族做事和解决问题的方法，是比较重要的因素。卢骚不会预料到法国革命的演变和拿破仑的突然出现，正如马克思不会预料到他的社会主义原理的实际发展和斯太林的出现一样。法国革命的演变和演变决不是由一般所说“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所决定，而是由于人类天性上的某些特质和法国人脾性上的某些特殊质素所决定，马克思虽有根严正的辩证法，可是他对于社会主义革命所将取的途径之猜测，却是完全失败的。从逻辑上讲起来，照他的逆料，这种无产阶级革命，应发生于工业文明最发达的地方，和无产工人阶级抬头的地方，——先在英国继在美国，此外德国或许也有发生的可能。但是事实却不然，共产主义却是在俄国这么一个农业国，一个无产阶级没有多大力量的国家里，最先找到了实验的场所。这是因为马克思忘记顾到英国和美国的人的因素，忘记顾到英国人或美国人应付事件和解决问题的方法。所以我们可以说，经济学上的一切重大的错误，全是由于不曾考虑到那个国家中那种不可测度的因素。英人不信任假说的口号，英国人做事有条不紊慢慢做的习惯。盎格罗撒克逊民族有着个人自由，自尊，明达，秩序的爱好的习惯；这些对于英美各种事态的发展，比之德国辩证学者的全部逻辑更有决定的力量。

所以一个国家内的政事进展以及社会和政治的发展趋势，都是以各种个

人的内在观念为根据。这种民族的脾性，这种所称为“人民的天才”的抽象的东西，终究是许多个组成国家的个人的集合表现，也就是当一个国家在应付某项问题或危机时动作中所表现的性格，一部分人有着一种谬误的观念以为这种“天才”的本质是像中世纪神学中的“灵魂”那样的一个神话的宝物，而不仅是一个比喻。实则国家的天才，不过是它的行为的一种性质和做事的方法罢了。对于这种天才，我们又有错误的观念，以为它也和国家的“命运”般同样是一个独立存在的抽象本质，这是不对的，这种天才只能在动作中看得出来，只不过是一种选择的问题，即取舍和倾向，在危急时的特殊的局势下，决定着国家的最后行动途径。旧式历史学家往往跟赫智尔（Hegel）一样，认为一个国家的历史，仅是观念在机械的必然下的一种发展，然而较微妙的而现实的历史观念，却以为这大概是机缘的问题。每当一个危急的时期，国家即作一次选择，在选择的时候我们看见相反的势力和互相冲突的欲望在战斗着，情感的多寡，即决定天秤的倾侧。国家在危机中所表现的所谓天才，即是那个国家对于一件事情所作的取舍决定。每个国家总依着自己的意思，去取择他们所喜欢的，而排斥所不能容忍的东西。这种选择是根据于思想的潮流，一些道德观念，和社会的成见。

最近在英国宪政的危机中，（结果迫使一个皇帝的逊位）我们清楚地看到，这种所谓民族的性格在发生作用，有时在所赞成和所反对的事物中表现出来，有时在变动的情感的狂潮中表现出来，有时在自以为是正当的动机的冲突中表现出来。这类动机，即是对一位孚众望的君王的私人爱戴，英格兰教会，对一个离婚者的偏见，英人对于国王的传统观念，国王的私事，是否真是私事，是否可以以私事目之，国王是否应该做超越傀儡式的人物，他是否应该同情工党，在这些冲突的情感中，只要任何一种情感，稍微多一些，便可产出不同的结果。

在现代历史中，情形永远是如此的，不管奇诺维克（Zenoviev）加米尼夫（Kan1enev）和比亚达哥夫（piatak0ff）会不会被杀，拉达克（RadeK）会不会被监禁，不管“反革命”的阴谋和反史太林的叛乱其范围是否会如所宣传的那么广大，不管德国天主教会和基督教会会在纳粹政权的高压下能不能保持它们的完整，（这须看德国人民有着多少人类的弹力，）不管英国会不会真正地变成工党的国家，不管美国的共产党，社会大众对它的好感或增或减：这些问题都须取决于各该有关国家内的个人思想，个人情感和个人性格。在一切人类历史的活动中，我只看见人类自身任性的不可捉摸的难于测度的选择所决定的波动和变迁。

根据了这种意义、儒家把世界和平问题和我们私人生活的培养联系起来，宋朝以后的儒家学者就认为每一个人都应该懂得这一个道理，所以在儿童初入学的时候，所读的第一课就包古从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其本乱而未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未之有也。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

谈眼泪

因为我常在看电影时流泪，我也喜欢在我旁边坐的人呜咽，或是在他离开戏院的时候，脸上留着一道发光的泪痕。我觉得一个人要能如此，才是一个不平凡的人。我但白的说，看电影并不是可耻的事。一个人能哭是好的。现在让我来解释这个意思。

“你哭了吗？”在我们看完南京大戏院演的“孤星泪”以后，我的妻子这样问我。

“自然啦，”我回答说，“凡是不为这伟大故事感动的人，不算什么完全的人。”

事实上我的情感整个地被激动了，那天晚上我觉得头痛，再不能安心作什么事。我勉强去打扑克牌，但是乏味得很，结果输去了四元两角五分。

人看到了一个好的故事，不论是在书上或在电影上，为什么不可以去流几点眼泪呢？这话我是根据亚利士多德和司马迁而说。亚利士多德说一个悲剧的真正功能，是在发泄人的情感。而我们伟大的历史家和散文作著司马迁说是在“使人的血液畅流”。如果一个伟大作家写成一篇伟大的小说，在戏台上排演的时候，如果观众不哭，那么不是演员有毛病，定是观众有毛病。

你也许说哭是不体面的，没有丈夫气。这在日常生活里面，尚有相当理由。如果一个人哭笑无常，你会说他是偏重情感的入，或是幼稚无知的白痴。这话固然是对的，但是能说一个从来没有一个时候，不被感动而流下几点眼泪？在影片里边，人生表现得较为集中，易于激动人的情感。那么悲剧要不能催人眼泪，还谈什么发泄情感的功能？

邓肯（Isadora Duncan）曾说女人来是一件乐器；并且比喻说只有一个情人的女人，就好像一件只被一个音乐家奏过的乐器。每个不同的伟大情人，能使同一个女人变成不同的情妇，好像每个不同音乐家，能用同一乐器奏出不同的音乐。每件艺术品都是美术家和原品的反映，有时或者是艺术家和观众的反映。同样的一幅图画，一个人看了也许感极生情，另一个看了则漠不关心。看的人愈是感觉敏锐，对于一件艺术品的反映也愈是精妙。同样的日落西山，一个人看了也许会流泪，另一个人看来只不过是日落而已。一个自夸不以日落为奇的商人——他不有时也会哭吗？当他的证券一天涨了一倍，他不会喜欢得要流泪吗？当银行忽然结算他的贷款账目，他不会颓丧得要流泪吗？那么还说什么哭之无用，哭之无丈夫气呢？

事实是有的人感觉比别人敏锐，就好像有的梵哑铃比别的梵哑铃好，一件伟大的艺术品，需要一个善于欣赏的人去领略。如同一匹良马，要会骑的人去骑。一曲好乐谱，要一个能了解的音乐家去奏。书本与作家也是如此。每一个人对一个作家的欣赏，完全在他自己。一个人欣赏某一句话，另一个人欣赏另一句话。很少读者能和作者完全同感。

是的，我们的人生是有泪的，问题是在你以什么为哭的对象。有喜欢的泪和悲痛的泪到亲爱的泪和宽恕的泪，母子的离别的泪和重逢的泪，有的人看到多情小说而流泪，别的人看其他纯粹的美善而流泪。但是如果一个人觉得想哭，就让他哭去，因为我们在有理智以前，只感情动物。流一滴眼泪，不问是为了原谅或者同情，或是纯粹对于“美”的喜爱，将会对他是有许多益处的。

谈笑与命运

我很怀疑世人是否曾体验过幽默的重要性，或幽默对于改变我们整个的文化生活的可能性——幽默在政治上，在学术上，在生活上的地位。它的机能与其说是物质上的，还不如说是化学上的。它改变了我们的思想和经验的根本组织。我们须默认它在民族生活上的重要。德皇威廉为了缺乏的笑的能力，因此丧失了一个帝国，或者如一个美国人所说，使德国人民损失了几十万万。威廉二世在私生活中，也许会笑，可是在公共场所中，他胡须总是高翘着给人以可怕的形象，好像他是永远在跟谁生气似的。并且他那笑的性质和他所笑的东西——因胜利而笑。因成功而笑，因高踞人上而笑，——也是决定他一生命运的重要因素。德国战败是因为威廉二世不知道什么时候应该笑，或对什么东西应该笑。他的梦想是脱离笑的管束的。

据我看来最深刻的批评就是：民主国的总统会笑，而独裁者总是那么严肃——牙床凸出，下颌鼓起，下唇缩进，像煞是在做一些非可等闲的事情，好像没有他们，世界便不成为世界。——罗斯福常常在公共场所中微笑，这对于他是好的，对于喜欢看他们总统微笑的美国人也是好的，可是欧洲独裁者们的微笑在那里？他们的人民，不喜欢看他们的微笑吗？他们一定要装着吃惊，庄严，愤怒，或非常严肃的样子，才能保持他们的政权吗？独裁者如果非装做愤怒，或自负的样子不可，那么独裁制度里，一定有什么蹩扭的地方，整个心性必都有错误。

谈任性与不可捉摸

看起来现在的军人是代替了放浪者而成为人类的最高理想人物了。我们不要那种任性的、无从捉摸，难于测度的自由人，而且合理化的，有纪律的，受统制的，穿制服的，有爱国心的工人，要在有效的管理和组织之下，五六千万人所结成的一个民族能共同信仰同一种主义，皈依同一种思想，喜欢同一种的食物。关于人类的尊严我们有一种相反的意见：一种以放浪者为理想，另一种以军人为理想；前者认为保持其自由和个性的人，是最崇高的典型，后者认为丧失了独立的判断力，将私人意见完全受制于统治者和国家，那才是最优越最崇高的人类。二种见解都可以辩护，前者以常识辩护，后者以逻辑为辩护。用逻辑去替爱国的自动机式的理想作辩护，是不很困难的，爱国的自动机，是模范公民，可以当做达到另一个外在目标的工具，这就是国家的力量，而这种力量又是为了另一个目标而存在，这个目标，就是去克服另外的国家。这一切都可用逻辑很容易地证明出来——又简单又坦白，所有的呆子都会死心塌地的相信。欧洲许多“文明的”和“开化的”国家，在过去和现在都抱着这种见解，这实在使人好似难于相信。理想的公民是那种以为是被遭到阿比西尼亚首都去，而结果却是在西班牙登岸的军人。这种公民又可分为“甲”“乙”二等。那“甲”等的是那些在统治者所认为较好的公民，这种人晓得了他们是被运到西班牙去时，仍是非常温顺，愉快，自己祷告，或由军中的牧师代为祷告，感谢上帝派遣他们到枪林弹雨中，去为国牺牲。那“乙”等的都是些未曾充分开化的人们，那些知道了人被运错了地方，而心中，觉得愤恨的人们。在我看来那种内心的愤恨反抗情绪，是人类尊严的唯一标志，是那幅阴森惨淡图画中，仅有的希望之火花，是人类在未来世界中恢复原位的唯一希望。

所以，不管它是什么逻辑，我自然还是拥护放浪者。我绝对拥护放浪者或流浪者，而口中或者他说并不如此。我们这种矛盾心理，就是我们的文明唯一之希望，我的理由很简单：我们是猴子的嫡系而不是牛的嫡系，因为我们有矛盾的心理，所以已经变成更优越，更高尚的猴子。我的自私心，使我愿意让牛有一种温顺而满足的脾性，在人类命令下，无论是被领到草地上，或是屠宰场里，都能保护同样旷达高尚的心思，一心一意地去为主人而牺牲。同时也因为十分宝爱人类，所以我不希望我们自己也变成牛。等到牛能开始反抗，心中生出反抗的情绪，或等到它们现在任性的样子，现出较不服从的样子时，我就要把它们称做有人性的动物了。我以为一切独裁制度，都是不对的，这理由是一种生物学上的理由。独裁者可以跟牛和睦相处，却不能跟猴子和睦相处。

老实说，我从1920年后，对于西洋的文明已经减少了尊敬。我过去对中国的文明总感到惭愧，因为我觉得我们还没有创造出一个宪法和公权的观念，这是中国文明上的一个缺点：我始终相信建立一个共和或君主的立宪政府，是人类文化上的一种进步。可是现在西洋文明的发祥地，我居然也看到人权，个人自由，甚至个人的信仰自由权（这自由权在中国过去和现在都享有着）都可以被蹂躏，看到西洋人不再视立宪政府为最高的政府，看见尤里波第型的奴隶在中欧比在封建时代的中国还要多，看到一些西方国家比我们中国只有更多的逻辑而缺少常识，这真使我暗中觉得欣慰，觉得中国是足以自傲的。现在我除了将中国人观念中人类最高文化的理想表现出来；把那个

中国人理想中的听天由命，逍遥自在的放浪者，流浪者和漂泊者表现出来之外，我还有什么更便当的制胜良策呢？西方可也有这么一个势均力敌的良策吗？可也有什么东西足以证明它的个人自由和公权学说是一种严肃的健全的信仰或本能吗？这种信仰或本能可也有充足的活力，在今日那些炫耀的，穿制服的，同式同样的工人消灭了之后，使思想的摆子摆到另一方向去吗？我拭目待之。

欧洲个人自由的传统怎么会消失，摆至在今日为什么会摆到错误的方向去，这是很容易明白的。这里有二个原因：第一是由于现代集体经济运动的结果，第二是由于维多利亚时代中叶的机械观念的遗传。在今日的各种集团主义——社会的，经济的，政治的——方兴未艾的时候，人类似乎是自然而然地放弃了他的反抗权利，忘掉了他个人的尊严。当经济问题和经济思想占了优势，遮蔽了其他一切人类思想的时候，我们对于那种较有人性的智识和哲学，尤其是关于个人生活问题的哲学，便完全不加理会，而淡然置之了，这是极自然的。一个患有溃疡的人时时地想他的胃疾，一个社会有着经济病弊时，永远是经经济的思想纠缠着，结果把我们自己完全忘记了，几乎记不起还有个人在过去是一个人，可是在今日的一般见解之下。却变成了一只全然服从物质律或经济的自动机。我们不再把他当人看待，我们只把他当做齿轮上的一个齿，一个组合或一个阶级中的分子，一个可以列在百分数里进口的异邦人，一个遭鄙视的小资产阶级分子，一个被排斥的资本家，或一个因为是工人，而被视为是同志的工人，把一个人称为“小资产阶级分子，”“资本家，”或“工人，”好像已经能彻底了解他似的，因此人们就可以随着情形很便当地憎恶他，或称呼他做同志。我们没有个人了，也不再像是人类了，我们只是阶级。那末，我可以这样说这是事情的过份简单化吗？放浪者已经完全不是一种理想人物了，那个有伟大的放浪者性格的人，那个以自由自在不可捉摸的态度去应付环境的人，他已经完全不是一种理想人物了。我们没有人类，只有阶级的分子；没有观念和偏见或癖嗜，有的只是意识形态或阶级思想；没有个性，只有盲目的力量；没有个性人只有马克斯的辩证法，以准确的方法去统驭和支配一切人类的活动。我们大家都很快活地，热烈地，向着蚂蚁的模范迈进。

我也晓得我所说的只是陈旧的民主的个人主义。可是我要问问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自己本身可就是一世纪前赫其尔的逻辑(HegelianLogic)和维多利亚时代中叶的英吉利古典经济学派的产物？今日可还是比赫其尔的逻辑或维多利亚时代中叶的经济思想学派更陈旧的东西？——庄中国的人性学者看来，再没有比这更难于置信，更不真实，更缺乏常识的东西。可是我们能知道人类这种机械观是怎样在机械科学完成工业，征服自然的当中创造出来的。人类偷窃了这种科学，把这种机械的逻辑，拿来应用于人类社会，于是研究人事的人们，便竭力利用“自然律”这个严肃的名词。因之我们就有‘环境比人类伟大’及“人类个性可以化成方程式”这一类的流行理论。这也许是精湛的经济学，但总是拙劣的生物学，良好的生物学。承认一个人的反应力量，跟物质环境在生命的发展上，两者是同样重要的因素，正如一位良医承认病人的性情和身体的反应，在抗拒疾病时是同样重要的因素。现代的医生，已经确定每一个人都有不能测算的因素。有很多的病人如依逻辑和前例诊断起来，实在是应该死的，结果却会不死，反而复原起来，使医生也觉得惊奇。医生开着一式一样的药方，给两个患同样疾病的人去吃，而不

问他们的反应如何，我们真可以把他当做危害社会的人。社会哲学家如果忘掉这个人，忘掉每个人都有不同的反应，忘掉他的一般任性的不可捉摸的行为。那么社会哲学家也是危害社会的人了。

我也许是不了解经济学，可是经济学也不见得会了解我。今日的经济学还是在失败中，还是不敢昂起头来置身在科学之列。经济学如果只谈商品，而不更向前谈到人类的动机，它当然不是科学：即使能谈到人类的动机，而要想以统计的平均数去研究，也不是科学，充其量不过是拟科学而已。这是经济学的悲哀。经济学甚至还不曾创造出可以检查人类心智的技术；如果它将数学方法和统计的平均律去研究人类的活动，那更有着暗中摸索的危险。所以每当一个重要的经济政策要决定的时候，总有两派的经济专家和权威者，站要绝对相反的地位。经济学终究和人类心智上的特癖是有关的，然而专家们对这些特癖一点也没有认识。一位专家相信如果英国放弃金本位，就会发生大变乱。但另一位专家却坚决的相信：如果英国要得救唯有放弃金本位。人们什么时候要买什么时候要卖，这就是最优异的经济专家也无法预测。证券交易之所以会变成投机事业，完全是这个缘故。纵使证券交易所能搜集到世界各国最可靠的经济资料，还是不能像天文台预测天气那样正确地预测金钱或商品市价的涨落。原因是经济学上参有人类的要素，当很多的人想卖出的时候，便有一些人想买进，当很多的人想买进的时候，便有一些人想卖出。这里就有着人类的弹力不可捉摸的要素。当然卖出的人总当那个买进的人是傻子，而那买进的人也以为卖出的人是傻子，只有事实来证明。这仅是人类行为质素上的变幻莫测和反复无常的一个例证罢了。这种情形不但在商业交易上如此，在人类心理创造历史的过程中也是如此，同时在人类对于道德，风格和社会改革的一切反应上，也就是如此。

谈英皇乔治的祷文

英皇乔治五世在他寝室中悬挂的一篇祷文，我曾得知它的内容为何，由此可以看出一般的英国人往来。那篇祷文的内容是：

求主使我服从行事之规则。

求主使我鉴别“情绪”与“过重感情”，取此舍彼。

求主使我勿滥于受人颂赞，亦勿滥于予人颂赞。

如我遭遇苦难，求主使我行同良兽，避往无人之处去忍受。

如果我当得胜，求主使我得胜；如我不当得胜，求主使我败而不馁。

求主使我不究既往，勿流徒然之泪。

这就是一个英皇的内心趋向——如果中国也有国王，一定对之发生奇异之感。乔治五世是否每夜如此祷告，姑且置之不提。萧伯纳曾经说过，英国人敬爱乔治五世的缘故，是因为他是现代的君子派人物，并且乐于与人交往，而不是因为他在知识与道德上善于装作自大。英皇似乎很喜爱这篇祷文所表现的那种情绪，因之把它郑重的悬挂起来，这已经胜于每夜咕噜祷告。这篇简短的祷文表现了英国人的特性——公正从事，不重情感与内在力量。

可是这种箴语格言，不适应于中国，一个中国君王的座右铭是会与此不同的。中国君王看到第一行的“服从”两字，就会不解其意的不再读下去。单向他解释统治者不该完全忽略行事规则，恐怕就要费去整一刻钟的时间。解释“行事的规则”又要费去一刻钟的时间。给他解释“情绪”与“过重感情”的区别，恐怕说得口干舌烂，他也不会明白，最好还是不讲为妙。如果你把“不滥于受人颂赞”的意思讲解出来，他会感到忌恨。他也会问你：“为什么不呢？”于是你就无法应答，最后只得把原文窜改如下，以便合乎他的心意：

如果我遭受苦难，我将宣示尿道不通，让位退隐。

如果我当得胜，求主使我得胜；如我不当得胜，求主使我在适当时刻逃往外国租界，以读古书。

求主使我不究既往，不流徒然之泪；但在失败之时，使我歌唱：“有子万事足，无官一身轻。”

社会学家告诉我们，各国都有不同的风俗。而各国的成功之道，也因之而异。英皇乔治的寝室祷文，在中国执政者看来是完全无用，也不能作成——一个中国国王的座右铭。如果赞成以卑下手段攫夺政权的意大利人麦基雅维利（Machiavelli，1469——1527）生于此时，而去替一个中国王子写一篇座右铭，他的取材不外如此：

求主使我记得每个王侯的生辰与每个王侯母亲的生辰，求主使我多送重要寿礼，勿仅送些长寿面条而已。

夏娃的苹果

见到工爻君之“夏娃的苹果”（论语廿二期），觉得甚有回味。耶教经说，上帝造亚当与夏娃，两小无猜，裸体同居乐园，不知羞耻，后因蛇诱夏娃吃禁果上的苹果，夏娃又将一半给亚当吃，由是两人聪明起来，赶紧编苹果叶，遮盖下体，不意上帝在夕阳西照晚风徐来散步（见创世记）之时撞见，由是将夫妻两个赶出乐园。人生苦难，皆由此以一只苹果而生，上帝不能宽宥该对夫妻偷苹果之罪，乃罪其后裔子子孙孙受难五千年。后来又派耶稣下凡，叫世人将他的独生之子谋害，于是上帝心平气静，乃大大宽宥众生。此说比齐天大圣偷吃蟠桃故事，更加荒唐。然此是耶道之幽默，姑且不提，单说苹果。据方传说。上帝来时，夏娃半个苹果时，早已咽下去，而亚当尚含在口中，一见上帝，胆战心惊，勿忙吞下，惜吞至喉，已被上帝看见，苹果乃停在喉中，所以现在男人颈上有一粒核凸出来，在英文名为“亚当的苹果”（Adam, sapple）而女人则颌如螭蛴，毫无苹果的痕迹，盖苹果已落在腹内，变为子宫。听说妇人分娩之苦，月经之脏，皆因吃此苹果，上帝故意责罚所致。诸者谓亚当之罪，不在偷苹果，而在被发见。且吃苹果，便应整个哽下，才是真正聪明人，否则留在喉中，当有吐之为快之感。世人常有骨哽在喉之感者，都是未曾吃好夏娃的苹果，慧心未启，世事未懂之故。真正聪明人，把夏娃的苹果咽下，启了慧心，是不会再有骨哽在喉之感的了。

谈美国人

在中国我们听到关于美国和美国人的故事；这些故事都和在英国法国听到的一样，在美国这个国家里面，男人吃“热狗”，（一种腊肠），女人嚼橡皮糖，儿童舐冰淇淋棒。这个意思不是说“有些”美国人是这样，却是指每个男人部吃热狗，每个女人都嚼皮糖，每个儿童都舐冰淇淋棒。

我们自己想：“这不是个奇怪的世界吗？”同时我们又听到一百零二层的高楼，蜿蜒在地道中的汽车，半空中驰行的火车，还有一种饭馆，只要你放一枚角市进去，就有一只熏鸡自动地摆到桌上；此外还有不用抬腿就可自升的楼梯；全是六尺高的警察；往来着一丝不挂的女人等等。这些虽然听来都难以令人置信，但是实有其事，我们许多人可以在电影上看到的。美国原来如此！

还有比这更坏的，我们听说在美国的人都是守时间的，一个美国人如果在九点钟有个约会他准要在九点钟去赴约，还有每个人在街上常是两脚飞跑，不浪费一分钟的时间，美国人的生活组织好像一条救火队。每个人都好像一列火车，常是准时开行，我们还听说在好莱坞每人都是富不可言，都是满足快乐；在美国每个人都是基督徒，“美国革命的女儿”都是美国民主政治的卫护者；黑种人每天都受到非法的私刑，在芝加哥城内的暴徒们都躺在街衢的角落；在这个自由之邦每个人都跳舞狂欢；在这个平等之国，每个人都可以去拍另一个人的肩膀……

因此我到美国以后，就用惊奇的目光去加以观察。但是我自己知趣，所希望的既不太大，也太小，这就是我所自找的出路。在科学上说来，设有不可能的事；在人情上说业，就有很多办不到的事。关于涉及科学的一切事物，我发现以前听到的并不近乎夸张；但是关于涉及人事的地方，我证实了我以前的信念，认为美国人和中国人并没有大不相同之处。

好的坏的，本来都在我预期之中。当我发觉美国女人虽然未闻孔子所倡的妇道，但却和中国女人一样关心她们的丈夫，我感到很大的快慰。

我走进一家美国药房（附设咖啡室）以后，开始在那里旁观美国的人情习俗。美国的药房是好观察的地方，那里有四个C字；男人抽的雪茄烟（Cigais），女人吃的巧克力糖（Choco-lates），孩子吃的糖果（Candie），和老年人用的咳嗽药汁（COughDropss），我看见男人买雪茄烟，女人买巧克力糖，孩子们买糖果，老年人买咳嗽药汁。我觉得女人和孩子们比起男人和老年人来，也许快乐一点；但是比起别国的女人和儿童来，无疑地是快乐的。

因为美国是妇孺的乐土。美国名为“新世界”，欧亚两洲则名为“旧世界”，一个人用“新世界”是个名称的时候，他的意思是说美国的妇女是新兴的，美国的儿童是新兴的。——并且和欧亚的妇孺相差很大；美国之成为新世界，是由于妇女儿童缘故。

美国女人是得到了解放自由。让女人得以自由的这件事，常使“旧世界”的男子感到畏怯。在亚洲尤其如此。自认为妇孺护符的男子当然就要问：“结果怎么样呢？”如果你使女子自由，譬如让一个幼女到社会中自求出路，结果怎么样呢？

我看到妇女如此解放以后，并没有什么事情发生，于是我感觉到有点失惊，她似乎具有自愿的能力。我开始疑问到：我们“旧世界”中的男子，对女子为什么偏要过虑呢？

经过几小时的哲学理解，我现在愿意作一个公开坦白的承认，就是女子和男子一样都是人——如果你让她们得到相同的经验接触，她们会有同样判断事物的能力；如果你让它们得到同样的作事训练，她们会有同样的效率和冷静的头脑；如果你不把她们关在家中，她们会有同样的社交态度；最后，她们也一样的会有统治的能力。因为如果女人统治世界，情形不会比欧洲现况更其糟糕的。

我因为阅读以前女权运动家的著作，感到女人在解放以后是不愿意结婚的。同时我看到一般女子过于精明，不会上那种无聊的勾当、如果有许多女人不去结婚，这不是因为她们不明是非，她们广有那常识，没有一个人能离开男性的爱而去生活，同时在生理上也不会感到快乐的。

有些被人欺骗的美国女子，尤其是聪明过人的女子。她们被人骗去了结婚的权利，骗去了女性用以夺占男子的一切计谋。她们之所以被骗，是因为她们的生理观点不正确，不论你说女子在中国受到何种束缚，不要忘记每个中国女子都有结婚的机会。那就是说，天下虽大，总有一个男子要受到她的影响。不问一般男性如何以高压手段加以于她，每个中国女人至少可以统制到一个男子；这个人上帝赐给她，要她继续天工去雕琢他的。我们中国人有句名言，说男人是泥造成的，女人是水造成的，意思是说所以男人笨重污浊，女人轻俏洁净，因为水流到泥中，使它形成一种模型。我断言人类开创的历史，必须用中国的观点去改写，亚当是泥，夏娃是水，上帝只是粗糙地把亚当摸捏了一下，教夏娃去继续他未尽的工作。每个和男子结婚的女子，都是继续上帝的工作，从上帝或他的母亲遗留下的地方做起。但是聪明的美国女子认为这有失她们的身份，因此上帝不喜欢她们，用神经错乱和孤寂去责罚她们。美国女子早一天决定不能独身为乐，她们就早一天可以找到出路。让她们离开他们妄想独立的玄理，让她们用她们的清水和浊泥混在一起，让她们看到这个显明的事实——惟有两性和治相辅，男女才可以尽量发展，获得真正的快乐。让她们那样做去，然后看结果如何，让她们重新发现“旧世界”女子早已发见了的一个真理。

我向美国妇道的惟一进言，是很平淡无奇的。不论用什么方法，去找一个男人下意识的感觉已经遗弃不用——让我们回到这个简单，自觉的真理，出门去找一个男人，生男育女，喂鸡养鸽，以及种植萝卜。

现在我们要谈美国的民主政制——即普通人之政制。美国是一个很浪漫式的民主国家，以女人与普通的人色彩最大，女人的地位是与这种浪漫性相互辉映。这种浪漫主义的丝泰埃夫人（Madan1edeStae1）性格宽大的，人道的，不计国别的，富于情感的，普通的人所处的地位，是和民主政制互相炫耀的。

要了解普通人所处的地位，首先要了解美国民主政制的特质。美国民主政制的最后归宿是：“以最大量的物品供应最多数的人。”这就是人数最多的普通人所得的好处。

我也许是错的，但是我认为民主政制在美国被人称道的缘故，是因为她代表“最大量的物品”，而不是仅只代表抽象的“最大量的好处。”因为只有在美国才能听到人能“出卖一个意见”，无线电台承办人能“收买一个艺术家”。

普通人是美国民主政制的柱石，因为代表最多数人的是他，而不是绅士派的人物。并且他是最大多数物品出卖的对象，还有电台播音和电影都是为

他而设——如果货商不能成千万的出售货物，影业不能推销拥有数百万观众的电影，美国民主政制还成个什么呢？

事情既然如此，身居于美国民主国家中，我们才能得到生命，而且是丰富的生命。因为那里有大量的汽车，大量的杂志，和大量的无线电机。因此，普通人受惠很大，得到物质的享受。人愈普通所得的享受愈大。

只有在美国，普通的男女和儿童才有发展他们自己的机会。因为美国人乐于接受新的事物，他们把所有的一切都融化在美国民主政制的大缸内——新的女人，新的儿童新的疗病法，新的时尚，新的衣服，新的游戏，新的学校，新的机器，新的软床，新的音乐——然后把这些东西都融搅在一起。因为我所持的是实验态度，亟愿知道譬如在五十年后，那个大缸里将有什么变化。

谈强权弱理

因为我们是动物，有一个会死的身体，所以我们也就有被杀的可能，一般的人当然是不喜欢被杀的。我们有一种追求智慧和智慧的神圣欲望，可是我们一旦有了智识，因而便产生各人不同的见解，争论也就此发生。在长生不死的神灵世界里，争论是永不会停止的，如果有异见的双方都不肯认错，我真想不出有什么方法可以解决它。在人类的世界里，便不同了，争论者的对方便是他的眼中钉——越看越觉得看不顺眼，他自己的论据也越觉合理，——于是把对方干脆杀死，争端就此解决。如果甲杀死乙，甲便是对的；如果乙杀死甲，乙便是对的。无用讳言，这就是禽兽解决争端的老法子。所以在动物世界里，狮子始终是站在对的位置。

人类的社会情形就是这样的，所以我们可以根据这种现象，把人类的历史——一直到现代——作一种适当的解释。关系地球圆形说及太阳系的问题伽利略(Galileo)曾发现了一些观念，但他不能不把他的观念改变一些，因为他有一个会死有被杀戮和被苦刑的身体。和伽利略辩论是件吃力的事，假如伽利略少了一个会死的身体的话，你休想叫他认错，这就变成讨厌的事情了。但在当时，只要有一间行刑房或一间监牢——更不必说断头台和炮烙柱——就可以叫他认错。当时的传教士和绅士们，决心要和伽利略一决雌雄。后来伽利略认错了，于是传教士和绅士们更相信他们自己是对的。争端也就此爽利地解决。这种解决方法为便当，极有效力。侵掠战争，宗教战争萨拉丁(Saladin 十二世纪埃及和叙利亚的苏丹——编者)跟基督教的战争，宗教的肃清，烧死女巫的事件，以至近代之用战舰，去宣传基督福音，逼迫异教徒改信基督教，以战舰去迫别种人担负“白种人的负荷，”以及墨索里尼以坦克和飞机，到阿比西尼亚去传播文明，这一切的事件——全是依据于这种人类，由遗传所得的动物的逻辑，意大利人有着较精良的枪炮，有着较准确的射击术，能杀更多的人，因之墨索里尼把文明传播到阿比西尼亚去了；如果阿比西尼亚有着更优良的枪炮，更准确的射击，能杀多的人，我想塞拉西(Haile Selassie)也必要把阿比西尼亚的文明带到意大利去的。

我们都有一些高贵的狮子性格，我们都鄙视争论。我们崇敬军人，因为他能把意见不同者，一无犹豫地杀死。如果一个人要证明他自己是正确的，要使对方闭口无言，最敏捷的方法是把对方绞杀，当人们无力强迫人家认错时，才会用说话这方法。所以实际行动的人，是少说话的，他们鄙视争论。我们说话的目的，是想影响人家，如果我们知道力足影响人家，或统治人他们，那何必又多说话呢？这样看来，国际联盟在上次东三省战争、和阿比西尼亚战争时说了那么许多的话，岂不有点无聊吗？那是够伤心的，所以国际联盟这种特性，是一个不祥的预兆。在另一方面，如果以武力解决争论，而没有幽默感的话，有时即会造成大笑话，例如日本人竟相信用飞机的轰炸，和机关枪的扫射，能消灭中国人的反日情绪。有着这个原因，我不敢决然地承认人类是合理的动物。

我常以为国际联盟是一所优良的现代语言学校，注重现代语言的翻译，起先由一个演说家用英语作一次完美的演说，等到听众熟悉了演词的要旨和内容后，又由一个翻译专家把这篇演词译成流利畅达，优雅的法语。关于发音声调之抑扬顿挫等等，务必达于上乘，使听众对语言学得到一次极美丽的实习，事实上他比倍立兹学校更好；它是一所现代语言学兼演说学的学校。

有一个朋友甚至对我说，当他在日内瓦住了六个月后，他发音含糊的多年旧习也居然纠正了。但是这里也有着—章令人诧异的事实，就是在这个虽然是专为交换意见之用的国际联盟里，除了说话外不作别用的机关里，居然也有“大说话者”和“小说话者”之别，“大说话者”是那些有“大拳头”者，“小说话者”是那些有“小拳头”者，可见这种玩意儿根本是骗人的勾当，是十分无聊的。这好像是“小拳头”国家的口才不能像“大拳头”国家那么流利似的！我以为信服“大拳头者”的口才的固有观念，仍是上流那种动物遗传性的一部分。（我到此不愿用畜生“Brute”一字，然而用在这里似乎是再适当也没有了。）

这件事的要点，当然是在人类除了有斗争的本能外，还有说话的本能。从历史的意义上说来，舌头是和拳头或粗臂膀同其久远的。人类之于其他动物，便是人类能把说话跟拳脚混合应用，这就是人类特有的性格。这点似乎是说明国际联盟，美国议会，或职工大会，这一类的组织——只要是人类有机会说话的任何组织——会永远存在着的，我们人类似乎是注定必须要先用谈论的方法，去决定正或误，这并不错，因为谈论也是天使们的一个特性。所糟糕的是：当我们谈论到某一个程度时，臂膀较粗的一边便会老羞成怒，由老羞成怒而捏紧拳头向台一敲，揪住对方的颈项痛殴一番，然后回过头来问那些好似陪审官的观众道。我对？还是他对？由茶馆里的经验，我们知道那些观众一定回答说：“你对，你对！”这种解决方法只有人类会用。天使完全以说话，去解决争端；禽兽完全以肌肉，和爪牙去解决争端；唯有人类，把拳脚和说话去解决争端。天使绝对相信公理；禽兽绝对相信强权，只有人类以为强权就是公理。两者比较起来，谈论本能或辨白是非的努力，当然是比较高尚一些。我们相信终会有—天，人类将完全以谈论方式，去解决争端。到那时候人类才是真的得救了。在现在我们只好暂时让茶馆方法，和茶馆心理去解决争端，不管争端是在茶馆里，或国际联盟里解决；这两个地方始终是一贯地同样地表现着人类的特性。

这种茶馆式的解决方法，我曾见到过两次，一次是在 1931——33 年，一次是在 1936 年。最有趣的是：在这二次的争论中，又夹杂了人类的第三种本性——谦让。在 1931 年那桩事件中，两造发生了争端，我们在茶馆里，据说是做陪审官的。起诉的原因，是一造犯了偷窃产业之罪。那个臂膀粗大的家伙，起初也参加争论，作了一次替自己辩护的演说，他说他对邻人已表示无上的忍耐——他是多么有自制力，多么大量慷慨，他是要替他邻人整顿花园，动机是多么纯洁！但有桩可笑的事情，当他一边在督促我们继续谈论下去时，一边却溜出屋外，在那偷来的产业四周筑了一道篱笆，然而回来，请我们去看看他的行径是否正当。我们都去看，我们看见他把那道新筑的篱笆，还在慢慢地向西扩大开去，篱笆在这时候还继续不断地移动着呢？“好吧！我对，还是他对？”我们的判决是：“你错了！”——我们说这句话，确有一点轻率。于是那个臂膀粗大的家伙以为他在大庭广众之间，遭了凌辱，他的谦让之心受了冤枉，他的荣誉遭了沾污，便提出抗议。并且又生气又骄傲地走出会场，用着带讥笑的鄙视态度，把鞋上的尘挨拂去，认为我们都不够朋友。试想这样的一个家伙，居然以为是受了凌辱，所以我说，谦让这第三种本能把事情弄得愈加复杂。这次之后，这间以科学方法。表决个人争端为标榜的茶馆，便失掉了大部分的威信。

后来我们在 1936 年又去评判，另一个争端，另外一个臂膀粗大的家伙

说，他要把这次争论的始末和盘托出，要求大家主持正义。我听到“正义”一词，不禁打了一个寒噤，我们鉴于局势的恶劣和我们陪审官之才能不足，所以早具戒心。但因为我们决心要表明我们确是名符其实的公正裁判者，所以向乎全体一致地当面对他说你的行为是错误的，是恃强凌弱的，他也以为他是受了凌辱谦让之心受了冤枉，荣誉受了沾污。于是他即揪住对方的颈项，拖到外边把他杀死，然后回转来问我们道，“我对，还是他对”？我们齐声道，“你对，你对！”一边说一边还深深地向他鞠了一躬。他还是不满足，又问我们道，“现在我可有资格做我们的朋友吗？”我都像茶馆里顾客一般，嚷道：“你当然有资格做我们的朋友！”杀人者是多么谦逊啊！

这是救主降生后 1936 年的人类文明。我想法律和正义的演进，在最古的时候，当我们远是野蛮人的时代，一定也有着上述那种情形。由茶馆式的解决方式，演进到最高法院——在那里被判罪者，并不抗议说他是受了凌辱——似乎已经过了一个很长时期的发展。十年前，当我们创办那间茶馆时，我们以为我们是走上文明之路了，可是一个更明慧的上帝，一个认识人类，和人类的主要性格的上帝，也许早就预料到中途曾发生挫折的。他也许起始就知道，我们一定会失败，一定会踌躇不前，因为我们还只是半开化的人类。现在茶馆的威信已经失掉，我们又回复了从前的行为，像森林中的野蛮人一样，互相攻击，揪住对方的头发咬着对方的肉。……但我并不完全绝望。因为谦让或谦耻，这种本能究竟是好的谈论，也是好的本能。在我看来，现在的人类是完全不知道，什么叫做羞耻。但我们还是应该继续假想着，我们是有廉耻观念的，继续去谈论吧，让我们这样一直谈论下去，总会有一天，能够达到天使那种幸福的境地。

谈文化侵略

这两天来听说有轰动一时的反对文化侵略运动。因为离城较远，无心知其底细；如传闻不误，也不外乎开会演讲，及散贴告白，其目的则在反对西洋教士在华办学传教的政策。自然我们不能像许多老成学者，将这些国家大事放给“青年”来办，而等到青年真正去办之后，又因为他们是青年所办，来决定的他的死罪。这种逻辑未免太妙了。

听说有十一二岁小孩也被人家诱去拿旗，所以这反对文化侵略运动一定是不对的。也有人说，读书的时候救国就是自杀，至于读书毕业以后，又须“不谈政治”以自救。这样一来，自幼年以至老死，长处于自杀之间，倘使兢兢自持，自然也可以慎终追远，显祖荣宗，半百岁月度去，不过这样做人，也未免太苦。如果生命这样飘摇，也许不一定自己救得出来。文化侵略不侵略，还在其次。

记得“文化侵略”这名词，大约还是起于去年北方反对中日文化基金委员会时才成的。以前四五年就是反宗教大同盟的运动，现在反对文化侵略的团体，就是此运动直接流布下来的波澜。除去还是演讲及贴告白以外，大概没有看见什么进步。其原因还不外于自救者之急于自杀，及自杀者之未之决心而已。

不过当作一个学理的问题讲，西洋教徒，如抱纯粹的宗旨，以中国国民的利益为前提，只要他们别无野心，也未始不可利用他们的学校，来培养我们的国民。不过所谓“纯粹”二字就不易讲。这样头脑清晰的西洋教育家，也不能说没有；宗旨正当，预备将来归还中国人办的教会大学虽不多。抑或者还有一两个，真受过教育的西洋教士，我在北方也看见过——不过所难者就难在这一点。恐怕厦门这个地方就更有讨论之必要。此地所传的道理与所谓北方看见过的或欧洲道学所讲的比起来，至少可有二百年的时代差别，其教士所办的学校，宗旨纯粹与否也就可想而知。

反对文化侵略这个名词，是很容易引起国人同情。因此附和的人也许有的不甚了然于反对之目的及所持的理由。其实反对耶稣教及反对教会学校是两件事，不能并为一谈。那教之好坏，自有他的评论，是思想的问题，我们不反对人家奉耶稣教，如果出于本心信仰，也如我们不反对人家奉回教、火妖教、或摩尼教。倘是反对，也不过做学术上的讨论，而且止于讨论。如果我们的同胞一定都要炼丹、扶乩、坐禅、成佛，也只好作罢，至于外国教士办学是政治问题及国家问题。（如有偏重外国历史文学及忽略本国文及国学常识等。）其应反对也如美国人应谈反对某省禁止在学校讲天演，及高而人民应该反对日本在高丽学校禁讲林肯华盛顿事迹。根本的理由，还是因为他们束缚思想的自由，因为他们利用偏颇的教育，来成遂治国的政策。若所要成遂的外国人的政策，其当在反对声讨之列，更不待言。

这问题的危险就是把思想问题及政治问题搅在一团，是容易把反抗列强的政治问题变成反对一切舶来的思想，中了国粹家的遗毒。有人因为反对那教自身而反对耶稣教学校，已经自蹈压迫思想之弊，更妙的，是再进一层，以为反对教会学校即所以尊孔。孔乃吾家货色，所以必尊，耶系来自西上，所以必排，这种昏聩思想的青年，大概不会没有，北京所见的就不少。这样的青年大概也没有什么希望。无论耶稣教与孔教，流布东西，同是民种衰靡民志薄弱之表现，本无尊此抑彼之必要，即使儒者十分香，单以其排外的动机，

在思想上我们就以为不足取。若要以此为卫道的战略，恐怕一定卫不来，或者要定然失败的。思想上的排外无论如何是不足为训的。我并不相信大同主义，至少一百年内，至我死之日为止，总还是国家主义的世界，谁不能自卫自强，反抗外人的侵略，只好预备做殖民地的好百姓，但个人意见还是以为政治上只管持国家主义，而思想上及一切美术文学上，要固陋自封，走进牛角尖里的人将来结果也是沉沦下去。

谈智识的鉴别力

教育和文化的目标，只在于发展智识上的鉴别力，和良好的行为。一个理想的受过教育者，不一定要学富五车，而只须明于鉴别善恶；能够辨别何者是可爱，何者是可憎的，即使是智识上能鉴别。最令人难受者，莫过于遇着一个胸中满装着历史上的事实人物，但见解和态度则是完全错误的人。我曾遇见过这一类的人，他们在谈话之际，对于无论什么题目，总有一些材料要发表出来，但是他们的见地，则完全是可笑可怜的。他们的学问是广博的，但毫无鉴别能力。博学不过是将许多学问或事实填塞进去，而鉴别力则是美术的判别问题，中国人于评论一个文人时，必拿他的学行和见识分开来讲。对于历史家尤其应该如此区别。一个满腹学问的人，或许很易于写成一部历史：但所说的话或竟是毫无主见与识别的。而在论人和论事时，或者是只知依人门户并无卓识的。这种人就属于我们所谓缺乏智识上的鉴别力。强记事实是一章极容易的事情？历史上一个指定时代中的事实，我们极易于强记，但分别轻重和是非，则是一章极难的事情，而有恃于一个人的见解力了。

所以一个真有学问的人，其实就是一个善于辨别是非者。这就是我们所谓鉴别力，而有了鉴别力则雅韵即会随之而生。但一个人如若想有鉴别力，他必须先有见事明敏的能力，独立的判断力，和不为一切社会的，政治的，文学的，艺术的或学院式的诱惑所威胁或眩惑。一个人在成人时代中，他的四周当然必有无数各种各式的诱惑如：名利诱惑，爱国诱惑，政治诱惑，宗教诱惑，和感人的诗人，感人的艺术家，感人的独裁者，与感人的心理学家。当一个心理分析家告诉我们：幼年时代的脏腑效能之不同的运用，切实有关一个人日常生活中的志向，挑衅心，和责任心，或便闭症引起暴躁性情时，凡有识力者对之，只可付诸一笑。当一个人错误时，他简直就是错误的，不必因震于其大名，或震于其高深的学问，而对他有所畏惧。

因此识和胆是相聊的，如我国人之每以胆识并列。而据我们所知，胆力或独立的判别力，实是人类中一种稀有的美德。凡后来有所成就的思想家和作家，他们大都在青年时即显露其具着智力上的胆力。这种人决不肯盲捧一个名气虽然已经震于一时的诗人。他如真心钦佩一个诗人时，他必会说出其钦佩的理由。这就是依赖着他的内心判别而来的；这就是我们所谓文学上的鉴别力。他也决不肯盲目捧一个风行一时的书派，这就是艺术上的鉴别力。他也决不肯盲从一个流行的哲理，或一个时髦的学说。不论它们有着何等样的大名为其后盾。他除了内心信服之外，决不肯昧昧然信服一个作家；如若那个作家能使他信服，那个作家就是不错的；但如若那个作家不能使他信服，则那个作家是错误的，而他自己是对的；这就是智识上的鉴别力。这种智力上的胆力，和独立的判断力，无疑是必需一己的内心中，先具着一种稚气的天真的自信心。但一己的内心所能依赖者、也只有这一点，所以当学生，一旦放弃其个人判断的权利者，他便顿然易于被一切人生的诱惑所动摇了。

孔子好像已经觉得学而不思比思而不学更不好，所以他说：“思而不学则罔，学而不思则殆。”他必因看见弟子之中这种学而不思的人太多了，所以他提出这种警告。这个警告也是现代的学校所极为需要的。我们都知道现在一般的教育和一般的学校制度，都偏于割舍了鉴别力以求学问，视强记事实即为教育的本身目标，好像富于学问即会使人成为一个高士。但是学校中为什么要贬低思想？为什么要歪曲学制，而将愉快的求学企图变成了机械式

的，严定尺寸的，划一的和被动的强记事实？我们为什么要把智识置在思想之前？我们为什么愿意称呼一个仅是读足了心理学，中古历史，论理学，和宗教学学分的大学毕业生为学成之士？这种学分和文凭何以会取代了教育的真正目标之地位？何以会使学生们的心目中也认其是如此的？

其理由很为简单：我们之用这个制度，因为我们是在将民众整批的教育，如在工厂里边一般。而一涉工厂的范围，则一切都须依着呆板的机械式的制度去行事了。为了保护其名誉，和将产物标准化起见，所以学校要发给文凭，以为证明。为了须发文凭，便不能不有次第；为了须分次第；便不能不有记分；为了须记分，便不能不有大小考试了。这全部的程序，成为一个整个的，合于逻辑的，必然之事，因使人无从避免。但机械式的大小考试，其结果是有害之大，远过于我们所能想见。因为它立刻使人注重强记事实，而忽略了鉴别力的发展。我本人曾当过教师，很知道出历史题目，确比一般的泛常普通智识题目较为容易，即批分数，也较为省力。

其危险，在于这种制度在一经订立之后，我们即易于忘却我们这已渐渐或将要脱离教育的真正理想目标，即我所说的智识上鉴别力的发展。所以孔子所说：“多见面识之，知之次也”这句话，仍有牢记之价值。世上实无所谓必修科目：无必读之书，甚至莎士比亚剧本也是如此。学校好似已采用一种愚笨的概念，以为只须从历史或地理中采集若干有限的资料，便足以供一个学者之所必需。我曾受过相当的教育，但我至今弄不清楚西班牙京城叫什么名字，并且有一个时期还以为哈佛那是一个邻近的古巴的海岛呢。必修课程的规定，其危险在于它义涵一个人只要读完这个课程，便已在事实上知晓了一个学者所应知晓的事情。所以一个毕业生于离校之后，即不再企图更事学问，或再谈一些书，因为他是已经学完了一切应该知道的学问了。这也无怪其然，因为这是一个合于逻辑的结果。

我们须放弃一个人的智识，有法子可以考验或测量的概念。庄子说得好：“我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寻求学识，终不过是像去发现一个新大陆，或如爱纳托尔佛郎士 Anatole France 所说：“一个心灵的探险行为”。我们如用一种坦白的，好奇的，富于冒险性的心胸，去维持这个探索精神，则这种寻求行为，便永远是一种快乐，而不是痛苦了，我们应该舍弃那种规定的，划一的，被动的，强记事实方法，而将这种积极的滋长的个人快乐，定为理想目标。文凭和学分如一旦废除，或仅仅值其所实值，学问之寻求，即能趋于积极。因为那里做学生者，至少要自问为什么而读书了。这句话在目下是无须他来答覆的，因为现在每个学生，都知道他为了要升入二年级，所以在一年级读书；为了要升入三年级，所以在二年级读书。这种外加的意念，其实都应该丢弃，因为寻求知识，完全是自己的事情，而和旁人不相干的。现在的学生，有许多是为了注册员的关系而读书，有许多是为了他们的父母，或教师，或未来的太太的关系而读书，以便取悦于耗费了许多金钱培植他们的父母，或以便取悦于看待他们很好很热心的教师，或是以便将来可以多赚些钱，去养他们的家口。我以为这类思想都是属于不道德的。寻求知识完全是自己的事情，而和旁人无干。只有如此，教育方能成为一种快乐。并趋于积极。

谈工作观念

讲到人，最难于了解的是他对工作所抱的观念，以及他自己要做的工作，或社会需要他做的工作。世间万物尽在过悠闲的日子，只有人类为着生活而工作。他因为不能不去工作，于是在文明日益进步中的生活变为愈加复杂，随时随地是义务、责任、恐惧、障碍和野心，这些并不是生而有之，而是由于人类社会所产生。譬如当我坐在书桌边时：我看见一只鸽子，在那远处的一座礼拜堂的尖塔边回翔，绝不虑午餐要吃些什么。但是我的午餐就比那鸽子复杂得多，拿到我面前的食物，已经过了千万人的工作，已经过了一种极复杂的种植、贸易、运输、递送、和烹饪，正因如此，人类要获得食物比动物困难万倍。如果一只森林里的野兽跑进人类的都市里来，看到人类为生活而如此匆忙，这只野兽一定会对这个人类社会发生很大的疑惑和惊奇。

我想那森林中的野兽，它的第一个思想，一定是说人类是唯一工作的动物，因为在世间除了一些驮马和磨坊里的水牛之外，所有的动物甚至家畜都不必工作的。警犬很少去执行职务，看门的狗总是玩耍的时候多，并且在阳光温暖的时候，总要舒舒服服地在地上睡一下；那贵族化的猫更用不着为生活而工作，它有一个天赋的敏捷身体，可以随时跳过邻居的篱笆，它甚至不以为自己是一个俘虏——想到什么地方去就去。这样看来，世间只有人类辛苦地工作，驯服地关在笼子里，为了食物，被这个文明和复杂的社会强迫着去工作，为了自己的供养而烦虑。我虽然知道人类也有人类的长处——智识的愉快，谈话的欢乐，和幻想的喜悦，例如在看一出舞台戏的时候，更能表现出来，可是在这里我们不能忘掉根本的事情，就是人类的生活太复杂了，只是一个供养自己的问题，已经要费去我们十分之九以上的活动力。所以文明大约是寻觅食物的问题，而进步便是使食物越加难于得到的一种发展。文明如果不使人类难于得到食物，对绝对不用这样劳苦地工作。人头的危机是在社会太文明，是在获耽食物的工作太辛苦，因而在那获取食物的劳苦中，吃东西的胃口也失掉了——我们现在已经达到这个境地。

谈睡觉的艺术

看起来我是天命注定要做一个市场哲学家的，可是我没有办法。一般的说法，哲学似乎是那种把简单的东西弄得难懂的学问，可是我能想像得到一种使困难的东西简单化的学问。“唯物主义”、“人文主义”、“超绝主义”、“多元论”、及其他的一切“主义”虽然都有冗长的理论，可是我想这些哲学体系并不比我自己的哲学更深刻。归根结底的说来，生活不外是吃饭，睡觉，和朋友们相会，作别，团聚和送别会，泪和笑，两星期剪一次头发，在一盆花上浇水，看邻人由屋顶上跌下去；用一种学术上的隐语，把我们关于这些人生简单现象的观念加以装饰，乃是大学教授掩饰极端空虚的思想或极端含糊的思想的一个诡计。因此，哲学变成一种使我们越来越不了解自己的学术。哲学家所完成的功绩就是；他们讲得越多，我们越觉糊涂。

人们很少知道躺在床上的艺术的重要，这是很奇怪的；据我看来世界上最重要的发现，无论在科学方面或哲学方面，十分之九是科学家或哲学家，在上午两点钟或五点钟盘身躺在床上时所得到的。

有些人白天躺在床上，有些人夜间躺在床上。讲到“lying”这个字，不外两种意义。（按英文“lying”一字同时有“躺”和“撒谎”两种意义。——编者）一为身体上的，一为道德上的，因为这两种动作恰巧是符合一致。我相信躺在床上是人生一种最大的乐趣；我觉得那些像我这样相信的人是诚实者，而那些不相信的人是撒谎者，他们事实上在白天是大撒其谎的，在表示上如此外，在道德上亦莫不如此。那些在白天撒谎的人是道德促进家，幼稚园教师，和伊索寓言的读者，而那些和我坦白承认一个人应该有意培养躺在床上的艺术的人，都是诚实者，他们宁愿读“阿丽思漫游奇境记”（Alice in Wonderland）这一类不含教训的书。

身体上和精神上躺的床上的意义是什么呢？由身体上言之，躺在床上是我们拼弃外物，退居房中，而取最合于休息，宁静和沉思的姿势。躺在床上有一种适当而奢逸的方法。最伟大的人生艺术家孔子是“寝不尸”的（见“论语”第十章），是盘身而卧的。我相信人生一种最大的乐趣是卷起腿卧在床上。为达到最高度的审美乐趣和智力水准起见。手臂的位置也须讲究。我看信最佳的姿势不是全身躺直在床上，而是用软绵绵的大枕头垫高，使身体与床铺成三十角度，而把一手或两手放在头后。在这种姿势之下，诗人写得出不朽的诗歌，哲学家可以想出惊天动地的思想，科学家可以完成计划时代的发现。

人们很少知道寂静和沉思的价值，这是可怪的。在你经过了一天劳苦工作之后，在你和许多人见面，和许多人谈话之后，在你的朋友们向你说无意义的笑话之后，在你的哥哥姐姐想规劝你的行为，使你可以上天堂之后，在这一切使你郁然不快之后，躺在床上的艺术不但可以给你身体上的休息，而且可以给你完全的舒畅。我承认躺在床上有这一些功效，可是其功效尚不止时。躺床上的艺术如果有着适当的培养，应该有清净心灵的功效。许多商业中每以事业繁忙自豪，一天到晚东奔西跑。席不暇暖，案上三架电话机拨个不停。殊不知他们若肯每天上午一点钟醒在床上静躺一小时，牟利一定可以加倍。就使躺到上午八点钟才起来，那又何妨？如果他放了一盒上等香烟在床边的小桌上，费了充足的时间离床起身，在刷牙之前把当天的一切问题全都解决完毕，那可就更好了。在床上，当他穿了睡衣舒服地伸直着腰或盘身

卧着，不受那可恶的羊毛内衣，或讨厌的腰带或吊带，令人窒息的衣服，和笨重的皮鞋所束缚时；当他的脚趾自由开放了，恢复他们白天失抚了的自由时，在这个时候，有真正商业头脑的人便能够思想了。因为一个人只有在脚趾自由的时候，头脑才能够获得自由，只有在头脑自由的时候，才能够有真正的思想。这样，准时在上午九点钟或八点三刻到办公处，像奴隶管理人那样地监督他的下属人员，而“无事忙”起来，还不如胸有成竹地到上午十点才上办公处。

至于思想家、发明家、和理想家，在床上静躺一点钟的效力尤其宏大。文人以这种姿势来想他的文章或小说的材料，比他一天到晚坐在书台边所得的更多。因为他在床上不受电话，善意的访客，和日常的琐事所打扰，可以由一片玻璃或一幅珠帘看见人生，现实的世界罩着一个诗的幻想的光轮，透露着一种魔术般的美。在床上，他所看见的不是人生的皮毛，人生变成一幅更现实的图画，像倪雲林或米帝的大绘画一样。

所以如此者，是因为当我们躺在床上之时，一切肌肉在休息的状态中，血脉呼吸也归平稳了，五官神经也静止了，由了这身体上的静寂，使心灵更能聚精会神，不为外物所扰，所以无论是思想，是感官，都比日间格外灵敏。一切美妙的音乐，都应该取躺卧的姿势，闭着眼去详细领略。李笠翁早已在“论柳”一篇里说过，闻鸟宜于沮晨静卧之时。假如我们能利用清晨，细听天中乐，福分真不少啊！事实上，多数的城市都洋溢着鸟儿的音乐，虽则我相信有许多居民没有感觉到。例如，这是我一天早晨在上海所听到的声音：

今天早晨，我五点就醒，躺在床上听见最可喜的空中音乐。起初是听见各工厂的汽笛而醒，笛声高低大小长短不一。过一会儿，是远处传来愚园路上的马蹄声，大约是外国骑兵早操经过。在晨光嘉微的静寂中，听马蹄滴笃，比听布拉姆斯（f. Brahma——十九世纪德国制曲家）的交响曲还有味道。再过一会，便是三五声的鸟唱。可惜我对于鸟声向来不曾研究，不辨其为何声，但仍不失闻鸟之乐。

自然鸟声以外，还有别种声音。五点半就有邻家西崽叩后门声，大概是一夜眠花宿柳回来。隔弄有清道夫竹帚扫沙沙的声音，忽然间，天中两声“工——当”飞雁的声音由空中传过。六时二十五分，远地有沪杭甬火车到西站的机器隆隆的声音，加上一两声的鸣笛，隔壁小房中也有声响了。这时各家由夜乡中相继回来，夜的静寂慢慢消逝，日间外头各种人类动作的混合产慢慢增高，慢慢宏亮起来。接下佣人也起来了，有开窗声，钩钩声，一两咳嗽声，轻轻脚步声，端放杯盘声。忽然间，隔房小孩叫“妈妈”！

这就是我那天早晨在上海所听到的大自然音乐。

在那年整个春天之中，我最享乐的，就是听见一种鸟声，与我幼时在南方山上所听相似，土名为 Kachui，大概就是鸠鸟。他的唱调有四音——do, mi, re—ti, 头二音合一拍，第三音长二拍半，而在拍之中转入一简短的低阶的 ti（四音）——第四音简短停顿的最妙。这样连环四音续唱，就成一极美的音调，又是宿在高树上，在空中传一绝响，尤为动人。最妙者，是近地一鸠叫三五声，百步外树抄就传来另一鸠鸟的应声，这自然是雌雄的唱和，为一切声音的原始，这样唱和了一会，那边不和了，这边心里就着急，调子就变了，拍节更快，而将尾省去，只成 do, mj, r 三音，到了最后无聊，才归静止，过一会再来。这鸠鸟的清唱，在各种鸟声中最美而留给我最深的印象。此外鸟声尚多，我除了用音乐的乐谱之外，不晓得怎样描写这些歌声，

可是我知道这些歌声之中有鹊鸟，黄鹂和啄木鸟的歌声，以及鸽子的咕咕声。雀声来得较迟，就是因为醒得较迟，其理由不外我们的伟大艺术家兼诗人李笠翁所指出的。别的鸟最怕人，我们这可恶的人类一醒，不得枪弹，就是掷石，一天不得清静，所以连唱都不能从容了之，尽其能事了。故日间吟唱，其唱不佳，为此只好早点起来清唱。唯有雀，即不怕人，也就无妨从容多眠一会儿。

谈诗样的人生

我以为从生物学的观念看起来，人生几乎是像一首诗。它有韵律和拍子，也有生长和腐蚀的内在循环。它开始是天真朴实的，童年时期，嗣后便是粗拙的青春时期，企业去适应成熟的社会，具着青年的热情和愚憨，理想和野心，后来达到一个活动较剧烈火的成年时期，由经验上获得进步，又由社会及人类天性上，获得更多的经验，到中年的时候，才稍微减轻活动的紧张，性格也圆熟了，像水果的成熟或好酒的醇熟一样，对于人生渐抑一种较宽容，较玩世，同时也较温和的态度，以后到了老年的时期，内分泌腺减少了它们的活动，假如我们对于老年能有一种真正的哲学观念，照这种观念调和我们的生活形式，那么这个时期，在我们看来便是和平，稳定，闲逸和满足的时期；最后生命的火花闪灭，一个人便永远长眠不醒了。我们应当能够体验出这种人生的韵律之美，像欣赏大交响曲，那样地欣赏人生的主旨，欣赏它急缓的旋律，以及最后的决定。这些循环的动作，在正常的人体上是大概相同的，不过那音乐必须由个人自己去演奏。在某些人的灵魂中，那个不调和的音键变得日益洪大，结果竟把正式的曲调掩盖了，如果那不调和的音键声音太响使音乐不能继续演奏下去，于是那个人便开枪自找，或跳河自尽了。这是因为他缺乏良好的自我教育，弄得原来的导旋律，遭了掩蔽。反之，正常的人生是会保持着，一种严肃的动作和行列，朝着正常的目标前进。在我们许多人之中，有时震音，或激越之音太多。因此听来甚觉刺耳；我们也许应该有一些以恒河般伟大的音律，和雄壮的音波，慢慢地永远地向着大海流去。

一个人有童年、壮年、和老年，我想没有一个会觉得这是不美满的；一天有上午、中午、日落、一年有春、夏、秋、冬四季，说办法再好没有。人生没有什么好、坏，只有“在那一季里什么东西是好的”之问题。如果我们抱着这种生物学的人生观念，循着季节去生活，那么除自大的呆子和无可救药的理想主义者之外，没有人会否认人生确是像一首诗那样地生活过去的。莎士比亚会在他的人生七阶段的那节文章里，把这个观念极明显地表达出来，许多中国作家也曾说过与此相类的话。莎士比亚没有变成富于宗教观念的人，也不曾对宗教表示很大的关怀，这是很可怪的。我想这便是他所以伟大的地方；他把人生当做人生看，他不打扰世间一切事物的配置和组织，正如他不打扰他的戏剧中的人物一样。莎士比亚和大自然本身相似，这是我们对一位作家或思想家最大的赞颂。他只是活在世界上，观察人生而终于离开了。

谈男女关系

人类之中，百分之九十有夫妻关系，百分之百是人子，而婚姻和家庭，确是人类生活中最亲密的部分。

我们既是生物，自不能逃避出生，吃母乳，婚嫁和生育等等。每个男人都是妇人所生，每个人（除了少数之外）都须和一个妇人共过一生去做小孩的父亲。每个女人，也都是妇人所生，每个妇人（除了少数之外）也都须和一个男人共过一生生育小孩，中间也有几个不愿意做父母，这等于花木之不肯生子以传它们的种；但是没有一个人，能不要父母而生、也正如花木这不能不要种子而生。因此我们就得到生命中，最肯要的相互关系，就是男人，女人，小孩三者之间的相互关系那桩事实，而生命哲学，除非是讨论这个必需的相互关系，即不能称为适当的哲学，或不成其为哲学。

但单是男女之间的关系还嫌不够。这关系必须生出婴孩，否则便不能称为完备，所以无论那一代的文明，决无理由以剥削男女产生婴孩的权利。我知道目前会发生一个真正的难题，有许多男女不表结婚，另有许多虽结婚，但因这样或那样理由不肯产生婴孩。据我意见，不论他们所持的是何种理由，凡是男女不遗留子女而离开这世界，实犯了一件对于自身的大罪。如若他们的不生育，是为了身体关系，那末他们的身体，已是退化或有差错的地方。如若是为了婚姻的程度过高，那末这过高的婚姻程度就有不合的地方。如若是一种谬误的个人主义哲学，那末个人主义哲学必是错误的。最后，如若是为了整个的社会组织，那末这整个社会组织是不对的。待到二十世纪，我们对于生物学，已有较大的进步，而能更了解我们之为生物时，男女们大概就会见到这个趣。我深信二十世纪将为生物学世纪，正如十九世纪之为自然科学世纪。等到人们更能了解自己，而觉悟对于造化所赋与之天性即使争斗也是徒然时，他们就会更加重视这类简单智慧。从瑞士心理学家荣氏劝告有钱的病人回到乡间去饲养鸡，鸭，小孩，和栽种萝卜那章事，我们看到这种生物学的和医学的智慧已有生长之兆，这类有钱的女性病人，她所犯的弊病就在未能顺着生物发挥本能，或是她们的发挥程度过于低下。

自有历史以来，人们从来没有学习过怎样和女人共同生活。最奇怪的事即是，虽然如此，但是从来没有一个人能完全脱离女人而生活。一个人如觉悟他决不能无母而生到这世界上来时，他便不会轻蔑女人。从出生到死亡，他的四围没有一天不有女人，如母亲，妻子，女儿等等。即使他不娶亲，也免不了和诗人华兹华斯般的依赖他姊姊过日子；或和诗人斯本塞一般的依赖他的管家婆。没有一种哲学能拯救他的灵魂，如他不能和母亲纪律性姊妹们建立相当的关系。如若他甚至不能和管家婆建立相当关系，那末他简直不能算人。

凡是未能和女人达到相当关系，而又走着道德歧路的人，如王尔德之类，实在有些可怜。他们一面喊着国人万难和女人共同生活；但一方面又说男人不能无女人而生活，这样看来，从印度创世纪的著者，直到二十世纪的王尔德，中间虽已经过四千余年，但是人类的智慧好似分寸没有进步。因为那印度著者正抱着和王尔德同样的心理。据这本创世纪所说，上帝于创造女人时，采取花的美丽，鸟的歌音，虹霓的彩色，风的柔态，狼的笑容，羊的温柔，狐的狡猾，云的难于捉摸，和雨的变幻无常，将它们交织成一个女人，这拿她送给男人做妻子。印度亚当很为快乐，他俩便在这美丽的世界中自在游行。

几天之后，亚当跑去向上帝说：“请你将这女人带走，我实在不能和她过下去了”。上帝答应他的请求，将夏娃带了回去。于是亚当即觉得很为寂寞，依旧不能快乐。几天之后，又跑到上帝那里说：“请你拿那个女人还给我，因为我没有她不能生活”。上帝依旧听从他，将夏娃还他。几天之后，他复又跑到上帝处请求说：“你所创造的这个夏娃，仍请你收了回去，我发誓不能和她过下去”。上帝于无边智慧之中仍然顺从了他。等到亚当第四次走来诉说没有了那个女伴不能生活时，上帝虽允了他的请求，但要他答应以后决不改变心肠，不论甘苦，以后决和她永远过下去，尽他俩的智力在这人世上共度生活。我以为这幅景象，直到眼前，并没有什么大改变。

谈理想中的女性

女人的深藏，在吾人的美的理想上，在典型女性的理想上，女子教育的理想上，以至恋爱求婚的形式上都有一种确定不移的势力。

对于女性，中国人与欧美人的概念彼此大异。虽双方的概念都以女性为包含有娇媚神秘的意识，但其观点在根本上是不同的，这在艺术园地上所表现者尤为明显。西洋的艺术，把女性的肉体视作灵感的源泉和纯粹调和形象的至善至美。中国艺术则以为女性肉体之美系模拟自然界的调和形象而来。对于一个中国人，像纽约码头上所高耸着的女性人像那样，使许许多多第一步踏进美国的客人，第一个触进眼帘的便是裸体的女人，应该感觉得骇人听闻。女人家的肉体而可以裸呈于大众，实属无礼之至，尚使他得悉女人在那儿并不代表女性，而是代表自由的观念，尤将使她震惊莫名。为什么自由要用女人来代表？又为什么胜利、公正、和平也要用女人来代表？这种希腊的思想对于他是新奇的。因为在西洋人的理想中，把女人视为圣洁的象征，奉以精神的微妙的品性，代表一切清静、高贵、美丽和超凡的品质。

对于中国人，女人爽脆就是女人，她们是不知道怎样享乐的人类。一个中国男孩子自幼就受父母的告诫，倘使他在挂着的女人裤裆下走过，便有不能长大的危险。是以崇拜女性有似尊奉于宝座之上，和暴裸女人的肉体这种事实为根本上不可能的。由于女子深藏的观念，女性肉体之暴露，在艺术上亦视为无礼之至。因而德勒斯登陈列馆（Dresden Gallery）的几幅西洋画杰作，势将被目为猥亵作品。那些时髦的中国现代艺术家，他们受过西洋的洗礼，虽还不敢这样说。但欧洲的艺术家却坦白地承认一切艺术莫不根源于风流的敏感性。

其实中国人的性的欲望也是存在的，不过被掩盖于另一表现方法之下而已。妇女服装的意象，并非用以表人体之轮廓，却用以模拟自然之律动。一位西洋艺术家由于习惯了敏感的拟想，或许在升腾的海浪中可以看出女性的裸体像来；但中国艺术家却在慈悲菩萨的披肩上看出海浪来。一个女性体格的全部动律美久取则于垂柳的柔美线条。好像她的低垂的双肩。她的眸子比拟于杏实，眉毛比拟于新月，眼波比拟于秋水，皓齿比拟于石榴子，腰则拟于细柳，指则拟于春笋，而她的缠了的小脚，又比之于弯弓。这种诗的辞采在欧美未始没有，不过中国艺术的全部精神，尤其是中国妇女装饰的范型，却郑重其事的符合这类辞采的内容。因为女人肉体之原形，中国艺术家倒不感到多大兴趣。吾人在艺术作品中固可见之。中国画家在人体写生的技巧上，可谓惨淡地失败了。即似以仕女书享盛名的仇十洲（明代），他所描绘的半身裸体仕女画，很有些像一颗一颗番薯。不谙西洋艺术的中国人，很少有能领会女人的颈项和背部的美的。“杂事秘辛”一书，相传为汉代作品，实出于明人手笔，描写一种很准确而完全的女性人体美，历历如绘，表示其对于人体美的真实爱好，但这差不多是唯一的例外。这样的情形，不能不说是女性遮隐的结果。

在实际上，外表的变迁没有多大关系。妇女的服装可以变迁，其实只要穿在妇女身上，男人家便会有美感而爱悦的可能，而女人呢。可要男人家觉得这个式样美，她便会穿着在身上。从维多利亚时代钢箍扩张之裙变迁而为二十世纪初期纤长的孩童的装束，再变而至一九三五年的梅蕙丝（Mae West）摹仿热，其间变化相差之程度，实远较中西服式之歧异尤为惹人注目。只消

穿到女人身上，在男人们的目光中，永远是仙子般的锦绣。倘有人办一个妇女服饰的国际展览会，应该把这一点弄得清清楚楚。不过二十年前中国妇女满街走着的都是短袄长脚裤，现在都穿之颀长的旗袍把脚踝骨都掩没了；而欧美女子虽还穿着长裙，我想宽薄长脚裤随时有流行的可能。这种种变迁的唯一的效应，不过使男子产生一颗满足的心而已。

尤为要者，为妇女遮隐与典型女性之理想的关系。这种理想便是“贤妻良母”。不过这一句成语的现代中国受尽了讥笑。尤其那些摩登女性，她们迫切的要望平等、独立、自由。她们把妻子和母性看作男人们的附庸，是以贤妻良母一语代表道地的混乱思想。

让我们把两性关系予以适宜之判断。一个女人当她做了母亲，好像从未把自己的地位看作视男人的好恶为转移的依赖者。只有当她失去了母亲的身分时才觉得自己是十足的依赖人物。即在西洋，也有一个时期母性和养育子女不为社会所轻视，亦不为女人们自己所轻视。一个母亲好像很适配女人在家庭中的地位，那是一个崇高而荣誉的地位。生育小孩，鞠之育之，训之诲之，以其自己的智慧诱导之以达成人，这种任务，在开明的社会里，无论谁都决非为轻松的工作。为什么她要被视为社会的经济的依赖男人，这种意识真是难于揣测的，因为她能够担负这一桩高贵的任务，而其成绩又优于男子。妇女中亦有才干杰出不让须眉者，不过这样的才干妇女其数量确乎是比较的少，少数的德谟克拉西所能使吾人信服者。对于这些妇女，自我表现精神的重要，过于单单生育些孩子，至于寻常女人，其数无量，则宁愿让男人挣了面包回来，养活一家人口，而让自家专管生育孩子。若云自我表现精神，著者盖尝数见许多自私而卑劣的可怜虫，却能发扬转化而仁慈博爱，富于牺牲精神的母性，她们在儿女的目光中是德行完善的模范。著者又曾见过美丽的姑娘，她们并不结婚，而过了三十岁，额角上早早浮起了皱纹，她们永不达到女性美丽的第二阶段，即其姿容之荣繁辉发，有如盛秋森林，格外成熟，格外通达人情，复格外辉煌灿烂，这种情况，在已嫁的幸福妇人怀孕三月这后，尤其是常见的。

女性的一切权利之中，最大的一项便是做母亲。孔子称述其理想的社会要没有“旷男怨女”。这个理想在中国经由另一种罗曼斯和婚姻的概念而达到了目的。由中国人看来，西洋社会之最大的罪恶为充斥众多之独身女子，这些独身女子，本身无过失可言，除非她们愚昧地真欲留驻娇媚的青春；他们其实无法自我发抒其情愫耳。许多这一类的女子，倒是大人物，像女教育家，女优伶，但她们倘做了母亲，她们的人格当更为伟大。一个女子，倘若爱上了一个无价值的男子而跟他结了婚，那她或许会跌入造物的陷阱，造物的最大关心，固只要她维繁种族的传殖而已；可是妇女有时也可以受造物的赏赐而获得一鬢发秀美的婴孩，那时她的胜利，她的快乐，比之她写了一部最伟大的著作尤为不可思议；她所蒙受的幸福，比之她在舞台上获得隆盛的荣誉时尤为真实。邓肯女士(Isadora Duncan)忠实足以证明一工，无异乎给杰出的女人者，他给予了一种安慰。因为享受做母亲的愉快是聪明才智女人和普通女人一样的情绪。造物注定了这样的命运而让男男女女这样的活下去。

谈恋爱和求婚

有一个问题可以发生；中国女子既属遮掩深藏，则恋爱的罗曼斯如何还会有实现的可能？或则可以这样问：年青人的天生的爱情，怎么样儿的受经典的传统观念的影响？在年青人，罗曼斯和恋爱差不多是寰宇类同的，不过由于社会传统的结果，彼此心理的反应便不同。无论妇女怎样遮掩，经典教训却从未逐出爱神。恋爱的性质容貌或许可以变更，因为恋爱是情感的流露，本质上控制着感觉，它可以成为内心的微鸣。文明有时可以变换恋爱的形式，但也绝不能抑制它。“爱”永久存在着，不过偶尔所蒙受的形象，由于社会与教育背景之不同而变更。“爱”可以从珠帘而透入，它充满于后花园的空气中，它拽撞着小姑娘的心坎。或许因为还缺少一个爱人的慰藉，她不知道什么东西在她心头总是烦恼着她。或许她倒并未看中任何一个男子，但是她总觉得恋爱着男子，因为她是爱着男子，故而爱着生命。这使她更精细的从事刺绣而幻化的觉得好像她正跟这一幅虹彩色的刺绣恋爱着，这是一个象征的生命，这生命在她看来是那么美丽。大概她正绣着一对鸳鸯，绣在送给一个爱人的枕套上，这种鸳鸯总是同栖同宿，同游同泊，其一为雌，其一为雄。倘若她沉浸于幻想太厉害，她便易于绣错了针脚，重新绣来，还是非错误不可。她很费力的拉着丝线，紧紧地，涩涩地，真是太滞手，有时丝线又滑脱了针眼。她咬紧了她的樱唇而觉得烦恼，他沉浸于爱的波涛中。

这种烦恼的感觉，其对象是很模糊的，真不知所烦恼的是什么；或许所烦恼的是在于春，或在于花，这种突然的重压在身世孤寂之感，是一个小姑娘的爱苗成熟的天然信号。由于社会与社会习俗的压迫，小姑娘们不得不竭力掩盖住她们的这种模糊而有力的愿望，而她们的潜意识的年青的幻梦总是永续的行进着。可是婚前的恋爱在古时中国是一个禁果，公开求爱真是事无前例，而姑娘们又知道恋爱便是痛苦。因此她们不敢让自己的思索太放纵从于“春”“花”“蝶”这一类诗中的爱的象征，而假如她受了教育，也不能让她多费工夫于诗，否则她的情愫恐怕会太受震动。她常忙碌于家常琐碎碎以卫护她的感情之圣洁，譬如稚嫩的花朵之保护自身，避免狂蜂浪蝶之在未成熟时候的侵袭。她愿意静静的守候以待时机之来临，那时恋爱变成合法，而用结婚的仪式来完成正当的手续。谁能避免纠结的情欲的便是幸福的人。但是不管一切人类的约束，天性有时还是占了优势。因为像世上一切禁果，两性吸引力的锐敏性，机会以尤少而尤高。这是造物的调剂妙用。照中国人的学理，闺女一旦分了心，甚么事情都将不复关心。这差不多是中国人把妇女遮掩起来的普通心理背景。

小姑娘虽则深深遮隐于闺房之内，她通常对于本地景况相差不远的可婚青年，所知也颇为熟悉。因而私心常能窃下主意，熟为可许，孰不惬意。倘因偶然的机机会她遇到了私心默许的少年，纵然仅仅是一度眉来眼去，她已大半陷于迷惑，而她的那一类素来引以为自傲的心儿，从此不复安宁。于是一个秘密求爱的时期开始了。不管这种求爱一旦泄露即为羞辱，且常因而自杀；不管她明知道这样的行为会侮蔑道德规律，并将受到社会上猛烈的非难，她还是大胆的去私会她的爱人。而且恋爱总能找到进行的路径的。

在这两性的疯狂样的互相吸引过程中，那真很难说究属男的挑动女的，抑是女的挑动男的。小姑娘有许多机敏而巧妙的方法可以使人知道她的临场。其中最无罪的方法为在屏风下面露出她的红绫鞋儿。另一方法为夕阳斜

照时站立游廊之下。另一方法为偶尔露其粉颊于桃花丛中。另一方法为灯节晚上观灯。另一方法为弹琴（古时的七弦琴），让隔壁少年听她的琴挑。另一方法为请求她的弟弟的教师润改诗句，而利用天真的弟弟充青鸟使者，暗通消息；这位教师倘属多情少年，便欣然和覆一首小诗。另有多种交通方法为利用红娘（狡黠使女）；利用同情之姑嫂；利用厨子的妻子；也可以利用尼姑。倘两方面都动了情，总可以想法来一次幽会。这样的秘密聚会是极端不健全的；年轻的姑娘绝不知道怎样保护自身于一刹那；而爱神，本来怀恨放浪的卖弄风情的行为，乃挟其仇讎之心以俱来。爱河多涛，恨海难填，此固为多数中国爱情小说所欲描写者。她或许竟怀了孕！其后随之以一热情的求爱与私通时期，软绵绵的，辣泼泼的，情不自禁，却就因为那是偷偷摸摸的勾当，尤其觉得可爱可贵，惜乎通常此等幸福，终属不耐久啊！

在这种场合，甚么事情都可以发生。少年或小姑娘或许会拂乎本人的意志与第三者缔婚，这个姑娘既已丧失了贞操，那该是何等悔恨。或则那少年应试及第，被显宦大族看中了，强制的把女儿配给他，于是他娶了另一位夫人。或则少年的家族或女子的家族阖第迁徙到辽远的地方，彼此终身不得复谋一面。或则那少年一时寓居海外，本无意背约，可是中间发生了战争。因而形成无期的延宕。至少小姑娘困守深闺，则只有烦闷与孤零的悲郁。倘苦这个姑娘真是多情种子，她会患一场重重的相思病，（相思病在中国爱情小说中真是异样的普遍。）她眼神与光彩的消失，真是急坏了爹娘，爹娘鉴于眼前的危急情形，少不得追根究底问个清楚，终于依了她的愿望而成全了这桩婚事，俾挽救女儿的生命，以后两口儿过着幸福的一生。

“爱”在中国人的思想中因而与涕泪，悲愁，与孤寂相揉和，而女性遮掩的结果，在中国一切诗中，掺进了凄惋悲忧的调子。唐以后，许许多多情歌的都是含着孤零消极无限悲伤，诗的题旨常为闺怨，为弃妇，这两个题目好像是诗人们特别爱写的题目。符合于通常对人生的消极态度，中国的恋爱诗歌是吟咏些别恨离愁，无限凄凉，夕阳雨夜，空闺幽怨，秋扇见捐，暮春花萎，烛泪风悲，残枝落叶，玉容憔悴，揽镜自伤。这种风格，可以拿林黛玉临死前，当她得悉了宝玉宝钗订婚的消息所吟的一首小诗为典型，字里行间，充满着不可磨灭的悲哀：

依今葬花人笑痴，
他年葬依知是谁？

但有时这种姑娘倘遇运气好，也可以成为贤妻良母。中国的戏曲，固通常都殿以这样的煞尾：“愿天下有情人成眷属”。

谈家庭和婚姻

在中国什么事情都是可能的。著者有一次当到苏州乡下去游玩一番，却让女人家抬了藤桥把我抬上山去。这些女轿夫拼命抢着要把我这臭男子抬上山去，那时我倒有些恧颜，没了主意，只好忸怩地让她们抬就抬了这么一程。因为我想此辈是古代中国女权族长的苗裔，而为南方福建女人的姊妹。福建女人有着笔挺的躯干，堂堂的胸膛，她们扛运着煤块，耕种着农田，黎明即起，盥洗沐发，整理衣裳，把头发梳理得清清楚楚，然后出门工作，间复抽暇回家，把自己的乳水喂哺儿女。她们同样也是那些豪富家人，统治着家庭，统治着丈夫的女同胞。

女人在中国曾否真受过压迫？这个疑问常盘桓于我的脑际。权威盖世的慈禧太后的幻影马上浮上了我的心头。中国女人不是那种容易受人压迫的女性。女人虽曾受到许多不利的待遇，譬如往时妇女不得充任官吏，然她们仍能引用其充分权力以管理一个家——除掉那些荒淫好色之徒的家庭是例外，那里的女子真不过被当作一种玩物看待。即使在这等家庭中，小老婆也往往还能控驭老爷们。更须注意者，女子当被剥夺一切权利，但她们从来没剥夺结婚的权利。凡生于中国的每一个姑娘，都有一个自己的“家”替她们准备着。社会上坚决底主张，即如奴婢到了相当年龄，也应该使之择偶。婚姻为女子在中国唯一不可动摇的权利，而由于享受这种权利的机会，她们用妻子或母亲的身份，作为掌握权力的最优越的武器。

此种情形可由两面观，男子虽然无疑的当以不公平态度对待女子，然有趣的倒是许多女子偏会采取报复手段者。妇子的处于从属地位，乃为一般的认女人为低能的结果，但同时也由于女子的自卑态度。由于她们的缺乏男子所享受的社会利益，由于她们的教育与知识的比较浅薄，由于她们的的低廉而艰难与缺乏自由的生活，更由于她们的双重性本位——妻妾。妇女的痛苦，差不多是一种不可明见的隐痛，乃为普遍的把女性认作低能的结果。倘夫妇之间无爱情可言，或丈夫而残暴独裁，在此场合，妻子便没有其他被救的手段，只有逆来顺受。妇女之忍受家庭专制的压迫，一如一般中国人民之能耐政治专制的压迫。但无人敢说中国之专制丈夫特别多，而快乐婚姻特别少，其理由下面即可见之。妇人的德行总以不健谈不饶舌，有许多女人便是喜欢东家西家的乱闯，有许多女人偏不客气的站在街道上观看男人。女子总被期望以保守贞操而男子则否。但这一点并不感觉有甚么困难，因为大部分女人是天生的贞节者，她们缺乏社交的利益，如西洋妇女所享受者，但是中国妇女既已习惯了这种生活，她们也不甚关心社交的集会，而且一年之间，也少不了有相当胜时佳节，好让她们露露面，欣赏一番社会活动的欢娱景象，或则在家庭内举行宴会，也可以尽情畅快一下。总之，她们除了在家庭以内的活动，其他一切都属非主要任务，在家庭中，她们生活行动有她们的快活自由。故肩荷兵器以警卫市街之责任，亦非她们所欲关心者。

在家庭中，女人是主脑。现代的男子大概没有人会相信莎士比亚这样说法：“脆弱啊！你的名字便是女人。”莎翁在他自己的著作中所描写的人物如李尔主的女儿和克利奥来屈拉（Cleopatra）所代表者，便否定了上述的说法。倘把中国人的生活再加以更精密的观察，几可否定流行的以妇女为依赖的意识。中国的慈禧太后，竟会统治偌大一个国家，不问咸丰皇帝的生前死后。至今中国仍有许多慈禧太后存在于政治家及通常平民的家庭中，家庭

是她们的皇座，据之以发号施令，或替她儿孙判决种种事务。

凡较能熟悉中国人民生活者，则尤能确信所谓压迫妇女乃为西方的一种独断的批判，非产生于了解中国生活者之知识。所谓“被压迫女性”这一个名词，决不能适用于中国的母亲身份和家庭中至高之主脑。任何人不信吾言，可读读红楼梦，这是中国家庭生活的纪事碑。你且看看祖母“贾母”的地位身分，再看凤姐和她丈夫的关系，或者他夫妇间的关系（如父亲贾政和他的夫人，尤称为最正常的典型关系。）然后明白治理家庭者究为男人抑或女人。几位欧美的女性读者或许会妒忌老祖母贾老太太的地位，她是阖家至高无上的荣誉人物，受尽恭顺与礼敬的待遇。每天早晨，许多媳妇必趋候老太太房中请安，一面请示家庭中最重要的事务，那么就是贾母缠了一双足，隐居深闺，有什么关系呢？那些看门的和管家的男性仆役，固天天跑腿，绝非贾母可比。或可细观野叟曝言中水夫人的特性，她是深受儒教熏陶的一个主要角色。她受过很好的教育而为足以代表儒家思想的模范人物，在全部小说中，她无疑又为地位最崇高的一人。只消一言出口，可令他的身为卿相的儿子下跪于她的面前；而她一方面运用着无穷智慧，很精细的照顾全家事务，有如母鸡之护卫其雏鸡。她的处理事务用一种敏捷而慈祥的统治权，全体媳妇是她的顺从的臣属。这样的人物或许是描摹过分了一些，但也不能当作完全虚构。不错，阖以内，女子主之，阖以外，男子主之，孔夫子曾经明白地下过这样分工的定则。

女人家也很明白这些。就在今日上海百货商店的女售货员，还有着—付妒嫉的眼光侧视那些已经出嫁的女人，瞧着她们手挽厚重的钱袋，深愿自身是买客而不复是售货员。有时她们情愿替婴孩结识绒线衫裤，而不要盘数现金找头穿着高跟鞋赓续站立八小时之久，那真是太久而疲倦的工作。其中大多数都能本能地明了什么是比较好的事情。有的甘愿独立，但这所谓独立在一个男子统治权的社会里存在的事实不多。善于嘲笑的幽默家不免冷笑这样的“独立”。天生的母性欲望——无形、无言、猛厉而有力的欲望——充满了她们的整个躯体。母性的欲望促起化妆的需要，都是那么纯洁，那么天然，那么出于本能；她们从仅足以糊口的薪水中积蓄下来，只够买一双她们自己所售卖的丝袜。她们愿望有一个男朋友送些礼物给她们，或许她们会暗示地，羞答答地请求他们，一方面还要促使她们的自重的身分。中国姑娘本质上是贞洁的，为什么不可请求男人家买些礼物送她呢？她们还有甚么别的方法购买丝袜呢？而本能告诉她们这是爱情上的必需品。人生是一大谜！她们的悟性再清楚没有，她们很愿意终身只有一个人购买礼物给她。她们希望结婚，她们的直觉是对的。那么婚姻上有什么不对？保护母性又有什么不对？

结合了家庭，女人们踏进了归宿的窝巢。她们乃安心从事于缝纫与烹调。可是现在江浙中等人家倒不事烹调与缝纫，因为男子在她们自己的园地上打倒了她们，而最好手的缝工和厨司是男人而不是女人。男子大概将在其他事业上继续排挤她们，除了结婚是唯一的例外。因为男子在任何方面所可获得的机会，便利远优于女子，只有结婚为否。在婚姻分内，女子所可获得的便利，优于男子，这一点她们看得很清楚。任何一个国家中，女人的幸福，非依赖于她们所可能享受的许多社交机会，却有赖于跟她们终身作伴的男人的品质。女人的受苦，多出于男人的暴戾，过于粗鲁的男人不够公民投票资格。倘男人而天生的讲情理、脾气好、慎思虑，女人便不致受苦。此外，女人常挟有“性”的利器，这对于她们有很广的用途。这差不多是上天所赋予她们

获得平等的保证。每一个人，上自君王下至屠夫、烘焙司务、制烛工人，都曾经责骂过他的妻子而亦曾受过妻子的责骂。因为天命注定男人和女人必须以平等身份相互亲密着。人生某种基本关系如夫妇之间的关系，在各个不同的国家民族之间，其差异的程度至微；远非如一般读了游历家的记述所想象的。西洋人很容易想象中国人的妻子被当作驴子样的供丈夫作奴隶。其实普通中国男子是公平的讲情理的人物。而中国人则容易想象认为西洋人因为从未领受过孔子学说思想的洗礼，所以西洋妻子不关怀丈夫的衣服清洁与果腹事宜，终日身穿宽薄衬裤，逍遥海滩之上。或纵乐于不断的跳舞会中。这些大方野乘，异域奇闻，固为双方人民茶馀酒后之闲谈资料；而人情之真相反忘怀于度外。

那末实际生活上，女人究并未受男人之压迫。许多男人金屋藏娇，逢着河东狮吼，弄得在女人之间东躲西避，倒才真是可怜虫。此另外有一种不可思议的性的吸引力，使各等亲属的异性之间不致嫌恶过甚。是以女人到不受丈夫或公公的压迫；至于姑嫂之间，系属平辈，纵令彼此不睦，不能互相欺侮。所剩留的唯一可能事实，是为媳妇之受婆婆虐待，这实在是常遇的事情。中国大家庭中，媳妇的生活，负着许多责任，实在是一种艰难的生活。不过应该注意的是：婚姻在中国不算是个人的事件，而为一个家庭整体的事件，一个男人不是娶妻子，而是娶房媳妇，一习惯语中便是如此说法，至若生了儿子，习惯语中多说是“生了孙子”，一个媳妇是以对于翁姑所负的义务比对丈夫所负者为重大。盛唐诗人王建尝有一首咏“新嫁娘”绝句，真是足以引起人类共鸣的传神的笔墨：

三日入厨下，洗手作羹汤；
未谙姑食性，先遣小姑尝。

一个女人而能取悦于一个男子，是一种珍贵的努力，至能珍贵的努力，至能取悦于另一女人，不啻为一种英勇的行为，可惜许多是失败的。做儿子的，介乎尽孝于父母与尽爱于妻子二者之间，左右为难，从不敢大胆替妻子辩护。实际上许多虐待女人的惨酷故事，都可以寻索其根源，而证明系属一种同性间的虐待。不过后来媳妇也有做婆婆的日子。倘她能达到这个久经盼望的高龄，那实在是荣誉而有权力的身份，由一生辛苦中得来的。

谈花和折枝花

现在的人对于花和设花的爱好这件事，似乎都出之以不轻易。其实呢？要享受花草也和树木一般，须先下一番选择功夫，分其品格之高低，而配以天然的季节和景物。就拿香味这一端讲起来，香味很烈的如茉莉，较文静的如紫丁香，最文静细致的如兰花。中国人认为花之香味越文静者，其品越高。再拿花色来讲，深浅也种种不一。有许多浓艳如少妇，有许多淡雅如闺中的处女，有许多似乎是专供大众欣赏的，而另有些则幽香自怡，不媚凡俗。有许多以鲜艳见长，有许多则以淡雅显高。最要者是：凡是花木都和开花时的季节和景物有联带的特性；例如：我们提到玫瑰时，便自然想到风日清和的春天；提到荷花时，便想到风凉夏晨的池边；提到桂花时，便想到秋高气爽的中秋，月圆时节；提到菊花时，便想到深秋对菊花持螯吃蟹时的景物；提到梅花时，便想到冬日的瑞雪；又联想到水仙花，便会使我想到新年的快乐景色。

兰花，菊花，和莲花也如树中的松竹一般，为了它们具着某种特别的品质，而特别为人重视，在中国的文学中视之高人的象征。我国诗人于花中最爱梅花，这一点上文中已经有所说明，称之为“花魁”，因为梅花开于新年，正是一年之首，占着百花之先。但是各人的意见当然也有不同的，怕以有许多人则尊牡丹为“花王”，尤其是在唐代。另一方面说起来，牡丹以秾艳见长，所以象征富贵，而梅花则以清瘦见长，所以象征隐逸清苦，因此前者是物质的，而后者是精神的。我国有一位文人极推崇牡丹，其原因是当唐朝武则天临朝的时代她一时忽发狂兴，诏谕苑中百花国须在冬月的某天一齐开放，百花都不敢不遵时开放，当中惟有牡丹犹违圣旨，比规定的时刻迟了数小时方始开花。因此触了武则天的怒，而下诏将苑中几百盆牡丹一起从京都（西安）贬到洛阳去。从此牡丹便失去了帝宠，但其种未绝，以后盛于洛阳，我以为中国人不很重视玫瑰花的理由，大概是因为玫瑰和牡丹同其秾艳，而不及牡丹的富丽堂皇，所以被抑在下的。据中国旧书之说，牡丹共有九十种，各有一个诗意的特别名称。

兰花和牡丹的品格截然不同，是幽雅的象征。因为兰花是常生于幽谷的。文人称它凡有“孤芳自赏”之美德，它从不取媚于人，也不愿移居城市之中，而即使移植了，灌溉看顾也须特别当心，否则便立刻枯死。所以中国书中常称深闺的美女和隐居山僻不求名利的高人为“空谷幽兰”。兰花的香味是如此的文静，它不求取悦于人，但能领略者则知道它的香味是何等高洁啊！有一本古书上说：“入芝兰之室，久不复闻其香”，就因为这人的鼻已充满了花香了。依李笠翁之说，兰花不宜于遍置各处，而只宜限于一室，方能于进出之时欣赏其幽香。美国兰花形式较大，颜色较为富丽，但似乎没有这种文静的香味。我的家乡福建是我国有名的“建兰”之产。建兰的花瓣较小，长只一寸，颜色淡绿，种在紫沙盆中，异常好看。最著名的一种名叫“郑孟良”，颜色和水差不多，浸在水中时，竟可花水不分。牡丹都以产地为名，而兰花则都以从前种它的高人为名，如美国花草之以种者之名为名一般，例如丽丝玛黄八哥之类。

无疑的兰花这极其难于种植，和它的香味之异常文静，使它得到其高贵的身体。各种花木中以兰花最为娇嫩稍不经心，便会枯死。所以爱艺兰者都是亲手灌溉整理，不肯假手于仆役。我曾看见过爱护兰花者之专心护视不亚

于人之爱护其父母。奇花异卉也如希有的金石古玩一般，在占有上很易引起有同好者的妒忌。我国某种笔记中，曾载某人向他的朋友索取一种奇花的枝芽，未能如愿，即下手偷窃，因此被控获罪。对于这种情形，沈复在他所著的“浮生六记”中有一段极好的描写，他说：

花以兰为最，取其幽香韵致也。而瓣品之稍堪入谱者不可多得。兰坡临终时，赠余荷瓣素心春兰一盆，皆肩平心阔，茎细瓣净，可以入谱者。余珍告拱壁。值余游幕于外，芸能亲为灌溉，花叶颇茂。不二年一旦忽萎死。起根视之，皆白如玉；且兰芽勃然，初不可解，以为无福消受，浩叹而已。事后始悉有人欲分不允，故用滚汤灌杀也。从此誓不植兰。

正如梅花是诗人林和靖的爱物，莲花是儒家周莲溪的爱物一般，菊花是诗人陶渊明的爱物。菊花开于深秋，所以也具冷香冷色之誉。菊花之冷色和牡丹的浓艳，其分别极容易。辨菊花的种类甚多，宋代名士范成大是赐以各种美名的始创者。种类的繁多，似乎是菊花的特色。其花形和颜色之种类多到不胜数计。白和黄色的为花之正宗，紫和红色为花之变体，所以其品即较次。白色和黄色的菊花有银盏，银铃，金铃，玉盏，玉铃，玉绣球等之美称。也有用古美人的名字如杨贵妃，和西施之类以称之者。花的形式有如时髦女人的髻发，有时如少女头上一绺一绺的长发，花的香味也各自不同，以含有麝香味或龙脑香味者为最上。

湖莲自成一种，并据我看来，是花中之最美者。消夏而没有莲花，实不能称为美满。如若屋旁没有种荷的池子，则可以将它种在大缸中，不过这种法缺少了一片连绵，花叶交映，露滴花开，芳香数里的佳景（美国的水莲和我国的荷花不同）宋代名士周莲溪著文解释他爱莲的理由，并说莲花是出于污泥而不染，所以可比之为贤人，这完全是儒家的口气。再从实力方面讲起来，这花从顶到根，没有一样是废物。莲根即藕是绝佳的水果；荷叶可用以包扎食物；花可供人赏玩；而其子即莲子。尤其是食物中的仙品，可以新鲜时生吃，或晒干后煮了吃。

海棠花的式样和苹果花很有些相像，也是诗人所爱的花中之一。这花虽盛产于杜甫的故乡四川，但他的诗中恰一字不曾提过。这件事很奇怪，猜测之说很多，其中以杜甫的母亲名海棠，所以他避讳的一说最为近情。我以为兰花之外，香味最佳者是桂花和水仙花。这水仙花盛产于我的故乡漳州，从前曾大批的贩运至美国，但后来因美国国务院说这种过于芬芳的花有滋生微菌的可能，因而突然禁止进口。水仙之茎和根都很洁净如翠玉，况且种在盆中只用水和石子而不用泥，极为清洁，在这种情形之下，何以能滋生微菌？所以这种禁令，实令人莫测高深。踟躅花虽极美丽，但人都称之为凄凉的花。因为据说从前有一个人走遍天下去找寻他的被后母所逐出的哥哥，但终久未能寻到，死后化为杜鹃终日泣血，而这踟躅花则是从杜鹃的血泪中所生出来的。

折花插瓶一事，其郑重也和品第花的本身差不多。这种艺术，远在十一世纪中，即已有很普遍的发展。十九世纪的“浮生六记”的作者在其“闲月记起”一记中，曾论到插花适当，可以使之美如图画：

惟每年篱东菊绽，秋兴成癖，喜摘插瓶，不爱盆玩。并非玩不足观，以家无园圃，不能自植；货于市者，俱丛杂无致，故不取耳。其插花朵数宜单，不宜双。每瓶取一种，不取二色。瓶口取阔大不取窄小，阔大者舒展。不拘自五七花至三四十花，必于瓶口中一丛怒起，以不散漫，不挤轧，不靠瓶口

为妙；所谓“起把宜紧”也。或亭亭玉立，或飞舞横斜。花取参差，间以花蕊，以免飞钹耍盘之病。叶取不干，梗取不强，用针宜藏，针长宁断之，毋令针针露梗；所谓“瓶口宜清”也。视桌之大小，一桌三瓶至七瓶而止，多则眉目不分，即同市井之菊屏矣。凡之高低，自三四寸至二尺五六寸而止，必须参差高下，互相照应，以气势联络为止。若中高两低，后高前低，成排对列，又犯俗所为“锦灰堆”矣。或密，或疏，或进，或出，全在会心者得尽意乃可。若盆碗盘洗，用漂青松香榆皮面和油，先熬以稻灰，收成胶，以铜片按钉向上，将膏火化粘铜片和盘盆碗中洗。俟冷，将花用铁丝扎把插于钉上，宜偏斜取势，不可居中，更宜枝疏叶清，不可拥挤；然后加水，用碗沙少许掩铜片，使观者疑丛花生于碗底，方妙。若以木花果插瓶，剪裁之法，（不能色色自觅，情人攀折者每不合意）必先执在手中，横斜以观其势，反侧以取其态，相定之后，剪去杂枝，以疏瘦古怪为佳。再思其梗如何入瓶，或插或曲，斜入瓶口，方免背叶侧花之患，若一枝到手，先拘其梗之直者插瓶中，势必枝干梗强，花侧叶背，既难取态更无韵致矣。折梗打曲之法，锯其梗之半而嵌以砖石，则直者曲矣如患梗倒，敲一二钉以莞之。即枫叶竹枝，干草荆棘，均堪入选或绿竹一竿，配以枸杞数粒；几茎细草，伴以荆棘两枝；苟位置得宜，另有世外之趣。

